

臺南市政府106年度施政計畫目錄

臺南市政府106年度施政綱要.....	1
壹、民政局.....	29
貳、教育局.....	37
參、農業局.....	55
肆、經濟發展局.....	67
伍、觀光旅遊局.....	75
陸、工務局.....	81
柒、水利局.....	93
捌、社會局.....	105
玖、勞工局.....	115
拾、地政局.....	127
拾壹、都市發展局.....	135
拾貳、文化局.....	141
拾參、交通局.....	159
拾肆、衛生局.....	167
拾伍、環境保護局.....	187
拾陸、警察局.....	201
拾柒、消防局.....	219
拾捌、財政稅務局.....	227
拾玖、秘書處.....	239
貳拾、法制處.....	243
貳壹、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249
貳貳、民族事務委員會.....	255
貳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61
貳肆、人事處.....	265
貳伍、主計處.....	273
貳陸、政風處.....	279

臺南市政府106年度施政綱要

臺南直轄市邁入第7年，回顧過去，臺南經歷風災水災、旱災、震災等天災考驗，面臨禽流感、登革熱疫情等嚴峻挑戰，在財政拮据、資源有限的條件下，市府團隊仍堅定自信，勇往前進，戮力突破各項困境，展現成果。

6年多來，市府遵循「清廉勤政、傳承創新」之理念，陸續推行建設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以及45項重大建設計畫，在文化、社福、經濟、交通、水利等各領域都獲得整體性及突破性進展，為臺南直轄市的發展奠定深厚根基。

展望106年，市府團隊將在既有的基礎上，堅守崗位，持續努力不懈，秉持「清廉勤政」、「以人為本」、「公益向善」與「開放政府」四大施政本質，致力優化投資環境，輔導產業升級；發展農產品牌，促進農村再生；推動魅力城鄉，型塑觀光樂園；落實基礎建設，完善交通網絡；推動綜合治水，落實親水生活；加速土地開發，促進地盡其利；推動都市更新，再造城鄉風貌；完善教育體制，促進學校優質；堅實文化建設，擘劃文化願景；振興西拉雅文化，傳揚多元文化；照護弱勢族群，健全社福體系；提高就業率，保障勞工權益；強化防疫體系，營造健康城市；打造低碳環境，邁進永續家園；強化社會治安，建立安全生活；健全災防體制，提升搶救能量；運用財務策略，推動公共建設；落實節流措施，有效配置財源；加強國際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精進服務品質，落實開放政府；期以施政實績展現地方治理的新契機，邁向臺南直轄市的新紀元，實現「文化首都」、「智慧新城」、「低碳城市」、「觀光樂園」之願景。

準此，市府配合中程施政計畫、當前市政發展及未來需求，分別釐定本府各部門施政綱要如次：

壹、民政業務：發揮服務功能，提升區里生活品質

- 一、強化活動中心各項設施，提供市民多元使用空間：落實活動中心管理並設置各項休閒、運動設施，結合市民學苑、活動中心藝術季辦理以提升活動中心使用率，凝聚活動中心與在地情感交流。
- 二、加強地方基層建設，營造優質人本空間：落實各區基層建設小型工程，持續辦理里活動中心興修、辦公廳舍及無障礙設施改善，協助地方維護基本公共設施並提供市民安全舒適的公共空間。
- 三、美化市容環境景觀，創造優質生活空間：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美化生活環境；利用閒置空地認養及綠美化，改善公共環境；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 四、落實區政督導考核工作，提升區里服務效率：建立溝通平臺機制，協助辦理區政行政問題；推展地方特色，促進地方發展。
- 五、督導區級應變中心災害防救體系，培植災害防救能力：建構社區安全體系，落實減災、整備、應變、復原作業，由下而上提升區級自救能力。
- 六、精進宗教文化優質化：輔導宗教團體配合低碳政策減少爆竹煙火施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受理寺廟異動及變更登記表證與圖記。
- 七、公墓更新與活化：推動公墓遷葬，規劃公墓公園化，加強公墓土地活化再利用。
- 八、推動新時代殯葬作為：鼓勵植存環保葬法，提升殯葬設施環境，加強服務效能品質，革除陳舊殯葬習俗。
- 九、正確戶籍登記，提供便捷親民服務：正確辦理戶籍登記及核發戶籍資料，保障民眾權益；積極應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推動跨機關服務；強化戶政資訊安全，合理運用個人資料；輔導外籍配偶歸化國籍，落實新住民照護；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 十、積極維護役男及其家屬權益，有效推動替代役業務：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照顧、辦理傷殘軍人服務與慰問、落實替代役申請及徵兵處理、強化備役管理及編組、活化替代役人力運用、積極推動替代役役男從事公益服務。
- 十一、加強推動市民卡服務：積極推動跨局處提供更多市民卡增值服務，鼓勵市民使用市民卡，讓市民日常生活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提升市民對臺南的認同感。

貳、教育業務：適性閱讀揚長才，飛番雲端創新局

- 一、完善教育體制，促進學校優質：執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漸進提高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比率，分階段達成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促進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提升校長遴選及校務評鑑機制，落實教學正常化及常態編班，傳承課程教學發展模式，邁向校校卓越。
- 二、倡導適性學習，強化產學合作：全面提升學校教師對生涯發展教育之知能，培養國中生自我生涯規劃與定向思考；推動技職教育策略聯盟，整合本市產官學界各項適性輔導資源，建構學校完善生涯發展教育資源網。
- 三、擴大教育投資，落實教育正義：提供小校及弱勢學生免費午餐及教科書；提供特殊境遇及弱勢學生就學扶助；持續辦理教育優先區、社區生活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目標。
- 四、營造友善校園，加強輔導網絡：提倡校園反毒反黑反霸凌，透過品德、人

權法治、性別平等、生命教育及提升學校（幼兒園）防救災能力，確保校園安全等議題，培養自愛愛他生活價值；推廣「修復式正義」於校園端之應用；精進二、三級輔導能力；推動國中適性輔導工作，配合十二年國教入學各項期程辦理宣導活動。

- 五、建構低碳校園，學子健康有Young：深耕環境能源教育，推動低碳校園認證、低碳綠能計畫，建構樂活節能綠校園；落實午餐5星計畫「食材登錄，尚放心；校園農場，尚開心；在地食材，尚安心；訪視稽查，尚用心；永續環保，尚有心」；校園防疫標準化作業維護學生健康。
- 六、植基學前教育，精進特教支援：輔導公私立幼兒園建構合法教保環境暨提升教保服務品質，提供公共化教保資源並賡續各項學前補助；落實特教學生鑑定安置輔導，開辦身障寒暑假及課後照顧專班，打造有愛無礙校園。
- 七、提升閱讀能力、涵養閱讀習性：營造校園閱讀環境，落實閱讀策略教學，培養閱讀典範教師、閱讀推動教師及閱讀典範學校。
- 八、強化英語教學推行第二官方語：引進外籍教師及國際志工，鼓勵全英語教學，提升教師英語素養，強化學生英語拼寫及自我介紹能力，辦理冬夏令營活動、社團及各校創新英語教學活動，促使多元學習擴展視野，持續推動行動英語村巡迴教學及國際英語村情境教學，推行英語為本市第二官方語。
- 九、推動實驗教育確保教育選擇權：為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增加人民選擇教育方式與內容之機會，促進教育多元化發展，選擇具實驗性質教育理念之學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協助輔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個人、團體或機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以定期訪視確保學生受教權。
- 十、推展永續校園，再造城鄉風貌：持續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校舍結構安全補強、結合低碳、節能、綠建築、社區環境生態，營造校園建築美學，改善校園如廁環境優質化；活化閒置教室或校舍，通盤檢討學校用地。
- 十一、深耕本土教育、發展學校特色：開辦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結合在地資源，推動校外體驗遊學與教學模組學校，研發特色教學課程；推動新住民學母語計畫，鼓勵新住民子女說母語。
- 十二、推動終身教育，經營幸福家庭：擴增數位機會中心服務功能，普及終身學習管道，提供學子藝才展能舞台，輔導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督導短期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確保安全學習環境；辦理婚姻、親職及家庭教育活動，培訓專業志工，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 十三、完備樂齡學習體系，活躍老化健康樂活：區區有樂齡，普及樂齡學習據點，課程多元深化，讓高齡者透過教育學習、增能、改變、服務，建構高

齡友善城市。

- 十四、創新智慧校園，打造南瀛星故鄉：推展雲端綠色運算與智慧數據分析，精進師生行動創課與雲端學習知能；天文教育連結中小學，推行志工晨光天文活動及天文遊俠到校服務；進行館際策略結盟，結合天文、科學、人文、生態主題，豐富科學教育資源；推展多元主題式科學特展，帶給市民豐富多樣貌之科學體驗；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提升知名度，發揮社教功能。
- 十五、推動全民運動，卓越競技運動：提倡普及化運動及SH150方案，提高市民運動比率；發展優勢運動，建構體育人才四級及六級制棒球隊員培訓制度，提高運動競技實力，籌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舉辦2017WBSC世界盃少棒錦標賽，形塑國際棒球城市。
- 十六、強化科普教育，厚植科學素養：辦理優質教學分享論壇，鼓勵科學教育專案研究，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推廣科普閱讀，落實動手操作及實驗教學，充實科學課程與評量；成立學校科學社團，辦理科學營隊下鄉，深化學生科學能力；充實學校實驗室基礎設備，引進外部資源營造科學環境。

參、農業業務：發展臺南尚青品牌，推動新農業、新農村、新農人

- 一、調整耕作制度活化休耕農地，發展農業專區及有機農業：活化休耕田種植進口替代及外銷潛力作物，專業農經營輔導，提升農業規模經濟及經營效率，推動農作物健康管理，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並提升農產品品質。
- 二、推動植樹造林，保育生態及濕地：推動植樹固氧，綠化環境，輔導坡地造林，落實野生動物保育宣導，加強珍貴樹木管理，重要濕地保育，及野生動物保護區棲息地維護，營造生物多樣性生態永續。
- 三、改善養殖漁業環境，提升水產品品質衛生安全：輔導設置養殖漁業生產區，改善整體養殖環境，合理使用水土資源，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提供優質、安全水產品，建構安全衛生體系與產銷輔導體制，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及促進產業秩序發展，俾利打開外銷通路，確保國內外消費者選購優勢。
- 四、強化畜禽產品安全衛生、推動現代化畜禽養殖：輔導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禽產品，推動家禽合法屠宰及產銷認證，建立健康優質畜產品形象；推廣畜牧多元經營及畜牧廢棄資源再利用，提升經濟效益及競爭力。
- 五、農業達人技術傳承，活化農業人力：推展新農人計畫，辦理農業達人講座及農民學堂，建立見習農場平臺及強化新進農民多元產銷通路，增加年青人從農，活化本市農業人力。

- 六、發展優質農產品牌，開拓農產多元行銷：推動本市農產品產地標章「臺南尚青」，運用創新行銷策略，佈建銷售通路，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拓展臺南農產外銷。
- 七、推動農村再生，打造新農村：輔導農村社區參與農村再生計畫，進行農村景觀綠美化與安全農水路環境營造，強化在地產業及文化特色發展農事體驗旅遊，促進農村產業增值活化，提升社區經濟收入。
- 八、推動海洋漁業永續發展，創新改造漁港新風貌：革新漁政管理服務，簡化漁業管理作業流程，輔導改善淺海牡蠣養殖管理，落實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推動漁業資源永續經營；推動綠色港口及港區綠美化，維護港區及航道安全，改善漁港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改造兼具觀光休閒遊憩之優質環境漁港。
- 九、健全動物疫病防疫，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推動畜牧場生物安全管理，強化動物用藥品管理及用藥安全。健全寵物管理制度、動物收容所管理及流浪犬捕捉管制，有效減少流浪犬貓數量；危難犬貓救援業務，提供動物適時醫療、救援與收容照護，提升動物健康及福利。

肆、經濟發展業務：建構優質投資環境，帶動產業永續發展

- 一、建構具吸引力之投資環境：營造三生一體產業園區，更新強化老舊工業區公共設施，創造優質投資環境，活絡地方產業發展，協助企業投資布局，活化土地有效利用，精進服務品質，落實在臺投資及促進在地就業。
- 二、打造低碳綠能大臺南：推動住宅、社區、公有廳舍、學校、企業廠房等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以建立低碳城市新典範。
- 三、輔導產業全面升級轉型，推動新興產業發展：協助傳統產業升級轉型，提升產業創新研發能力，並強化產業群聚競爭力；推動生技產業、綠能產業、流行時尚產業等新興產業發展，打造科技大臺南。
- 四、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賡續推動商圈輔導，強化商圈與店家特色及亮點，提高商圈曝光能量；並以整合行銷模式，結合活動展演，展現本市商業豐富多元風貌，吸引人潮創造商機，提升整體商業發展，以達城市行銷目的；引進民間資金，共同合作開發國有土地，促進公共建設。
- 五、建構優質市場環境，活絡經營嶄新氣象：持續改善市場軟硬體設施，加強市場消防及建物安檢缺失改善、市場設施及建物結構整修補強、推動傳統市場經營型態改善及轉型，督導市場各項防疫作為，加強民有市場監督與管理，輔導管理集合攤販，推動攤販管理條例，辦理攤商教育訓練，強化攤販自我約束，加強市場宣傳及促銷活動，設立臉書平臺粉絲專頁，多元

化行銷展現市場特色。

- 六、推動投資大臺南：加速全球招商，吸引國內外廠商進駐投資，促進臺南產業活化、經濟成長及增加就業機會。建構優質單一窗口服務，協助企業排除投資障礙，創造區域產業發展，提升服務效能。
- 七、簡政便民，提高行政效率：推展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及線上申辦服務，簡化作業流程，營造友善環境，增進承辦人員專業素養，並透過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志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伍、觀光旅遊業務：推動魅力城鄉，型塑觀光樂園

- 一、加強臺南品牌形象行銷：結合本市觀光相關產業，積極參加國內重要旅展，推廣臺南觀光；透過文宣摺頁製作、媒體踩線、網路科技及社群媒體等多元行銷管道加強宣傳，形塑臺南主題旅遊特色，建立本市旅遊品牌優勢，提升本市旅遊市場競爭力。
- 二、旅宿業質量提升：型塑臺南旅館及民宿品牌特色，推動轄內旅館及民宿持續成長，並輔導旅宿業者服務品質升級，協助參與好客民宿徵選及星級旅館評鑑，推展老旅館品質提升及經營「臺南旅宿網」平臺，提供優質住宿環境。
- 三、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配合在地特色，辦理觀光節慶活動，帶動地方觀光與產業發展；依目標客群推動鄉村及生態旅遊、人文宗教觀光、登山步道遊程、水域觀光等主題旅遊活動，結合活動週邊資源規劃在地風土旅行遊程，並鼓勵旅行社結合觀光產業推出旅遊套裝商品。
- 四、國際遊客行銷推廣：持續爭取國際直航航班，於國際客源城市舉辦推介會、旅展、廣告行銷，提升國際直航客源，接待國際媒體貴賓參訪踩線，參與國際組織，擴大國際旅客市場。
- 五、觀光事業招商活化：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安平水景公園周邊土地、黃金海岸船屋、將軍漁港遊憩用地、臺南運河及虎頭埤等具觀光發展潛力區域，經審慎評估，分別採用促參、委託經營管理、標租或開放遊船等適當招商方式，吸引民間資源挹注，活化觀光資源，促進本市觀光發展。
- 六、強化溫泉旅遊地品牌：善用及開發本市溫泉資源，活絡溫泉產業帶動觀光發展，強化溫泉遊憩設施品質，並加強管理溫泉取供事業、溫泉標章業務及溫泉體驗池之營運，研發推動溫泉高質化商品。
- 七、推廣臺南美食暨伴手禮：持續舉辦臺南美食節，深化臺南美食文化，建立

臺南美食品牌。結合節慶、旅遊行程及行銷活動，推廣美食伴手禮，運用社群網路與智慧科技，輔導業者建置商務通路。

- 八、建立友善旅遊環境：推動旅遊便利行（包含公車輕旅行及公車周遊卡發行、觀光計程車逍遙遊，低碳旅遊自由行，推廣觀光地區自行車租賃系統等）、資訊無障礙（包含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及提升問路店服務質量等）、服務無障礙（提供走動式旅遊服務）及設施無障礙等策略，以建構本市友善旅遊環境。
- 九、米其林景點星河遊：持續推動府城、五條港、安平、西濱、鹽水及關子嶺等區域之臺南米其林散步路線，串連景點並加強導歷史導覽解說員培訓，藉由深度導覽解說，讓遊客體驗臺南歷史文化之美。
- 十、觀光景區品質提升：推動各風景區及景點景觀改善工程、完善導覽解說及指標系統、提升及維護登山步道系統、環境清潔與設施修繕，營造觀光景區散步空間，打造觀光景區亮點，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陸、工務業務：落實基礎建設，開創便捷生活

- 一、加速執行轄內道路橋梁工程建設，建構本市道路便捷交通網：配合新十大旗艦計畫積極推動九大交通建設，並協助體育處辦理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及辦理國防部砲校關廟校區興建等案；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闢建，積極辦理轄內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建、修建等工程，並配合中央單位辦理各項重大建設計畫，爭取道路及橋梁興闢經費挹注，以維市民通行安全。
- 二、積極推動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利發展本市各面向效益：執行本市公有建築物及各項公共工程之建設、維護與修繕，並協助辦理各項建設及公辦市地重劃業務之規劃設計審查、施工、驗收及工程專案管理，以提升都市整體建設發展。
- 三、賡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提升道路服務品質：積極辦理橋梁檢測作業，確保橋梁通行安全；落實人行道無障礙設施改善，辦理騎樓整平計畫，形塑優良人行環境，滿足行人及弱勢族群通行需求；因應0206震災，辦理全市土壤液化潛勢圖及土壤液化示範區。
- 四、精進道路管養效能，維護地方民生經濟：提升瀝青混凝土廠產能，擴大大本市道路維護效能；加強道路巡查，即時辦理路面坑洞修補；提升道路挖掘路面修復品質，落實各項工程道路挖掘協調整合機制，節能並減少擾民；落實道路防汛防災之預警及應變，積極防治及控制災損範圍，隨時保持本市道路網絡安全、舒適及暢通。

- 五、打造優質生活休閒空間，改善公園各項設施：推動臺南公園永續再生計畫，建構主題性及優質化公園綠地開闢計畫，改善公園風貌及老舊公園設施；持續採用節能燈具，節省用電量及電費，並減少排碳量。
- 六、賡續建構節能永續綠環境，推動低碳綠能大臺南：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嚴格審核本市各建物申請案件之綠建築項目；另配合「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積極推動本市再生能源的應用，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七、強化建築物安全管理，建構市民優質環境：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管理及強化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評估，並積極辦理震災後，基層及專業技術人員編組及動員之組訓演練，使市民居住安心、安全。
- 八、賡續推動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之躍升：有效運用施工查核機制強化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及材料品質；並配合推動品質管理機制延伸至工程全生命週期，建立各階段品質管理程序。

柒、水利業務：推動都市綜合治水，落實親水生活

- 一、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加裝移動式抽水機GPS以及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導入淹水模擬分析介面，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
- 二、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政策：針對本市轄區公告地層下陷區，制定違法水井處置策略，積極執行違法水井處置計畫，並結合各國中、小學及社區志工，持續辦理地層下陷防治宣導教育工作。
- 三、降低淹水地區水患威脅：配合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推動各階段治理工程，辦理綜合治水及流域整體治理規劃及用地取得，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緊急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以流域整體綜合治水規劃、治理工程及管理等手段，有效降低易淹水地區之水患威脅；加強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水利工程建設，維護各河川、排水暢通，保障人民財產安全；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達50~100年重現期距。
- 四、加強區域排水疏浚及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疏浚：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針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並要求各區公所加強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發揮。
- 五、維護管理防洪設施：加強落實水閘門、抽水站等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辦理水閘門及抽水站更新改善及新

建工程，管理全市水利防洪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統一辦理防洪設施維護及防洪管理之工作。

- 六、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加強山坡地監督、超限利用管理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加強災前宣導、預警、撤離疏散、災中監測避免二次災害以及災後致災原因調查，減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
- 七、推動海岸潟湖沙洲之保育工作：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北門、七股潟湖疏濬清淤作業，增加潟湖蓄洪能量，保育潟湖豐富自然生態，復育沿海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 八、積極籌建污水下水道建設：提供市民一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提升3%；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並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運河、鹽水溪及二仁溪水質，後續將朝全河段無嚴重污染，輕度污染頻率增加之願景邁進。
- 九、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增加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之普及率；另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及維持抽水站抽水機組運轉正常，避免淹水情勢發生；擴充水情監測系統，將全市各抽水站納入資訊管理，配合各分區人力之增編，建立各分區迅速回應機制，進而達成行動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之目標，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 十、落實竹溪親水綠廊營造計畫：運用「減量」及「復育」之生態工法，改善現有竹溪水岸環境，並結合沿線亮點營造，加強複層植栽，恢復竹溪之自然樣態，創造幸福竹溪，成為臺南綠色旅遊魅力路徑之一。透過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改造，提供市民舒適且生態良好之休憩交流空間。

捌、社政業務：照護弱勢，健全社福體系

- 一、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推動多元日間照顧服務，使區域照護資源可平衡發展；辦理照顧人力訓練，補足長照人力需求。
- 二、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服務品質，提供社區化多元化服務，建立近便性的福利輸送落實福利服務在地化。
- 三、擴大志工參與，編織各領域志工服務網絡：透過多元方式進行宣導、行銷與培力，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民間團體推展志願服務，鼓勵長者、企業團體運用專長加入志願服務行列，建立市民互助、公益向善生活圈。

- 四、建構福利服務輸送網絡，厚植在地福利服務基石：藉由陪伴、支援、合作，強化在地組織功能，縮短城鄉資源差距，達成社區自助關懷培力，帶動福利社區化。
- 五、建構完整救助體系，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辦理低收入戶醫療補助與生活扶助，確保經濟弱勢家庭基本生活照顧；妥善運用各項社會資源，積極協助受急難民眾緊急紓困。
- 六、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鑑定作業與需求評估，整備居家式、社區式服務，強化身心障礙者全人照顧：籌組專業團隊進行需求評估，加強建置身心障礙日間與全日照顧服務，設置綿密社區支持服務網絡，提升社會參與服務，支持家庭照顧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之自立及發展。
- 七、建構完善的老人福利服務網絡：健全老人經濟安全，保障弱勢老年經濟，促進老人社會參與。
- 八、建構多元優質托育服務體系，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加強偏鄉托育資源宣導，持續提供0-2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舒緩家庭照顧壓力，補充弱勢家庭托育需要，縮短本市城鄉資源差距，並推動兒童早期發展服務中心深入社區，提供近便性之早療服務，及弱勢兒童生活補助及醫療補助，確保兒少經濟安全。
- 九、培植婦女團體能量，促進女性權益：推動性別平等暨婦女權益，並強化在地婦女團體的組織能力，豐富婦女福利服務內涵；辦理性別意識培力，提升性別平等意識，將性別觀點融入政策方案；提供新住民與弱勢婦女福利服務措施。
- 十、建構社工人身安全防護體系：加強社工人員人身安全教育訓練及辦公環境安全設施，充實社工人力，減輕個案負荷量，建立專業久任制度，保障服務品質；運用8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整合區域性服務資源，建構完善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 十一、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賡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各項保護扶助及經濟補助措施，深化被害人創傷復原服務，建立預防與處遇並重之防治模式，結合民間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 十二、建置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加強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功能，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促進兒少保護個案之安全及生活福祉。

玖、勞工業務：提高就業率，保障勞工權益

- 一、強化就業機會平等，運用多元就業促進措施，提供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制就業歧視；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及個案管理服務，推動多樣化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策略，鼓勵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提高進用率。
- 二、積極推動本市弱勢族群創業服務；輔導申請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 三、重視並積極推動弱勢族群就業服務措施：積極照顧弱勢族群，並針對特定對象，提供就業促進講座、深度就業諮詢等各項客製化就業服務資源，促進其就業。
- 四、多元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針對多元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種類職業訓練班，並針對不同市民需求辦理失業者職訓班、第二專長職訓班、身心障礙者職訓班及弱勢族群如外籍配偶職訓班。
- 五、保障勞工權益、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辦理勞動基準相關宣導活動，輔導事業單位建立符合法令之管理制度，受理勞工申訴案件，對違法者依法裁處，保障勞工權益；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提撥狀況清查，輔導事業單位按月足額提撥，確保勞工退休權益。
- 六、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辦理外籍勞工查察及法令宣導，輔導事業單位合法運用外勞；辦理外籍勞工爭議調處，弭平相關爭議，對非法聘僱者依法裁處，保障本國人就業機會；受理法令諮詢、辦理中途解約驗證，避免外勞遭仲介公司或雇主非法遣送出境。
- 七、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教育訓練、成立防災訪視輔導團進行臨廠輔導及安衛家族以大廠帶小廠等方式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災勞工主動服務計畫、維護職災勞工權益保障，協助職災勞工及其眷屬，度過職災困境及重返職場。
- 八、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打造公益政府：促進勞工志工關懷、互助並結合社會參與，增進勞工志工服務知能，有效提升勞工志願服務品質，並對遭逢職災及弱勢勞工家庭適時提供服務與關懷，同時針對弱勢者提供房屋修繕及溫情義剪服務，強化志願服務之精神。
- 九、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教育訓練、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強化育樂中心多元化服務功能，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及身心健康；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辦理職工福利業務，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

- 十、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優質之勞動力：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工會，定期召開法定會議、辦理教育訓練，健全內部組織，提升勞動力素質，促進產職業升級。
- 十一、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透過調處機制，進行爭議協商，藉以化解勞資糾紛，消弭勞資對立，促進勞資和諧。
- 十二、輔導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輔導本市事業單位籌組企業工會，實踐勞工團結權，並協助本市事業單位與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 十三、建構完整就業服務功能及網絡：綿密就業服務台網絡，提供市民勞工法規諮詢、深度就業諮詢、求職求才的「立即媒合」就業服務；並建置網路就服台、「臺南工作好找」求職求才APP，提供行動網路就業服務，縮短媒合時程，並聯合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青年就業服務網絡。
- 十四、推動多元就業機會，積極協助市民就業：辦理大型就業媒合活動、單一或小型徵才活動、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等多元就業媒合活動，協助市民求職就業。

拾、地政業務：促進地盡其利，地利共享

- 一、積極推動土地開發，達成土地活化及促進整體發展：配合都市計畫辦理平實營區、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新營客運轉運中心、新營長勝營區、永康區新設鹽行國中、南臺南站副都心、中國城暨運河星鑽、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南科GF開發區等市地重劃及區段徵收案，以注入低碳綠能工法，打造低碳生態城市，實踐宜居移居環境，健全市民生活機能，提升土地價值，促進都市整體發展。
- 二、適時標售土地，活絡基金資金運用：回收開發成本，充實平均地權基金，並活用開發盈餘，支援市政建設。
- 三、創造優質生活環境，促進都市發展效益，保障私人財產權益：配合各項交通、水利及開發計畫，辦理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完成公共建設用地取得，增進公共利益與經濟發展。
- 四、確保國土永續發展，落實國土保育與土地使用：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促進土地之合理使用；維持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之公平與效率，引導土地適宜發展，以達地盡其利。
- 五、持續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改善農地重劃區農水路品質，提高農業經營生產力；結合農村再生計畫，積極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推動農村環境再造、產業發展及文化保留，活化農業生產環境，營造富麗農村風貌。

- 六、積極釐整地籍加強圖籍整合，以利地籍管理及市政規劃：為確保圖籍正確完整，保障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加速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及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期全面釐整地籍，以解決土地界址爭紛，並促進土地開發利用及市政建設。
- 七、提高測量精度，整合利用測量成果：應用衛星定位技術，提高測量精度，整合各項測繪成果，達成測量成果永續使用；並加強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功能，提供查詢、規劃及分析需求；規劃地理資訊倉儲平臺，透過整合各單位圖資與系統需求，制定地理資料應用與流通基礎。
- 八、落實地籍管理：積極辦理地籍清理作業，提高標脫率，及強化減少未辦繼承之機制；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估價師及地政士輔導與管理，並積極辦理業務查核作業，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民眾權益。
- 九、落實三七五租約管理：辦理租佃糾紛調處，消弭耕地租佃爭議；依法辦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不動產購置、移轉事項。健全市有耕地管理，積極維護公產權益。
- 十、積極推動跨縣市、跨機關合作及高齡友善多元服務等各項創新簡政便民措施：持續更新資訊作業設備，加強便民服務程式開發，健全資安防護能力，以擴大服務市民，提升民眾對政府施政滿意度。
- 十一、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合理查估地價：執行「實價登錄」與加強查核作業，促進交易資訊公開透明；覈實查估徵收市價，保障人民財產權益；合理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拾壹、都市發展業務：通盤檢討都市計畫，研擬區域發展策略

- 一、擘劃國土規劃，落實空間願景：因應縣市合併，擘劃區域治理，啟動擬定臺南市國土計畫作業，引導空間次序發展。
- 二、加速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強化都市機能：賡續推動各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並辦理都市計畫圖重製，提升執行效率，辦理公設保留地專案通檢，檢討解編已無需求公設保留地，還地於民解決民怨。
- 三、配合人口高聚集發展地區關聯建設計畫，辦理（容積率、整體開發限制、縣市邊界縫合等重要發展議題）之都市計畫變更及專題研究；配合重大關聯建設辦理都市計畫通檢及個變；加速辦理南科F及G區開發計畫、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土地開發計畫、配合東區榮民之家遷建辦理開發計畫。
- 四、提升行政效能，強化便民服務：配合都市規劃及重大建設檢討變更，辦理

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工作；建置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及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即時提供查詢服務。

- 五、城鄉風貌再造，並重人文與生態：持續推動本市城鄉風貌改造規劃，加強水域埤塘、藍綠帶空間串聯、鄰里校園邊界縫合、保存聚落歷史紋理等改造，並以跨域整合、均衡城鄉等宗旨配合中央政策優先推動，輔以好望角、巧佈點、臺南築角創意營造等專案計畫落實社區自主營造。
- 六、落實都市設計審議，提升都市環境品質：研訂臺南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落實執行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整體規劃及管理都市景觀，引導公私部門各項建設朝向永續生態的方向邁進，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品質。
- 七、辦理中國城廣場、中正路、海安路地區相關環境藝術及景觀改造工程，透過景觀改造、環境藝術以及公共設備整併簡化等全面性構想，打造本市都市核心亮點，帶動當地復甦與繁榮。
- 八、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加速推動中國城、運河星鑽及永康飛雁新村等都市更新案，帶動地區整體發展。宣導推廣民間自力更新，輔導社區提案，改善城市生活品質；積極活化本市國公有土地、推動平實營區、網寮北營區、古堡段營地、慈光九村、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等營眷土地公辦更新，重塑都市空間景觀，創造優良合宜的生活環境。
- 九、住宅補貼照顧弱勢：持續進行租金補貼、購置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及修繕貸款利息補貼，落實弱勢族群居住照顧。

拾貳、文化業務：建設耕耘齊頭並進，形塑古都四百年願景

- 一、推動重大文化建設：籌設「左鎮菜寮化石文化園區」、「赤崁文化園區」、「水交社文化園區」、「臺南原創動漫園區」，多元發展城市指標文化場域。推動「臺南市美術館」、「台江文化中心」、「臺南市立圖書館總館」及「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等重大文化設施軟硬體規劃，打造城市新亮點、落實城鄉平等文化公民權。
- 二、再現臺南歷史風華：持續進行各類文化資產之指定登錄工作，務實處理古蹟修復工程與再利用活化經營之介接。持續推動包括民俗、藝陣、傳統技藝等無形文化資產之傳習推廣工作；籌設傳統工藝中心，展示本市豐富傳統工藝，透過影像、出版品、課程等建構學習平臺。出版文資專書，文資資訊系統優化，文物研究展示科技化。辦理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計畫，以點、線、面逐步推動，賦予老屋及歷史街區新生命。
- 三、打造臺灣文學城市：以「聯合國創意城市文學之都」為目標，持續優化城市文學環境，辦理臺南文學季、臺南文學獎，出版優質文學文史研究叢書。

深化本土研究，辦理臺南文化獎，以在地精神建構全球化視野。整合推廣文學教育、節慶、情境、館舍、翻譯等多元應用層面，營造臺灣歷史文化、文學藝術的研究推廣交流平臺，展現臺灣及臺南獨特多元之文化魅力。

- 四、扶植藝術創新發展：以「南臺灣藝術育成平臺」為目標，透過臺南藝術節、藝術進區、文化中心館慶藝術節、新營藝術季之策辦，以專業化劇場管理扶植在地藝文人才，發展自我原創特色。扶植年輕藝術家並推動藝企合作，營造開拓街頭藝術環境，鼓勵復振傳統藝術、推動創新藝術形式發展，深化市民藝文涵養與視野。
- 五、行銷地方特色文化：持續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深耕城鄉藝文，陪伴地方自主文化參與、推動跨域交流合作，扶植區公所成為社區營造服務中心。完備博物館軟硬體設施及專業功能，提供友善平權及多元服務；串聯地方文化館及周邊資源，型塑在地知識體系、帶動地方自主能量；籌組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運籌機制，提升本市館舍品牌能見度並輔導建構永續發展機制。
- 六、深化創意促進交流：型塑「藍晒圖文創園區」品牌，打造城市文創亮點；活用產官學資源，強化「文創Plus」媒合及輔導機制，策辦競賽及補助以促進特色老店、地方產業及傳統工藝之發展。持續辦理影視支援，協助在地影視產業發展。參與國際文創博覽會，提升臺南城市品牌能見度。營造「蕭壠文化園區」、「總爺藝文中心」及「321巷藝術聚落」成為國際藝術村及區域跨界藝文中心，提供藝術家創作生活空間，蓄積藝文中心能量，使其成為兼具推展國際藝術交流與區域文化平權之自由基地。
- 七、建構學習閱讀社會：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發展數位資源，縮短城鄉數位落差。實施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機制，提升本市公共圖書館服務效能。推動圖書館走入社區，促進閱讀資源普及。結合社區與學校資源，共同推動各項閱讀活動，活絡城市閱讀風氣。整建育樂堂，典藏臺灣經典音樂。推動南部縣市資源分享機制，擴大閱讀資源。強化館員專業能力，充實館藏，提升館藏質量。
- 八、型塑2024文化願景：以「文化立市」初衷出發，結合歷年已建立之文化基礎及各局處力量，尋求凝聚民間社會共識，推動紀念「2024臺南建城四百週年」系列活動之價值行銷，提升臺南市之能見度及特殊性，透過市民共同築夢踏實，催化城市多元發展願景。

拾參、交通業務：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絡，營造人本安全交通環境

-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積極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國道一號仁德交流道改善」等交通建設，提供更便捷的交通服務；推動臺南鐵路立體

化延伸至善化地區，開創本市都市發展新契機。

- 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強化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
- 三、推動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T-Bike)：將陸續擴充公共自行車租賃站點，並推動本市公共自行車智慧化，串連交通及觀光路網，以提供低碳城市短程接駁及最後一哩路服務。
- 四、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持續檢討幹支線公車整合及無縫轉乘；持續更新公車候車設施，改善公車整體候車空間；另持續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發展彈性運輸服務，執行轉運站開發、臺鐵捷運化工作，籌劃先進公共運輸系統。
- 五、強化公共運輸管理與安全查核，提升整體效能與服務品質：賡續辦理本市市區汽車客運業及計程車業等業別營運管理、評鑑及相關補貼作業，並推動服務品質改善相關措施及稽查作業，有效提升本市公共運輸服務水準。
- 六、積極推動轉運站建設：落實新十大旗艦計畫目標，推動轉運站促參開發案，透過導入民間營運資源，提升交通接駁效益，創造政府與民間廠商雙贏之公共服務典範。
- 七、健全完善停車管理：推動停車有序，普設停車格位，合理分配汽、機車停車空間；落實使用者付費，建構公平合理停車收費制度，實施差別費率與累進費率，提供便民繳費與申訴管道；推動公營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提升收費效率，擴大收費範圍；委託民間辦理違規車輛拖吊業務，增進道路空間安全。
- 八、營造友善停車環境：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持續改善公有路外停車場軟硬體設施與環境，推廣友善停車場標章，推動智慧停車管理系統建置；引進民間資源，推動獎勵民間興建停車場，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
- 九、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並持續辦理交通號誌設置及改善：持續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並整合治安監視系統、推廣旅遊觀光區行車監控疏導與停車導引系統、區域交控整合計畫、公車優先號誌系統建置計畫，以及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全面提升交通服務品質，達到即時管理路況、一路長綠及大眾運輸優先之目的。
- 十、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辦理交通工程設施（標誌、標線、號誌、LED太陽能標誌）改善與整頓，及行人穿越較多之路口，全面檢討實行人專用時相或增設行人倒數計數號誌可行性，並調整紅綠燈

秒數以利年長者穿越路口，評估設置標線型人行道之可行性，提升道路交通管理成效，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十一、加速交通違規裁決及移送強制執行：對逾期不到案之違規案件，依規定逕行裁決催繳，加速移送強制執行，落實罰其當罰、公平正義原則。

十二、提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業務專業、便捷服務：接受委託提供專業性、公平性的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擴展網路E化申辦功能，提供透明、法律諮詢服務；結合政令及法規宣導，加強民眾交通安全觀念。

拾肆、衛生業務：強化防疫維護食安，營造全方位健康城市

一、強化防疫體系、營造安全大臺南：全方位推動登革熱防治，加強腸病毒、流感等新興傳染病防治工作，執行2035消除結核病之目標，持續推動愛滋病防治，透過全方位、多元化的傳染病監測系統，持續監測國內、外疫情，提升疫情預警之正確性及即時性，讓民眾免受疫病威脅。

二、新時代心照護：免費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長者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以提升長者健康、減輕其家庭照顧負擔，並減少醫療費用支出。

三、營造活力健康大臺南：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健康促進活動、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補助65歲以上長者免費裝置全口假牙，建置婦女友善就醫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落實職場健康促進及職業病防治、積極推動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建構無菸環境，營造運動氛圍，強化社區行動力，提升市民健康體能。

四、倡議生活健康教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推動「多蔬、低卡、規律運動」之健康生活形態、強化癌症防治，並辦理失智症、腎臟病及「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落實兒童各項篩檢與異常個案之複檢轉介，以期早期發現早期矯正與治療；推動人口政策、提供優生保健及生育調節補助；關懷弱勢，提供原住民及新住民健康照護等服務。

五、建立優質就醫環境，精進醫療照護體系：推展病人安全及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作業；推動國際觀光醫療服務；提供雲端健康照護服務，提高照護可近性；輔導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持續配合「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以提升急重症轉診品質；強化醫療暴力防治；加強轄區救護車品質；提升護理機構品質。

六、強化心理健康幸福感：精進市民心理健康促進、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策略，強化心理衛生志工網絡，提升市民精神健康及健全精神醫療照護體系，落實精神疾病防治及社區精神病人照護服務，擴展藥癮個案服務復歸社會方案，落實毒品危害防制三段五級之策略及成效，建構全市心理健康網，

追求「幸福、樂活」大臺南。

- 七、藥用安全、建立「食」在安心城市，提升管理成效：加強輔導藥品製造業、販售業者自主管理，監控誇大不實之食品、藥物廣告，取締不法偽劣藥製造，強化藥事機構管理品質，跨局處聯合稽查，保障消費者用藥安全。提升食品業者確實登錄，推動食品追溯追蹤制度及食品業者自主檢驗之一級品管制度，強化食品源頭管理並監控市售包裝食品標示，維護飲食安全衛生及消費權益。
- 八、強化檢驗設備、提供優質且具公信力之檢驗服務：積極建置最新型檢驗儀器分析系統，充實檢驗人員專業知能及檢驗技術，增強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服務量能，持續推動符合ISO17025國際認證規範之食品檢驗實驗室認證，以提供高效率、優質化且具公信力之檢驗服務，確實保障民眾食的安全。
- 九、強化稽查能力、提升全方位衛生稽查效能：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能力，提升食品、藥商藥局、醫療院所、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等例行性稽查效能，輔導業者自主管理，建構食品、用藥、就醫安全及無菸環境的健康城市。

拾伍、環境保護業務：推動低碳節能，建立綠色永續環境

- 一、整合環境教育資源，落實環評機制：結合環境教育志工、社區、學校、團體及設施場所實施多元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推動環境教育之個人、企業或團體，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強化環境影響評估機制，落實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持續進行環評案件監督。
- 二、引導低碳生活，達成清新空氣：管制固定、移動及逸散空氣污染排放源，強化空氣污染物改善工作，落實亮麗晴空—細懸浮微粒管制計畫，維護本市空氣清新，降低民眾健康風險，並循序漸進推動節能減碳措施，達成市民低碳生活文化。
- 三、運用環檢警民結盟機制：落實水污染源稽查管制維護水域清淨，加強海洋環境污染防治。確保飲用水安全；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及運作場所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防災體系。
- 四、推動資源回收全分類零廢棄：賡續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強化回收業者之管理，提升資源垃圾回收率，並推廣回收美學、創造資源循環再利用新契機。加強焚化處理、飛灰處理、底渣再利用、水肥及掩埋場滲出水最終處置及營運效能，以達100%妥善處理目標，確保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營運操作回饋休閒設施，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之目的。

- 五、事業廢棄物流向許可管理及稽核：以源頭管制方式進行事業廢棄物流向、許可管理及勾稽查核，加強清除、處理機構管理及查核輔導，同時針對高風險類別之處理及再利用機構強化許可審查並進行深度查核及專案攔檢行動，俾利瞭解並掌握其營運現況及資源化產品流向，另持續推動環保科技園區輔導入區廠商妥善建廠及營運，以帶動新興環保產業，紓解產業發展之困境，為國內產業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
- 六、營造土淨水清、綠色永續之環境：推動中石化安順廠綠色低碳整治工作並嚴格監督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及非法棄置場址之改善，以達土地永續利用。
- 七、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衛生：維護本市整體環境清潔，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計畫及落實登革熱防治工作；落實一通電話半日清、全年無休貼心服務，積極推動區里服務、髒亂點整頓、孳生源清理工作，各項服務線上申請，便民省時。
- 八、迅速稽查，精準檢驗：加強為民服務，協助解決公害糾紛調處，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強化環境檢驗能力及監測品質，提升專業技術以達正確、精準之檢驗數據。
- 九、打造低碳城市，邁進永續家園：推動溫室氣體盤查及減量目標及落實溫室氣體盤查及查驗管理機制；推動本市公共服務及產品碳足跡、碳中和作業；執行低碳永續家園評等及分級認證作業打造低碳城市之願景。

拾陸、警政業務：強化社會治安，建立安全生活

- 一、強化社會治安，建立安全生活：落實治安及各項大型活動之安全維護工作，防止一切危害與破壞，有效管制自衛槍枝、槍砲彈藥及刀械，不定期檢查並了解持有人現況，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 二、加強道路交通安全維護：持續推動「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專案工作，嚴正交通執法，降低交通事故發生，提升交通疏導效能，加強交通安全宣導，防制危險駕車工作，並落實執行騎樓地暢通計畫，提升道路交通安全。
- 三、實現「安全大臺南」：輔導里、社區成立守望相助隊，擴大守望相助巡守網絡，提升社區自我防衛能力，持續汰換本市重要路口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並維持現有之監錄系統之妥善率，提升監錄系統功能，以提供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影像資料，達到預防犯罪及維護治安之目的。
- 四、落實犯罪偵防：全面檢肅黑道幫派、非法槍械、竊盜、毒品，加強暴力與詐欺犯罪偵防，強力掃蕩職業賭場、加強查捕通緝（逃）犯等工作。
- 五、精進刑事鑑識工作：編列預算購置檢測微物跡證用「實體顯微鏡」、刑案現

場勘察用「多波域光源」、「指紋活體掃描器」及DNA鑑驗用「純水製造設備」等器材設備，賡續提升分子生物（DNA）實驗室跡證鑑驗比對效能，強化各類刑案現場勘察採證作為。

- 六、防止人口販運、打造雙語化城市：積極查緝人口販運，杜絕外勞遭性剝削、勞力剝削或人口及器官買賣。強化僑防布建，加強控管遭列管外籍人士，詳實掌控行蹤並查緝大陸地區人民及其他境外人員以非法入境方式來臺從事不法活動；配合落實執行「臺南市政府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達成「邁向國際，提升市民競爭力」、「行銷臺南，增進國際吸引力」及「全球第一，打造雙語化城市」等三大目標遠景。
- 七、淨化治安環境：全力取締機關學校及住宅區附近之非法色情場所，並加強取締利用電子遊戲機從事賭博行為。
- 八、主動提供警政服務：對於治安、交通、重要景點或活動頻繁地區，設置機動派出所，以顧客導向，提供延伸性服務，提高民眾安全感；並有效運用警察志工，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
- 九、加強少年安全維護：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預防少年不良偏差行為、虞犯犯罪事件，落實保護少年、兒童措施、中輟生查訪工作及少年刑案之偵處。
- 十、落實婦幼安全維護：實施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提高警政、社政及衛政等網路成員對家暴被害人安全服務，每月舉行高危機評估會議，加強對中、高危機之加害人約制訪查及對被害人之關懷行動，落實婦幼案件專責化，提升案件處理效能，強化員警專業知能及處理婦幼案件技巧。

拾柒、消防業務：強化防災救災能量，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一、確保火災證物鑑定品質：依據ASTM國際標準，以科學儀器鑑定、分析火災證物，確保證物鑑定品質，確保民眾權益。
- 二、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充實救護車設備及加強救護人員訓練。強化本市醫療指導醫師制度，辦理救護討論會，修訂各級救護技術員標準作業流程，強化整體緊急醫療救護品質，提升OHCA到院前急救成功率達23%。
- 三、健全災害防救體制：為提升災害搶救能力及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持續推動災害現場指揮與管理系統（CCIO），並將大量傷病患機制納入，提升救災品質與效率，以降低人員傷亡與財物損失。
- 四、提升災害搶救能量：針對複合型災害，持續辦理救助隊訓練、特種搜救訓練、空中聯合搜救訓練及潛水訓練等，提升消防人員災害搶救能力。

- 五、充實搶救人員裝備器材：因應各種災害類型，積極爭取預算增購及汰換火災搶救裝備器材，確保消防人員出入火場安全。
- 六、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推動「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定期檢修申報制度」、「危險物品安全管理制度」、「防火管理制度」、「防焰制度」以維本市公共場所安全。
- 七、推動古蹟防災工作：強化本市古蹟防災管理機制，仿效日本守護文化財於古蹟設置自主性防災設備設施，以提升本市古蹟災害應變能力，使本市古蹟能永續保存。
- 八、強化義消人員、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之災害應變能力：有效整合民間力量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發揮消防救災能量。
- 九、辦理災害防救演習：落實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機制，辦理災害防救演練，精進本市災害應變危機管理作為。
- 十、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提升本市災害應變第一線執行單位—各區公所之災害防救能力，以健全本市的災害防救機制。
- 十一、加強資通訊設備維運及提升指揮派遣效能：維護資訊系統功能，建置數位無線電通訊系統及派遣圖資更新；強化本市752里計畫派遣功能，快速回應民眾急迫性之報案所需。
- 十二、提升消防硬體設施：興建「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佳里分隊辦公廳舍」、「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辦公廳舍」、「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關廟分隊辦公廳舍」，修復「市定古蹟原臺南合同廳舍」(中正分隊)，俾利消防任務之執行。

拾捌、財稅業務：統籌財源促進民間投資，強化租稅正義延伸服務據點

- 一、組織改造、簡政便民：經由財政處、稅務局整併成立財政稅務局，組織扁平化，將稽徵執行業務由分局主掌，縮減行政作業流程。
- 二、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運用財務策略，統籌本府可用資源，籌劃公共建設財源，以加速推動大型公共建設。
- 三、加強財務管理，提升財政效能：靈活資金調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降低資金成本，並透過市場機制，節省債息支出。
- 四、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市政建設：由「臺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協助各局處處理促參業務，積極推動促參案件，藉由民間資金及管理技術投入，以減輕公務預算負擔，並可提高服務品質，帶動地方發展。
- 五、加強公有財產管理及市有不動產活化媒合：藉由本市市有財產管理系統，有效掌握管理市有財產，積極辦理占用市有房地之清理及市有房地租金及

使用補償金收取，對於欠繳戶積極催繳，確保市產權益。另由「市有土地及建物利用規劃專案小組」廣續推動閒置不動產媒合平臺，並加強清理市有閒置不動產，釋出供活化利用。

- 六、建構便民、效率、安全之電子化支付作業：運用科技精進支付作業，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各項稅費 E 化代繳，擴大集中支付，推廣電匯存帳，減少支票開立，及提供便捷的匯款對帳資訊查詢網站服務。
- 七、加強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落實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輔導本市菸酒業者遵循法令規定，會同查緝單位查緝，提升違法菸酒品查緝績效；持續強化基層金融機構資本適足率及獲利能力，落實風險控管機制，維護地方基層金融安定。
- 八、加強稅捐稽徵、查緝工作：積極辦理各項地方稅之稽徵及稅籍清查工作，以健全稅籍掌握稅源，維護租稅公平，防杜逃漏，增裕庫收，並建構增效率及簡稅政之賦稅環境。
- 九、提升自動化及資安、個資保護作業品質：運用「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台」，整合現行稽徵作業流程，建立新興系統業務模式，並廣續推動資安與個資管理制度，舉辦各項稅務資訊系統操作、資安及個資保護宣導講習，定期辦理資訊作業內部稽核，以符合內部控制之精神。
- 十、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延伸服務據點，加強跨區服務，於玉井、永康地政及善化區公所、新營監理站等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計 11 處，發證作業跨區隨到隨辦；需審查之申請案件則提供跨區收件服務，提升偏遠及人口聚集地區行政服務效能。

拾玖、行政管理業務：推動全方位優質服務，提升雙市政中心運作效能

- 一、提升公文 E 化效率：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文書作業，持續推動紙本掃描、公文電子交換，提高本府線上簽核比率，以達到公文數位化及節能減紙目標。
- 二、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及服務效能：輔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健全機關檔案管理、回溯掃描典藏檔案之電子全文影像，提供更完整的檔案線上即時調閱服務，發揮檔案功能、推廣檔案應用服務，辦理典藏檔案展示應用，創造檔案價值。
- 三、塑造優質廳舍環境：有效運用辦公廳舍空間，舉辦市政宣導、社教及文化藝術展覽等活動；加強推動公共空間委外經營，活化雙市政中心效能。
- 四、積極推動節能環保：增加節能公務車種及使用效率，落實節能環保政策；積極輔考「四省」措施；推動「廳舍種電計畫」，打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
- 五、落實員額精簡政策：有效管控工友（含技工、駕駛）員額及遇缺不補原則；

健全臨時人員僱用、管理及考核制度，以覈實管控人力。

- 六、強化各機關學校採購業務：持續推動教育訓練，提升採購人員素質與專業、強化稽核監督及輔導訪查機制、公正調解審議機關與廠商間之採購爭議。

貳拾、法制業務：推動法制再造，保障市民權益

- 一、建立完善法規制度：配合市政發展需要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擬定之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業務，維護市民權益。
- 二、建立電子化法規資訊：建置及管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資料庫並隨時更新，落實資訊公開及資源共享，提升行政效能。
- 三、辦理國家賠償事件力求審慎嚴謹：透過學者專家及律師加入國家賠償處理委員會陣容，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及合法性；協助輔導所屬各機關學校國家賠償案件處理，確實、適法及有效紓解民怨。
- 四、藉由函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督促所屬檢討改進及加強公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適時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促成公有公共設施之安全及品質之提升，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保障人民權益。
- 五、審慎辦理訴願業務：落實憲法保障人民之訴願權，強化行政機關之自我省察功能，並公開訴願決定書及會議紀錄等資訊，增益人民對本府施政之信賴。
- 六、舉辦法制講習及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制知能，確保依法行政及裁量妥適；另建立與學術界交流之平臺，就實務疑難問題進行研討，俾供未來市政執行參考。

貳壹、新聞及國際關係業務：加強大臺南國際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

-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加強輔導電影片映演業，宣導電視（錄影帶）分級制，提供民眾優質觀賞場域及影視作品。
- 二、提升有線電視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推廣第3公用頻道，落實媒體近用權，並配合行政院「數位匯流」政策，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
- 三、培育學生、社區人才跨領域創作：培養市民媒體識讀素養及影音製作技巧，辦理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社區影像記錄人才培訓課程，藉由影片創作並於網路及第3公用頻道播送，以行銷各地區的人文特色，打造大臺南為影像書寫的城市。
- 四、製播在地特色影片，推廣本土電影及地方文化：發掘在地人文與故事，製作專題影片以增進民眾了解大臺南的歷史文化；另為鼓勵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辦理優質國片特映會。

- 五、開創多元數位行銷管道，提升臺南能見度：順應當前數位匯流及雲端科技時代，運用Line、臉書社群網站及數位化通路，傳遞與民眾攸關之訊息及市府重要活動，行銷大臺南。
- 六、深化國際城市實質交流：在既有的姊妹市、友誼市基礎上，持續開拓國際友好城市，並與國際城市進行產業、經貿、文化藝術、學術、觀光、教育及體育等多元實質的交流與互動，促進大臺南國際化。
- 七、進行多元國際行銷：配合市政推展邀請外國媒體、駐臺使節採訪或參觀，透過精緻而深入的導覽，使其認識臺南特有文化及產業特色，經由親身體驗臺南與其他城市之不同，增進臺南市國際能見度，行銷臺南。
- 八、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城市外交：結合民間國際交流社團，協助並加強與其國外姊妹會或社團的聯繫及交流互訪，提升市民的國際觀，推展城市國民外交工作。
- 九、編印臺南市刊傳遞市政發展與訊息：發行《悠活臺南》市刊，深入報導臺南發展及在地文化、產業，宣揚優良人事物；每期同步發行旅遊美食別冊，推廣大臺南觀光產業；並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網際網路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十、建立良好媒體溝通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與大眾傳播媒體建立溝通服務平臺，主動發布市政建設新聞及政府公開資料予媒體，使市民瞭解施政內容進度及成果績效。
- 十一、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作與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每日持續蒐集與市府相關之媒體要聞，並即時掌握輿情反應。

貳貳、民族事務：振興西拉雅文化，蘊育族群多元發展

- 一、推展多元文化政策及教育推廣：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建立本市公務同仁多元族群文化思維，落實跨族群互動交流，促進族群和諧發展。
- 二、扎根幼兒多元族群語言，復育西拉雅語：推動幼兒園開設原住民、客家、西拉雅族語童謠、多元文化課程；開設西拉雅語，族語刊物出版，以復振西拉雅族語；辦理客家幼兒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落實推動成效。
- 三、推動西拉雅族正名：研擬白皮書、說帖，延續法律途徑；擴大「熟」登記、設置大眾運輸場站入口標語、廣播系統及公共藝術，提升能見度。
- 四、振興西拉雅部落：落實市定原住民，頒發西拉雅學子獎學金，培育語言文化人才，並推動西拉雅族振興辦法；辦理重建KUVA活化部落計畫，培力部落文化產業發展，打造西拉雅文化暨生態多樣性園區，彰顯西拉雅魅力。
- 五、建構在地知識與部落意識：積極研發部落大學教材，培養在地講師人才，

建置部落大學跨領域合作機制；開設臺南客家學堂，啟發傳承客家文化新思維，辦理客語薪傳師增能，提升客家語言文化推廣教學師資能力。

- 六、傳揚多元文化：結合本市各地區節慶活動，提供客家、原住民及西拉雅族藝術展演及文化體驗活動，將多元文化推廣到本市各角落，讓市民就近瞭解體驗多元文化藝術之美。
- 七、打造跨族群多元文化藝術體驗平臺：以札哈木會館、客家會館及西拉雅會館為文化載體，提供跨族群文化藝術展演、體驗空間，傳承各族群文化。
- 八、增進原住民、客家團體培力：提供各式平臺，協助原住民、客家社團、藝文團隊，提升競爭力，增加社會培力能力。
- 九、增進都市原住民教育、就業及社會福利：辦理教育補助、核發獎助學金、增進就業能力、增加就業機會及補強弱勢扶助。
- 十、傳習客家傳統技藝：從兒童開始培養客家傳統技藝人才，以傳承、發揚客家社區民俗技藝。

貳參、研究發展考核業務：精進為民服務品質，落實透明開放政府

- 一、彙編施政計畫，策定市政發展方向：推動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年度施政計畫、旗艦計畫各專案計畫，協助辦理雲嘉南區域發展及跨域治理業務。
- 二、務實追蹤管考，協助市政建設推動：追蹤列管旗艦計畫、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及重大公共建設，展現施政成果。
- 三、推動行政革新，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推動開放政府，辦理自行研究及委託研究業務，出版品系統管理，審核本府出國報告。
- 四、精進為民服務品質，提升行政效能，協助營造國際友善環境：推動本市聯合服務中心業務，完善OPEN1999開放服務，推行各項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便民措施計畫，協助第二官方語政策。
- 五、健全資訊網路環境，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強化本府全球資訊網功能，提供便捷的政府公共資訊服務；促進公共資訊可及性，提供市民安全便捷的網路服務。
- 六、推動智慧城市大臺南策略規劃與研究發展：進行智慧城市大臺南計畫策略委託，規劃智慧城市的建置藍圖。
- 七、以「透明」、「參與」、「協力」三原則及「開放資料」、「開放服務」、「開放決策」三大主軸推動開放政府：資料開放極大化，落實開放透明；運用網路科技，開放市民參與市政治理；提供全民參政平臺，直接監督、市民提案及公私協力形成決策，最終達成開放政府目標。

貳肆、人事業務：激發組織人力資本卓越潛能，締造市民生活福祉無限可能

- 一、合理配置員額，提升組織效能：為求各機關組織規模達最適性，廣續推動組織再調整作業，將市政發展願景及各機關業務需求納入通盤考量，期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限制下，將有限人力發揮最大運用效能，再造市民生活福祉。
- 二、持續精進策略性人力資源發展、湧現人事團隊創新動能：依據市政發展願景，策劃各項人力資源策略，建構以人為本、專業效能、積極創新之人事服務，活化人力資源部門功能，積極發揮人力資源策略夥伴角色。
- 三、公開公正拔擢人才，提升人力運用適切度：以資績並重與公平、公開之原則，配合高信效度甄選工具，精準選拔並配置適當人才，厚植人力資本；透過精實機關人力、簡化行政流程，提升公務人力運用效能與為民服務品質。
- 四、在地設置國家考場，提供優質應考服務品質：在地設置國家考場，使臺南考生與家長免去舟車勞頓之辛勞，並營造優質、便捷的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提升本地考生錄取率，為國遴選最優秀人才。
- 五、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落實獎優懲劣，整飭辦公紀律：為提升市府團隊服務效能與型塑優質文官組織文化，有效激勵團隊士氣，精進差勤管理，端正服勤紀律，覈實獎懲考核，體現信賞必罰之考核制度。
- 六、建構多元優質培訓管道，型塑學習型組織，厚實公務人力資本：因應終身學習潮流，以市府施政目標為核心，各局處業務職能需求為主軸，規劃系統性訓練課程，並運用多元學習資源，優化公務人員職涯訓練，以點、線、面全方位擴散組織學習效果，打造優質市政團隊，強化公務競爭力。
- 七、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點燃市府團隊國際競爭力：辦理多元英語學習課程，並導入多元英語學習管道及激勵措施，同時推廣各局處英語種籽制度，強化英語共同學習成效，以力達本府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之短期目標（本府暨所屬機關公務人員通過英檢總比例達40%以上）。
- 八、配合推動公教年金改革並鼓勵志願服務：配合推動公教年金改革新制，建構人性化退離措施，落實退休關懷及照護；同時鼓勵擔任志工，使優質公教退休人力得以持續參與公共事務，同時充實退休生活，從中獲得團體支持、歸屬及自我成就。
- 九、擴大人事資訊共享平臺功能：擷取平臺巨量人事資料，建構分析模型，提供推論結果做為機關決策參考，並達報表減量目標；另運用圖像化查詢工具，快速資料整合及比較，提升服務效能及品質。

貳伍、主計業務：加強推動節流措施，有效配置市政財源

- 一、審慎籌編本市107年度總預算：強化預算先期作業功能，逐步建立中程計畫預算制度，使資源配置作長期整體規劃，將有限財源作最有效率配置。
- 二、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辦理分配預算，嚴密收支控制，加強預算管理：配合辦理中央計畫與預算執行考核，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推動節流措施，有效提升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 三、加強辦理特種基金預算之審編及執行：督導基金主管機關有效提升基金資源運用效能，杜絕浪費，活化基金資金運用，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存續。
- 四、審慎籌編105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審查各機關編製之單位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彙整編製本市105年度總決算，分析財務狀況與預算執行績效，表達施政計畫實施之成果，作為檢討改進之參考。
- 五、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輔導及督導各機關之會計帳務，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就會計業務等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解決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問題。
- 六、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照中央政府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等配合直轄市政府之業務特性，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 七、加強內部審核：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
- 八、增進統計及調查資料品質與運用：維護並更新本府多維度統計資料庫資料，以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與電腦化，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及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及各項經濟性調查，提升調查資料品質，應用統計資料編撰及刊載統計書刊（月報、年報及應用統計分析、通報）。

貳陸、政風業務：深化基層廉政扎根，建構清廉勤政政府

- 一、召開本府廉政會報，建構防貪溝通平臺：提出興革意見，研訂本府廉政工作策略及防貪作為推動方針。
- 二、賡續推行陽光法案，型塑廉能透明環境：持續辦理陽光法案教育宣導，推動廉政倫理規範與事件登錄，強化員工廉能自持、依法行政觀念。
- 三、積極進行社會參與，宣導國家廉政理念：行銷本府廉政理念，倡導企業誠信倫理與社會責任，落實校園誠信廉政教育，強化基層廉政宣導作為。

- 四、執行專案業務稽核，提升本府清廉效率：研提興革建議或採行檢討改進作為，提供業務單位策進參考，提升本府行政效率與清廉度。
- 五、深入基層廉政扎根，廣蒐廉政興革建議：藉雙向溝通、意見交流等方式，建立監督機制；廣泛蒐集施政反映需求，研提改善建議事項，移請權責機關參處改進。
- 六、落實採購監辦，研提預警作為：強化風險管理研提廉能效率兼顧之採購預警機制，建立公平、公開透明採購程序。
- 七、推動廉政細工專案計畫，加強內控機制：達成內控及預警效益；結合機關主計單位，落實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建立機關防火牆。
- 八、有效行政肅貪、積極打擊貪瀆犯罪：加強發掘貪瀆不法案件，戮力提升貪瀆定罪率，遏阻舞弊案件發生，構築廉政大臺南。
- 九、鼓勵檢舉貪瀆不法，落實檢舉人保護：檢舉人身分依法保密，詳實查處檢舉事項，查證屬實者嚴予究辦，俾維公務員之尊嚴與榮譽。
- 十、提升公務機密維護效能，落實周全保密作為：賡續辦理公務機密及資訊安全教育宣導，並加強資訊內部稽核作業，避免公務資料不當外洩，確保民眾權益。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府民政局依法掌理自治、區里、宗教、殯葬、戶政及役政等各項民政業務，與地方區里關係極為密切，為市府與區里溝通橋梁。106年度致力於強化區政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公墓遷葬土地活化，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提升區里生活品質、強化地方基層建設並建構區里防災體系；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等，以建構幸福宜居的友善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區政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業務成果面向）

- （一）賡續召開區長會議至少7場次，建立市府與基層的交流平臺。
- （二）即時修正里長及各區通訊資料及電子化聯繫管理平臺，建立里民溝通機制；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每年輔導各區辦理2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傾聽地方民意協助解決問題。
- （三）持續辦理法律服務諮詢，加強宣導法律扶助據點、開放時間、服務人員，有效解決民眾法律疑惑，聘任53位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各項法律問題。
- （四）改善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各項設施，各區公所設置調解專屬空間，改善場地狹窄等問題，提供民眾舒適調解空間，提升調解服務品質。

二、提升戶政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申請連結案件達50件以上。
- （二）推動到府服務達800件以上，志願服務人次達45萬人以上。
- （三）發放生育獎勵金，鼓勵民眾生育，發放率達95%以上。
- （四）加強推動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每年召開專案小組會報2次。

三、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業務成果面向）

- （一）輔導至少50場次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活動。
- （二）配合低碳城市政策，加強宣導低碳措施，落實宗教優質化政策。
- （三）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
- （四）逐步辦理祭祀公業囑託與標售作業。
- （五）辦理聯合婚禮，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 （六）舉辦本市特有之16歲成年禮活動，以創新手法重塑作16歲之新時代意義。
- （七）配合低碳政策，輔導並加強宣導寺廟配合推動一爐一香、紙錢集中燒、以米代金、減量焚燒金紙錢等政策，建構「低碳廟宇」。

四、公墓遷葬土地活化，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賡續辦理公墓遷葬作業，面積預計達59,000平方公尺；加強督導各區公墓管理及環境整治，推動已遷葬未利用墓地造林暨綠美化，預計達30,000平方公尺，增加土地再利用價值，提供民眾休憩活動空間。
- (二) 推動多元葬法：持續推廣植存等環保自然葬法達200主/年，規劃環保自然葬區第2期工程，具體提升本市殯葬設施環境；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提供民眾選擇優質殯葬服務正確資訊，提升本市殯葬文化內涵。
- (三) 改善本市殯葬設施：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各區殯葬設施辦理修繕、維護等工程，優先修繕本市各殯葬專區火化爐具、禮廳等設備更新，研辦南山殯葬園區遷葬及中臺南殯葬園區興辦事業計畫，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

五、推動閒置空地綠美化，建立美麗新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本市各區不同之地方特色發展環境景觀，由各區推薦適當地點施作綠美化示範點，設立符合在地特色藝術造景，預計新增 5 處以上綠美化空地，達成「優雅新都大臺南」之目標。
- (二) 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基層查察通報機制即時處理問題，於最短時間恢復市容，提升市民生活品質，結案執行率達80%以上。

六、提升區里生活品質並強化地方基層建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充分利用活動中心空間推展各項動靜態藝文活動，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鼓勵各區市民學苑開設相關課程，並建構兼具運動休閒功能、提供優質學習環境及營造高齡友善參與之多元化使用空間，106年預計辦理藝術季75場次，市民學苑課程100班次。
- (二) 活動中心、辦公廳舍及巷弄道路之興建修繕、設備擴充等小型工程補助，平衡城鄉差距，預算執行率80%以上。
- (三) 編列752里基層建設預算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暨精神倫理活動，強化地方基層建設及整體設施的需求，並辦理期中訪視，加強督導支用狀況。

七、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對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三節慰問金，讓家庭獲得照顧，使役男能安心服役。
- (二) 體檢、入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500萬元意外險，10萬元醫療險，以保障安全。
- (三) 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懇親活動1次，了解服役情形，並解決疑慮。

八、建構區里防災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建構37區區里防災體系，強化基層災害防救應變能力，督導區公所落實辦理各項防災演練，協助各區建立完整防災編組與分工，並納入區里考核制度查核各區執行成效。

九、推動臺南市市民卡：（業務成果面向）

賡續推動發行臺南市市民卡，預期至106年止估計可發行40萬張市民卡。並善用記名式電子票證，擴充建置相關市民卡應用功能、推動跨局處提供更優質及便利的服務，讓市民日常生活與市民卡更緊密的結合，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

十、全面提升服務效率及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行政區調整規劃作業：行政區調整將遵循三個原則來進行：第一是「循序漸進」，不必然一步到位；第二是「由下而上」，要尊重市民的意見和地方文化傳統；第三是「選區穩定」，盡量不要造成選區的變動，以免製造不必要的困擾。
- (二) 辦理里長及鄰長各項福利，提升里（鄰）長服務功能。
- (三) 建立區里考核機制，滾動修正考核計畫確保考核效能及績效，落實考核工作，辦理1

場次37區區政業務考核。

- (四) 依各公所業務需要，增進辦公設施，以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進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五)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汰換耗能設備，並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 (六) 訂定實施計畫，辦理戶政服務品質考核，每年擇優遴選1-2戶所參加市府評選。
 - (七)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以維護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提供民眾穩定之戶役政服務。
 - (八) 建立公所役政業務考核機制，訂定實施計畫，辦理役政考核工作。
 - (九) 強化基層役政人員專業素養，辦理役政業務講習。
 - (十) 協助義務役傷殘（半、全癱）軍人及獨居老人關懷、居家打掃；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替代役男在職訓練及捐血活動。
 - (十一) 簡政便民強化役政效能，運用網路作業簡化徵兵處理程序，加強基層役政人員專業訓練，辦理役政業務講習；兵籍調查作業全面網路化，強化徵兵檢查，年度提升罹患重病役男免役體位逕判率8.2%。
-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6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戶政事務	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一、發放生育獎勵金。 二、落實出生登記。 三、宣導結婚登記制及子女從姓約定。	中央：0 本府：141,222 合計：141,222
	落實單一窗口，辦理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志願服務，改善廳舍服務環境	一、結合社會資源與民間力量，落實推動志願服務。 二、派員至本市各國中學校辦理年滿14歲以上國中學生請領國民身分證，無須請假親自到戶所申請，落實便民服務措施。 三、提供戶籍謄本便利申辦服務，方便學生完成就學貸款申請。 四、提供老弱或行動不便民眾，到府服務。 五、輔導各區戶政事務所綠美化，改善辦公環境及有關設備，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700 合計：3,700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積極應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推動跨機關服	一、維持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 二、輔導各區戶政事務所充分利用戶役政資訊系統，加強宣導各項戶政異地辦理、	中央：0 本府：6,235 合計：6,23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務	預約申請暨跨機關為民服務，提升便民服務工作效能。 三、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	
	辦理新住民照顧與輔導措施，提升新住民在臺生活適應能力	一、成立專案小組，整合相關單位資源，統合橫向及縱向溝通機制。 二、加強督導戶政事務所協助新住民初設戶籍登記業務及相關輔導措施。	中央：240 本府：60 合計：300
	市民卡（寶貝卡）推動	廣續督導各戶政事務所推廣寶貝卡。	中央：0 本府：1,829 合計：1,829
自治行政	活動中心管理活化	一、訂定年度活動中心相關工作計畫。 二、辦理各區地方文化、藝術展覽活動，並發揮休閒運動功能，營造高齡者參與之友善空間，以實踐健康生活目標。 三、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於市民學苑開辦相關語文學習課程。 四、辦理活動中心藝術季開幕式及各區市民學苑成果展。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美麗新家園空地綠美化	一、訂定年度空地維護管理考核計畫。 二、依據考核計畫循序維護管理，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種植四季花草，達成「優雅新都大臺南」之年度目標。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改善區里公共空間，落實地方建設	一、提供社會福利、環保衛生、教育文化、生活改善、守望相助、基層建設座談、睦鄰聯誼、天然災害應變等政令宣導及休閒活動之場所。 二、各區里活動中心、辦公廳舍維修及設備購置，無障礙設施改善，有效改善區里公共空間。 三、區內小型基層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落實地方建設發展。 四、區里內廣播系統設置，提升本市政令宣導功能，區災害防救緊急應變能力，維護多元化區里緊急通報機制。	中央：4,840 本府：81,147 合計：85,987
	強化民眾法律扶助諮詢服務	一、聘請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法律疑義。 二、督導各區持續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	中央：0 本府：1,092 合計：1,092
區里行政	加強督導區里服勤及業務推行	落實區公所考核機制，強化服勤管理及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督導區里召開基層會議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強化聯繫管道	搭建民意交流的平臺，建立民眾溝通管道，確實解決民眾問題，增進社會和諧。	本府：1,000 合計：1,000
	加強市府與區政聯繫溝通	一、廢續召開區長會議，落實溝通平臺，加強市政施政推動。 二、即時更新里長及各區聯繫資料。 三、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長業務聯繫會報」，並由權責局處列席。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一、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 二、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 三、辦理鄰長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8,392 合計：8,392
	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一、配合內政部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二、遴選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以激勵地方士氣。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依各公所業務需要補助廳舍設施。 二、增進辦公設施，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中央：0 本府：8,500 合計：8,500
	推動低碳城市政策暨高齡友善城市	一、辦理區公所汰換耗能設備。 二、建構高齡友善城市。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強化市容查報E化系統	透過E化市容查報作業系統，提升行政效率，儘速回復市容，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行政區調整規劃作業	行政區調整將遵循三個原則： 一、「循序漸進」，不必然一步到位。 二、「由下而上」，要尊重市民的意見和地方文化傳統。 三、「選區穩定」，盡量不要造成選區的變動。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辦理區里公共設施、設備暨精神倫理活動	一、辦理精神倫理活動，增進地方民眾情誼及聯繫。 二、依區里需求增進地方基層建設，強化地方基層需求及整體設施。 三、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中央：0 本府：11,401 合計：11,401
宗教禮俗	辦理聯合婚禮，行銷大臺南	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16歲成年禮系列活動	一、辦理鄉土教育、環境教育與臺南運河划獨木舟之體能活動，以新型態的方式創造成年禮之新意義。 二、臺南府城廟宇及團體，遵循古禮辦理作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16歲成年禮活動。	
	促進宗教活動優質化	一、輔導寺廟、教會堂等宗教團體辦理優質化之宗教文化、民俗技藝傳承之活動。 二、輔導宗教團體辦理優質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	中央：0 本府：16,060 合計：16,060
	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一、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及社會教化工作。 二、辦理本市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徵兵處理	辦理役男徵兵處理	一、廢續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暨徵兵體檢工作。 二、辦理役男抽籤及徵集入營。	中央：22,144 本府：1,541 合計：23,685
	辦理動員業務	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二、辦理民安3號暨萬安40號演習。	中央：0 本府：830 合計：830
勤務業務	強化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	一、落實入營役男家況訪視調查，對列級者，給予一次安家費暨三節生活扶助金。 二、提供免付費電話及役男卡申請，加強聯繫服務並便利消費。 三、每年三節組成勞軍致敬團前往本市所轄部隊勞軍。 四、探視新訓役男，了解其服役情形，促使安心服役。 五、為維護役男體檢、入營輸送期間因意外事故發生之權益，投保500萬元意外險，10萬元醫療險。	中央：9,664 本府：2,179 合計：11,843
	辦理死亡傷殘軍人慰問	一、服役役男死亡，依據國防部通報，迅速即時辦理遺族慰問，並協助善後處理。 二、發放三節慰問金，照顧傷殘軍人生活。 三、辦理全、半癱傷殘人員生活協助並鼓勵替代役發揮所長及愛心服務傷殘人員。	中央：1,980 本府：18,172 合計：20,152
	落實替代役申請、徵兵處理暨備役管理及編組	一、利用各種集會、役政網站，廣加宣傳替代役申請制度。 二、辦理役男入營運輸專車招標作業，以利辦理各軍種梯次役男入營輸送。 三、運用後備人力，協助宣導政令、公益服務、提倡全民運動。 四、緬懷八二三戰友，表彰英勇事蹟及傳承榮耀。	中央：1,539 本府：2,311 合計：3,850
	提升替代役役男服勤紀律，強化役男從事公益服	一、加強役男服勤管理與輔導，辦理在職法紀教育訓練。	中央：0 本府：3,04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務	二、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 三、辦理獨居老人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活動。 四、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	合計：3,047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	公墓遷葬、綠美化及公墓公園化	一、推行公墓公園化。 二、環境綠美化及促進公墓空間活化再利用。 (一)臺南市關廟第一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計畫(第三期)及南山生命紀念園區用地遷葬作業。 (二)臺南市自償性公墓遷葬計畫。 三、推動生活綠籬專案。 四、輔導區公所及殯管所加強公墓之管理及環境整治，順暢公墓對外交通。	中央：0 本府：90,700 合計：90,700
	興(修)建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堂(塔)等殯葬設施、設備與管理	一、配合中央改善喪葬設施計畫，輔導殯管所積極籌設現代化殯儀館、火化場。 二、配合推行火化塔葬，輔導骨灰(骸)存放設施之區公所、殯管所有效管理設骨灰(骸)存放設施。 三、督導公私立殯儀館、火化場之營運與管理。 四、規劃南山殯葬園區遷葬及中臺南殯葬專區興辦事業計畫等、興(修)建殯葬設施、設備案件。 五、規劃辦理植存、骨灰拋灑等環保自然葬。	中央：6,000 本府：59,813 合計：65,813
	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措施之擬(制)定及教育訓練	一、制(修)定本市殯葬管理相關辦法及規定，俾落實殯葬改革。 二、教育訓練殯葬業務承辦人員熟悉自治條例等法令內容及相關配套辦法，俾利殯葬設施管理。	中央：0 本府：468 合計：468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	一、宣導民眾正確殯葬觀念，制定合宜之禮儀。 二、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關評鑑及獎勵，加強取締非法服務業者。 三、加強宣導、取締濫葬，督導區公所全面清查工作，並列管追蹤。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建築及設備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一、完成及改善各區小型工程及基層建設工作。 二、改善公共設施落實為民服務完成里活動中心興修建工程。
			總計 中央：66,877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523,183 合計：590,060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局係推展臺南市政府教育願景之機關，依法擬訂臺南市之教育政策，以奠定國家發展的基石。致力提升學校優質化，教師專業發展，完善教育體制，擴大教育投資，保障弱勢及特殊需求學生就學機會，落實教育正義；建構專業服務之學前教育，深耕本土教育，加強推動本土及原住民教育，結合在地資源，發展學校特色；創新雲端教學應用，強化英語教學，提升學子國際競爭力。

建構安全友善及低碳健康的永續校園，加強輔導網絡縱向及橫向聯繫，推動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培育健康活力學子；深耕閱讀教育，營造書香社會，提供學子藝才展能舞台，創造優良終身學習環境；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營造幸福家庭。培訓體育專才，活化體育場館設施，提升全民運動風氣；行銷南瀛天文館，強化天文科學教育。培養臺南學子全方位能力，適性揚才，成就每個孩子，擁抱未來，並在各產業及世界舞台上發光發熱。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完善教育體制，促進學校優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教學卓越，提升學習效能：延續新首學計畫，廣續推動年度「臺南市校校教學卓越發展計畫」，選拔優秀團隊代表本市參加106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補助教學卓越計畫之課程研發及教卓深耕，協助學校提升教學品質，發展學校本位特色課程。
- （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本市105學年度共計270校參加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比率達99.6%，並成立「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強化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策略聯盟輔導架構及輔導機制。
- （三）穩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逐年檢討入學制度與法規；落實有效教學、補救教學以及差異化教學；推動國中學生適性輔導與試探；妥辦免試入學模擬與分發；強化十二年國教宣導工作；定期更新本市十二年基本國民教育資訊網；導引學生適性入學。
- （四）推動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以「多元適性、創造未來」為教育願景，規劃104~106年三年期中長程計畫，分「傳承精進」期、「深化奠基」期及「創新展翅」期，以「領導人才培育、有效教學策略、教學專業增能、多元評量標準、親師合作學習及專業輔導團隊」為實施策略，達成「教學領導校本進修」、「有效教學課堂實踐」、「城鄉並進學力確保」、「發展特色厚植實力」四大方案目標。
- （五）辦理年度「臺南市校校閱讀磐石計畫」：鼓勵全市國中小發展閱讀深耕策略，營造學校教學品質與競爭力，延續本市圖書館優質化及校校閱讀磐石計畫之政策，深化閱讀課程與教學，創新閱讀活動，提升閱讀教學績效。計畫分為拔尖亮點組、策略教學組及扎根深耕組，分別擬定計畫提出申請，由學校依學校發展狀況參與；每年辦理本市閱讀磐石學校市級評選1場，培訓工作坊5次，績優學校國中4所、國小8所。以獲得教育部閱讀磐石獎之學校做為閱讀種子學校，每學年辦理1場研習，將經驗成功複製於其他學校，鼓勵學校提升閱讀氛圍。

- (六) 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支持辦理實驗教育：為鼓勵教育實驗與創新，增加人民選擇教育方式與內容之機會，促進教育多元化發展，選擇具實驗性質教育理念之學校辦理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協助輔導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個人、團體或機構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輔以定期訪視確保學生受教權。
- (七) 籌備國立高中職改隸：為實踐及規劃本市12年國教一貫性，規劃承接教育部管轄之本市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教學校及完成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育督導權移轉，並陸續與教育部召開協調會議，爭取改隸後所需經費及人力，以避免影響本市高中職學生受教權益及教育品質，及造成市府財政負擔，排擠其他教育發展項目。
- 二、倡導適性學習，強化產學合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105學年度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申請補助本市6所國中辦理技藝專班，另向教育部申請補助本市國中開辦技藝教育課程，每校至少1班，預計開設244班。
- (二) 增進本市師生認識技職活動：規劃辦理國中教師認識技職教育培訓課程、暑假職涯試探體驗課程及營隊、地方特色技藝課程及全市技職博覽會，並設置本市職業試探與技職體驗示範中心，將生涯試探機會向下延伸至國小5、6年級。
- (三) 協助學生生涯發展：規劃各校與家長、社區、團體、企業合作，建立適性輔導機制，強化各校生涯輔導人力及課程教材研發，開設各公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落實高中職多元升學進路輔導。
- (四) 辦理成果展，提供學子多元適性舞台：106年辦理7場全市舞蹈班聯合展演及音樂、美術班聯合展演暨各校藝術才能班成果發表會，提供學子展現努力成果及表現自我舞台，編列經費約115萬元。
- (五) 賡續辦理2017臺南囝仔有藝思—藝術推動教育活動，發掘藝術孩童，提升學童的藝文素養及建構藝文城市為願景，編列經費約80萬元。
- 三、擴大教育投資，落實教育正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補助經費，挹助弱勢：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弱勢學生教科書費、清寒優秀獎學金，小型學校辦理午餐之經費。
- (二) 補助原住民學童：如公私立國中助學金、高中學用費補助、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等，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預計補助金額167萬元。
- (三) 補助特殊教育學生：提供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學金、身障學生教育代金、視障學生用書及學障有聲書、身障學生、身障人士子女學雜費、身障學生交通費等，預計補助金額1,553萬元整。
- 四、營造友善校園，加強輔導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相關研習及活動：預定藥物濫用防制宣導40場次，人權法治教育研習1場次，辦理認輔小團體20團、學生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2場、辦理促進心理健康相關活動40場、生命教育人才培訓30場、生命鬥士巡迴演講20場、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多元家庭、性別特質及性霸凌防治宣導活動10場、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法令及師生校安黃綠紅學校宣導32場、品德教育研習3場等。
- (二) 推動正向管教、防制校園霸凌：預定辦理國中小校園安全及防制霸凌之教育宣導271場次、正向管教教師工作坊7場。
- (三) 推廣「修復式正義」於校園端之應用：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事件初進階研習2場次、

運用修復式正義推動校園反霸凌及衝突之學務與輔導人員宣導說明會1場次、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事件教育人員宣導40場次、修復式小組專業培訓工作坊共7場次、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事件之培力研習共6場次等。

- (四) 強化校園安全：結合警政單位每學期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測評估；運用社區巡守隊、志工等資源強化校園巡邏機制；提升教職員生安全及防護知能。
- (五) 強化教師知能：辦理教育人員友善校園輔導知能研習2場次，教師基礎輔導研習18小時、應用戲劇與心理治療及整合式遊戲治療研習各24小時、生命教育種子教師深耕研習3場、辦理性別議題讀書會、性平三法及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防治準則等法令宣導，以提升教師輔導知能，營造友善校園。
- (六) 提升中輟復學比率：辦理多場次中輟擴大專案會議與增能研習、補助各校辦理中輟高關懷彈性課程、另辦理中介教育，並強化執行強迫入學事宜。
- (七) 精進二、三級輔導能力：專輔人員專業督導72場次、專題研習4場次。推動國中小專兼輔教師定期分區督導研習84場次，辦理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共計4場次30小時。
- (八) 推動國中適性輔導工作：針對導師及輔導人員辦理5場次「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增能研習；針對高關懷學生分別辦理「105-106年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扶助計畫」、「社區師傅職場生活體驗教育暨適性輔導方案」、「高關懷學童課後到宅輔導計畫」及5場次到校「南方創客胖卡活動體驗教育暨適性輔導方案計畫」。
- (九) 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及各項宣導活動，如自行車研習營2場次、導護志工研習及表揚活動等，並結合路老師資源，針對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進行推廣，輔導學校爭取教育部交通安全教育金安獎殊榮。
- (十) 提升校園災害應變能力：協助各校（園）完成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審查及修正作業、辦理防災避難掩護演練觀摩會共2場次（含國中小及幼兒園演練，內容以地震災害與風水災為主）、本市防災輔導小組辦理防災教育到校輔導及辦理校長、主任防災培訓研習課程，提升校園災害應變知能。

五、營造低碳校園，推動營養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低碳校園綠能永續環境：督導學校省電、省水、省油、省紙，裝設省電及節能裝置，並以不增加使用量為原則，改善未符低碳城市要求之學校建築。
- (二) 配合教育部擬定之106-109年環境教育中程綱要五大主軸，納入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持續推動各校學校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取得；落實推動本市環境教育事務並將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議題融入領域教學活動中，建置在地環境教育資源庫（含網站）。
- (三) 結合市府政策推動節能減碳及低碳校園（臺南市地方永續發展計畫、世界環境日執行計畫、環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21屆締約國大會、COP21等），整合環境教育專業成長、分享研討等研習計畫。
- (四) 依低碳城市計畫，辦理「臺南市低碳示範校園標章認證實施計畫」，預計審核頒予本市150校取得五大主題標章（包含節電校園標章、水資源校園標章、資源循環校園標章、永續綠校園標章及低碳生活校園標章之認證）及低碳校園標章，作為本市「低碳校園示範學校」。
- (五) 推動健康新校園：請本市所屬各校每週擇定一日為蔬食日，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建置營養師營養教育輔導網絡，加強稽查供應廠商、宣導學校營養午餐飲食禮

儀等觀念；推動學童視力保健及學校健康促進計畫等活動。

六、植基學前教育，精進特教支援：（業務成果面向）

- （一）教保服務優質化：為提升教保品質，本市計59所公私立幼兒園申請105學年度教育部幼兒園輔導計畫，包含基礎輔導11園、適性教保輔導40園、課程大綱輔導7園及特色發展輔導1園；為發展教學特色，規劃105學年度12所公立幼兒園執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計畫，朝教學卓越邁進。
- （二）教保環境合法化：預計進行80所公私立幼兒園基礎評鑑、80園建物及消防安全稽查、100場次幼童專用車安全稽查、160園英美語教學暨教學正常化查核，違者進行裁罰或輔導改善，以確保幼兒及家長權益；另為維護家長權益及穩定幼兒園經營，謹慎審議幼兒園收費並追蹤列管調漲用途。
- （三）教保人員專業化：由本市教保輔導團以入園輔導或舉辦研習方式，提升教保人員創新教學、自編教材及開發特色主題能力；辦理相關專業知能研習預計126場次；另視缺額情形辦理園長遴選、幼教師及教保員甄選，以補實教保服務人員人力；建立評選制度，獎勵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 （四）教保服務公共化：持續辦理各項學前補助及開辦課後留園服務，減輕家長負擔；檢討公私幼供需情形並調節公立幼兒園之班級數及招生數；預計成立1所非營利幼兒園，提供家長另一平價及優質幼兒園選擇。
- （五）教保資源社區化：105學年規劃新設1處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教保系列講座及活動、提供社區教保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所之使用、提供社區幼兒教保及家長育兒諮詢等服務。此外，結合公立幼兒園資源及社區平臺，持續辦理春季及秋季系列親子活動，預計40場次。
- （六）強化注意力不足過動症學生特殊教育課程服務方案：發展服務模式及開發教材，擴大不同情境之輔導能力，目前聘用8位專業人員，服務人次預計達1萬人次。
- （七）推動融合教育適性環境：普設身心障礙資源班及增設各類巡迴班，並適時調整特教班，提供就近安置，充分就學的機會；另編列預算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落實無障礙的就學環境並加強特殊教育需求學童輔導方案。
- （八）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寒暑假照顧服務專班：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支持服務機制，並擴大至國中課後照顧專班，預計106年開設寒假70班（國中20班、國小50班）及暑假預計開設85班（國中20班、國小65班）、20班國中課後之照顧服務專班。
- （九）整合資優教育資源：預計106年辦理18場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並積極推動辦理國中小獨立研究競賽，提供學生進行深度專題學習、及參與假日營隊、觀摩交流、參訪等型態之活動，每年提供上千名資優學生多元豐富之課程活動。
- （十）提升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服務之質與量：依法規遴用合適專業團隊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並舉辦專業進修研習，提升人員專業知能，提供學生教育、衛生、醫療及轉銜輔導等專業服務，並提供家長諮詢等家庭支援性服務，提升服務成效。
- （十一）健全特教資源中心功能：增置中心各類組別人員，積極配合及推動各類鑑定安置輔導工作，整合社區資源，建構完整支援系統，落實學前、國中小、高中職之鑑定安置輔導，提升教學、輔具、專業團隊之支援服務品質。

七、提升閱讀素養，強化科學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教師閱讀素養指導認證：辦理「教師閱讀素養指導認證系列工作坊」，輔導國小、

國中教師取得閱讀證照；配合教育部每年辦理國小及國中各2場「國中小教師推動閱讀增能培訓計畫」初階研習；參考國際大型測驗PIRLS及PISA檢測，培養教師閱讀素養指導能力，強化教師閱讀素養的專業地位與技巧；鼓勵學校每學年辦理1場校園創意閱讀活動，如閱讀與創意寫作、圖文創作比賽、心得寫作比賽、小碩士、小博士等，多元提升中小學學生閱讀成效。

- (二) 辦理年度兒童文學月：辦理「當文學遇上藝術」、「天文與文學」、「客家文學列車」、「愛上圖書館」、「推推書·奇幻旅程」、「文學地圖走讀」、「行動英語之格林童話」、「校園電影日」、「文學小論壇」、「兒童文學創作專輯《小黑琵第6輯》徵文」、「優質本土兒童文學書籍徵選」、「話我家鄉好書展」及「囡仔故事嘉年華」等活動，鼓勵孩子由眼、從手、動身與用心學習與體驗文學，家長以身作則陪同孩子閱讀文學，攜手共同營造臺南書香城市。
- (三) 整合閱讀資源擴大閱讀效益：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數位閱讀計畫夥伴/合作學校」等，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推動讀報教育、「爬格子計畫」鼓勵學生投稿、閱讀志工培訓等。
- (四) 深化學生科學能力：辦理優質教學分享論壇，補足實驗室基礎設備，辦理青少年科技創作競賽、行動科教館科學園遊會、科普列車、成功大學全民科學周，結合自然輔導團等教學課程。

八、推展永續校園，再造城鄉風貌：（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106年度編列預算2億6,178.6萬元，以改善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環境設施設備（含歷史建築）、體育器材、學校飲用水及廚房設備等。其中含補助學校辦理強化校園安全防護經費872.4萬元；校園減碳汰換節能燈具相關經費650萬元；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500萬元；改善廁所衛生環境相關維修整建經費5,000萬元，提升校園運動風氣，新建風雨球場經費3,400萬元。
- (二)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持續校園老舊校舍之耐震能力評估，106年度編列300萬元進行耐震能力初評及詳評，編列7,773.5萬元辦理0206地震後校舍補強計畫，強化校舍安全結構，以落實校園安全之保障。編列1,840萬元協助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未領有使用執照（含取得室內裝修合格證明）校舍完成補照，提供合法化之學習環境；另編列2,794萬元辦理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設備更新維護及校園違章建物拆除等。
- (三) 辦理重大校舍工程：106年度賡續執行辦理中小學校舍新建及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經費2億8,896.8萬元（拆除重建工程包含仁德國小、那拔國小、保西國小、白河國小、三村國小、關廟國中第一期、永福國小、關廟國中第二期、延平國中、佳里國中等9校。新建工程有市立歸仁幼兒園、東區裕文國小活動中心等2校）。
- (四) 籌設新校：賡續辦理鹽行國中、九份子重劃區新設校設計規劃，暨善化區小新國小遷建校園新建工程規劃設計。

九、深耕本土教育、推動新住民子女說母語及發展學校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本土教育及語言：提高國中小原住民族語（含西拉雅語）開班率，預期105年度625班至106年度增加到630班；預定辦理各項臺語5場、客語4場增能研習，原住民族語教師增能研習3場。
- (二) 推動本土語言增開1節課計畫：為提供更充裕的本土語言教學時間，鼓勵各國中小踴躍

申請，並以本市各區皆能開辦為原則，深化本土語言教學成效。

- (三) 提升國中小教師認證通過率（臺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以期達到100%認證通過率。
- (四) 提升新住民子女母語學習之成效：推動新住民語文學習活動、培訓新住民語文授課師資等，使新住民子女學習母國語言及文化，培養成為具有國際視野及多語能力之人才。
- (五) 建構新住民語言學習社會環境：鼓勵辦理親子共學活動、營造新住民語文學習環境，以提升家庭及校園學習新住民語之氛圍。
- (六) 建構多樣的新住民語言學習資源：開發並彙整本市新住民與文學習教材，提供幫助學生語文學習的資源與鷹架。
- (七) 結合生活化在地素材，融入本土學習活動，發展在地化本土特色課程；運用在地資源，推動校外體驗遊學與教學模組學校，至原鄉部落遊學體驗，研發特色教學課程。
- (八) 體驗原住民智慧的多元智能遊學：安排本市國中小學生到原住民資源中心圖書館kitulu體驗原住民文化課程，包含音樂交響趣、與大地共舞、優遊繪本賞閱、打造諾亞方舟。

十、推動終身教育，經營幸福家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樂齡學習中心效能：本市已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目標，將持續推動增加各中心學習據點，增進長者學習之近、便性。
- (二) 擴增數位機會中心服務功能：本市12個數位機會中心，透過網路提高當地特色之能見度及創造地方產業發展之機會，為擴展服務成效及服務偏鄉，積極推動行動數位機會中心，將朝向偏鄉教育人才培育及扎根在地為特色，透過課程及或活動設計協助偏鄉地區發展。
- (三) 輔導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落實「社區大學發展自治條例」，並鼓勵社區大學開設公民素養或優先推動之政策性課程（如性別平等教育、弱勢關懷等），開設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7所社區大學（服務區域含37行政區域—開設社區分班），獎勵與輔導社區大學發展特色課程，編列支持社區大學之經費，協助社區大學場地及設施設備使用。
- (四)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1. 制定年度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會同相關單位至各短期補習班檢查班務行政、建築安全及消防安全，達成聯合稽查160家短期補習班；每年舉辦6場次「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研習」，調訓補習班業者1,200家，加強宣導建築安全、消防安全、反毒、反霸凌、消費者保護及政府相關法令，使業者明瞭應盡義務並符合法令要求。
 2. 輔導業者學習使用全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資訊網，排定年度聯合稽查行程：定型化契約，班務行政，建築物安全，消防安檢查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180小時訓練」以及「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在職訓練18小時」，宣導嚴禁體罰、消費者保護、防火逃生、性侵害預防及性騷擾防治的正確觀念。
 3. 加強短期補習班及課後照顧中心交通車稽登錄及稽查作業：建置交通車網路登錄平臺據以控管，並加強交通車平日稽查作業，為交通安全把關。
- (五)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賡續開辦新住民教育班、生活適應班及新住民子女臨時托育班，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及生活知能課程，並使新住民學習時能兼顧幼年子女照顧，提高學習意願，預期106年本計畫受益人次達3,000人次。
- (六) 創新規劃多元方案，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及傳播管道，以創意

多元、異業結盟概念，規劃推動家庭教育，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增進家人關係及家庭功能。服務範圍遍及全市37區，每年辦理活動逾1千場次，參與人次逾10萬人次。

- (七) 營造友善家庭學校，督導落實家庭教育：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辦理教師知能研習及督導考核，要求全市各級學校將家庭教育4小時納入學校行事曆。提供重大違規或特殊行為學生之主要照顧者諮商輔導或轉介資源，並結合家長會落實推展家庭教育。
- (八)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協助弱勢家庭之學童多元化教育；辦理個別化親職教育專案，提供家庭關懷訪視；推動各項優先實施家庭教育對象促進方案，如單（失）親、新住民、原住民及身心障礙者等家庭，強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健全家庭成員之身心發展，俾利營造幸福家庭，建立祥和社會。
- (九) 培訓專業志工，強化活動推廣及諮詢輔導服務：招募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扮演家庭教育重要推手。提升412-8185家庭諮詢專線之服務效能，協助市民解決家庭及個人相關困擾，每年預計服務1,000案次以上。
- (十) 落實輔導個案建檔，主動關懷給予情緒支持並適時轉介，健全機關間橫向聯繫，挹注政府資源，紮實社區安全連結網，及營造家庭認同感。

十一、創新飛番雲端，提升全球視野：（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升雲端數位學習環境，落實資訊安全政策要求：因應教育部骨幹100G線路提升政策與促進本市學校網路環境使用順暢，106年度分別編列資本門經費90萬及480萬元進行核心網路設備汰換與校園CDN網路加速系統建置，提升本市中小學校飛番雲平臺資源使用效能，以快速及穩定的頻寬進行數位教學。配合本市校園無線網路資訊安全管控需求，編列資本門經費171萬元進行本市中小學集中式無線網路資安監測系統擴充。
- (二) 推動運算思維及自造教育應用，創新雲端數位加值：符應資訊教育潮流，推動運算思維及自造教育，106年編列資本門經費30萬元建置「雲遊學影音平臺」系統，結合本市4G智慧城市資源，發展行動學習與運算思維教學模式；編列資本門經費320萬元建置「校園健康促進暨學習課程」系統，並結合國教署SH150（學生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健康促進計畫，從參與自造教育活動培養學生運動風氣，以達成本市創新雲端教學應用之目標。
- (三) 科技創新教學：啟發動手做的體驗，強調DIY自製、創意的精神，培養科學解決問題，本市新興國中為本市自造者示範中心學校，以科技創作與創客精神，配合開放原始碼理念推廣科技教育，結合Scratch程式、Arduino控制器、PowerTech仿生機器人等辦理各項教學活動與競賽。

十二、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言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廣增英語學習機制：強化國際英語村功能，提升主題式教學課程內容，服務更多國小五年級學生；強化行動英語村功能，提升巡迴教學及各區特色課程內容，讓偏鄉小校服務次數增加。
- (二) 提升教師英語素養：引進外籍師資20名及外籍英語志工40名，加深加廣師生國際視野；透過學習社群、研習等方式，增強英語教師全英語教學及一般教師英語溝通能力；將全英語教學融入英語領域教學研究會討論，藉由推動共同備課、觀課、議課提升教師全英語授課能力；成立非英語科教師以英語進行專業科目教學14個社群，讓英語教學

深入到各學科之中，營造更多元英語學習環境。

- (三) 厚實學生英語能力：強化學生英語拼寫能力，利用本市「愛測網」進行自我練習及進行正式測驗，促使國小畢業生通過英語拼寫220字達60%，國中畢業生通過英語拼寫1500字達60%；強化學生英語口說能力，促使國小生畢業前能進行英語自我生活介紹能力達80%，國中生畢業前能進行簡易英語簡報能力達70%。
 - (四) 推動國際交流教育：補助校際師生國際交流，推動學校與姐妹校進行國際教育交流，擴展學生國際觀；建置本市國際留學生文化交流平臺，推廣英語冬夏令營計畫，推動英語行動學習；推動英語閱讀，從國小三年級開始鼓勵每學期閱讀1至3本英語書籍，截至畢業前至少閱讀10本英語圖書；成立學生英語社團校數比率達70%，讓學生透過更多元的方式引發學習英語興趣及動機；利用課後時間，提升弱勢學生英語能力；持續辦理國中小英語競賽活動，讓學生表現自我能力。
- 十三、培訓體育專才，活化體育場館設施，建立四級選手培訓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扎根運動人才培訓：106年編列1,350萬元補助學校重點體育團隊培訓經費、辦理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育樂營、補助各級學校運動團隊至外縣市及出國參賽費用；另賽會獎勵金共編列3,350萬元以鼓勵參加全中運、學生運動聯賽及全國運動會優秀選手，並編列體育獎助金600萬元，以提升體育績效。
 - (二) 推動本市優勢運動種類發展計畫：106年編列1,000萬元，補助本市具發展優勢潛力之運動種類選手培訓費用，提高本市競技運動成績，儲訓我國參加2020東京奧運代表隊選手。
 - (三) 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106年編列352萬元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
 - (四) 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增進學生體能發展：預計105學年度學生體適能四項檢測項目達常模等級25%之通過率提升至58%，並提供本市學生良好檢測環境。
 - (五) 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採分年編列預算辦理，已完成本案專案管理、建築師遴選及環評審查作業，賡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
 - (六) 推動本市城市棒球隊：106年編列2,826萬元辦理本市城市棒球隊運作及培訓、參賽等經費。
 - (七) 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106年編列辦理補助學校辦理三級棒球培訓及棒球運動科學推廣經費1,600萬元。
 - (八) 興建永華國民運動中心：已完成委外招商及工程發包作業，賡續辦理興建工程，預計107年3月竣工，107年中旬營運。
 - (九) 建置近便運動環境，改善運動場館：改善本市37個行政區代管之運動場館設施，另編列1,500萬元補助相關區公所進行運動場館設施整修及設備更新，以提供市民優質、平價及近便的運動場館。
 - (十) 辦理市級體育活動：規劃辦理2場路跑活動、106年全市運動會及補助體育總會所屬各單項運動委員會辦理市級活動等至少150場次，另編列245萬元補助各區辦理特色體育活動至少25場次，以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參與運動賽事比率；106年10月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並規劃與全國單項運動協會主辦其他全國級運動賽事，以提高本市運動競技成績。
 - (十一) 辦理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活動：預計於106年3月辦理安平鐵人三項錦標賽、古都馬拉松及南瀛盃國際青少年網球錦標賽、5月辦理華南金控盃少棒錦標賽、6月辦理國際

龍舟錦標賽、7月辦理WBSC世界盃少棒錦標賽、10月辦理華宗盃全國排球錦標賽。

(十二) 輔導民間運動社團組織：106年編列800萬元經費補助臺南市體育總會108個單項運動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本市其他民間運動團體組織推動體育活動，促進運動風氣。

(十三) 辦理永華園區整體規劃：配合竹溪環境整治、親水公園規劃結合永華園區內運動場館整體規劃，打造優質園區運動與休憩之功能，嘉惠本市里民。

(十四) 擴充社區棒球練習空間：配合社區棒球運動推展，提升棒球運動參與人口，106年提報編列2,400萬元預算，預定於南區、新市區及安南區增設3座簡易棒球場，充實棒球運動練習環境。

十四、打造南瀛星故鄉，推動大眾天文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一) 發展學校天文科學教育：發展晨光天文教育、天文遊俠到校巡迴，106年預計服務70所學校；推動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體驗式校外教學行程，奠定學生天文科學基礎知識，發展環境教育場所課程，結合天文、科學與生態等多元教育資源，提供民眾絕佳教育遊憩路線。

(二) 營造區域天文特色，帶動社區及地方之發展：推動南瀛天文館與在地特色，進行聯合宣傳行銷，擴展天文主題圈，發展大內區為「星星的故鄉」，使天文成為整個區域的特色。

(三) 運用各種電子、網路及平面媒體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並持續經營網路天文社群，創造活動宣傳議題，發展各種多樣化的行銷模式，預計106年臉書專頁粉絲人數達3萬人。

(四) 開創自製星象節目，營造特色之觀星體驗，推動科普教育，帶動民眾對天文及科學學習之熱忱，預定辦理路邊天文聯合觀星、特殊星象觀測、夜宿天文館、科學親子共學、寒暑假天文及科學營隊、教師科學研習等活動，預計製作6部節目，辦理約100場活動。

(五) 於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舉辦3場科學主題特展，透過豐富多層次聲光科技效果，帶給民眾豐富而多樣貌之科學體驗，舉辦天文嘉年華、科普推廣活動，創造媒體議題，增加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之能見度。

(六) 提升展場整體服務品質及強化服務設施：持續推動展場人員專業成長及資訊服務系統，提供民眾更優質之參觀學習體驗、更好的線上整合系統服務；另辦理導覽解說培訓、星象儀器操作、災害演習、急救訓練、服務禮儀等專業教育訓練課程，提升展場服務素質，預計辦理20場培訓。

十五、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預計辦理公文研習計2場，增進同仁公文寫作能力增加同仁為民服務能力，以提升工作士氣及團隊合作默契；每週定期追蹤公文時效及辦理進度，逐月提升線上公文簽核比率，以加強公文處理績效並達減碳省紙目標。

十六、落實史料保存，提升管考績效：(行政效率面向)

編印教育年鑑、教育概況及相關刊物，預計經費150萬元；每月就各種管道之民眾來函進行統計分析，並擬訂事前預防策略及回饋檢討機制。

十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

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前教育計畫)	教保品質優質化計畫	一、進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輔導。 二、進行幼兒園輔導計畫。 三、改善幼兒園教學設施及環境。	中央：0 本府：5,266 合計：5,266
	教保環境合法化計畫	一、進行公共及交通安全聯合稽查。 二、進行幼兒園各項業務查察及輔導。 三、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中央：0 本府：1,396 合計：1,396
	教保人員專業化計畫	一、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 二、辦理教保行政領導研習。 三、辦理多元文化及認證研習。 四、辦理教保服務人員遴選及甄選。 五、獎勵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中央：78,397 本府：13,835 合計：92,232
	教保服務公共化計畫	一、2-4歲臺南市幼兒教保券。 二、2-4歲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免學費補助。 三、2-4歲低收入及家庭寄養幼兒就學補助。 四、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五、2-4歲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 六、督導管理非營利幼兒園。	中央：593,640 本府：717,810 合計：1,311,450
	教保資源社區化計畫	一、增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二、辦理幼兒園社區帶狀親子活動。 三、推行幼兒園親子共讀及製作繪本活動。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特殊教育計畫)	統整特教資源，提升績效，有效運用特教人力	一、建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辦理各項特教諮詢、宣導、服務，鼓勵特教教師教材教具研發。 二、落實教師在職進修及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功能，提升家長、專業人員特教知能。 三、推動特殊教育新課綱之各能力指標執行能力。 四、辦理學校特教訪視評鑑，提升特教工作績效。 五、辦理增減、調整設置特教班及師生比率，有效運用特教人力師資。	中央：0 本府：910 合計：910
	落實特殊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及特教專業團隊服務效能	一、落實鑑輔會功能，配合12年國教方案，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 二、積極推動各類區域資優教育方案及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競賽。 三、強化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等專業人	中央：14,237 本府：39,900 合計：54,13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員及教師助理人員績效,提升IEP監控效能。 四、加強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工作,提供各類身障生無障礙學習環境。	
	照顧特教及原住民學童,提供全面性家庭支持性服務	一、獎勵私立幼兒園(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 二、辦理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金之補助。 三、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及教育代金。 四、辦理身障生照顧專班服務及交通費補助。 五、補助原住民學用費及助學金、住宿及伙食費等,提供就學。	中央：9,935 本府：28,200 合計：38,135
	推動藝術教育與活動	一、辦理藝術才能班聯合展演及發表會活動。 二、逐年編列預算補助藝術才能班設備及設施改善經費。 三、結合相關資源,賡續辦理臺南囝仔有藝思,推展學校藝術及美感教育。	中央：0 本府：930 合計：930
	原住民族資源中心推展計畫	一、結合學校與民間社團辦理原住民族教育體驗課程及遊學活動。 二、建置網站保存原住民族文化特色習俗。 三、推廣具特色之原住民族電子繪本製作與教學文物展示。 四、充實教學設備器材,以利原住民族教育順利推展,提升業務推動服務效率。	中央：0 本府：1,940 合計：1,94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課程發展教育)	保障弱勢學生學習	一、鼓勵學校設立課後照顧班,以減輕弱勢家庭家長負擔。 二、辦理補救教學計畫、教育優先區等。 三、實施補救教學方案,提升學生學習能力。	中央：0 本府：11,835 合計：11,835
	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效果	一、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二、辦理校長、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三、甄選教學優良典範,改進教學評量。 四、降低並齊一教師授課節數,提升教學品質。 五、師生善用資訊科技,增進教學品質與學習能力。 六、降低國中一年級班級人數至30人,國小一年級班級人數至29人。 七、補助辦理教師專業能力提升及專業學習社群經費。 八、營造優質化學習環境,提升教學效能與	中央：1,000 本府：22,693 合計：23,69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教學品質。 九、督導學校落實正常化教學。	
	深植本土特色，強化本土及原住民族教育	一、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母語日計畫，發展教學及課程特色學校。 二、小校與社區結合，運用校外教學，促進校際間交流，資源共享。 三、持續辦理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擴大參與之班級數。 四、提升各國中本土語言課程開辦率，鼓勵學生參與語言認證。 五、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認證。	中央：9,000 本府：7,800 合計：16,800
	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計畫	一、廣增英語學習機制： (一) 強化國際英語村功能。 (二) 行動英語村之功能。 二、提升教師英語素養： (一) 透過校際共聘，引進外籍教師。 (二) 引進外籍志工，增進學生聽說溝通能力。 (三) 強化英語教師每週至少一節全英語授課。 (四) 鼓勵一般教師能使用課室英語指導語教學。 (五) 成立非英語科教師以英語進行專業科目教學社群研討。 三、厚實學生英語能力： (一) 強化學生英語拼寫能力及口說能力。 (二) 推動國際交流教育，擴展學生國際觀。 (三) 推廣英語冬夏令營計畫，強化各校英語營隊的辦理，透過活動的營造涵養英語興趣。 (四) 推動英語行動學習，啟發學生創新思維與英語學習興趣。 (五) 推動英語閱讀計畫。 (六) 推動每週生活對話計畫。 (七) 設置英語課後照顧社團，提升弱勢學生英語能力。 (八) 籌辦英語相關競賽，辦理師生英語能力研習及活動。 (九) 強化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彙整英語教學資源。	中央：0 本府：53,931 合計：53,931
	推動新首學計畫，提升教學品質	一、持續辦理「臺南市校校閱讀磐石計畫」，分拔尖亮點組、策略教學組及扎根深耕	中央：0 本府：11,35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組進行。 二、賡續辦理「臺南市校校教學卓越發展計畫」：補助本市學校辦理拔尖亮點、課程研發及扎根深耕計畫，透過典範轉移及績優學校分校、專家指導及研討會等方式，協助學校發展特色校本課程及教學卓越方案。	合計：11,353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一、推動高中多元入學方案，建立合理公平升學機制。 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均優質化，促進學校均衡發展。 三、強化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活動，落實政策宣導。	中央：16,585 本府：5,756 合計：22,341
	閱讀計畫	一、結合公立圖書館資源以及豐富多元的閱讀活動，推廣親子共讀參與閱讀活動。 二、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 三、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讀報教育，鼓勵學生投稿。 四、辦理2017年兒童文學月、兒童文學論壇、兒童文學書展、圖書館主題書展、好書分享以及臺南文學走讀路線等等活動，營造臺南書香城市。 五、配合教育部辦理偏遠學校閱讀推廣計畫、數位閱讀計畫及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	中央：0 本府：2,752 合計：2,752
	數位學生證（學生卡）	整合多元功能於學生證，便利高中暨國中小學子享受多用途電子票證的便利服務。	中央：0 本府：12,072 合計：12,072
	推動資訊教育，縮短數位落差	一、補助學校購置資訊教育所需軟硬體設備，建構完善學習情境。 二、鼓勵學校參加資訊典範團隊選拔，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中。	中央：0 本府：801 合計：801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輔校安教育）	營造友善校園，保障學生人權	一、辦理人權法治、品德、性平及生命教育，推動正向管教。 二、落實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作為，建立暴力反毒防制網絡。 三、強化學生中輟防治方案及復學安置措施，加強中輟追蹤輔導。 四、辦理青春專案等活動。	中央：12,720 本府：7,628 合計：20,348
	弱勢學生補助	一、百人以下小校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二、弱勢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中央：0 本府：213,64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補助。	合計：213,642
	推展生涯與技藝教育	一、強化生涯與技藝教育，創新學生生涯發展。 二、開設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辦理技藝競賽。	中央：0 本府：51,540 合計：51,540
	辦理營養、衛生及環境教育	一、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二、辦理學校衛生保健及宣導工作。 三、推動健康促進學校。 四、辦理學校環境教育推廣與宣導工作及低碳校園計畫。	中央：70 本府：13,040 合計：13,11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	推動藝文教育與活動	一、推動「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補助學校購置更新樂器及藝團設備。 二、辦理各項藝文競賽。 三、推動童軍教育。 四、補助學校藝團結合地區藝文活動公開展演。	中央：0 本府：25,287 合計：25,287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環境	一、推動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於偏遠行政區設立數位機會中心。 二、開辦新住民教育班。 三、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辦理國中、小補校，社區大學、樂齡中心。 四、督導短期補習班安全學習環境。	中央：25,080 本府：29,436 合計：54,516
	教育表揚與文教基金會監督管理	一、辦理教育人員及學生表揚活動。 二、健全文教基金會之設立與營運。	中央：0 本府：12,588 合計：12,588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永續發展教育)	整建校園工程、充實教學設備暨修復學校歷史建築	一、辦理校園整修維護工程，以營造安全優質學習環境。 二、強化校園設施、設備及安全措施管理，保障師生安全。 三、建構無障礙校園環境。 四、學校歷史建築整建修復。	中央：79,062 本府：117,901 合計：196,963
	辦理國中小運動場所、體育設施、飲水設備、廁所衛生環境及健康中心設備改善計畫	一、提升校園運動風氣，新建風雨球場、改善校園運動場所及充實體育運動設施，營造安全無慮之休閒運動環境。 二、改善學校飲用水及健康中心設備。 三、改善廁所衛生環境相關維修整建經費。	中央：0 本府：143,885 合計：143,885
	耐震能力評估、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及0206地震後校舍補強計畫	一、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工程，以確保師生安全。 二、為補助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經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後，所產生之資本門缺失改善需求費用，以期各校改善後順利通過上述兩	中央：0 本府：127,075 合計：127,07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項申報複檢，營造維護安全校園空間。 三、提供有需求之學校請領建物合法執照之相關費用。	
	重大校舍工程	一、賡續執行以前年度計畫包含仁德國小、那拔國小、保西國小、白河國小、三村國小、關廟國中。 二、永福國小、關廟國中第二期、延平國中、佳里國中、市立歸仁幼兒園、東區裕文國小活動中心等11校。 三、九份子重劃區新設校工程及小新國小遷校校園規劃設計費。	中央：0 本府：308,688 合計：308,688
	健全雲端數位學習環境	一、核心交換器處理模組汰舊換新。 二、校園CDN網路加速系統建置。 三、中小學集中式無線網路資安監測系統擴充。	中央：0 本府：7,410 合計：7,410
	提升數位學習與加值應用	一、建置「雲遊學影音平臺」系統。 二、建置「校園健康促進暨學習課程」系統。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行政管理及推展計畫)	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	一、本市各國民小學三年級以「拒絕賄選」、「接受賄選的後果」議題，融入105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2小時。 二、本市各國民小學四年級以「如何反貪腐」、「貪腐的後果」議題，融入105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2小時。 三、本市各國民小學五年級以「杜絕校園霸凌」、「拒絕吸毒」、「防止家庭暴力」議題，融入105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3小時。 四、本市各國民小學六年級以「珍惜健保資源」、「認識智慧財產權」、「檢舉環保犯罪」議題，融入105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3小時。 五、依各年級之主題辦理藝文競賽。	中央：0 本府：250 合計：25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家庭教育中心)	加強家庭服務與宣導，運用社區資源，連結家庭教育網絡	一、創新規劃多元方案，推廣家庭教育活動，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及增進家人關係。 二、營造友善家庭學校，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督導學校落實推動家庭教育。 三、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強化諮詢輔導	中央：6,200 本府：4,386 合計：10,58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服務，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412-8185（幫一幫我）諮詢專線服務。 四、定期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研訂家庭教育政策及相關措施，擬訂年度計畫。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弱勢族群家庭教育	一、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 二、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 三、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	中央：13,793 本府：2,714 合計：16,507
科教活動 (南瀛科學教育館)	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營運及天文科學教育推廣	一、南瀛天文館展場營運、星象劇場影片購置。 二、各項建築、設施、設備等修護及養護費。 三、辦理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教師科學研習、學生科學營隊活動、科學講座、科學競賽、大眾天文科學講座等天文科學教育活動。 四、發展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學校到館校外教學行程。 五、舉辦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天文及科學主題特展。 六、前進校園、到校服務，辦理天文遊俠活動以推廣天文。 七、文創商品及課程研發。 八、推動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志工招募、運作及專業成長。	中央：0 本府：40,592 合計：40,592
	提升科教網路服務系統暨營運系統	一、建置南瀛科教館資訊系統資料備分及備援機制，維持系統服務不間斷，及預防災害導致服務系統全面癱瘓。 二、強化防毒機制，提供即時病毒偵測，及系統安全性掃描，保障資安防護功能，避免電腦中毒、檔案毀損或資料外流。	中央：0 本府：1,060 合計：1,06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體育處)、體育活動	培訓體育專才、建立四級選手培訓制度、健全基礎體育教育環境	一、補助重點體育團隊培訓及參賽經費、賽會獎勵金等。 二、推動本市優勢運動種類發展計畫，補助七項優勢運動項目培訓費用。 三、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經費。 四、執行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經費。 五、辦理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體育育樂營。	中央：50,035 本府：88,596 合計：138,631
	充實運動場館及休閒設施	一、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二、興整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三、修繕各區簡易運動及休閒設施。 四、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	中央：77,000 本府：544,050 合計：621,050
	發展棒球城市，振興棒	一、成立甲組棒球隊。	中央：11,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球運動風氣	二、辦理2017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三、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	本府：51,966 合計：63,466
	推展全民運動、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一、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 二、補助身心障礙運動團體辦理體育活動。 三、補助各單項委員會及運動團體辦理競賽、活動及裁判講習。 四、配合運動i台灣計畫，補助民間社團辦理運動競賽，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18,000 本府：41,990 合計：59,990 總計 中央：1,016,254 本府：2,776,804 合計：3,793,058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局為市府一級機關，專責農林漁畜生產輔導、行銷管理、農會輔導、農村基礎建設、農地與漁港管理、生態保育、動物防疫保護及本市未來農業發展，依據本府中程施政計畫，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本市農業未來發展需求，編定106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安全健康低碳農業，確保食的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工作，預計抽檢270件；執行屠宰衛生查緝預計辦理100場次，保障消費者健康。
- （二）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輔導有機及農漁畜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提升本市農漁畜產品之安全衛生。預計輔導吉園圃200班，產銷履歷50班，增加有機驗證面積10公頃。
- （三）推廣學校午餐食材採用在地食材，輔導農友申領在地食材產地標籤，提供更完整資訊，預計學校午餐之在地食材採購量須達總採購量10%以上。
- （四）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教育宣導及管理，預定辦理43場次，維護良好農業環境。

二、打造優勢農業，提高本市農業競爭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預計輔導成立蔬菜生產專區90公頃、果樹生產專區650公頃、雜糧生產專區3,700公頃、優質品牌米專區1,200公頃、花卉生產專區30公頃、養殖生產專區2處，發展具競爭力之優勢產業，強化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營運，成為蘭花全球生產、供應及流通運籌中心，預計未來3年蘭花接單金額新臺幣100億元。
- （二）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計畫，結合活化休耕地措施，鼓勵老農將耕地長期出租予專業農民，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及企業化經營，預計活化休耕地1,000公頃；開設農民學堂，培育新農人栽培技術能力，預計每月開班2次。
- （三）持續深耕農漁產品全球市場，確保外銷產品品質及安全性；掌握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大陸等利基市場動態，加強國際宣傳促銷活動，提高臺南農產品知名度。預計參與國際食品展、國外促銷3次。

三、發展樂活農業，提供舒適農村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發展休閒農漁業，推動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及農業旅遊，結合農村文化、健康養生、知性教育與休憩空間營造，規劃多元特色主題遊程，促進休閒農業增值發展，預計輔導6場休閒農場籌設，設計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30場。
- （二）推動農村再生，輔導農村居民採由下而上提出整體活化再生計畫，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及產業發展，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社區10個。

四、落實永續農漁業，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引導農業經營區位合理配置，執行農地分級分區管理及農地變更回饋機制，提升國土資源利用效率。賡續辦理全市33區農地的進階劃設。

- (二) 推動責任制漁業，完善漁船筏監理及船員管理機制，並落實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強化漁業資源保育永續經營；提升全市7個漁港港區低碳綠能及綠美化，維護港區及航道安全，改善漁港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發展兼具觀光休閒遊憩之現代化漁港。推動畜牧節能減碳、畜禽場環保減廢與資源再利用。畜牧場沼氣發電機設置1場、畜牧廢水施灌農地5場及畜牧場更換省電燈具16場。
- (三) 研擬官田、嘉南埤圳及八掌溪口3處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與基礎調查，強化重要濕地經營管理，維護生物多樣性。
- (四) 推動山坡地獎勵造林，增加本市綠地面積，建設山上花園，營造優質生活與休閒空間。預計增加造林面積10公頃、苗圃配發苗木15,000株。
- (五) 珍貴樹木維護管理，如定期健康檢查、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等保育工作並持續清查符合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預計調查254株。
- (六) 辦理樹木病蟲害診斷及防治工作，包含協助各單位樹木病蟲害診斷、提供防治建議及樹木褐根病防治處理，並加強推廣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
- 五、強化動物防疫、減少流浪動物衍生：（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預計辦理家畜禽傳染病監測14,000頭。
- (二)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辦理動物收容管理、認領養、絕育工作，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推動執行動物保護法。預計辦理認養宣導教育活動流浪動物認領養5,500頭，犬貓絕育6,000頭。
- 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預計陳情案件依限結案率85%。
-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預計電話禮貌受測結果合格95%。
- 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與管理	推動農作物外銷生產專區、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建構優質農業環境、提升農機自動化生產	一、輔導成立蔬菜、果樹、花卉、雜糧及優質品牌米等生產專區。 二、種苗業登記管理。 三、推行現代化農機業務。 四、推動臺灣優良雜糧作物生產。 五、推廣外銷潛力作物、推廣進口替代作物、發展地區特產作物、小地主大佃農及專業農輔導計畫。	中央：1,700 本府：46,753 合計：48,45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設置區域特色花海專區、稻田彩繪活動。	
	推動優質供果園全程品質管理、農藥及肥料品質管理、農作物病蟲害防治	一、植物保護共同防治及農藥安全管理。 二、肥料管理。 三、農作物重金屬含量監測。 四、輔導果樹產業結構與調整。	中央：2,046 本府：8,400 合計：10,446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計畫，水稻良種繁殖更新計畫	一、加強農情資訊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 二、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三、稻種繁殖更新檢查及稻米生產輔導。	中央：3,697 本府：1,540 合計：5,237
	輔導有機農業、產銷履歷、吉園圃標章及在地食材產地標籤，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提升農產品品質	一、輔導有機農業及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 二、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及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 三、輔導在地食材產地標籤作業。	中央：524 本府：2,790 合計：3,314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一、執行林業政策，保護森林資源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達成永續林業之目標。 二、辦理本市公私有林、租地造林之竹木採伐許可申請。 三、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林政業務，落實保林護林工作。 四、林地利用及管理： (一)辦理林業設施容許使用及林業用地變更非林業使用之審查。 (二)林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 (三)林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 五、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中央：10,795 本府：0 合計：10,795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各機關、學校(國中、國小)、社區村里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及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	一、野生動物保育： (一)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案件查緝。 (二)辦理鯨豚擱淺救援工作。 (三)野生動物保育工作宣導。 (四)處理野生動物危害工作。 (五)處理受傷野生動物救治。 (六)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 (七)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經營	中央：9,580 本府：1,521 合計：11,10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管理。</p> <p>(八)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九)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p> <p>(十)辦理臺南市政府推行水雉保育獎勵方案。</p> <p>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補助公私立學校、民間保育團體及社區單位辦理國家重要濕地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維護、教育宣導及巡守等工作。辦理「學甲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生態資源調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p> <p>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p> <p>(一)定期珍貴樹木健康檢查，施行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支架設置等保育措施。</p> <p>(二)持續清查符合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p> <p>(三)辦理樹木病蟲害防治工作。</p> <p>(四)召開珍貴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p> <p>(五)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p> <p>(六)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之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p> <p>四、樹木褐根病防治：</p> <p>(一)協助本府所屬機關學校進行樹木褐根病防治（依林業試驗所標準作業程序）。</p> <p>(二)辦理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漁業行政	水產飼、養殖水產品上市前抽驗及優質水產品查驗	<p>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製工廠，水產品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之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p> <p>二、加強養殖水產品未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p> <p>三、辦理臺灣優質水產品、產銷履歷水產品及有機水產品（藻類）之標章與農藥查驗，以取締不良產品流入市面。</p>	中央：600 本府：400 合計：1,000
	推動水產品取得國際認證及臺灣鯛取得ASC養殖國際標準驗證	輔導本市養殖漁民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漁業建設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及改善轄內養殖	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進排水路、水門及漁	中央：83,690 本府：31,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產業環境	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乾淨之海水。 二、生產區未設立前或屬魚塭集中區，辦理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渠道、擋土設施、水閘門及養殖漁業道路等。	合計：114,690
畜牧產銷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畜牧場汙染防治	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二、飼料登記管理。 三、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四、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五、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六、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七、臺南市肉品市場安南場遷併善化場屠宰線及相關設施設備增、改建規劃案。 八、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九、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十、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十一、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中央：4,796 本府：3,654 合計：8,450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三、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四、CAS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中央：38 本府：2,000 合計：2,038
農產行銷及輔導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及辦理農特產品國內外行銷系列活動	一、舉辦農產品展售及行銷系列活動： （一）媒合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直銷管道。 （二）於水果產季辦理國內行銷系列活動。 二、拓展外銷通路及舉辦國外拓銷會： （一）依產品之季節前往國外舉辦農產品促銷發表會。結合不同外銷通路，開拓外銷市場。 （二）協助農民團體與貿易商建立農產品外銷合作模式。 （三）組織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增加產品外銷通路。 三、建立臺南優質農產品牌—臺南市農產品產地認證標章。 四、建置及維護農產品英文資訊服務計畫。	中央：0 本府：6,590 合計：6,590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各項農產品收購加工、包裝改善及分級包裝設施計畫	一、輔導本市農民團體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加工品包裝，提升農產品質感。 二、遇有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或突發狀況，辦理加工、貯存、促銷等工作。 三、輔導本市農民團體辦理共同運銷，改善	中央：0 本府：4,723 合計：4,72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現有運銷設備，以提升運銷效率。 三、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品嚐、展售促銷活動活動。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一、輔導果菜市場改進營運作業及交易制度。 二、提高共同運銷貨品市場佔有率。 三、農產品市場交易法規宣導與執行。 四、輔導果菜市場充實交易設施。 五、輔導市場按時傳報交易行情。 六、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行情報導。 七、新化果菜市場遷建開發影響相關經費。	中央：0 本府：6,634 合計：6,634
	第五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辦理第五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中央：4,000(未核定) 本府：1,000 合計：5,000
	2017臺灣國際蘭展	辦理2017年臺灣國際蘭展。	中央：20,000 本府：8,000 合計：28,000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維護管理	一、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經營維護管理。 二、強化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英文公開資訊。	中央：50,000 本府：16,965 合計：66,965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	考察新加坡、馬來西亞、日本及大陸等市場，參加國際性食品展，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0 本府：290 合計：290
農會輔導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 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	中央：500 本府：15,900 合計：16,400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中央：3,700 本府：13,810 合計：17,51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推展新農人計畫	一、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業達人講座。並根據新農人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建置新農人輔導名冊。 三、建置新農人輔導網站。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農村規劃及農地管理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及落實農地農用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建設。 三、辦理「臺南市政府考核區公所推動農村再生作業要點」農村再生計畫之考核獎懲機制。 四、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五、農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抽查。 六、農地農用管理。 七、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八、維護優良農地數量。	中央：1,300 本府：676 合計：1,976
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	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拓修整建改善	辦理本市各區公所農路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172,000 合計：172,000
建築及設備	配合低碳城市補助畜牧場設施	補助畜牧場設置沼氣發電設施、省電燈具。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農漁民保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業務。	中央：99,662 本府：49,831 合計：149,493
農漁民福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1,980,290 本府：0 合計：1,980,290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輔導及管理	一、辦理漁筏監理檢丈及漁船筏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及船員管理資訊系統登錄作業。 四、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 五、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六、辦理專用漁業權申請輔導及管理。	中央：0 本府：18,581 合計：18,581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輔導漁筏轉型兼營娛樂漁筏，以發展休閒漁業、維護漁業資源。	中央：160 本府：500 合計：6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收購、獎勵自願休漁計畫。	
	漁港規劃管理維護工作	一、辦理漁港港區規劃、漁港計畫訂(修)訂及執行。 二、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三、辦理船筏進出漁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四、辦理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環境廢棄物清除工作。 五、維護漁港設施並進行必要之零星修繕。	中央：0 本府：4,320 合計：4,320
漁業建設	改善漁港公共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功能及安全維護	一、辦理漁港港區道路、路燈、導航燈及標誌燈、監視器、起重機、吊蚵設施等增設及養護工程。 二、辦理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及綠美化)整修工程。 三、辦理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 四、將軍漁港分區開發計畫(第一期)一水產加工廠一及二、停車場二周邊公共設施道路開闢工程	中央：8,000 本府：33,028 合計：41,028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及動物防疫人員基礎資料庫：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訊。 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資訊。 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 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 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	中央：1,840 本府：760 合計：2,600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 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及家禽理貨場消毒防疫工作。 三、辦理消毒防疫工作： (一)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二)寵物鳥繁殖場、鳥店及濕地保護區消毒防疫工作。 四、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五、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 六、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 七、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	中央：920 本府：380 合計：1,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八、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輸出鳥類登記、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 二、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 三、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四、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	中央：1,840 本府：760 合計：2,600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二、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一) 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二) 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三、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四、辦理家禽流行性感冒之緊急防疫處置及後續消毒復養相關措施。 五、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	中央：9,228 本府：3,824 合計：13,052
	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一、聘請專家學者組成防疫輔導團，提供疾病防疫諮詢。 二、邀請專家擔任專案輔導計畫成員，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協助恢復家畜場生產力。 三、定期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 四、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	中央：1,84 本府：750 合計：2,590
動物公共衛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一、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 二、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與重要病原分離與保存工作。 三、辦理疾病診斷、控制策略與用藥輔導教育宣導會。	中央：35 本府：55 合計：90
	強化畜禽水產養殖場疫情通報系統	建立及更新養殖場與動物防疫人員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17 本府：30 合計：47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訪視，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聯繫，強化	中央：20 本府：40 合計：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疫情通報系統。 三、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四、辦理嘉雲南區水產動物聯繫會議。	
	加強水產動物病原監測	一、提供養殖池水質檢驗。 二、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三、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導。	中央：15 本府：45 合計：60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強化轄內主要飼養魚種石斑魚重要病毒性疾病（神經壞死病毒、虹彩病毒）監測與輔導。 二、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三、建議畜禽場水產養殖場有效藥物與正確用藥及防疫輔導。	中央：20 本府：90 合計：110
	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一、提供轄內家畜禽及水產動物送檢病例用藥輔導、控制策略。 二、提供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三、輔導家畜禽場正確之免疫適期。	中央：20 本府：90 合計：110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124 本府：200 合計：324
	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監測	一、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 二、肉品市場及畜牧場磺胺劑、受體素等藥物殘留逆行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中央：980 本府：50 合計：1,030
	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一、化製場衛生防疫查核、輔導及抽驗化製產品。 二、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三、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661 本府：100 合計：761
動物保護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2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及六甲教育園區先期規劃。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	中央：12,077 本府：3,019 合計：15,09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社。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5,607 合計：5,607
	辦理動物認領養工作	一、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二、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中央：0 本府：225 合計：225
	辦理被認養動物絕育工作	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0 本府：3,400 合計：3,400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辦理生態教學導覽等工作	一、加強辦理生態教學導覽工作。 二、強化動物之家生態培育。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及辦理「推動動物保護計畫」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活動及大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 五、犬隻免絕育及繁殖申報作業。	中央：7,580 本府：7,751 合計：15,331
	寵物登記及寵物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評鑑。 二、執行「特定寵物業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寵物食品業管理	一、執行「寵物食品業者申報辦法」工作。 二、查核寵物食品標示，受理民眾寵物食品案件申訴。	中央：160 本府：40 合計：200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救助	一、辦理「輸入動物追蹤檢疫計畫」。 二、辦理狂犬病公告、注射、監測。 三、辦理大型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中央：696 本府：224 合計：92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辦理野生動物救助；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	
	流浪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大臺南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三、協助流浪犬貓進行絕育及認養。	中央：0 本府：3,121 合計：3,121 總計 中央：2,321,495 本府：486,377 合計：2,809,528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建構優質投資環境，促進產業轉型及發展，本府經濟發展局將在現有的基礎上，朝向投資環境增值，持續擴展招商引資，打造低碳綠能陽光電城、輔導產業高值化並建構智慧商圈與將加強傳統市場行銷與自治會管理功能之施政目標邁進，期創造更多投資就業與產業發展機會，讓業者與市民共享經濟發展成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投資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招商單一窗口：成立機動招商團隊，隨時蒐集潛在投資廠商資訊，主動出擊並安排投資人考察本市投資環境及標的，落實服務資訊化、客製化，並辦理相關投資協調會議，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
- (二) 加速全球招商：針對本市規劃發展之重點產業，尋求可與本市產業鏈結合、推動本市產業創新轉型的廠商合作，進而吸引投資本市，並針對日本、歐美僑外商、東南亞及印度、國內大廠等目標市場進行擴大招商，以強化產業群聚競爭力，活絡就業市場。另配合「新南向政策」強化與東協國家廠商之經貿合作，協助本市企業拓展新南向國家市場。
- (三) 辦理重大潛力投資案源等招商專案之招商投資業務，積極推動南區鹽埕段商8設定地上權案招商，並配合本府各局處辦理重大計畫招商工作。
- (四) 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計畫。
- (五) 持續與臺灣港務公司合作自由貿易港區及觀光遊憩區招商，推動安平港客(郵)輪、貨輪對外定期航線，並建置貨櫃集散站等強化港埠設施投資，俾利發揮港區物流功能與帶動觀光人潮，促進地方繁榮與發展。
- (六) 推動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業務：輔導各工業區成立廠商協進會，協助各工業區廠商排除投資問題並辦理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座談會，預計召開2場次。

二、建構友善投資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計畫：完成工業區編定、土地取得。
- (二) 辦理新吉工業區開發計畫：本開發案目前刻正辦理工業區開發工程及土地出售作業，106年持續推動相關公共工程及土地出售作業，預定於109年8月完成園區開發。開發完成後預估可為本市創造9,935個工作機會及增加380億年產值。
- (三) 本府開發之工業區公有及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須取得綠建築標章，符合低碳城市政策。
- (四) 推動老舊工業區更新及改善：持續針對本市老舊工業區基礎公共設施進行更新改善。

三、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陽光屋頂：推動既有住宅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並由本市補助「設置容量費用」，協助降低設置門檻、排除設置障礙，預計目標容量達1,000千瓦。

- (二) 陽光社區：推動社區內一定規模（5戶以上）住戶集體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利用經濟部自有住宅屋頂自設之購電機制與「推動陽光社區補助要點」，及本市補助措施持續推廣陽光社區，預計目標達1處陽光社區。
- (三) 綠色廠辦：推動用電契約容量800千瓦以上用戶，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對轄內工廠、辦公大樓等補助「設置容量費用」，協助降低設置門檻、排除設置障礙，預計目標達6,000千瓦。
- (四) 陽光公舍：推動本市公有房舍管理機關辦理公開標租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以建構陽光公舍；廠商由售電收入回收設置成本，並繳納租金或權利金充裕市庫。
- (五) 推動節能輔導：成立節能宣導團隊，辦理「智慧節電計畫」針對20類指定能源用戶及企業團體，積極推動節能減碳。

四、輔導產業升級轉型（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地方型SBIR：持續爭取年度預算及中央補助款，協助本市中小企業持續投入創新研發活動，預計輔導80家廠商。
- (二) 觀光工廠推動計畫
 1. 持續辦理「臺南市觀光工廠推動計畫」，輔導臺南市觀光工廠，推動臺南市特色產業聚落。預計輔導至少3家通過經濟部各項認證（包含續評、優良與國際亮點）。
 2. 協助臺南市推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結合產、官、學三方資源，為臺南市創造更多元、更豐富的觀光資產。
- (三) 持續推動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

持續專案辦公室及服務窗口運作，進行本市中小企業關懷諮詢、訪視及企業個案診斷輔導、輔導業者撰寫與申請研發資源補助計畫、辦理企業研發計畫書撰寫研習營。
- (四) 辦理「臺南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協助轄內中小企業融資。
- (五) 發展區域特色：針對具發展優勢產業，提報爭取中央（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計畫，以建立區域亮點。

五、推動新興產業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生技產業：
 1. 推動臺灣生技產業聯盟，創造更龐大的生技聚落，促進本市經濟發展。
 2. 推動臺南市生技聯合檢測平臺運作，整合生產檢測設備降低運作產製及檢測成本。
 3. 協助轄區業者爭取中央政府參展補助經費及海外市場拓銷。
 4. 協助業者申請相關認證及參與各項獎項評比（PIC/S或HALAL認證）。
 5. 辦理臺南國際生技綠能展：行銷臺南的新興產業及協助具有發展潛力的業者增加產品能見度，逐年舉辦博覽會每場至少400格以上規模，參展單位近200家，並預計邀請至少3個國家別海外廠商參展。
- (二) 綠能產業：
 1. 協助台灣綠色科技產業聯盟運作、綠能產業推廣及協助參與國內外展覽開拓業者商機。
 2. 辦理臺南市綠能產業分析、盤點全國大專院校綠能相關資源、整合南部產學研相關資源作業及辦理綠能產業座談會。
- (三) 流行時尚產業：辦理品牌秀、靜態展及設計競賽，並協助推動流行時尚產業聯盟運作，以及設計師與業界進行媒合，建立產學研交流與媒合平臺，鼓勵業者進行異業及跨領域合作。

- (四) 辦理產業推動暨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計畫：
1. 輔導轄區業者運用3D列印技術、雲端化與智能自動化。
 2. 定期更新各發明展得獎作品資訊，依屬性與產業需求媒合至產業界；辦理媒合座談會，透過產學交流對談促成更多發明作品商品化，並舉辦國際發明展得獎作品頒獎典禮，鼓勵各發明人持續創新發明。
- (五) 辦理新興產業商洽會：辦理2場採購洽談會，其中1場配合生技暨綠能產業博覽會，洽邀海外買主達30人以上。
- (六) 辦理創新創意推動計畫：徵選各地創新創意團隊由大（協作企業）帶新（創新創意團隊）的模式，以一條龍的輔導作法，從啟發、培植輔導、資源媒合、成立公司到企業輔導，安排業師與場域等資源整合，協助團隊產品朝向商品化發展，讓團隊藉由輔導加速獲取資源挹注，達到在臺南創立公司的目標。
- (七) 發行臺南產經月刊，預計每期（月）發行9,300本，提供本市產、官、學、研之資源交流平臺。
- 六、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投入商圈輔導，扶植新興或潛力商圈發展，輔導商圈達8處以上。
 - (二) 辦理金讚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店家服務品質，參與店家達200家以上。
 - (三) 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年貨大街等主題行銷推廣活動，並整合區公所及商圈共同行銷達5場次以上。
 - (四) 推動商業現代化行動商務，辦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至少45家。
- 七、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及安全提升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建築物耐震法規於94年修訂後，本市多數市場建物未能符合新版規範規定，辦理結構初評詳評補強後，可提升建築物於受震後之安全性。106年度先行辦理初評及詳評。
 - (二) 公有市場建物無使用執照業經監察院、審計處調查糾正，應儘速改善，確保適法性及使用安全性。預計辦理31處市場結構安全鑑定、耐震初評。
 - (三) 市場環境提升，讓民眾於良好的環境下採購民生物資，進而產生吃的安心、用的放心的信任感，可以攏絡市場買氣增加經濟活動。預計辦理20處市場環境改善。
- 八、現代化市場及夜市經營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健全市場管理各項軟硬體設施，增加市場及攤商能見度，並輔導市場攤商自行於坊間網購平臺建立網購專頁，經連結至行銷網站提高曝光度，拓展網路商機。
 - (二) 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迎合時代潮流改變行銷模式，進行主題式行銷，針對市集特色配合辦理促銷活動，發展地方特色市集或觀光市集，以彰顯市場特質。
 - (三) 傳統市場推動電子錢包（一卡通）：目前已有4個公有市場共48個攤（舖）位提供消費者使用電子錢包，增進市場付費方式的便利性及多元性，將配合業者舉辦小型活動以利推動電子錢包之普及。
 - (四) 積極參與經濟部「改進傳統市場經營管理—市集品牌塑造計畫競爭力提升計畫」，透過創新化的經營、系統化之包裝、宣導、行銷，使傳統市場的在地化成為一種特色，吸引更多新的族群來享受傳統與創新所激盪出的傳統市場。
 - (五) 提升傳統市場自治會運作成效：目前本市公有零售市場計有47處市場業已成立自治會，預計再成立1處市場自治會，並輔導市場自治會增進其運作成效，以逐步推動期能達成全部市場均成立自治會之目標。

- (六) 健全市場管理各項軟硬體設施：推廣「臺南市市場巡禮Facebook」，適時刊登市場資訊及促銷活動，藉以宣傳活動並提升市場知名度，目前已輔導13個市集及54處名攤成立粉絲專頁，後續將繼續輔導榮獲優良市集之市場及市場名攤於臉書平臺設立粉絲專頁，以提高曝光度。
- (七) 輔導攤商轉型：輔導攤商針對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及商品擺設等經營理念改善，預計辦理5場攤商教育訓練。
- (八) 輔導夜市設立：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提升攤商營運績效，改善夜市環境，提供其他夜市學習對象。

九、偏遠地區無自來水改善：（業務成果面向）

偏遠地區仍有市民無自來水供飲用，為照顧偏遠地區市民，依「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預算補助作業及管考要點」，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補助經費協助辦理，預計改善用戶數50戶。

十、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設置商業登記與營業登記單一窗口，並推動線上申辦作業，提升為民服務效能，預計商業登記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小時內核定。
- (二) 為簡政便民、避免民眾舟車勞頓，持續接受經濟部委託辦理公司登記業務，預計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個工作天內核定。
- (三) 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支援公司與商業登記業務順利推動，提高行政效率。
- (四) 設置單一窗口聯審作業，縮短作業流程並輔導廠商辦理登記。
- (五) 積極辦理商品標示與公平交易業務宣導，及辦理商品標示查察作業，以維護消費者購買商品安全及權益。
- (六) 加強加儲油設施安全管理，以遏止違法經營石油業務，並保障全民生命財產安全，每年平均查核逾158站。
- (七) 辦理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及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登記，預計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個工作天核定完成。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投資商務管理	推動投資大臺南	一、持續維護招商資訊網（中、英、日文版），透過網路宣傳與互動模式，以吸引更多投資者利用此服務認識臺南，	中央：7,500 本府：11,000 合計：18,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進而投資大臺南。</p> <p>二、辦理大臺南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專案計畫，如南區鹽埕段商8設定地上權招商案，並提供全球投資廠商諮商服務、推動招商引資。</p> <p>三、協助本市企業拓展新南向國家市場。</p> <p>四、辦理大臺南會展中心計畫。</p> <p>五、協助推動安平港定期航線開闢、強化港埠軟硬體設施，並辦理後續招商事宜。</p> <p>六、輔導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協助各工業區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問題。</p>	
臺南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建構友善的投資環境	<p>一、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p> <p>二、辦理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計畫。</p>	<p>中央：0</p> <p>本府：2,318,122</p> <p>合計：2,318,122</p>
建築及設備	老舊工業區更新－基盤設施之改善	<p>一、轄內各工業區公共設施改善。</p> <p>二、編定未開發工業區（佳里）、民間自行開發工業區（保安）及都市計畫工業區（和順、東山）進行服務中心興建工程、道路排水設施改善等工程。</p>	<p>中央：0</p> <p>本府：30,000</p> <p>合計：30,000</p>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能源管理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	<p>推廣再生能源利用、推動太陽能發電並協助排除設置障礙等，內容如下：</p> <p>一、陽光屋頂：補助一般住宅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p> <p>二、陽光社區：推動社區內一定規模（如5戶）住戶集體裝設太陽光電系統。</p> <p>三、綠色廠辦：補助廠房或辦公大樓等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p> <p>四、陽光加油（氣）站：補助加油（氣）站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p>	<p>中央：8,790</p> <p>本府：30,000</p> <p>合計：38,790</p>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及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水電相關行業登記、自來水業務、電力及電信業務管理	<p>一、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業務會勘、檢查等設施設置管理及法令宣導、講習、研討會等業務。</p> <p>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辦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案件，涉案加儲油機具、油料扣押（沒入）及油品化驗等相關委託作業暨移送強制執行等。</p> <p>三、辦理液化石油氣供銷查核及管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檢查、查核及辦理出</p>	<p>中央：45,145</p> <p>本府：6,137</p> <p>合計：51,282</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席會議、法令宣導、講習、研討會等業務。</p> <p>四、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p> <p>五、協調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及水利署，協助解決本市部分地區無自來水問題。</p> <p>六、審核電力設施所在區公所電協會協助金使用計畫、電力設施調處、輔導民營電廠申設、辦理電力設施及電信基地台民眾陳情案件。</p>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產業發展管理	輔導產業全面升級－促進產業研發轉型、強化產學研能量整合，協助企業研發能量提升業務	<p>一、執行「地方產業創新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p> <p>二、推動、宣導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並輔導市內中小企業申請政府研發補助資源計畫。</p> <p>三、推動臺南市觀光工廠產業聚落發展。</p> <p>四、辦理「臺南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專案貸款」。</p>	中央：31,000(代辦經費) 本府：37,250 合計：68,250
	打造科技大臺南，發展新興產業，推動產業發展、新興產業、科技聚落	<p>一、推動產業群聚，強化產業研發聯盟，辦理各項產業發展分析及產業發展相關研討會。</p> <p>二、綠能、生技、流行時尚產業之推動，並協助傳統產業應用技術升級與輔導。</p> <p>三、整合本地的產業、學界及文化等產學資源，帶動本市時尚風潮。</p> <p>四、辦理商洽會，邀請國外買主來臺洽商，開拓國際市場商機。</p> <p>五、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量產，促使優質得獎作品商品化，創造市場商機。</p> <p>六、發行臺南產經月刊，整合投資資訊，行銷本市業務。</p>	中央：4,000 本府：61,452 合計：65,452
	發展區域特色產業－協助地方特色產業輔導業務	整合在地特有歷史、文化等元素，融入在地素材、創意資源，協助輔導開發創新產品，並帶動周邊相關產業發展，以行銷地方特色產業，促進經濟發展。	中央：7,500 本府：9,431 合計：16,931
工商管理－商業管理	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	<p>一、廣續輔導商圈成長，扶植新興或潛力商圈發展。</p> <p>二、辦理金讚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全市店家服務品質。</p> <p>三、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年貨大</p>	中央：0 本府：21,100 合計：21,1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街等主題行銷活動，以活絡商機。 四、推動商業現代化行動商務，辦理雙語化服務及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	
建築及設備 (市場處)	臺南市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及安全提升計畫	一、公有市場環境改善工程。 二、公有市場無使用執照市場結構耐震初評、詳評。	中央：0 本府：28,500 合計：28,500
市場管理	現代化市場及夜市經營管理	一、輔導公有市場自治會之成立，並提升市場自治會運作能力。 二、刊登市場資訊及促銷活動於「臺南市市場巡禮Facebook」，並輔導市集及名攤成立臉書粉絲專頁。 三、藉由辦理攤商教育訓練，改善並提升其經營理念。 四、續辦微型促銷。 五、針對市集特色配合辦理促銷活動，吸引年輕族群消費。 六、發展地方特色市集或觀光市集。 七、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提升攤商營運績效，改善夜市環境，提供其他夜市學習對象。	中央：2,000 本府：1,450 合計：3,450
工商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設置單一窗口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二、持續接受經濟部委託辦理公司登記業務。 三、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支援公司、商業登記業務。 四、積極辦理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業務。 五、設置工廠單一窗口聯審作業，縮短作業流程並輔導廠商辦理登記。	中央：0 本府：8,077 合計：8,077 總計 中央：105,935 本府：2,562,519 合計：2,668,454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大臺南自合併以來，即以打造「文化首都、科技新城、低碳城市、觀光樂園」為城市發展願景與目標，積極推動「建設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並藉「魅力城鄉、觀光樂園」計畫之執行，奠定大臺南觀光發展之基礎。

本年度觀光旅遊局施政重點以「提升產業服務品質」、「打造優質旅遊環境」及「加強觀光旅遊行銷」三大面向為主軸，持續推動觀光軟硬體建設，落實觀光事業管理，營造優質旅遊環境，加強國內外行銷推廣，塑造臺南市觀光品牌形象，並躍上國際舞臺，讓臺南市成為觀光客首選的旅遊勝地，讓市民感受觀光產業帶來的幸福經濟，達成「觀光樂園」城市發展之願景。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一）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

以本市豐富多元觀光資源為元素，結合公私部門資源，規劃辦理至少10場特色觀光活動，包含跨年三部曲、楠西梅嶺賞螢季、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臺南美食節、清燙牛肉節、耶誕點燈及關子嶺溫泉美食節、虎頭埤阿勃勒花季及德元埤荷蘭村風車節等。同時補助民間團體自辦觀光行銷及產業活動，共同營造不同旅遊特色，吸引國內外旅客參與；針對不同旅遊族群，規劃專屬套裝遊程，連結觀光文化、產業特色、精緻旅宿及美食饗宴等面向，開發不同主題之套裝遊程至少6條，營造四季觀光之旅遊意象；另結合水域遊憩資源，發展多功能水域遊憩活動，預計辦理3場次水域體驗活動，讓遊客體驗屬於臺南的多元特色之美。

（二）加強行銷臺南品牌形象：

為推展本市觀光，結合現有歷史古蹟、民俗慶典、產業文化、鄉村生態等觀光資源，參加國內指標性重要旅展4場，與本市觀光相關產業結合，策劃臺南主題館，介紹臺南觀光資源及推介臺南旅遊商品，推廣臺南觀光；舉辦4場次媒體、部落客及旅行社踩線，協助觀光產業行銷，並運用活動、文宣及資訊科技等多元行銷方式，強化本市旅遊品牌形象，以實質提升旅遊人次，增加本市觀光產業發展之經濟效益。

（三）觀光文宣開發及智慧觀光旅遊服務：

發行臺南觀光區域及主題遊程地圖，提供多元的旅遊資訊；並配合低碳城市政策目標，逐年降低紙本印製量，利用網路資訊平臺（臺南觀光旅遊網、臺南旅宿網）、旅行臺南APP、臺南旅遊FB粉絲團、iTainan2020YOUTUBE頻道及QR-CODE、旅服中心line@群組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提供智慧觀光及無紙化的旅遊諮詢服務，促進環境永續發展，落實推動低碳旅遊。

（四）問路店設置提供遊客優質服務：

以現有分布於全市37區的問路店為基礎，辦理教育訓練（2場次以上；預計訓練人次達100人）、軟硬體充實及各類行銷管道宣傳，以提升問路店服務品質。透過問路店商家

對地區性的瞭解、推薦及導引，提供當地觀光景點、在地美食、人文歷史、文化藝術的即時性旅遊服務，指引遊客深度旅遊，樹立臺南旅遊服務品牌形象，創造在地產業與觀光人潮之加值效益。

(五) 米其林景點星河遊：

持續推動米其林星級觀光景點旅遊行程，目前推廣「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及赤崁線）」、「安平老街巡禮路線」、「鹽水月津港漫遊」、「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路線（含親子線）」城市導覽服務，至少辦理850梯次以上，藉由走動導覽解說，讓遊客體驗專屬於臺南的知性與感性遊程，深化遊客記憶，提升重遊意願，以活絡在地經濟，並落實低碳旅遊政策。

(六) 國際遊客行銷推廣：

持續爭取國際直航城市，穩固國際直航航班，並整合旅行業、旅宿業、美食伴手禮等業者，共同於國外舉辦推介會、旅展等行銷活動3場次，吸引國際遊客。於國外媒體、機場、旅行社、航空公司等管道刊登臺南形象廣告，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透過國際媒體採訪、踩線團等接待活動25場次，行銷臺南旅遊景點與行程。

二、打造優質旅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一) 觀光事業招商活化：

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安平水景公園周邊土地開發案、虎頭埤風景區青年活動中心、黃金海岸船屋及將軍漁港遊憩用地等4案，以適當招商方式，吸引民間投資開發，另雙春濱海遊憩區、德元埤荷蘭村、龜丹溫泉體驗池、葫蘆埤自然公園及安平遊憩碼頭等轄管景區，業分別辦理委託經營或標租事宜，未來將持續督導管理，以強化本市觀光發展並減低公務支出。

(二) 臺南運河開放遊船：

推動臺南運河遊河觀光，初步開放2家業者航線申請，並藉由運河光/影環境等計畫，增加夜間運河視覺美感，創造都市夜景觀光廊道，營造區域亮點，形塑幸福城市氛圍，帶動周邊觀光產業，打造臺南成為水岸觀光城市。

(三) 優質觀光事業：

積極推動觀光及文創事業，加強活化觀光事業機能，並提升整體觀光事業品質，增加本市觀光事業收入，促進本市觀光發展；推動低碳旅遊住宿，補助觀光產業改善低碳旅遊住宿設施支出費用，創造安全低碳旅遊環境，同時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登記、管理、稽查、輔導管理等工作，每家至少稽查1次以上，以提升服務品質；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以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並於上、下年度各辦理觀光遊樂地區管理、安全維護督導及考核工作，維護遊客權益。

(四) 建立友善旅遊環境：

建構友善觀光環境，提供走動式旅遊服務；以大臺南各家客運公車為本市觀光公車之理念，推動公車輕旅行。協調業者發行結合景點門票之Tainan Pass 1日、2日票券，後續並規劃透過加值電子票券之方式降低成本，提升遊客再遊意願。另委外持續營運觀光自行車租賃服務，便利旅客暢遊臺南；辦理觀光計程車導覽培訓，配合大型活動發展套裝旅遊等行銷推廣，建立觀光計程車品牌知名度，推動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配合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針對旅遊服務人員、觀光計程車、旅館民宿或導覽

導遊等第一線觀光接待人員，辦理英語培訓課程3場及至少50梯英語導覽遊程供遊客報名，建置友善的英語旅遊環境。擴大招募觀光旅遊局外語志工包含英、日、韓、越語等外語專長之人員，協助辦理本市各項觀光服務。

(五) 觀光景區品質提升及維護管理：

加強觀光景區整體規劃開發及辦理新建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事宜，並持續進行各風景區及觀光景點整潔、綠美化維護、設施維護修繕及強化改善等工作，提升總體旅遊服務水準，持續吸引遊客到訪。預計辦理轄管12處風景區或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完成至少20件景區設施及1條登山步道修繕及改善工程，藉以營造觀光景區遊客優質活動空間，提升及形塑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三、提升產業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一) 精品旅館優質民宿：

營造優質旅宿環境，針對不同市場區隔，持續輔導業者參加星級評鑑及增加民宿家數，本市星級旅館計有22家，民宿家數成長至89家，輔導民宿業者13家取得交通部觀光局「好客民宿」認證，結合在地觀光資源提供各地旅客客製化、多元化服務，推展旅館品質提升打造旅館新亮點，經營旅宿網平臺，提升本市旅宿業住宿率，以吸引各地旅客來臺南，帶動整體經濟效益。

(二) 強化溫泉旅遊地品牌：

善用本市溫泉資源，活絡溫泉產業帶動觀光發展，成立溫泉取供事業並頒發33面溫泉標章及溫泉體驗池之營運管理工作；研發推動溫泉高質化商品，協助拓展5處實體及1處網路之行銷通路，辦理關子嶺溫泉美食節相關活動，輔導各溫泉業者建立品牌行銷觀念及通路。

(三) 推廣臺南美食暨伴手禮：

持續舉辦臺南美食節系列活動1場次，藉以深化臺南美食文化、建立臺南美食品牌；同時亦將結合節慶、旅遊行程及行銷活動，推廣美食伴手禮，並運用社群網路與智慧科技，輔導業者拓展商務通路。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內部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對市民陳情案件加強處理品質，預計依限（7個工作天）辦結答覆率達85%。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為提升對市民電話服務品質，預計每季實施電話禮貌測試，測試及格率達85%。

(三) 加強公文稽催，提升公文承辦效率：依公文管理系統凡公文逾期即加強稽催，並通知主管督導，預計使公文處理平均天數為1.7天。

(四) 健全採購內控制度，提升採購品質，每年至少辦理1次內部稽核作業。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學習時數，業務相關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其餘10小時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

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觀光技術	掌握觀光發展趨勢，整合相關服務與資源，挹注民間資源帶動觀光發展，以擴大遊客客源	一、辦理觀光事業招商活化事宜。 二、運河光流域環境計畫。	中央：0 本府：5,360 合計：5,360
觀光行銷	國內觀光行銷推廣	一、參加國內旅展。 二、網路行銷及旅遊商品規劃行銷。 三、記者團、踩線團或部落客行銷。 四、其他有關觀光行銷宣傳之計畫。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開發觀光旅遊文宣，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成立臺南問路店，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一、臺南問路店營運管理設備維修教育訓練等。 二、臺南觀光區域及主題遊程地圖編輯印刷配送。 三、觀光旅遊網站、臺南旅行APP等維護管理。	中央：0 本府：9,102 合計：9,102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一、整合雲嘉南、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台江國家公園等管理處，辦理或合辦大型觀光活動。如臺南跨年三部曲、楠西梅嶺賞螢季、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清燙牛肉節、關子嶺溫泉美食節及其他活動。 二、辦理特色主題旅遊（宗教、鄉村）行銷推廣。	中央：0 本府：12,950 合計：12,950
	補助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活動等相關計畫	補助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觀光行銷、產業活動、推動觀光旅遊等計畫。	中央：0 本府：3,200 合計：3,200
觀光旅遊服務	推動米其林星河遊，推動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	一、辦理觀光導覽解說志工培訓、臺南米其林路線導覽解說培訓課程、導覽解說安排等相關經費。 二、臺南安平水景公園周邊土地開發案。 三、辦理耶誕點燈節慶佈置。 四、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 五、Tainan Pass公車輕旅行行銷推廣。 六、擴大招募外語志工包含英、日、韓、越語等專長。 七、第二官方語行動計畫—建置友善英語環境。	中央：2,777 本府：8,238 合計：11,015
	辦理國際遊客行銷推廣，建立臺南美食品牌	一、舉辦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中央：0 本府：25,5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舉辦美食節系列活動。 三、辦理國際媒體行銷。 四、辦理國外媒體、業界接待。	合計：25,550
觀光事業	加強活化觀光事業機能，並提升整體觀光事業品質	一、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 二、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三、辦理溫泉使用事業核發溫泉標章及經營管理輔導、溫泉高質化商品推行。 四、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中央：1,629 本府：3,140 合計：4,769
觀光地區及風景區管理	辦理風景區經營管理、設施修繕、清潔維護改善及環境綠美化維護，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一、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二、各風景區、景點環境清潔維護。 三、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維護。 四、風景區節慶活動、水域遊憩活動推廣及安全維護。	中央：0 本府：24,911 合計：24,911
觀光建築及設備	強化景區整體規劃開發及提升觀光地區環境景觀設施安全與品質	一、市內風景區及景點景觀設施新設、裝置等工程（分項辦理）。 二、運河光流域環境設施工程。 三、提升觀光地區環境景觀品質。	中央：29,040 本府：29,560 合計：58,600
	推動登山步道遊程，加強風景區設施維護，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一、登山步道改善工程。 二、轄管風景區設施改善維護暨環境綠美化工程。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總計 中央：33,446 本府：141,011 合計：174,457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工務局以打造「大進步城市」為自我期許之願景，並秉持市長揭示「新十大旗艦計畫」的施政理念，積極辦理及協調全市各項公共建設計畫，俾使市政整體發展完善及提升市民生活品質。106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將致力於執行重要建設，擘劃先進城市無縫路網；落實路平管理，建立發達城市無礙交通；打造樂活家園，形塑環保城市低碳環境；強化工務品管，建構安全城市效率服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執行重要建設，擘劃先進城市無縫路網：（業務成果面向）

（一）廣續推動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四年（104~107年）建設計畫：

- 1.市區道路：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南段）預計107年完工、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三期預計108年完工、臺南市仁德特27號道路東段工程預計107年完工、及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預計106年完工等4件工程如期完工。
- 2.公路系統：辦理新化高鐵沙崙站橋下道路第2期後續工程預計107年完工、新營及鹽水區南80與南74交接處至縣道172線新闢工程預計107年完工、下營區南外環道路新闢工程預計107年完工。市道172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及山上區南140-1區道拓寬工程等2案，納入106年預算檢討，預計均於106年辦理用地取得，108年完工。

（二）提報新案向內政部爭取生活圈道路經費。

（三）辦理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善工程：106年預計辦理各項市區道路開闢計畫、曾文溪排水潮見橋改建工程等。

（四）配合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執行各項公共工程：關廟校區新建工程預計106年完成水保工程、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於106年完成少棒球場，108年完成主體建設及會展中心預計106年完程統包商遴選作業等其他配合重大建設與開發。

二、落實路平管理，建立發達城市無礙交通：（業務成果面向）

（一）落實路平專案計畫，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車行環境：

- 1.研擬道路施工新工法、新措施，提升市區道路平坦度。
- 2.預先辦理管線協調，預計辦理全市新鋪道路人手孔蓋減量1,000個及老舊破損安全島重建，以達成路平、路容之目標。
- 3.持續辦理路平專案各項工程，106年度預計辦理20公里路段改善，逐步提升道路品質，串接各年度已完成路段形成路平路網。
- 4.因應0206震災，辦理全市土壤液化潛勢圖及土壤液化示範區。

（二）持續辦理本市37區市區道路養護及督導考核，提升道路品質。

（三）加強辦理改善人行道景觀，建置人行無障礙環境，辦理騎樓整平計畫，構築完善通行空間。

（四）定期維護本府轄管橋梁，106年度預計維修50座橋梁，提升橋梁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用市民用路安全。

(五) 強化國民、安南兩座AC廠瀝青料產能，106年度產量預計達12萬噸，並加強道路巡查及改善，提升用路安全：

1. 辦理市道道路巡查搶修搶險合約以提升道路即時道路搶修速率，以提升用路人安全，給市民安全、舒適之行車環境。
2. 改善道路設施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維持道路安全使用機能。
3. 改善市道路面，比照路平專案落實新鋪路面人孔蓋減量及路面平整，提升市道路面平坦度，維護本市主要聯絡道路通行安全及提供舒適用路環境。

(六) 落實鋪面管理養護系統資料填報，透過鋪面系統辦理派工、審查、完工作業，提升道路養護效率。

(七) 強化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管控管線單位道路挖掘復舊品質，以確保市民用路權益，106年度預計辦理抽驗件數96件。

三、打造樂活家園，形塑環保城市低碳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一) 積極提升綠化面積，建構優質化綠色城市：

1. 建置或改建一區一公園：致力闢建公園綠地至少3座，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例如：平實營區中央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另闢設休閒環境、遊樂設施、體健設施等，使之符合老、中、少活動休閒使用，提升本市各區民眾生活品質與都市環境生活品質。
2. 推動臺南公園永續再生計畫：臺南公園為臺南府城第一個依現代公園觀念所規劃的綠地，近年來使用人數驟增，公園已逐漸無法負荷，目前已暫停各大型活動舉辦並展開各項改善計畫，為下一個一百年而努力，以達永續經營目標。
3. 東區平實營區地下停車場闢建工程：配合平實營區重劃區開發，擬增設地下停車場闢建工程，共可提供約220停車位，改善市民生活環境，提供東區居民完整且舒適的休閒開放空間。
4. 辦理37區公園綠地維護管理考核，106年度預計至少考核50座區公所及認養人維護管理之公園，考核成績優良之區公所及認養人並將予公開表揚，以達促進地方投入公園維護，保持公園環境品質，營造優質生活空間。
5. 提升道路綠美化及路容維護，增加用車環境舒適性：市道加安全島端花草種植、行道樹及灌木修剪，提供用路人舒適的用路空間，同時促進且呼應大臺南觀光產業。
6. 南區灣裡人工濕地整修工程：配合都市計畫將通盤檢討，作為公園公共設施用地方向規劃，改善灣裡人工濕地步道、排水、照明、給水等系統及既有已損壞之設施，提供民眾優質休憩活動場所。

(二) 加強公園整建及維護：

1. 重新整建老舊公園：辦理公園環境、設施整修及改善無障礙環境，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預計106年整建12座老舊公園。
2. 強化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機制，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預計106年增加認養3座公園。
3. 加強辦理公園之保全、清潔及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每座公園及廁所每天2次大清掃，並隨時注意整體環境清潔及突發狀況之清除。

(三) 路燈節能及管理維護：

辦理路燈新建及加強路燈維護服務，實施夜間查修作業，報修案件於3日內修復，以爭

取維修效率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另辦理老舊路燈汰換為節能燈具，及增設公用照明，完成全市各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節能燈具，以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保障市民用路安全並點綴亮化城市夜景。

(四) 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 賡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並在開工前務必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竣工領得使用執照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
2. 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賡續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雨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18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行為規模辦理，透過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18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1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
3. 賡續推動再生能源的應用，以達到節能減碳之效益：賡續推動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除可增加電力外，且可有效解決屋頂隔熱及漏水、違建問題，本府將積極宣導呼籲市民踴躍裝設，目前每年度預計設置太陽光電設施約400件，期使設置件數得以逐年增加，以達成節能減碳效益。

四、強化工務品管，建構安全城市效率服務：(行政效率面向)

(一) 落實建築數位化管理，提升服務效能：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全國建築管理系統」建置規範政策推動，辦理本府電子化建築管理，建立建築執照檔案書圖及地籍圖套繪數化作業，讓舊有建築案件歷史資料及新建築申請案件，能建立生命週期，從申請人開始電子化，包括書、圖及文件，以達到便民措施，提升行政效率；目前已委外辦理建築執照數化作業中，預計於106年12月31日完成永華中心建築檔案資料數位化。

(二) 行政改革、打造有效率新臺南：

1. 縮短建造執照、使用執照核發日期在法定期限以下（法定期限供公眾使用20日、非供公眾使用10日）。
2. 設置市民卡，除方便市民繳費外，亦可讓本市相關建管規費納入系統管理，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更可縮短領取建築執照時程。
3. 使用執照遺失補發在3日內完成，另核准圖原須3日才能取得，已修正為當日補發，減少市民時間，以提升行政效率。

(三) 加強建築安全檢查及管理：

對於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依法要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106年度預計應申報數為4,600件。另對於申報案件辦理抽複查，106年度預計抽複查件數為500件，以利落實簽證負責，達到維護市民居住、消費之安全。

(四) 強化建築物防災耐震：

1. 對於公有建築物辦公廳舍及避難收容場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評估，對於須補強之建築物並督促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
2. 每年辦理一次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組訓演練，強化專業人員之臨時動員與編組能力。

(五) 提升違章建築執行力：

- 1.對於危害公眾安全或公眾利益之違章建築，優先辦理與執行。
- 2.加速臺南市政府違章建築處理要點、臺南市政府施工中違建即報即拆作業計畫之法令整合，以利業務推動。
- 3.落實臺南市政府處理違規竹木造鷹架廣告物即報即拆作業計畫，以維護市民公共安全、公共交通、市容觀瞻。

(六) 推動騎樓暢通：

- 1.對於本市商圈、學校、觀光景點及古蹟等重要路段，推動優先示範區，進行宣導和推廣。
- 2.鼓勵由下而上，由各地方團體自發性推動，辦理友善騎樓競賽。
- 3.由上而下方式指定騎樓暢通路段，借此推動市區重要觀光景點旅遊路線，指定路段交由公所執行輔導、取締。指定騎樓暢通路段，優先執行騎樓整平。

(七)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程序，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及作業程序制度標準化，以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 1.依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106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
- 2.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並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另針對未達100萬元之財物採購案，採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之預計達成率7%以上。

(八) 強化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

- 1.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106年度預計查核140件。
- 2.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 3.辦理公共工程品質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106年度預計辦理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 4.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九) 106年度預計完成全市都市計劃區內公共管線圖資建置，提升本市公共管線建置率，降低管線公安事件。

(十) 擴大實施公文處理電子化，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預計106年度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達46%，實施公文電子交換比率達71%；提升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收文簽辦或創簽稿、逐級簽核至主管或首長決行及線上調檔等作業，以電子化方式全程處理，達到減紙及提升訊息接收時效。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提升人力資源素質，年度目標為職員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加強英語學習，提升同仁英語能力。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

(二) 研訂年度預算分配先期規劃作業，輔促各單位覈實編造分配預算。按月統計公布各單

位預算執行情形，敦促落後單位檢討改善。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工程建築及設備—新建工程	辦理道路用地取得	辦理轄內道路用地取得。	中央：0 本府：626,922 合計：626,922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四年（104-107年）建設計畫	賡續辦理計畫核准之各項工程用地取得與開闢作業，並持續爭取計畫新增工程。	中央：466,929 本府：721,155 合計：1,188,084
	辦理轄內道路拓寬改善及附屬設施工程計畫	辦理轄區內計畫道路開闢、拓寬等道路交通工程，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138,870 合計：138,870
	辦理轄內橋隧拓寬改善工程計畫	改善橋梁安全與車流通行效率，辦理轄區內規劃中之橋隧新建、改建等工程。	中央：0 本府：15,557 合計：15,557
	永康區砲校遷建案	辦理永康區砲兵學校遷建於關廟校區，其有效促進永康區地方繁榮發展。	中央：300,000 本府：0 合計：300,000
	大臺南會展中心	為綠色智慧展覽館，著重綠色產業展覽及會議，強化與綠能、科技及農業等地方特色相結合。	中央：6,000 本府：0 合計：6,000
	新建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新建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791 合計：1,791
工程建築及設備—養護工程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經費	辦理本市亟需改善之道路、側溝、人行道工程，由本府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 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中央：0 本府：106,796 合計：106,796
	路平專案計畫	以民意為依歸，平衡城鄉差距為原則，針對交通流量大、人口密集區域辦理道路更新改善。	中央：0 本府：380,000 合計：380,000
	辦理本市橋梁維修及檢測作業	每年辦理橋梁定期（或特別）檢查，及橋梁資料調查之更新。 彙整檢測結果評估經費後於隔年度編列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建或改建。	中央：0 本府：55,000 合計：55,000
	辦理本市寬頻管道維修	辦理例行性寬頻管道維修，提供穩定的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6,000 合計：36,000
	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	一、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推動「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塑造本市人行無障礙	中央：0 本府：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環境，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人行環境。 二、本府為統籌窗口，並由各區公所及其他申請提案單位各自發包及執行。	合計：0
	騎樓整平計畫	一、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推動「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示範計畫」。 二、由本府提案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經費並辦理發包作業及執行。	中央：4,000 本府：1,330 合計：5,330
	養護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3,092 合計：3,092
工程建築及設備—公園及路燈設施	辦理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	一、充分利用社會資源，以「在地人管理在地事」的社區總體營造精神，鼓勵當地里長、社區理事長等地方人士認養與管理當地鄰里公園，以凝聚社區共識，並藉由考核，讓各公園創造優質環境造福社區居民。 二、積極修築綠色道路以建構綠色城市，並與各區公所及民間綠化團體等共同商訂各區綠美化計畫，塑造各區里特色，營造休閒適居的環境與空間。 三、設單一窗口及統一認養作業流程，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	中央：0 本府：2,600 合計：2,600
	加強辦理公園清潔及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改善現有公園之無障礙環境。	中央：0 本府：4,004 合計：4,004
	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事宜	致力闢修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公園施作品質及管理維護策略也大為提升，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	中央：0 本府：199,519 合計：199,519
	建置或改建一區一公園	以現有公園整建活化為主，評估活化後效益較佳之公園進行整建，以期達最大效益，形塑花園城市。	中央：0 本府：213,966 合計：213,966
	新建路燈設施	一、增設公用照明，全面完成全市各區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且穿透性較強之LED燈或鈉光燈，除了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二、本年度針對次要道路及人口密度、交通流量大之路段及巷道，持續辦理水銀路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燈汰換鈉光燈。	
	路燈管理及維護	一、分區每日主動查修，化被動查報為主動查修，提高當日修復率，並汰換高亮度之LED燈或鈉光燈，打造安全的居家環境。 二、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三、鼓勵民眾認養。	中央：0 本府：54,369 合計：54,369
	東區平實營區地下停車場闢建工程	配合平實營區重劃區開發，擬增設地下停車場闢建工程，共可提供約220停車位，改善市民生活環境，提供東區居民完整且舒適的休閒開放空間。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南區灣裡人工濕地整修工程	配合都市計畫將通盤檢討，作為公園公共設施用地方向規劃，改善灣裡人工濕地步道、排水、照明、給水等系統及既有已損壞之設施，提供民眾優質休憩活動場所。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公園及路燈行政管理	辦理公園及路燈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324,028 合計：324,028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一大隊工程	道路搶修、養護及改善工程	一、由本府工務局負責發包開口契約施工，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 二、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利用鋪面管理系統建立搶修廠商輪值名單。 三、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迅速修補。 四、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75,040 合計：75,040
	採購砂石柏油、燃料油等	一、辦理財物採購契約購買砂石(含碎石級配料、粗砂料、二、三、分石碎石料)柏油、燃料油經費(分批辦理)。 二、辦理AC拌合廠機具維修，以維工廠機具運作正常。	中央：0 本府：110,000 合計：110,000
	購置水溝蓋(鍍鋅格柵版)	一、辦理排水溝渠溝蓋改善。 二、因應本市預鑄鐵溝蓋常失竊，預先購買溝蓋回復，以免造成人員摔傷。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瀝青拌合廠熱拌機操作空污防制設備	辦理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及購買二氧化氯除臭劑，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本市公園綠地設施修護、環境清潔及植栽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	中央：0 本府：58,80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撫育工程	管理維護。 三、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小型零星工程)。 四、辦理公園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合計：58,802
	購置修剪除草機具(含割草機、抽水馬達、鍊鋸、修枝剪等費用)(分批辦理)	一、提升公園整體視覺清爽、心曠神怡。 二、加強行道樹檢修、美化都市景觀。 三、提供民眾優質使用環境。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道路、公園、行道樹及路燈等養護工作之行政管理	道路、公園、行道數及路燈等養護工作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07,045 合計：107,045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二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及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90,000 合計：90,000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95,542 合計：95,542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察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及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道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映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及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數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第二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市道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250 合計：1,250
	工程建築及設備—第三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	中央：0 本府：95,275 合計：95,27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歸仁區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經費	一、辦理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 二、辦理中央分隔島及人行道行道樹修剪與維護。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第三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道路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50 合計：1,150
工務業務管理－建築管理	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一、建立建造執照建築書圖數位化。 二、建立建築物地籍套繪資料數位化。 三、設置建管服務資訊網站。 四、使用執照存根電子化查詢系統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	中央：0 本府：23,730 合計：23,730
	行政改革、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建築執照或核准圖說遺失補發，縮短為三日內完成。 二、增定修改法令，以利業務推動。 三、委請專業人士（委員會），為民解決、調解法律疑議及爭議。	中央：0 本府：588.24 合計：588.24
	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一、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物外殼節約能源設計，落實「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二、「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於101年11月8日實施，積極推廣再生能源應用。 三、辦理圍籬綠美化競賽，提升本市街道市容與節能減碳。	中央：0 本府：338.24 合計：338.24
工務業務管理－使用管理	違章建築處理	一、違章建築認定、拆除業務及會辦事項。 二、配合都市計畫及建築管理杜絕防止違章建築之發生有效措施。 三、本市轄內卅七區及曾文水庫、關仔嶺、虎頭碑、南鯤鯓、烏山頭水庫等觀光特定區實施計畫及各區轄內執行違章建	中央：0 本府：10,810 合計：10,81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築拆除。</p> <p>四、處理違規竹木造鷹架廣告物即報即拆作業。</p>	
	建築物安全使用管理	<p>一、建築物公共安全宣導，檢查簽證及申報以維公共安全。</p> <p>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督導。</p> <p>三、招牌廣告物管理、拆除以維市容整潔及安全，並實施推動各地區之示範區。</p> <p>四、實施室內裝修管理，核發合格證。</p> <p>五、實施建築管理－變更使用執照之核發及管理。</p> <p>六、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之申請備查。</p> <p>七、建築物昇降設備及遊樂區機械遊樂設施檢查業務。</p> <p>八、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等。</p>	<p>中央：1,912</p> <p>本府：1,920</p> <p>合計：3,832</p>
	騎樓暢通計畫	<p>一、對於本市商圈、學校、觀光景點及古蹟等重要路段，推動優先示範區，進行宣導和推廣。</p> <p>二、推動市區重要觀光景點配合旅遊路線，以由上而下方式指定騎樓暢通路段，委由區公所執行輔導、取締。</p> <p>三、舉辦友善騎樓競賽。</p>	<p>中央：0</p> <p>本府：2,400</p> <p>合計：2,400</p>
工務業務管理－採購品管	<p>加強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以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增進同仁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p>	<p>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辦理採購相關同仁增進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依政府採購法辦理領標、投標採購招標程序，並推動機關採購作業程序標準化、制度化，使機關採購資訊公開化、透明化、便利化。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全面採電子領標，106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另針對未達100萬元之財物採購案，採公開取得電子報價單之預計達成率7%以上。</p>	<p>中央：0</p> <p>本府：48,548</p> <p>合計：48,548</p>
	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品質	<p>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機關學校之工程品質及進度，106年度預計查核140件。並有效發揮施工查核效益，以掌握工程資訊達到預警功能。並強化回饋機制，健全工程採購品管制度及提升技術層面，協助解決施工困難。</p>	
	配合工程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	<p>配合工程會建構「全民監督公共工程」運作機制，列管民眾通報案件辦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反映情事，並加強查核通報案</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改善	件數之10%以上。	
	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協助所屬機關學校建立工程品管制度化	加強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課程及建立品管制度，106年度預計辦理約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以公開遴選合格實驗室的方式，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	
工務業務管理－工程企劃	積極辦理本市重大工程建設督導及協調等工作，以提升工程執行績效	一、定期辦理本市重大工程督導及協調等業務。 二、彙整各項工程資訊，以整合協調施工介面。	中央：0 本府：1,201 合計：1,201
	落實辦理本市道路挖掘管理相關業務	一、預為辦理計畫型及新建房屋挖掘整合業務並協調推動重大工程進度。 二、辦理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督導管線挖埋工程之品質，並查處不法違規挖掘案件。 三、落實道路挖掘三級品管機制，加強督促管線單位辦理自主品管及路權機關逐案接管作業。 四、持續維護道路挖掘管理資訊系統相關功能，並開發相關加值應用功能。	
	落實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相關業務	一、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數位化建檔。 二、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圖資更新系統維護。	中央：6,500 本府：9,200 合計：15,700
			總計 中央：785,341 本府：3,827,238 合計：4,612,579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治水應以系統化思維進行綜合治水對策的研擬，包括以生態規劃為河川治理原則，從流域系統、順應河性、生態環境融合等觀念進行整體規劃與思考，水利局因此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強化河川、水庫疏浚，山坡地、海岸沙洲水土保持與管理，亦持續執行雨水下水道建設，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確保量足、優質、永續之水資源及加強水資源保育管理。

另方面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及水質淨化設施，提升優質生活環境品質與回收水再利用，對於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方面，建立各分區迅速回應機制，進而達成行動水情監控，目標為打造本市為不淹水城市，進而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水利局依據市府中程施政計畫及106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市政未來發展需求，編定106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本市易淹水地區區域排水水位站68站之維護案，確保水位站正常發揮水位監測功能，以強化本市防災作業，106年度目標建置3-5區域排水水位站。
- (二) 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06年度目標加強20個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以強化社區已建置之自主防災作業。
- (三) 整合水利局水情中心監控之系統中心規劃設計及擴充建置，期強化水利局水情監控系統，以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
- (四) 擴充本市轄內水情資訊巡查APP應用程式，結合水利建造物圖資，使巡查人員能將巡查成果即時回傳，強化應變防災能力，並持續推廣APP應用，以提供市民防災資訊。

二、落實水資源保育及永續利用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符合受限者得償之精神避免保護區內居民權利受損。
- (二) 保育地下水資源，核發地面水水源及鼓勵漁民使用地面水養殖，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 (三) 依循違法水井處置策略辦理巡查及封填作業，預計完成填塞200口違法水井，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三、降低淹水地區水患威脅：(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推動各階段治理工程，辦理綜合治水及流域整體治理規劃及用地取得，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緊急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預計辦理比率可達85%，本計畫已於103年6月開始辦理，預計108年12月底結束。106年度預計繼續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1期及第2期各項工程之測設、施工及用地取得作業。
- (二) 加強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水利工程建設，維護各河川、排水暢通，保障人民財產安全，預計辦理比率可達80%，預計106年1月開始辦理。

(三)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達50~100年重現期距、為防洪設施完成率可提升至25%以上目標，預計辦理比率可達70%，預計106年1月開始辦理。

四、加強區域排水疏浚：(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預計完成70條區域排水，疏通約50公里。
- (二)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執行拆除作業，以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預計完成13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25公里。

五、維護管理防洪設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1次、非汛期每月檢查2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2次、非汛期每月檢查1次，提高設備妥善率。
- (二) 預定完成抽水站51座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2,032座維護工作。
- (三) 預計完成崑山抽水站、學甲區華宗抽水站、仁德土庫抽水站新建工程施工，老舊閘門及抽水站設備更新整修4處。

六、加強山坡地治理、土石流自主防災、水土保持及推動海岸潟湖沙洲之保育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訓練與宣導、可利用限度查定、超限利用管理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預計沙洲復育完成500公尺，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座談會3場及可利用限度查定預計完成600筆地號。
- (二) 訂定山坡地範圍劃出及劃入機制，促進國土有效利用。
- (三) 辦理土石流疏散避難宣導及演練、推動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06年度目標為舉辦1場土石流大型演練及8場保全住戶疏散避難宣導活動，並加強推動警戒值低及高潛勢5個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運轉，以強化社區自主防災作業。
- (四) 辦理本市山坡地危險聚落(含土石流潛勢溪流)調查、應變研判及治理工程評估；延續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保全住戶及避難路線保護工程，降低土石流致災風險及強化保全住戶疏散避難路線安全，預計完成4處保全工程治理。

七、積極籌建污水下水道建設及建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供市民一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累計至106年底達12萬5,000戶以上。
- (二) 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健全維護保養、辦理功能提升與管線維護、建置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及評鑑制度，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全年符合放流規定。
- (三) 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河川水質，預計辦理6處水質淨化場運轉及1處水質淨化工程、1處人工濕地工程施作。
- (四) 建全營運水質淨化設施，檢核轄境內水質淨化場操作成效，目標進流水之BOD、SS及氨氮去除率達70%，以完成本市境內急水溪，鹽水溪及二仁溪等流域水質保護工作。
- (五) 積極向環保署爭取經費提報劉厝排水規劃案、月津港排水、安順寮排水、柴頭港溪等水質淨化工程。

(六) 運河沿岸未接管之污水加強截流，並擴充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將運河污染源民生污水全部納入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

(七) 評估結合環保局低碳城市計畫，以人工濕地固碳，提升城市競爭力。

(八) 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及截流設施，改善河川水質。

八、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污水處理收費制度與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一) 臺南市的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及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等2廠，已納入全臺6大再生水廠示範計畫案。本府105~107年辦理為期2年之「台南永康污水處理廠水再生利用磨廠後續營運計畫」及「臺南市安平及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先期規劃」委託專業服務案。預計於106年完成公開招商事宜，109年先提供0.8萬噸之再生水，113年即可提供到1.5萬噸再生水給南科臺南園區及樹谷園區需求廠商，將臺南市水資源回收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推向另一個新紀元。

(二) 因應水利局目前所管轄五座民生用污水處理廠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及仁德廠，另有新建規劃中永康廠，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且鑒於民生污水處理廠之廢棄污泥擬列入事業廢棄物，致處理成本大幅提升，水利局刻正辦理下水污泥厭氧消化回收有用能源，同時向營建署爭取辦理廢棄污泥減量計畫，擬採統包工程於本市北門地區建設污泥再利用場地，朝燒結再製土建材料方向執行。

(三) 為因應部分事業體申請將類民生污水納入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建立污水處理收費制度。

(四) 提供安平污水廠公有公共空間發展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與建置智慧電表，監控用電量，發展綠能與達成節能減碳目標。

九、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一) 為使本市市民有更加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之情況發生，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之普及，預計民國106年雨水下水道建設普及率將達64%，人口密度較高區域之雨水下水道建設率預計將達80%。

(二)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統計95至106年間永華行政區之雨水下水道疏通長度達790,000m。

(三) 短延時強降雨情況下，原設計標準之都市雨水下水道及溝渠收集系統無法容納超量雨水，尤以市區集流時間短之道路側溝收集系統常排水不及。水利局除持續建設雨水下水道及市管區域排水外，另短中長程對策如列：

1. 確保道路側溝、雨水下水道及區域排水通水順暢，每年編列雨水箱涵及區域排水疏通費用，每月防汛會議追蹤設算於各區公所及環保局側溝清淤狀況，並加強清淤易積淹水區之道路側溝。
2. 及時應變佈設移動式抽水機及新建抽水站，全市現階段移動式抽水機大小座計340座，抽水站計50站，預計106年度將增設完成4處抽水站及水門新設汰舊。
3. 水情資訊傳遞爭取應變時間，由水情中心值班人員於監控中心監控雨量、水位資訊、移動式抽水機遠端遙控，如突發暴雨時，由水情中心值班人員通知轄區啟動抽水機、遠端遙控開啟截流閘門及關閉進流閘門等即時監控處置，並啟動本市自主防災社區垂直避難。

4.出流管制、逕流減量，加強新開發地區之出流管制，現階段皆依排水管理辦法要求新開發地區檢討逕流量、留設雨水調節空間，目前已經水利署補助「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逕流分擔與出流管制試辦操作—以安南區為例委託專業服務」，預計106年度可擬訂安南區的出流管制原則供各界辦理土地開發使用。

十、打造親水環境，致力推動水岸自行車道建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橫跨大臺南豐富的歷史文化資產和景觀生態，南起台江國家公園四草，沿嘉南大圳到烏山頭水庫，全長45公里，整體區域面積225公頃。已完成約30公里，並於104年10月6日正式啟用橫跨嘉南大圳的自行車橋，綠色廊道再邁前一步。預計106年嘉南大圳旁自行車道完成後將全線通車。
- (二) 建置山海圳綠道，全長約45公里，已完成約30公里。雙博物館路線，全長約40公里，已完成約28公里。
- (三) 打造仁德滯洪池、港尾溝滯洪池及竹溪親水綠廊等親水環境，除完成水域內水質淨化改善外，大量植樹綠化，優化生態環境。重點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結合竹溪寺與附近體育園區、文化藝術轉角，打造竹溪為翡翠綠環中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提供市民舒適且生態良好之休憩空間。

十一、竹溪親水綠廊營造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竹溪親水綠廊道計畫主要規劃為三期建設，106年度將啟動竹溪綠廊道第一期計畫工程施作，主要範圍為法華橋至竹溪橋區間之水域與沿岸景觀，主要工作內容包含水質改善與整體環境再造。
- (二) 水質改善工作為設置截流系統與地下化之水質淨化場，將現有箱涵內之晴天污水進行截流後輸送至水質淨化處理，處理後之清水再補助回竹溪作為水源，以降低竹溪水域之整體污染並有效改善水質。
- (三) 藉由水質淨化成果同時透過水岸改造與體育公園之整體景觀設計，於都會地區打造安全之自然溪流與綠蔭生態之整體環境，並透過合宜之交通規劃，創造體育公園內人車分流之安全動線與停車空間，除提供市民舒適之休憩與運動環境外，亦作為第二期計畫之整體基礎。
- (四) 竹溪親水綠廊預期成果與效益說明如下：景觀環境改善部份，體育園區總面積192,000M²，本計畫綠美化面積約54,300M²，提升綠覆率約25%，增加或改善人行徒步空間面積約4,500M²。水質部份改善部份，每日處理污水量22,000CMD，污染物平均去除率70%以上，每日去除污染物總重量950kg。

十二、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預計辦理業務相關講習12場次。
- (二) 招募地層下陷志工協助本府水利局宣導民眾勿抽取地下水，避免造成地層下陷，危害國土，106年預計辦理2場地層下陷防治宣導說明會。
- (三) 加強輔導、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教育訓練3場、社區宣導6場及校園宣導7場)、違法蚵架拆除及執行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一) 強化水利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水利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水利局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10小時以上。

- (二) 積極營造英語學習環境，提升水利局同仁英語力運用並鼓勵主動參與英語相關培訓課程及活動且落實市府訂定之英檢通過率40%以上。
-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
- (二) 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有效配置教育資源，擬定未來年度預算。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利工程	辦理排水整治、下水道疏濬及改善工程、規劃及區域、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	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並整建本市公告區域排水161條及各中小排水等工程，以提升排水系統之通洪能力。	中央：0 本府：43,431 合計：43,431
	辦理排水疏浚清淤維護工程	主要為辦理排水路公告之161條及各中小排水疏濬工程，維護各排水路暢通，以改善排水系統淤積狀況，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預計疏浚長度為50公里。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辦理全市河川、排水、下水道疏浚及維護改善等工程	為持續性辦理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排水提案，以提升排水系統增加通洪斷面，加強改善瓶頸段及老舊設施維護。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辦理永康區六甲頂地區等市區排水第二期改善工程	永康區六甲頂地區等市區排水第二期改善工程係為改善永康區六甲頂地區淹水問題，將規劃蒐集六甲頂高地逕流沿鹽水溪堤防公有地範圍施作引水箱涵導流至永康抽水站以動力方式排出。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下營區應急抽水站新建工程	新增下營區應急抽水站，增加防洪抽排量10cms，舊機組整修，增加抽排量，向臺北市商借汰換之堪用抽水機組，經整修後可架設於本市抽水站，大幅降低建設成本，以應緊急抽水之需。	中央：0 本府：35,000 合計：35,000
	辦理區域排水堤後簡易抽水站—將軍溪學甲區華宗橋永久站等用地及工程費	一、市庫總預算分年編列6千萬元1辦理，目前已向中央爭取興建抽水站永久站體(18cms抽水站)，故本項配合抽水站週邊雨水下水道排水改善工程，以提升抽水效益。 二、為提升華宗橋抽水站抽排功效及縮減學甲市區降雨逕流集留時間，需配合新建周邊蒐集水路及截流下水道工程，以利學甲市區防洪效益。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辦理楠西區雨水下水道	辦理楠西區雨水下水道C幹線分洪道第2期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道C幹線分洪道第2期工程	工程，以減少影響市區道路側溝匯入C幹線，提升整體防洪排水功能，辦理設計中。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新吉工業區下游新吉排水整治工程一工程費	因應新吉工業區開發，改善下游排水。	中央：0 本府：18,830 合計：18,830
	辦理竹溪親水綠廊營造設計監造及工程	一、竹溪流域周邊景觀改善計畫於105年度進行設計作業，106年及107年度進行監造及工程施作。 二、106年工程施作項目為竹溪右岸之自行車道建置、護岸、景觀改善及左岸之河道整頓、邊坡綠化，107年工程施作項目為左岸之車行人行道及相關景觀設施建置。	中央：0 本府：92,000 合計：92,000
	辦理嘉南大圳沿線山海圳綠道、運河沿線至黃金海岸、二仁溪沿線自行車道綠美化、各大型滯洪池維護改善工程	持續進行山海圳綠道植栽綠美化工程，並辦理水岸自行車道之維護。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等經費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70,000 合計：70,000
	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等	為持續性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之區公所及區里長座談會建議改善地區淹水提案，以減少水患發生及達到改善區域防洪成效，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41,000 合計：41,000
	辦理水土保持處理、規劃及維護工程等	因山坡地轄區面積佔全市1/3，每遇豪雨造成山坡地小型災害頻傳，可見仍有大部分山坡地處理及維護和野溪清疏維護工作亟需執行，鑑於野溪清疏及維護工作為水土保持最基本工作，故編列此預算經費。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辦理三爺溪系統排水改善工程等(如建國排水、塗庫仔排水過高速公路箱涵、虎尾寮截流工程)	辦理建國排水、塗庫仔排水過高速公路箱涵、虎尾寮截流工程及三爺溪右岸及提後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本市公告養殖區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維護與故障更新	一、自103年起本市公告養殖區之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由水利局負責例行維護與故障更新，由農業局負責協調養殖業者日常操作啟閉。 二、辦理護岸堤防改建、水閘門養護及施設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之經費。	
	辦理「臺南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南10號鄉道第二期工程」增設排水箱涵及側溝加大工程	為改善辦理高低地分離地區淹水問題，將高地內水以施作引水道導流至鹽水溪，並減少下游三爺溪之負擔降低沿岸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水岸自行車道路網串連改善設計監造推廣及工程(含雙博物館路線)	一、持續辦理：1.山海圳綠道南科火車站至烏山頭水庫自行車道規劃設計及工程。2.運河安億橋至黃金海岸自行車道規劃設計及工程 二、新增辦理：1.中華西路至黃金海岸前端(簡稱運河二期) 2.標誌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配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治理工程第二期用地費之救濟或獎勵金	配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治理工程第二期用地費之救濟或獎勵金。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海岸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	辦理強化沙洲作為海岸防護第一道防線，強化整體海岸禦潮功能以減少沙洲流失，阻止潮口刷深，減少潟湖淤積，恢復生態，增加防災功能。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辦理河川上游及支流土砂災害防治及改善工程	辦理非公告中央管河川之上游及其支流之集水區土砂災害治理及改善，統計100-105年已錄案待辦整治工程計725件工程共計約新台幣14億4,000萬元，請同意逐年編列預算辦理整體流域改善。	中央：0 本府：100,000 合計：100,000
	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治理及防災設施改善	依據土石流潛勢溪流易致災調查契約成果報告顯示，委託技術服務廠商針對本市土石流潛勢溪流且具保全對象易致災區域現勘及數值分析結果，建議可能造成土石流溢流及逃生路線中斷可能致災位置，急需辦理治理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河川區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	辦理臺南市堤岸設施含自行車棧道等維修。	中央：0 本府：7,300 合計：7,300
	理老舊碳鋼水門改建、抽水站設施改善工程	一、配合七股區龍山、頂山社區等村落圍堤的設施，村落周遭鹽田海水入侵造成的村落防護的缺口風險，故必須辦理老舊鹽田排水水門的更新，如七股西寮#14水門、#15水門、#16水門等。 二、辦理沿海各區鹽田排水路閘門改善及委託各區公所辦理老舊碳鋼水閘門改建、抽水站設施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易淹水地區應急	針對全市老舊抽水站及水閘門進行必要之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抽水站及水閘門新建、整修及維護等工程	整修及更新，並於局部低漥地區設置抽水平臺，以移動式抽水機進行抽排，提升防洪安全，確保民眾免於淹水之虞。	本府：35,000 合計：35,000
	辦理移動式抽水機監控訊號等設備升級持續試辦、整合及水文等設備應用規劃與建置	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提升科技防災與避災措施辦理：1.因應中華電信2G（GPRS）訊號頻道收回，將原移動式抽水機監控系統GPRS頻道提升為3G或4G頻道或其他通訊協定。 二、對示範區之移動式抽水機持續建置進行物聯網架構規劃與試驗建置。建置理由：由於本市範圍廣闊，抽水機數量近三百台，如使用人力電話連絡既耗時又費人力，為爭取應變調度時間，故必須依靠運轉監控系統整合。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辦理區域排水疏浚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	主要為辦理公告區排161條及各中小排疏浚之業務，減少易淹及瓶頸段影響所致之積淹水情形，預計疏濬長度為50公里。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辦理八掌溪與急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	有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括菁寮排水、下茄苳排水、鹽水排水、岸內排水等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急水溪與曾文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費	有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括龜子港排水、瓦寮排水、麻豆排水等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曾文溪與鹽水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	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溪尾排水、山上排水、虎頭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新吉排水」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並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減少水患發生，故繼續編列預算辦理。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鹽水溪與二仁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	有鑑於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挹注之經費，尚無法全面完成各排水系統之治理工作，包含「大灣排水、三爺溪排水、日新溪、虎尾寮排水改善工程」等用途，仍存在防汛弱點，為彌補治理經費之不足，爰以應急方式配合改善，以發揮治理成效，並保障民眾生命財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產安全，減少水患發生，故繼續編列預算辦理。	
下水道工程	辦理用戶接管及污水管線汰換、檢視等設計規劃及工程	持續執行安平五期重劃區部分老舊管線更新暨承天橋過河段污水管線檢修工程。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辦理臺南運河排水截流工程	持續辦理臺南運河周邊排水不明管線調查及封堵截流工程。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	臺南市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工程主要依據本市各行政區雨水下水道規劃報告，建設雨水下水道改善低窪地區積水狀況，並採開口合約辦理既有雨水下水道及週邊排水設施搶修維護，屬基礎建設延續型計畫。依據各行政區雨水下水道規劃報告，提升雨水下水道建設，辦理全市雨水下水道疏通、搶修搶險開口合約並配合應急抽水站，施作引水箱涵，俾利抽排低窪地區積水情形，防患都市急遽發展區域之洪澇發生。	中央：0 本府：120,000 合計：120,000
	辦理虎尾寮及各水資中心功能提升及設備更新等	一、持續辦理抽水站疏流系統建置、攔污柵改善、初沉池渦流沉砂機、浮渣收集器、刮泥系統、曝氣單元、除臭系統設備更新等功能提升。 二、新增辦理污泥乾燥機建置及消防設備系統更新等工作事項。	中央：0 本府：48,500 合計：48,500
	平實營區區外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平實營區開發後多出的逕流量，經由專管排入柴頭港溪，避免造成周遭淹水情況。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永康水資中心興建跨橋工程及用地費	為防汛作業需求，建立跨橋可及時應變。增加永康大排周邊防汛道路及擋土設施一併施作。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臺南市善化區東勢寮社區污水繞流工程	東勢寮慶濟宮反映農地排水及生活廢水排入養魚池造成池水污染。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雨水下水道疏浚、檢測、地上物拆遷補償及土地償金費	一、為順利推行雨水下水道建設，未徵收土地，可先發給土地補償金進行下水道建設。 二、雨水下水道建設長度104年度已完成591.74公里，105年度預計完成601.58公里，為確保下水道順暢，辦理縱走、檢測、疏浚。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	一、辦理新營區、安平區、北區、中西區、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修及零星維護費	東區及南區等管線約27萬M及約11萬用戶接管戶之管線緊急搶修及維護。 二、辦理工程項目含人孔框蓋新設及調整、污水管線清理等工程。 三、依據「公共污水下水道管渠維護管理要點」規定，定期及不定期辦理人孔及管線內、外部設施巡查及檢視。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辦理各污水廠及截流站電力系統及管線系統效能提升及周邊改	一、辦理本府水利局轄下水資源回收中心，相關電力系統與管線系統更新或功能提升評估規劃。 二、配合都市發展局府城軸帶地景改造及觀光旅遊局遊船計畫，辦理運河沿岸五處截流站及周遭美化、親水環境，建立綠色水岸使截流站外觀融入運河並改善河岸風光，塑造生態景觀及提升民眾親水空間。	中央：0 本府：8,500 合計：8,500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更新工程	一、依據本府「103年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管線更新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前核定在案之管線更新規劃報告書，本市既有老舊污水管線修繕44共需約141,550,000元。 二、104~105年度第一期計畫已執行工程經費約新台幣55,000,000元，尚餘約86,550,000元管段修繕待辦理。 三、持續辦理106年度包含五期重劃區、同平路以西、新興國宅、大道新城國宅等區為主之污水管線檢視、修繕工作。 四、另新辦106年度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採購案約需8,450,000元。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污水下水道GIS資訊維護、系統建置及設備擴充	本案執行工作包含圖資口卡維護更新、既有系統維護及擴充、轉換圖台並與綜企科共用ArcGIS伺服器等相關程式改寫及系統規劃作業。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水利工程行政	永康三崁店抽水站、崑山抽水站用地租金	一、永康三崁店租金土地公告現值平均每年調漲至多4成，故估列49萬7千元。 二、崑山抽水站租金總經費需273,000元。明年預計調漲約1.1倍，故估列27萬3千元。	中央：0 本府：355 合計：355
	辦理區域排水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拆除等	基於沿海市管區域排水治水防洪已達成效，為避免蚵架或定置漁網影響通洪斷面，或擱置於橋頓及水閘門造成水利設施無法發揮功能，將需辦理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拆除工作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市管區排水閘門及新建水閘門操作維護等	辦理全市水閘門定期保養，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提升市府形象。	中央：0 本府：35,000 合計：35,000
	辦理全市雨水抽水站及區排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	辦理41座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由市府以採購方式為託專業廠商辦理，以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71,750 合計：71,750
下水道工程 行政	辦理虎尾寮污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管理等	一、本污水廠係委外操作，處理東區虎尾寮重劃區所產出民生污水，並改善三爺宮溪水質。 二、為辦理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操作管理等經費之接續計畫，每年委託操作管理經費，辦理廠區管理及設施操作維護、污泥處理及消防、電力、水質等定期檢驗、行政作業等事項，今年新增服務項目為周邊污水管線巡檢，家戶污水塞管疏通。	中央：0 本府：12,500 合計：12,500
	辦理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委外操作維護等	一、本污水廠係委外操作，處理官田區隆田里、二鎮里所產出民生污水，並改善番子寮排水水質。 二、為辦理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操作管理等經費之接續計畫，每年委託操作管理經費，辦理廠區管理及設施操作維護、污泥處理及消防、電力、水質等定期檢驗、行政作業等事項，今年新增服務項目為周邊污水管線巡檢，家戶污水塞管疏通。	中央：0 本府：9,419 合計：9,419
	辦理安平污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管理等	一、安平污水廠係委外操作維護，處理本市安平區、中西區及部分南區下水道污水。 二、為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操作管理等經費之接續計畫，每年委託操作管理經費，辦理廠區管理及設施操作維護、污泥處理及消防、電力、水質等定期檢驗、及行政作業等事項。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安順水質淨化場維護操作管理等	本水質淨化場委外操作，處理安順排水周邊民眾所產出民生污水，並改善安順排水主流鹽水溪水質，每年委託操作管理經費，辦理廠區管理及設施操作維護、污泥處理及電力、水質等定期檢驗、及行政作業等事項。目前已執行至第2年至106年4月操作契約期滿。	中央：0 本府：490 合計：49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污泥餅運棄暫置(處理)費	一、原其他繼續性經費裡已有編制。 二、水利局轄下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由民生廢棄物改列為事業廢棄物後(104年7月1日)，新增運棄至環境保護局轄下城西掩埋場暫置所需勞務處理費及暫置費用。	中央：0 本府：15,208 合計：15,208
	辦理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委外操作維護等	一、柳營污水廠係委外操作維護，處理本市柳營區、新營區下水道污水。 二、為辦理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操作管理等經費之接續計畫，每年委託操作管理經費，辦理廠區管理及設施操作維護、污泥處理及消防、電力、水質等定期檢驗、周邊污水管線巡檢，家戶污水塞管疏通及行政作業等事項。	中央：0 本府：15,036 合計：15,036 總計 中央：0 本府：1,491,319 合計：1,491,319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發揮社會福利預防與減緩社會問題之功能，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使兒童、少年、婦女、老人、身心障礙者以及低收入戶等弱勢者，得到政府的支持與協助，維護其基本的生活水準，擁有安定、健康、尊嚴之生活，並促進社會參與機會。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社區整體照顧模式，於 16 個行政區建立 ABC 串連模式。
- (二) 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長期照顧服務，新增 4 家日間照顧中心。

二、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人力培訓課程 5 場次，提升據點志工擔任照服員能量。
- (二) 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志工人力，提供弱勢者關懷照顧服務，預計服務 100 萬人次。

三、建構各領域志工網絡，擴大市民參與：(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強化人員專業，共同推動志願服務：
 1. 辦理外縣市觀摩活動、教育訓練、工作坊，激發各局處特色，預計受訓人次達 100 人次。
 2. 結合各局處各類志工，設置救災志工儲備資料庫，定期更新及管理。
 3. 階段性辦理志願服務資源盤點，提升志工媒合功能，達到供需平衡發展。
- (二) 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效能：
 1. 辦理中心教育訓練與外督至少 5 次，提升服務效能。
 2. 辦理外縣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交流工作坊，增進志推中心執行能量及各縣市聯繫機制。

四、善用志工資源，實踐城市精神：(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結合各局處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並運用專業銀髮志工：
 1. 推廣各局處大型活動招募並運用銀髮專業志工，預計運用志工協助辦理全市大型活動至少 3 場次。
 2. 運用高齡專業能力，開發多元高齡訓練教材及訓練型態，提升服務效能。
 3. 利用企業專業發展企業志工進行服務，預計辦理 2 場次企業志工座談會。
- (二) 強化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
 1. 辦理社會福利類志工隊交流觀摩成果展，預計 30 個單位參加。
 2. 執行社會福利類志工退場機制與新成隊者輔導訓練至少 2 場次。
 3. 媒合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至少 2 隊參與推廣市政。
 4. 結合民間團隊設置志願服務推廣據點，在地及時提供服務。

五、綿密福利服務輸送網絡，穩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打造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
 - 1. 廣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鼓勵社區辦理各類福利服務及區公所與社區聯合提案，預計輔導本市 22 個社區及 5 個區公所提案。
 - 2. 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各類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 (二) 培植社區組織成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
 - 1. 結合各福利項目辦理培力及分科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服務。預計辦理培訓課程 8 場次，參訓人數 320 人次。
 - 2. 建立社區互助體系，藉由陪伴、培力、支援、合作，強化區公所及在地組織功能，縮短城鄉資源差距，達成社區自助關懷培力，帶動福利社區化。
 - (三) 發展社區多元經濟，推動在地服務：
 - 1. 結合社區特色產業，活化社區經濟，累積服務資源，回饋社區居民，打造在地關懷。
- 六、建構完整急難救助體系，促使救助於即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配合衛福部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建立在地化通報系統，提供可近性、便利性之福利，106 年度預計扶助 500 案次。
 - (二) 簡化本市急難救助流程，並強化通報流程及落實救助通報，俾利扶助弱勢家戶及急難救助案件，106 年度預計受益人數 3,800 人次。
- 七、落實社會救助，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預計提供 20,000 人次低收入戶補助。並透過區公所的在地訪視審查，簡化及縮短低收入戶審核時程。
 - (二) 針對近貧弱勢家戶或具急難救助需求個案，連結公私部門資源提供急難或短期生活扶助等資源，以健全社會安全網，預計提供 150 案次服務。為協助脫貧，辦理各項脫貧措施及實物銀行，並整合職訓及就業服務，促進自立。
 - (三) 持續辦理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預計提供 1,500 人次服務，以減輕家庭照顧者之生心理及經濟負擔。
- 八、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 (ICF) 鑑定作業及需求評估：(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永久效期身心障礙手冊換證規劃與作業，含新申請與屆期換證者，預計至少完成 31,805 人。
 - (二) 持續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之宣導與訓練，預計辦理 60 場次宣導及 5 場次訓練，以增進相關人員服務品質。
- 九、瞭解身障福利需求狀況並提升身心障礙照顧者專業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不同障礙類別及需求，辦理專業人員照顧訓練課程，預計辦理 3 場次專業訓練，預計至少 100 人參加訓練課程。
 - (二) 為建構友善之社會照顧網絡及支持系統，掌握本市身心障礙者之生活照顧及利需求狀況，106 年度擬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照顧及福利需求調查。
 - (三) 持續辦理機構式及社區式服務之服務品質輔導，計 150 次家次。
- 十、建置完善之身心障礙者居家式、社區式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設置綿密社區作業設施及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 1. 以區域分佈之均衡性原則，持續培植本市身障團體、機構或基金會辦理社區日間作業設施：預計於本市設置 23 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399 位身心障礙朋友。
 - 2. 提供視障之中途致障者生活重建服務，增強日常生活能力、社交活動及人際關係能力

並提供心理支持、福利諮詢及家庭支持等，預計服務至少 75 人視障者生活重建。

3. 結合民間社福團體力量及在地資源，辦理身心障礙日間佈建服務 3 個據點，促使身心障礙者走入社區，參與團體生活，增進人際互動及學習經驗。

(二) 提升社會參與服務：

1. 積極辦理輔具資源中心之巡迴宣導服務，深入社區讓民眾瞭解身心障礙者輔具運用及申請，並積極推廣二手輔具回收及媒合資源給弱勢家庭，另透過無障礙展示屋之志工導覽，使大眾瞭解居家生活無障礙之概念，進一步達到身心障礙者在家自立生活或減輕照顧者之壓力

2. 透過補助身心障礙者使用社區式服務（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生活重建）之交通費，以協助身心障礙者取得所需之各項支持性服務資源，降低身障者及其家庭經濟負擔。

(三) 辦理支持家庭照顧者之各項服務：

1. 鼓勵身心障礙者家庭成為家庭托顧服務單位，至少輔導 4 個家庭提供身心障礙者接受是項服務；並鼓勵家庭照顧者從事照顧服務，能實現照顧創業期待，減輕家庭之經濟負擔。

2. 辦理臨時短期托育服務，使身心障礙者其家屬獲得喘息機會，以紓解家庭長期照顧的壓力、強化家屬照顧意願及能力並增加身心障礙者家屬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及維持家庭生活品質，預計可提供 200 人之服務。

十一、健全老人經濟安全，保障弱勢老年經濟：(業務成果面向)

(一) 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提供經濟扶助，使弱勢老人免於經濟的匱乏。預計補助 9,100 人。

(二)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預計補助 7,600 人。

(三)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提供子女因照顧重度失能父母，而無法外出工作經濟扶助。預計補助 1,080 人次。

(四)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改善住宅設施補助，協助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及提高其居住安全及品質。預計補助 40 人。

十二、老人終身學習與社會參與：(業務成果面向)

為落實終身學習精神，提供本市老人多元課程的學習機會，106 年度預計於 37 區廣設長青學苑，預計輔導 60 單位提案，預計開設達 210 班以上，每年受益人次約 120,000 人次，協助建立多元課程、鼓勵長者增加終身學習機會。

十三、持續推動敬老卡申辦：(行政效率面向)

1. 積極朝人人有卡之目標努力，並增加各項使用誘因。

2. 配合公車路線推出適合銀髮旅遊地點之公車旅遊路線。

十四、落實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基本生活照顧，建構安全經濟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健保費、早期療育費、育兒津貼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舒緩家庭照顧壓力，讓家庭功能正向發展，預計補助 346,000 人次。

十五、建構友善托育環境，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托育服務定點巡迴外展服務：整合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並運用閒置空間，設置 3 處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提供偏鄉地區民眾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

(二) 建立托育資源資料庫，加強居家托育及托嬰中心安全檢核，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

提升托育人員相關技能，並聯結本市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及家防中心等單位瞭解相關托育訊息，並能適時提供本市需求服務之家長或單位，增加民眾使用托育資源服務網。

- (三) 透過托嬰中心評鑑制度，表揚績優單位，鼓勵托嬰中心提供優質化之托育服務。
- (四) 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
- (五) 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
- (六) 居家托育服務中心不定期至托育人員家中進行托育服務訪視輔導，建立優質托育服務網絡。

十六、增進新住民家庭福利：(行政效率面向)

以家庭福利服務中心為平臺，連結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社區服務據點提供新住民關懷訪視、個人支持、家庭支持、社會支持及資訊支持等服務，促進族群融合。每年預計服務 12,000 人次。

十七、建構婦女支持性服務網絡，賡續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整合婦女資源，建立完善服務網，印製宣導資料，提供市民完整婦女福利資訊。預計製作網頁宣導，印製宣導單張 2,000 份。
- (二) 扶植婦女社團方案規劃能力、提升專業服務內涵，結合婦女團體的能量及專業，共同推動多面向、可近性且符合在地婦女需求的服務。
- (三) 促進女性權益，使各性別均能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提供本府各機關相關諮詢及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政策，並辦理性別平等研習，提升性別平等意識，促進各性別共治共決的實施策略。預計辦理 5 種性別意識培力方案、5 門不同內容之成長課程、4 場婦女訓練活動、2 場講座研習課程。
- (四) 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辦理民間單位性別意識培力，使各性別均能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設立性別人才資料庫，提供本府各機關相關諮詢。

十八、充實社工人力，合理配置運用社工人力，減輕社工人員個案量之負荷，加強專業訓練，保障社工人員執勤之人身安全，提升社工專業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逐年增加社工人力納入組織員額，確保社工人員晉用、升遷及薪資合理化、建立專職久任之社工專業制度，106 年增加編制社工人力 22 名。
- (二) 保護性社工人力每人平均個案量逐年遞減，建立每人合理之平均載案量，保障社工專業之服務品質。
- (三) 辦理社工人員職前訓練、在職訓練及進階訓練等分科分級課程，社工人員每年每人接受專業訓練課程至少 70 小時。
- (四) 落實辦理「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暨所屬機關社會工作(督導)員服務管理要點」，建立管理及升遷機制。
- (五) 充實辦公室內外部安全設施設備，落實辦理「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社會福利工作人員人身安全維護要點」，提升社工人員危機敏感度及自我保護能力，保障社工人員之人身安全。

十九、擴增基層福利服務網，建構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社會福利服務體系：(行政效率面向)

整合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資源網絡間的合作機制，提供高風險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保護性個案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區照顧服務等多元之社會福利服務。預計服務 30,000

人次。

- 二十、加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設置及強化網絡成員交流與討論平臺，建立專家諮詢小組機制，本年度預計召開 2 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議，2 場次防治網絡業務聯繫會議。
 - (二) 提供高危機個案健全、及時保護服務網絡：落實「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結合警政、衛生、社政、教育及司法單位共同辦理防治業務，透過會議平臺，共同擬訂個案處遇計畫，保障個案人身安全及降低暴力再犯率。本年度將落實全市 37 行政區之高危機個案列管機制，另針對高危機個案召開 2 場次個案研討會議。
 - (三) 推動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化，並結合社區守望相助及社區治安，發掘潛在的暴力案件，本年度預計全程參與警察局之社區觀摩，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前端預防宣導。
- 二十一、建置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機制：設置專責人員第一時間處理兒童及少年保護通報案件，依法進行訪視調查及評估，本年度預計召開 2 場次責任通報檢討會議。落實分類分級通報篩檢機制，針對兒少保護通報案件進行精準分類評估，擬定適性處遇計畫。
 - (二) 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辦理分級教育訓練，加強兒童及少年保護社會工作人員專業知能。結合民間資源，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及少年家庭處遇服務方案。
- 二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 二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照顧服務	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	一、推動長期照顧2.0，落實社區整體照顧模式。 二、廣設日間照顧中心。 三、辦理照顧人力訓練。	中央：698,896 本府：63,853 合計：762,749
關懷服務	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	一、辦理多元化課程，提升志工關懷服務知能。 二、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轉型巷弄長照站。	中央：49,913 本府：35,755 合計：85,668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結合各局處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並運用達人志工	一、推廣各局處大型活動招募並運用銀髮專業志工，預計運用志工協助辦理全市大型活動至少3場次。 二、利用企業專業發展企業志工進行服務，預計辦理2場次企業志工座談會。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強化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	一、辦理社會福利類志工隊交流觀摩成果展，預計30個單位參加。	中央：0 本府：1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二、執行社會福利類志工退場機制與新成隊者輔導訓練至少2場次。 三、媒合本市社會福利類志工隊至少2隊參與推廣市政。	合計：100
社會福利—社會行政	打造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	一、賡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鼓勵社區辦理各類福利服務及聯合提案。 二、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各類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中央：0 本府：5,160 合計：5,160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培植社區組織成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	一、結合各福利項目辦理培力及分科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服務。 二、建立社區互助體系，藉由陪伴、支援、合作，強化在地組織功能，縮短城鄉資源差距，達成社區自助關懷培力，帶動社區福利化。	中央：520 本府：2,000 合計：2,520
	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	一、辦理中心教育訓練與外督至少5次，提升服務效能。 二、辦理外縣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交流工作坊，增進志推中心執行能量及各縣市聯繫機制。	中央：0 本府：120 合計：120
	培植各局處組織能量，強化人員專業，共同推動志願服務	一、辦理外縣市觀摩活動、教育訓練、工作坊，激發各局處特色，預計受訓人次達100人次。 二、結合各局處各類志工，設置救災志工儲備資料庫，定期更新及管理。 三、階段性辦理志願服務資源盤點，提升志工媒合功能，達到供需平衡發展。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社會救助	落實社會救助，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	一、持續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並透過區公所的在地訪視審查，簡化及縮短低收入戶審核時程，使本市低收入戶民眾能獲得適切的照顧，並納入中低收入戶擴大照顧範圍。 二、針對弱勢家戶或具急難救助需求個案，連結公私部門資源提供急難或短期生活扶助等資源，以健全社會安全網。為協助脫貧，辦理各項脫貧措施及實物銀行，並整合職訓及就業服務，促進自立。 三、持續辦理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以減輕家庭照顧者之生心理及經濟負擔。	中央：234,540 本府：478,926 合計：713,466
社會救助；社會福利	建構完整急難救助體系，促使救助於即時	一、持續配合衛福部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建立在地化通報系統，提供可近性、便	中央：0 本府：27,7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利性之福利。 二、簡化本市急難救助流程，並強化通報流程及落實救助通報，俾利扶助弱勢家戶及急難救助案件。	合計：27,750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	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鑑定作業與需求評估	一、整合、成立跨專業團隊之評估小組，落實推動ICF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 二、強化需求評估專業人員各階段訓練，提升評估人員專業知能。 三、持續加強辦理ICF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之宣導與相關服務人員之訓練。	中央：0 本府：572 合計：572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	瞭解身障福利需求狀況並提升身心障礙照顧者專業服務品質	一、為掌握本市身心障礙者生活照顧及福利需求狀況，作為建構身心障礙服務。 二、針對不同障別障礙者，辦理多元化專業人員照顧服務專業訓練課程。	中央：0 本府：705 合計：705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設置綿密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一、以區域分佈之均衡性原則，持續培植本市身障團體、機構或基金會開辦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增設服務據點。 二、辦理視障、肢障之中途致障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三、委託身障團體或基金會，成立身心障礙者日間佈建服務據點，提供身障者家庭關懷訪視及多元結構性課程服務。	中央：6,522 本府：27,302 合計：33,824
	提升社會參與服務	一、積極辦理輔具資源中心之巡迴宣導服務，深入社區讓民眾瞭解身心障礙者輔具運用及申請，並積極推廣二手輔具回收及媒合資源給弱勢家庭；另透過無障礙展示屋之志工導覽，使大眾瞭解居家生活無障礙之概念，進一步達到身心障礙者在家自立生活或減輕照顧者之壓力。 二、辦理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針對不同障別之身心障礙者辦理各類適齡適性之體適能活動。 三、透過補助身心障礙者使用各類社區式服務之交通費，協助身障者取得所需之各項支持性服務資源，降低身障者及其家庭經濟負擔。	中央：151 本府：6,932 合計：7,083
	辦理支持家庭照顧者之服務	一、逐步結合民間資源推動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落實社區化照顧服務，並加強宣導以提升民眾使用意願。 二、辦理臨時短期托育服務，使其家屬獲得喘息機會，以紓解家庭長期照顧的壓力	中央：2,290 本府：1,650 合計：3,9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強化家屬照顧意願及能力並增加家屬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及維持家庭生活品質。	
社會福利—老人福利	健全老人經濟安全，保障弱勢老年經濟	一、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二、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 三、提供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四、補助中低老人改善住宅設施。	中央：175,936 本府：611,706 合計：787,642
	推廣老人終身學習	一、輔導各區改善長青學苑。 二、補助老人團體參與社會福利活動。	中央：2,688 本府：10,794 合計：13,482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建構便利銀髮公車旅遊環境	推動敬老卡申辦及規劃完善公車旅遊路線。	中央：0 本府：38,296 合計：38,296
社會福利—兒童少年福利	加強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經濟扶助，建構安全經濟體系	一、配合社會救助法修法，建立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資料庫以提供立即性及完整性的服務。 二、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健保費、早期療育費、育兒津貼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舒緩家庭照顧壓力。 三、結合社會資源，提供立即性、補充性之經濟扶助。	中央：378,473 本府：237,735 合計：616,208
	建構友善托育環境，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	一、辦理托育服務定點巡迴外展服務：整合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針對偏鄉地區民眾提供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 二、建立托育資源資料庫，加強居家托育及托嬰中心安全檢核，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提升托育人員相關技能，並聯結本市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衛生所及家防中心等單位瞭解相關托育訊息，並能適時提供本市需求服務之家長或單位，增加民眾使用托育資源服務網。 三、透過托嬰中心評鑑制度，表揚績優單位，鼓勵托嬰中心提供優質化之托育服務。 四、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 五、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730 合計：2,730
社會福利—	建構婦女支持性服務	一、輔導培力在地婦女社團互助聯盟，建構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婦女福利	網絡，培植婦女團體能力，促進女性權益	<p>婦女組織網絡，建立彼此諮詢及學習機制。</p> <p>二、辦理婦女福利服務專業人員訓練，提升方案規劃及執行能力，豐富專業服務內涵。</p> <p>三、提升婦女團體領導幹部針對婦女福利措施、性別主流化等知能，並加強組織績效管理。</p> <p>四、為落實性別主流化，使各性別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提供性別主流化專業培力，培植民間團體專業知能，促進全面性、在地化之完整服務。</p> <p>五、促進婦女相關權益，將性別因素納入各局處政策考量，提供本府各機關相關諮詢及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政策，並積極執行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p>	<p>本府：4,415</p> <p>合計：4,415</p>
	辦理新住民關懷訪視及各項資源連結服務，促進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區域型服務據點及相關網絡連結	<p>一、推動以家庭為中心之服務模式，聘請專業人員引導社會工作專業人員服務新住民家庭。</p> <p>二、提供在地化服務，給予新住民個人、家庭、社會、資訊、經濟等多面向的支持。</p> <p>三、結合社區及民間團體廣辦理多元文化活動，鼓勵新住民暨其家庭共同參與、成長。</p> <p>四、關懷、輔導新住民生活適應，運用資源支持網絡，並強化家庭功能，進而建構親善多元社會環境。</p>	<p>中央：5,704</p> <p>本府：393</p> <p>合計：6,097</p>
社會福利—社會工作	充實社工人力進用及配置計畫	<p>一、增加社工人力納入組織員額，建立專職久任之社工專業制度。</p> <p>二、建立保護性社工人力每人合理之平均載案量，保障社工專業之服務品質。</p> <p>三、加強辦理社會工作人員分科分級專業訓練課程。</p> <p>四、落實辦理「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暨所屬機關社會工作(督導)員服務管理要點」。</p>	<p>中央：9,195</p> <p>本府：14,125</p> <p>合計：23,320</p>
	加強建立基層保護網，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服務	<p>一、整合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資源網絡間的合作機制，提供高風險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保護性個案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區照顧服務等多元之社會福利服務。</p> <p>二、運用社會工作專業知能，建立以家庭為</p>	<p>中央：640</p> <p>本府：5,908</p> <p>合計：6,548</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中心及以社區為基礎的資源運用與方案推動，建構社會福利服務網。	
	推動社工人身安全保障競爭型計畫	一、增購辦公室內部及外部安全設備。 二、增置社工人員人身安全相關設備。 三、辦理社工人員人身安全教育訓練，提升社工人員危機敏感度及自我保護能力。 四、針對執行高度風險及一般風險個案服務之社工人員發給執行風險工作補助費。	中央：1,788 本府：2,682 合計：4,470
保護服務	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一、膺續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 二、結合民間團體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三、深化被害人創傷復原服務，結合民間團體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中央：0 本府：26,522 合計：26,522
	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	一、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機制。 二、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	中央：0 本府：60,276 合計：60,276
			總計 中央：1,567,256 本府：1,666,657 合計：3,233,913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係政府施政的核心價值，市長上任後即強調「吃飯皇帝大」，並提出「樂業大臺南」之願景，責成勞工局達成「建構綿密的就業安全網·形塑樂業大臺南」的目標。

勞工局致力於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統籌辦理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業務；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連結資遣通報、大量解僱勞工保護及失業給付機制；輔導轄內民間團體及本府各局處會研提短期就業方案，增加市民就業機會；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同時落實勞動基準法、保障勞工基本工作條件，透過法令諮詢、宣導等，提供事業單位及勞工個人了解相關法令規範及權益，進一步透過勞動條件檢查，對違法案件依法裁處，以保障勞工權益；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輔導合法運用外勞、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提供外勞法令諮詢、申訴、爭議調處等服務，積極辦理各項宣導，介紹外籍勞工聘用相關規定及違法態樣，同時加強外勞查察，保障合法取締非法，輔導雇主以合法途徑引進外勞，保障國人就業權益。並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提升職場安全衛生管理，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推動職災勞工主動服務計畫、維護職災勞工權益及保障，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針對弱勢者提供房屋修繕及溫情義剪服務；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及身心健康、輔導事業單位依法辦理職工福利業務，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辦理教育訓練，並鼓勵工會辦理各項正當休閒育樂活動等活動。其次，透過爭議調解機制，主動積極排解歧異，消弭勞資爭議。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私立就服機構及職訓機構發展，以促進人力充分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私立就服機構(仲介本國人)設立許可及管理業務。

為促使各私立就服機構(仲介本國人)注重經營管理，藉由評鑑(現有家數2家)機制，深入瞭解業務推動現況與利弊得失，以輔導其提升就業服務品質。

(二) 辦理私立職訓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業務。

為維持各私立職訓機構辦理職業訓練品質，依規定抽訪本市4家職訓機構，如有缺失者，予以進行輔導其限期改善，以保障民眾參加訓練之權益。

二、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業務成果面向)

(一) 依法成立臺南市政府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二) 為加強民眾對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禁制項目之認知，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計畫運用媒體傳播工具進行宣導。

(三) 加強求職防騙宣導，及不實廣告查察，深入校園進行宣導，預計辦理10場次以上宣導

會。

三、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強各階層對象宣導性別工作平權觀念：

1. 每年至少辦理1場次「就業機會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提供雇主相關資訊，避免產生爭議。
2. 為加強性別工作平權觀念向下扎根，運用校園巡迴法令宣導，深入校園向即將踏入社會之學生提供相關法令知識，每年度至少辦理10場次。
3. 利用各項活動，向求職勞工宣導就業歧視防治觀念，以維自身權益，每年至少宣導10場次以上。

(二) 落實育嬰留職停薪及相關就業促進措施(托兒措施)等抽查訪視追蹤，以了解各項業務推展成果，每年度預計抽查300件次以上。

(三) 辦理臺南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徵選活動，期提升事業單位性別友善措施，營造職場平權環境。

四、辦理資遣通報業務宣導，聯結資遣通報作業及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掌握勞工失業狀況：(業務成果面向)

(一) 預計受理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名冊7,000筆，並轉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減少失業率及維持社會安定。

(二) 預計勾稽比對失業給付名冊4,000筆，查核不法請領失業給付之人員、勾稽未依法辦理資遣通報之事業單位並依法裁處。

(三) 相關法令之宣導並接受民眾電話諮詢服務，維護本國失業勞工之權益。

五、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一) 推動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預計服務100名個案：

1. 依空間設置、工具使用、服務程序、個案保密與相關規定，提供個案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2. 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相關會議、研習、參與討論、提供專業意見，以提升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品質。
3. 執行全國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暨職業重建資訊管理系統登錄作業。

(二) 設置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預計服務500名個案：

1.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
2. 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
3.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參訓者之評估。

(三)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1. 辦理各類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培養身心障礙者具備就業技能、就業適應能力，預計辦理14職訓班次，參訓人數225人。
2. 依政府採購法評選適合承訓單位。
3. 結訓後輔導結訓學員進入一般性及支持性就業或創業。

(四)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1. 鼓勵轄內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2. 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 (五)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預計新籌設2家庇護工場，共提供67個職缺。
- (六)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
- 1.提供身心障礙朋友開發就業機會、陪同面試、職場適應等全方位支持。
 - 2.依身心障礙者需求提供至少2週（10個工作天）之密集輔導，並於職場中擔任雇主與身心障礙者之間溝通的橋梁，讓身心障礙者能在最短的時間內熟悉工作環境以達穩定就業。
 - 3.預計支持性就業服務推介成功人數120人，就業成功人數60人；職場適應就業服務案量40人，穩定就業30人。
- (七)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 1.培養視覺障礙者就業技能及開發按摩小棧或輔導成立按摩院等服務，預計輔導各類按摩據點2處。
 - 2.賡續推動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達到以客為尊的目標，預計協助6處私人按摩院環境進行設備更新及建立營運計畫。
 - 3.加強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使視障按摩建立口碑，全年將辦理46場次視障按摩體驗活動。
 - 4.持續輔導本市中型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及營運績效。
 - 5.協助有就業意願之視障者進入視障者職業重建體系，同時開發企業進用按摩師職缺及非按摩類職缺供視障者就業用，全年預計協助10位以上視障者穩定就業。
- (八) 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訪視18~64歲未接受訪問並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預計至少訪視3,000名，以有工作意願及願接受輔導者為優先訪視對象。瞭解其相關基本資料、家庭狀況、學經歷、職業訓練需求以及就業需求等，進行就業媒合服務及規劃職業訓練等其他協助就業之服務事項。

六、推動多元就業服務，積極協助市民就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建置綿密網路就服台：結合雲嘉南分署及各區公所，於本市37個行政區皆設立就業服務台，亦於台南科技工業區、和順總頭寮工業區、樹谷園區設置3個服務據點，就近服務廠商，開發職缺；並成立「網路就服台」及「APP行動裝置服務」，使民眾就業需求得到便利服務。
- (二) 建立求職者、民意代表、產職工會、記者連繫管道，辦理當週最新職缺或就業職訓活動前置運用電子郵件傳送訊息，深入服務各階層對象，每月寄送職缺快報240份。
- (三) 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及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大型就業媒合活動，並舉辦行前記者會，增加活動訊息曝光，並整合運用各項管道及資源（如：市府Line、區長會議、「臺南工作好找FB粉絲團」、「臺南工作好找APP」等）行銷，吸引市民參與求職求才媒合活動，以促進市民就業，預計辦理大型就業媒合活動4場次、中型2場次、提供約20,000職缺，預計初媒率達5成以上。
- (四) 快速回應廠商缺工需求，以就業服務台為中心結合村里社區活動中心，機動性辦理單一或小型徵才活動，活絡就業市場，預計辦理中、小型徵才活動200場次、提供約15,000職缺，預計初媒率達5成以上。
- (五) 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提供公平機會給有才能的人進入公

部門服務，整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及城市競爭力，為市民創造最優的服務品質，預計辦理2場次。

(六) 辦理雇主服務座談會，邀請產業、官方、學校、青年學子針對就業創業相關議題辦理論壇，達成各方對談溝通，作為執行就業服務業務之參考，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品質，預計辦理1場次。

七、重視並積極推動特定對象與弱勢族群就業，提供客製化服務資源：(業務成果面向)

(一) 積極照顧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如青少年、中高齡族群，原住民、外籍配偶及特殊境遇婦女、更生受保護人等辦理就業促進講座，預計辦理13場次、參與800人次。

(二) 為協助弱勢族群就業，透過建立部分工時職缺冊，積極促進中高齡等特定對象就業，網站公開每週分區最新職缺暨部分工時職缺機會，每月並即時寄送職缺快報。

(三) 為積極協助青年就業，推動「客製化源頭就業服務」，辦理暑期及寒假工讀活動、促進青年就業講座、成立網路就服台及行動裝置APP雲端化就業服務、並促進產官學合作培育在地人才等多項措施，排除青年就業障礙，實質促進青年就業。

(四) 為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同時讓他們在臺南發光發熱，運用本市公有閒置空間(南瀛綠都心地下層丙電梯處A、B、C、D、E、F)活化成為青年創業基地，透過協助輔導及創業諮詢等方式消除青年創業障礙，藉此激發青年創新能量，將創意轉換為真正有價值的商品或服務，提升本市經濟發展，創造就業機會，預計辦理30場青年創業課程與講座、參加500人次。

八、掌握就業市場脈動，辦理多元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提升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之功能整合，促進人力充分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一) 蒐集產、官、學、媒體對市場勞動情勢等相關資料，爭取中央資源補助，開設符合產業需求職訓課程，積極辦理失業勞工職業訓練，預計開設37班別、受益925人。

(二) 辦理勞工第二專長訓練(含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學習系統)，預計開設12班別、受益400人。

(三) 辦理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社區參與式多元文化活動計畫，預計開設1班別、受益20人。

(四) 加強失業者職業訓練訓後就業率，預計50%。

(五) 辦理各項就業媒合服務，以提升媒合成功人數，預計就服員每人每月至少媒合就業成功25人次。

九、辦理教育訓練，提升服務人員專業職能：(行政效率面向)

採購專業人員證照培訓、就服乙級證照考證培訓、簡報技巧培訓等多元內部人員訓練課程，預計派訓30人。

十、保障勞工權益、落實勞動檢查、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預計辦理3場次。

(二) 辦理勞動條件檢查，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制，預計檢查2,000家。

(三) 輔導事業單位訂定修正工作規則，有效建立管理規範。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十一、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預計辦理10場次。

(二) 加強外籍勞工查察，輔導雇主合法運用外勞，預計查察6,000人次。

- (三) 調處外勞與雇主之爭議，弭平紛爭、安定生產秩序。
 -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 十二、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預計輔導400班/10,000人次。
 - (二)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建立完整工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預計針對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1,500廠次以上。
 - (三) 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預計輔導200家/20,000人次。
 - (四) 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預計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優良人員選拔表揚活動1場次、辦理職業安全衛生高階主管座談會1場次及宣導會計4場次等。
 - (五) 辦理10場次校園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參加學生人數2,000人次以上。
 - (六) 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預計服務職災個案225人、諮詢個案2,750人次。
- 十三、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打造公益政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預計辦理志工訓練2場次/150人。
 - (二) 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業等職業工會等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推動「住安心、享溫馨」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預定完成修繕15戶。
 - (三) 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專長，推動「溫情義剪、亮麗容顏」協助弱勢機構院生或住民愛心義剪；預定完成義剪35場。
 - (四) 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預計每年10,000件；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預計每年400件。
- 十四、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優質之勞動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以健全內部組織、財務制度，預計輔導250家。
 - (二)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促進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預計輔導100家。
- 十五、輔導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事業單位籌組企業工會，實踐勞工團結權，並協助本市事業單位與企業工會進行勞資協商，簽訂團體協約，提升勞動條件。
 - (二) 輔導本市產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與上列企業工會團體協約家數共計5家，提升會員勞動條件。
 - (三) 勞工籌組工會申請核發登記證書，採單一窗口、隨到隨辦，14天內核發證書。
- 十六、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落實勞

工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各項勞工休閒育樂活動，預計辦理5場次。
 - (二) 輔導廠、場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化職工福利；預計輔導120家以上。
 - (三) 輔導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預計營收約1億293萬元，繳交本府租金630萬元、權利金717萬元、南門勞工育樂中心預計營收1,750萬元。
- 十七、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透過調處機制，主動積極協調，消弭勞資爭議，促進勞資和諧，預計調處1,100件，採用獨任調解人方式自受理至召開調解會議約20個工作天，採用調解委員會方式自受理至召開調解會議約42-49個工作天。(業務成果面向)
- 十八、輔導事業單位依法選任勞資會議代表，按時召開勞資會議，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凝聚共識以期提升生產力、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勞資互利雙贏，預計輔導新增500家事業單位成立勞資會議。(業務成果面向)
- 十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每週定時、定點辦理勞工法律諮詢，有效解決勞工朋友勞工法令之疑問。
 - (二) 職工福利委員會申請核發登記證、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資格認證等採單一窗口辦理，3天內核發，核發率達100%。
 - (三) 針對職災個案採主動式服務，進行家庭、電話及問卷關懷訪問，並親自至罹災之家發放職災慰問金。
- 二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二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就業安全及促進	輔導本市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法規成立，及注重經營管理，以提升服務品質	一、輔導轄內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法規成立。 二、辦理評鑑，以瞭解各就服機構營運現況，並督促其注重經營管理，以提升服務品質。 三、辦理發換證業務。	中央：21 本府：0 合計：21
	防制就業歧視，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一、設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二、為加強民眾對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禁制項目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認知，辦理相關宣導及研習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消弭求職詐騙，保障勞工求職安全	一、假本市大專院校辦理求職防騙宣導活動。 二、製作求職防騙文宣，並配合各項活動宣導，減少詐騙機會。	中央：1,301 本府：0 合計：1,30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落實性別工作平等，保障婦女勞動權益	一、針對雇主辦理性別工作平等宣導講座，協助建立性別平等觀念。 二、辦理校園巡迴宣導講座，將法治觀念向下扎根。 三、落實育嬰留職停薪及相關就業促進措施（托兒措施）等抽查訪視追蹤，以了解各項業務推展成果。 四、辦理臺南市友善職場績優事業單位徵選活動。	中央：74 本府：170 合計：244
	受理事業單位資遣員工通報作業，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	一、依據就業服務法第33條規定，辦理資遣通報業務，俾及時輔導失業勞工再就業。 二、與請領失業給付勞工進行名冊比對，確實督導雇主通報義務，違者依就服法處以罰鍰。 三、遇有大量解僱勞工之情況，則另依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規定辦理。 四、法令宣導及電話諮詢。 五、辦理資遣通報法令宣導會。	中央：1,925 本府：0 合計：1,925
	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一、聘用專業經理人協助弱勢勞工團體，提升其行政能量。 二、輔導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利用政府資源，培訓其會員或弱勢勞工專業技能。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	中央：0 本府：2,752 合計：2,752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	一、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 二、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 三、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參訓者之評估。	中央：0 本府：8,641 合計：8,641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培訓就業技能。	中央：0 本府：21,854 合計：21,854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一、鼓勵市轄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二、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中央：0 本府：13,200 合計：13,200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預計提供67個職缺。	中央：0 本府：10,944 合計：10,944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	一、開發就業機會、陪同面試、職場適應等全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方位支持。 二、依身心障礙者需求提供至少2週（10個工作天）之密集輔導。 三、預計支持性就業服務推介成功人數120人，就業成功人數60人；職場適應就業服務案量40人，穩定就業30人。	本府：9,594 合計：9,594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積極開拓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中央：0 本府：1,830 合計：1,830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一、輔導視覺障礙者進入職場，或成立按摩小棧等自營作業模式。 二、協助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辦理私人按摩院環境設備更新計畫。 三、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 四、中型按摩院成立、輔導及補助。 五、輔導視覺功能障礙者從事非按摩工作。	中央：0 本府：3,714 合計：3,714
	格外有晴天，臺南亮起來—臺南市身心障礙暨弱勢婦女就業服務	一、強化豐富「晴天創意築夢坊」網站內容。 二、開發晴天坊單位實體展售點，並透過報紙、網路等媒體介紹本市身心障礙朋友之創作品。 三、於全國各地人潮聚集處辦理展示推廣活動，增加曝光率及自營收益。 四、設置格子鋪及媒合銷售據點。	中央：0 本府：2,200 合計：2,200
	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	一、訪視18~64歲未接受訪問並取得身心障礙證明者等相關尚未訪視之臺南市身心障礙者，預計訪視人數3,000名，以有工作意願及願接受輔導者為優先訪視對象，瞭解其相關基本資料。 二、提供就業媒合服務及規劃職業訓練等其他協助就業之服務事項。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動條件	保障勞工權益、落實勞動檢查、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一、辦理勞動基準、勞動契約、工資、工時、退休、職災補償等相關宣導活動，落實勞動法制。 二、辦理勞動條件檢查，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制。 三、輔導事業單位訂定修正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規範。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中央：29,634 本府：1,892 合計：31,526
	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一、辦理外籍勞工查察，輔導雇主合法運用外勞避免觸法。 二、協處外勞與雇主間爭議，以安定生產秩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序。</p> <p>三、辦理外籍勞工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宣導法令相關規定。</p> <p>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p>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預防職業災害發生	<p>一、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p> <p>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建立完整工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p> <p>三、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p> <p>四、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p> <p>五、針對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p> <p>六、辦理校園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p> <p>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p>	<p>中央：9,639</p> <p>代辦經費（職災個案計畫3,895千元、推動中小境輔導改善企業工作環計畫5,744千元等補助）</p> <p>本府：2,535</p> <p>合計：12,174</p>
	有效整合勞工志工專業資源、推動「公益向善」，打造公益政府	<p>一、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p> <p>二、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業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推動「住安心、享溫馨」協助職災、弱勢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p> <p>三、結合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文化創意美學、台南市男子理髮業和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等職業工會專業志工發揮所屬專長，推動「溫情義剪、亮麗容顏」協助弱勢機構院生或住民愛心義剪。</p> <p>四、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p>	<p>中央：24,988</p> <p>（勞貸補貼息業務-收支對列）</p> <p>本府：1,305</p> <p>合計：26,293</p>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勞資關係與	打造多元化勞工優質休閒空間、加強勞工福利服務，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落實勞工福利	<p>一、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p> <p>二、輔導廠、場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化職工福利。</p>	<p>中央：0</p> <p>本府：21,304</p> <p>（含本府收支對列-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經</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福利－勞工育樂中心		三、輔導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住宿、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	費) 合計：21,304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	輔導辦理工會幹部及會員教育訓練	一、輔導工會辦理理事、監事、會員代表教育訓練。 二、輔導工會辦理會員勞工教育訓練。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辦理工會會務評鑑	分組會同勞保局、健保局前往本市各產職業工會實地進行會務工作評鑑。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辦理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暨模範勞工表揚	輔導本市臺南市總工會及大臺南總工會辦理本市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辦理績優工會表揚	本市工會經評鑑結果區分優等及甲等工會，並擇期公開表揚。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輔導企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一、輔導雇主或有法人資格之雇主團體，與依工會法成立之工會，以約定勞動關係及相關事項為目的所簽訂之團體協約。 二、積極拜訪事業單位，說明籌組工會優缺點，鼓勵籌組企業工會。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	輔導事業單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受理勞資爭議調處	一、受理勞資爭議調解，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二、受理勞資爭議仲裁，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辦理歇業事實認定	針對未有營業事實之事業單位，邀集相關單位進行現場勘查，辦理歇業事實認定，以利勞工申請工資墊償。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輔導工會觀摩國外勞工團體，培養國際觀，促進工會整體發展	一、酌情補助工會經費辦理國外參訪，以利工會拓展視野，吸收他人之長，提升工會素質。 二、工會提報實施計畫，經審核通過後實施。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職業訓練（中央計畫）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針對失業民眾，開辦職業訓練班，藉由培訓技能，有效落實輔導失業勞工學得一技之長，以便能順利再進入職場，降低失業率。	中央：39,534 本府：0 合計：39,534
	辦理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社區參與式多元文化活動計畫	透過訓用合一的實作服務方案，激發新住民的潛能、培養自信、強化自尊，並將所學回饋社會，走入社區進行公益活動，以提升與國人互動的機會及認同感。	中央：尚未核定 本府：0 合計：尚未核定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就業安全及促進	辦理第二專長訓練	針對在職勞工，開辦職業訓練班，藉由培訓技能，厚植人力素質。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行政管理、職訓就服中心	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2場	秉持「市民有工作，政府有效能」，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	中央：0 本府：380 合計：380
就業服務(中央計畫)	辦理中大型徵才活動	大型就業博覽會4場、中型2場，協助市民與徵才廠商進行就業媒合。	中央：1,500 本府：0 合計：1,500
	「青少年暑期工讀」實施計畫	市府各機關結合民間單位資源提供具有學習性及參與性之暑期工作實習機會，培養青少年正確職場觀念，促進其未來就業。	中央：4,320 本府：0 合計：4,320
	行動裝置應用程式提供就業服務功能維運計畫	運用時下普及的行動科技工具，提供就業相關資訊，以協助失業勞工就業，降低失業率。	中央：400 本府：0 合計：400
	多元通路宣導就業服務業務實施計畫	運用多元管道加強就業服務資源宣導，提供就業相關資訊，以協助失業勞工就業，降低失業率。	中央：8,093 本府：0 合計：8,093
	促進特定對象暨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	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被害人、中高齡者及外籍(大陸)配偶等對象，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281 本府：0 合計：281
	協助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計畫	針對更生受保護人就業，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39 本府：0 合計：39
	協助青少年就業活動	針對青少年對象，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220 本府：0 合計：220
	臺南青年創業基地推廣系列活動	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基地並提供青年創業課程與講座、伴工輔導及創業諮詢等方式，消除青年創業障礙，藉此激發青年創新能量。	中央：403 本府：0 合計：403
	促進原住民就業服務	針對原住民對象，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166 本府：0 合計：166
	職業適性診斷計畫	針對求職對象，結合職涯測量工具進行諮商，做適性就業輔導。	中央：211 本府：0 合計：211
	雇主服務計畫—就業論壇活動	舉辦產、官、學、研四方交流，藉此瞭解目前產業人力供需內外環境的變化，開創優質就業機會。	中央：260 本府：0 合計：260
	雇主服務計畫—廠商交流座談會	瞭解本市轄區內「產業發展與人力需求」，透過產官對談溝通作為未來開設職業訓練班及辦理徵才服務之參考，以期填補雇主缺工需求	中央：32 本府：0 合計：3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及開發優質就業機會之雙贏，預計辦理2場次。	
	「設置就業服務據點配合推動就業服務業務」計畫	轄區設置就業服務據點服務廠商求才及失業者求職工作機會媒合。	中央：11,101 本府：0 合計：11,101
	就業服務人員專業訓練計畫	為加強就業服務人員專業技能及知識，進而增進求職民眾權益，邀請專業講師講授就業服務專業課程以提升本市就業服務品質。	中央：107 本府：0 合計：107
	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計畫	學習使用職業適性測評工具，運用科學工具解析求職者核心職能優劣及諮詢技巧，加強就服人員輔導能力。	中央：295 本府：0 合計：295
	青少年職涯規劃研習計畫	辦理3天2夜青少年職涯規劃研習營隊，經由活動提供適性測驗工具結合營隊方式，從職涯探索、求職管道資訊提供、撰寫履歷及面試技巧、模擬面試、勞動法令、求職安全、就業權益須知等面向，協助青年初步規劃自我職涯。	中央：902 本府：0 合計：902
			總計 中央：135,446 本府：122,475 合計：257,921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隨著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已跳脫昔日土地改革之思維，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力求持續創新，貫徹親民、便民、效率的服務理念。簡政、便民、專業、活力將是我們因應新時代來臨所立下工作團隊目標，健全地籍資料並推動電子化政府，提供便利、正確與即時資訊，兼顧地方發展及永續經營理念，農地改良及土地開發並進。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地籍管理、提升服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地籍清理作業：配合內政部地籍清理第二期實施計畫，持續依地籍清理條例辦理已公告清理土地之申報及申請登記，代為標售 430 筆權利主體不明者之土地與囑託登記國有作業，以及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7,000 筆等工作，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
- （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持續辦理各項宣導，並推動主動通知及協助繼承人申辦繼承登記，維護民眾財產權益。
- （三）持續推動便民服務：
 1. 臨櫃項目：
 - (1) 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午休不打烊及單一窗口受理簡易案件等便民服務措施。
 - (2) 跨所申辦簡易及一般登記案件與各類謄本；規劃增加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項目之多元服務，預計申請辦理件數2,500件，節省交通成本24萬元及時間成本1,200小時。
 - (3)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持續提供登記案件「遠途先行審查」服務，預計申請辦理件數2,600件，節省交通成本220萬元及時間成本10,800小時。
 2. 線上服務：持續開發及更新線上預約申辦或諮詢服務及不動產權利異動即時通知等各項系統功能，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3. 跨域合作：持續推動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規劃增加跨域合作服務項目，預計申請辦理件數1,800件，節省交通成本120萬元及時間成本6,800小時。
- （四）強化耕地管理：
 1. 依所制定「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出租辦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標租臺南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投標須知」積極規劃閒置未出租土地辦理標租及放租作業，以促進土地利用，挹注市庫收入。
 2. 為有效管理市有耕地，依所訂定「臺南市市有耕地清查管理維護計畫」，持續請區公所就近協助執行市有耕地相關業務，以維公產權利。
 3. 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健全租約管理，協助租佃雙方減少爭議，並紓解訟源。
- （五）持續辦理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及查核，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二、精進地政業務E化服務效能，強化資通安全防禦：（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規劃開發便民作業程式，更新或新增4支以上程式，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 （二）辦理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地政資訊系統維護，持續汰換逾老舊電腦及相關資訊網路相關設備，提供地政資料高速及穩定之系統運作。
- （三）執行資通安全作業計畫，廣續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達2場次以上，機房導入ISMS認證，深化資安防禦工作。

三、配合中央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估計合理市價，執行公告土地現值調整與徵收市價查估評議：（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廣續辦理地價基準地查估建置、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掌握地價動態。
- （二）蒐集不動產成交價格資訊，合理調整106年公告土地現值，並依法如期公告，維持公告土地現值占市價平均比例達90%以上，落實漲價歸公，賦稅公平。
- （三）覈實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積極引進不動產估價師參與查估，估計合理徵收補償市價提報本市地評會評議，維護被徵收人權益。
- （四）宣導並執行不動產實價登錄申報及查核作業，定期揭露實價登錄資訊，並擴充本市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網服務功能提供民眾查詢，降低交易糾紛與哄抬炒作機會。

四、配合市政建設及發展，協助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並強化國土使用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交通、水利、開發計畫等各項公共建設用地之取得（如：鐵路地下化、砲校遷建、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等），促進都市發展效益及提升環境品質。
- （二）配合公共建設興建計畫，辦理公地撥用，使地盡其利，並符管用合一原則。
- （三）為落實土地使用之公平與效率，及配合政策性計畫依土地利用型態及空間結構，辦理新登記土地之補辦編定作業、使用分區變更及變更編定等作業，預計辦理600筆。
- （四）為維護土地使用秩序並確保國土永續發展，針對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者，加強查處工作，預計辦理200件。

五、改善農地利用，提高農地生產力，開創富麗農村新風貌：（業務成果面向）

- （一）積極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內政部爭取相關經費，增加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改善面積，預計辦理後壁區安溪寮（二）、後壁區白沙屯（九）、後壁區後壁（十四）及鹽水區鹽水（十二），合計 4 區面積 457 公頃之農水路維護更新。
- （二）編列預算（1.5 億）辦理改善非早期（民國 60 年以後完成）農地重劃區內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有關原為碎石級配農路需修復或鋪設柏油路面、原柏油路面龜裂需斷面修復或局部破洞需修補、原設施為土路土渠需更新為矩形溝渠擋土牆，並拓寬農路等工程，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增加收益。
- （三）結合農村再生計畫選定農村社區，主動舉辦教育訓練宣導及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改善農村風貌。並督導農村社區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加強各項公共設施及綠美化。

六、積極開發新社區，營造宜居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 （一）配合市府重大政策，積極以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方式，開發九份子市地重劃區、新營客轉中心市地重劃、永康區新設鹽行國中區段徵收、長勝營區市地重劃、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平實營區市地重劃、永康物流及轉運專

區市地重劃、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等多項重大建設計畫，並結合規劃設計低碳、綠能及生態之基礎公共工程，營造宜居大臺南新社區之利基。

- (二) 建立與民眾溝通管道，舉辦2場次說明會或座談會，推廣市民參與共同開發理念，創造政府、民眾雙贏。
- (三) 創造魅力大臺南優質生活環境，引進居住人口，促進地方繁榮。
- (四) 充實平均地權基金，活用開發盈餘款支援市政建設。

七、加強釐整地籍、圖籍整合，確保測量儀器精度，提升多目標地理資訊系統效能及定期更新E-GPS主站坐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全市地籍圖重測工作，杜絕經界糾紛、保障民眾產權；預定辦理13,132筆、783公頃。
- (二) 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以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並提高國土資訊加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預定辦理1,380筆、20.7公頃。
- (三) 加強多目標地理資訊服務及顯圖效能，並增加對新作業系統相容性，提升資訊安全性。
- (四) 確保測量儀器及繪圖設備精度，提升複丈成果品質，保障所有權人土地建物經界之正確性，避免發生產權糾紛。
- (五) 持續觀測地殼移動，配合更新E-GPS主站坐標，以提升定位精度和作業效率。

八、提升行政效率，推動便捷服務：（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持續推動跨所登記項目、跨機關整合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
 1. 持續推動跨所申辦買賣等14項土地登記案件項目，並研議規劃增加用益物權設定及塗銷等項目。
 2. 持續更新地政事務所便民系統功能，提供線上法令諮詢、重測換狀申請、土地分割或共有物分割地價改算等預約服務。
 3. 持續推動「跨域代收代寄便捷服務合作計畫」，並提供土地登記等12項跨域合作服務項目。
 4. 持續推動「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推動高齡友善多元服務實施計畫」，高齡長者申辦地政業務無障礙，營造高齡友善大臺南之環境。
 5. 為促進不動產交易安全，保護消費者權益，持續依所訂定「臺南市不動產交易安全查核實施計畫」，由地政局與所轄各地政事務所聯合查核地政士及不動產經紀業業務，預計完成查核140家地政士事務所及361家不動產經紀業。
 6. 為落實管理市有財產，持續推動「臺南市市有耕地清查管理維護計畫」，請區公所就近協助執行市有耕地相關業務，預計完成釐清經管之1,408筆土地，俾後續辦理土地出租及排除占用等事項。
 7. 推動「臺南市各區公所代收耕地三七五租約登記申請案件處理原則」，以達簡政便民，提升政府服務效能之目標。
- (二) 持續宣導線上申辦簡易案件，推廣電傳資訊與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謄本措施，節省民眾臨櫃申請時間及次數，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 (三) 推廣本市各機關應用地政資訊網際網路服務，加強地政資訊橫向聯繫效率，支援各機關落實民眾免附地籍謄本服務。
- (四) 廣續開發各項便民外掛作業程式，提升地所案件處理效率，增進便民服務效能。

- (五) 推動地政資料開放 (OpenData) 服務，提供民眾公開下載及加值應用多項地政資料。
- (六) 採UAS進行高解析度、高精度與短週期之小區域正射影像更新作業，提升本市正射影像資訊之正確性與時效性，增進公務運用之效率。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時數達5小時以上。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5%以上為目標。

(二) 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為目標，惟歲入預算執行率以當年度經常門無編列非營業特種基金賸餘繳庫及資本門無編列非營業特種基金收回為前提。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籍業務	健全地籍管理	一、繼續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土地。 二、加強宣導未辦繼承土地之申請。	中央：2,033 本府：1,330 合計：3,363
	推動便捷服務	持續推動跨所登記，跨機關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307 合計：307
	落實市有耕地管理	耕地E化管理，以租代管，消弭租佃爭議，加強占用、違法、違約之處理。	中央：0 本府：1,722 合計：1,722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一、查處非法業者，落實不動產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交易安全。 二、辦理優良不動產經紀人員評選及不動產糾紛調處，減少爭訟，確保消費者權益。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資訊地價	精進地政業務E化服務效能，強化資通安全防禦	一、持續辦理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地政資訊系統更新、維護及設備汰舊換新，提供地政資料高速傳輸及穩定之系統運作。 二、提升地政E化服務，開發便民作業系統程式，增進為民服務效能。 三、執行資通安全作業計畫，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導入ISMS認證，強化資安防禦工作。	中央：0 本府：27,139 合計：27,139
	配合中央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估計合理市	一、辦理106年本市地價基準地查估、都市地價指數編報作業，掌握地價動態。 二、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並依法如	中央：0 本府：1,997 合計：1,99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價，執行公告土地現值調整與徵收市價查估評議	期公告。 三、辦理歷年公告土地現值建檔，提供民眾查詢。 四、辦理徵收土地市價查估作業，估計合理市價予以補償，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五、配合執行實價登錄申報、揭露及查核作業，提供本市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查詢服務，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測量業務	土地測量業務	辦理政策性、專案性及土地再鑑界測量業務，對地政事務所測量業務督導考核。	中央：0 本府：1,323 合計：1,323
	地籍圖重測	依據土地法暨內政部訂頒「地籍測量實施規則」及「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手冊」等相關規定，辦理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及聯測、地籍調查、戶地測量、協助指界、成果檢查、重測結果公告及登記等作業。	中央：11,504 本府：3,544 合計：15,048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為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及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依據內政部訂頒「地籍測量實施規則」及「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作業手冊」等相關規定，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以提高國土資訊加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	中央：401 本府：76 合計：477
農地重劃業務（及農地重劃工程）	維護農地重劃成果	一、督導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 二、人民陳情案件之調查處理及改善。 三、其他有關重劃案件之調查及處理。	中央：0 本府：150,137 合計：150,137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長程公共建設農業建設計畫「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賡續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	一、辦理後壁區安溪寮（二）、後壁區白沙屯（九）、後壁區後壁（十四）及鹽水區鹽水（十二），合計4區面積512公頃之農水路維護更新。 二、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	中央：182,106 本府：29,249 合計：211,355
地用業務	土地徵收及撥用業務	辦理交通、水利、開發計畫等各項公共事業用地徵收及公地撥用。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土地使用編定管制	一、辦理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劃定及變更。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更正編定、補辦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及註銷編定。 三、加強編定管制業務之督導考核。 四、受理審議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作業。	中央：0 本府：1,728 合計：1,72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宣導。 六、協助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者合法化。	
市地重劃業務	持續辦理九份子市地重劃區開發業務	辦理抵費地標售及環境維護。	中央：0 本府：16,801 合計：16,801
	持續辦理平實營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重劃區總工區工程施工作業。 二、辦理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作業。 三、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中央：0 本府：11,466 合計：11,466
	持續辦理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業務	辦理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作業。	中央：0 本府：9,315 合計：9,315
	持續辦理長勝營區市地重劃業務	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二、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中央：0 本府：64,034 合計：64,034
	持續辦理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二、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中央：0 本府：30,485 合計：30,485
	持續辦理佳里國小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工程完工驗收作業。 二、辦理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作業。 三、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中央：0 本府：6,001 合計：6,001
	持續辦理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重劃計畫書報請內政部核定。 二、辦理市地重劃說明會及異議處理。	中央：0 本府：28,531 合計：28,531
	辦理賢豐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委外辦理重劃行政業務。 二、委託工程專案管理。	中央：0 本府：3,341 合計：3,341
區段徵收業務	持續辦理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業務	辦理土地標售作業。	中央：0 本府：22,362 合計：22,362
	持續辦理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	一、辦理全區工程規劃設計。 二、辦理第一期工程施工作業。 三、辦理第一期抵價地分配作業。	中央：0 本府：228,057 合計：228,057
	持續辦理永康新設鹽行國中暨附近地區區段徵收	一、辦理工程規劃設計。 二、辦理區段徵收公告，發放地價及地上物補償費。	中央：0 本府：530,921 合計：530,921
	持續辦理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區段徵收業務	一、辦理工程施工作業。 二、辦理抵價地分配作業。	中央：0 本府：655,308 合計：655,308
			總計 中央：196,04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1,825,384 合計：2,021,428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建構都市發展藍圖，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在具體施政作為上，以國土計畫建立臺南市各區的發展定位，以都市計畫規劃都市土地的發展藍圖，以都市設計規範都市建設的品質，以都市更新復甦都市機能，以城鄉風貌與社區空間營造改善都市環境品質，以土地使用管制維護都市品質，此外，更以都市計畫資訊的提供，協助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在都市計畫指導下逐步完成，並引導都市發展朝向永續都市方向邁進。

以「全球思考，在地行動」思維持續推動臺南市都市發展，將本市定位為文化、生態與科技並重之永續城市，由市府團隊合作共同打造臺南成為「文化首都」、「觀光樂園」、「科技新城」與「低碳城市」，一個具有在地特色又有國際競爭力之宜居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業務成果面向）

- （一）依據國土計畫法之指導，擘劃區域治理，預計106年度啟動擬訂臺南市國土計畫先期規劃作業，以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引導空間有次序發展。
- （二）健全並推動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業務。

二、推動都市規劃及通盤檢討，促進土地合理開發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都委會審議業務，召開10次都市計畫委員會會議，並配合各都市計畫案進度不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
- （二）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1. 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永康、新營、善化、山上、新化、歸仁、東山、學甲、官田、官田隆田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麻豆、後壁、下營、仁德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南鯤鯓等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辦理公開展覽。
 2. 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學甲、大內及玉井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開展覽。
 3. 啟動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六甲、將軍（漚汪地區）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告徵求意見。
- （三）專案性及行政區通盤檢討：
 1. 廢續辦理各行政區通盤檢討作業：原臺南市主要計畫加速內政部都市計畫審議進度、東區細部計畫發布實施、中西區及北區細部計畫進行市都委會審議作業。
 2. 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並辦理公告徵求意見作業。
 3. 廢續辦理安南區部分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 （四）擬定都市計畫：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擬定七股、北門都市計畫。
- （五）配合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1. 配合台鐵局廢續推動臺南車站專用區規劃。

2.配合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G、F區整體規劃持續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預計完成內政部都市計畫委會審議，並續辦區段徵收前置作業。

3.配合東區榮民之家遷建辦理開發計畫及完成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土地都市計畫審議。

三、資訊系統E化，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一）因應縣市合併，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整合。賡續推動103年度已辦理之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定）案件紙本數化暨都市計畫管理系統資訊化建置作業，預計完成紙本數化及系統擴充上線。

（二）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辦理樁位測定管理及配合地籍重測作業，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

（三）建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作業平臺，強化便民服務。

四、賡續辦理城鎮地貌整體規劃，提供優質生活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一）針對本市城鎮及村落等空間提出106年度改造計畫，並協助各提案單位提案。

（二）辦理106年度城鎮風貌計畫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預計完成各提案計畫執行與控管。

（三）持續推動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強化行政人員、協力團隊專業能力及在地社區居民理念之提升，並以專業的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提供市府主辦之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鎮風貌等業務，有效輔導本市環境優質化。

（四）推動好望角、巧佈點、臺南築角創意營造等專案計畫，至少完成15處環境改造工程，以改善都市環境景觀。

（五）辦理海安路及中正路地區相關景觀改造工程，透過景觀改造、環境藝術以及公共設備整併簡化等全面性構想，打造本市都市核心亮點，帶動當地復甦與繁榮。

五、配合都市計畫，新訂或修訂各計畫區都市設計準則及全市性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至少召開12次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及6次幹事會，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六、加速都市更新，復甦城市機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辦理民間自力更新補助申請，鼓勵自辦更新案件，預計輔導3件民間提案申請中央補助。

（二）持續推動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中國城及運河星鑽等旗艦計畫更新專案，帶動區域更新發展，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預計106年底完工。

（三）推動安平古堡段、平實營區及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等眷改、營改土地之都市更新開發，辦理都市更新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並辦理招商及公開徵選實施者作業。

（四）推動榮民之家遷建、配合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市榮家中程計畫辦理新化營區庫房新建規劃設計。

（五）永康飛雁新村都市更新開發配合六甲頂文化遺址，重新檢討開發需求及範圍。

七、健全住宅市場，落實弱勢照顧住宅補貼：（業務成果面向）

（一）辦理整合住宅補貼購置住宅貸款、租屋補貼、修繕住宅貸款。於106年底前該年度申請案件審查完成90%。

（二）住宅及不動產資訊平臺建構，透明提供各項資訊，105年度上線啟用，106年持續更新資訊。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55小時以上

，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擲節各項支出，並提高歲入及歲出預算執行效率，每年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90%，歲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域規劃業務－區域行政	擬訂臺南市國土計畫先期研究規劃案	依據國土計畫法之指導，擘劃區域治理，以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引導空間有次序發展。	中央：3,120 本府：780 合計：3,900
	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審作業要點」辦理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許可下授審議案件。	中央：0 本府：1,189 合計：1,189
區域規劃業務－綜合規劃	原臺南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	一、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二、都市計畫各級都委會審議。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東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一、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二、都市計畫市都委會審議。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計畫變更案	配合鐵路地下化計畫辦理臺南車站專用區規劃。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中西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中央：0 本府：428 合計：428
	北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暨指定地區檢討規劃作業	一、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二、因應都市發展需求，辦理指定地區都市計畫檢討規劃。	中央：0 本府：1,820 合計：1,820
	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土地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因應重大建設發展需要，辦理地區都市計畫檢討變更。	中央：0 本府：720 合計：720
	全市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中央：14,240 本府：3,560 合計：17,800
都市規劃業務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	一、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永康、新營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務－都市行政	檢討	<p>、善化、山上、新化、歸仁、東山、學甲、官田、官田隆田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麻豆、後壁、下營、仁德等地區通盤檢討案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南鯤鯓等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辦理公開展覽。</p> <p>二、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學甲、大內及玉井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開展覽。</p> <p>三、啟動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六甲、將軍（漚汪地區）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辦理公告徵求意見。</p>	<p>本府：11,278</p> <p>合計：11,278</p>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p>一、賡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擬定七股、北門都市計畫進行本市都委會審議。</p> <p>二、因應本市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p>	<p>中央：0</p> <p>本府：850</p> <p>合計：850</p>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計畫管理	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更新、維護及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埋樁、管理等相關工作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檢測、清查補建及復建、樁位成果資料之彙整建置等工作。建置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及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即時提供都市計畫資訊查詢服務，提高工作效率，減少核發作業時程，增進便民服務。	<p>中央：0</p> <p>本府：3,236</p> <p>合計：3,236</p>
都市開發業務－開發行政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106年度城鎮地貌整體規劃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歷年案件維護管理。	<p>中央：975</p> <p>本府：2,375</p> <p>合計：3,350</p>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設計	都市設計審議	研訂都市設計準則及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辦理都市設計審議，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	<p>中央：0</p> <p>本府：300</p> <p>合計：300</p>
	綠社區培力計畫	辦理「綠社區培力計畫」，透過課程培訓、社區環境改造工程實作輔導，激發社區自主性及自發性，促成「由下而上」之社區營造參與機制，並朝向生態、環保、綠社區邁進。	<p>中央：4,500</p> <p>本府：1,500</p> <p>合計：6,000</p>
	臺南市中正路、海安路地區環境藝術「景觀藝術化	辦理中正路、海安路之藝術裝置、藝術櫥窗、環境藝術建置、策展、活動、宣傳、行銷等相關活動計畫。	<p>中央：0</p> <p>本府：4,250</p> <p>合計：4,250</p>
建築及設備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城鎮地貌整體規劃工程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後續管理維護計畫。	<p>中央：74,941</p> <p>本府：26,899</p> <p>合計：101,840</p>
	都市景觀專案計畫	辦理「好望角專案計畫」等都市景觀計畫，透過計畫審核、經費補助、成果考核機制，輔導各單位改善都市景觀，營造高品質生活	<p>中央：0</p> <p>本府：4,000</p> <p>合計：4,0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環境。	
	辦理海安路及中正路地區相關景觀改造工程	辦理海安路及中正路地區相關環境藝術及景觀改造工程，透過景觀改造、環境藝術以及公共設備整併簡化等全面性構想，打造本市都市核心亮點，帶動當地復甦與繁榮。	中央：0 本府：97,000 合計：97,0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都市更新發展計畫	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補助社區等相關民間團體辦理臺南築角、巧佈點及駐村營造等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中央：0 本府：8,948 合計：8,948
	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	進行更新事業規劃研擬整合分年辦理104-106年。	中央：6,500 本府：0 合計：6,500
	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案	安平區金華段44-12地號等三案補助案，分年辦理104-106年。	中央：500 本府：0 合計：500
	臺南市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工程專案管理案	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工程進度管控、監照履約管理，分年辦理103-106年。	中央：9,200 本府：0 合計：9,200
			總計 中央：113,976 本府：176,533 合計：290,509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作為本府之文化主管機關，凝聚文化生態、承先啟後的文化傳承乃文化局的使命與目標，因此文化局應展現跨域思維，從硬體建設形塑文化意象、軟體資源營造文化氛圍，加上輔導文化產業加值，深耕藝術文化亮點，期厚實文化底蘊，打造文化首都。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創新藝術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興建文化設施：籌建美術館、台江文化中心以建立臺南多元藝文空間，提供民眾文化休閒場所，培養藝術文化氛圍與培植藝術文化涵養。
- （二）媒合藝術活化空間：辦理臺南新藝獎媒合入選藝術家與店家，獎掖青年藝術創作，促進當代藝術發展，透過展覽包裝，將藝術帶進商業空間，預計媒合 10 個店家，呈現臺南當代藝術面貌，建構臺南當代藝術脈絡。進行第三期藝文團體進駐 321 巷閒置空間招募甄選，預計招募 8 個團隊進駐，並辦理藝文活動進駐年度成果展。
- （三）辦理 2017 臺南藝術節：規劃邀請國際知名經典藝文團體來臺南演出，匯集全台音樂、戲劇、舞蹈、傳統藝術各領域頂尖團隊，營造一場熱鬧的藝術饗宴。預計辦理 50 場演出，參加人數達 5 萬人。
- （四）營造街頭藝術環境：持續辦理街頭藝人審議及換證，受理各場所申請「街頭藝人展演公共空間地點」並同時更新開放資訊，結合文化生活圈規劃街頭藝人展演活動。辦理國際街頭藝人嘉年華，提供全國街頭藝人彰顯展演實力之平臺，邀集國際街頭藝人來臺觀摩交流。預計增加 5 個展演空間，辦理 1 場審議活動及 1 場國際街頭藝人嘉年華。
- （五）加強扶植傑出視覺與表演藝術創作者及團隊，補助本市立案藝文團體到外縣市演出及受邀出國展演。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擬訂菁英扶植計畫、潛力團隊扶植計畫、常態扶植計畫，預計選出 9 個傑出演藝團隊。

二、再現歷史風華：（業務成果面向）

- （一）執行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辦理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水源地區、市定古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市定古蹟原臺南州會、水交社宿舍群、市定古蹟原德商東興洋行、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場長宿舍、西市場暨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後壁黃家古厝、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三川殿、原臺南長老教女學校本館暨講堂、王姓大宗祠門廳暨左右廂房、歷史建築原新化郡公會堂、歷史建築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等修復工程。經營管理建材銀行，帶動妥善利用營建工程舊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提升文資修復水準，推廣「惜物」、「低碳環保」理念。
- （二）輔導並辦理古物、遺址類文化資產之保存維護培訓與教育推廣，使文化資產在日常管理維護環節即能獲得妥善保存，並培植民間共同守護文化資產之意識。
- （三）持續推動無形文化資產保存與推廣，透過輔導民間及籌設傳統工藝中心，辦理無形文

化資產展覽、影像競賽、工作坊與研習課程、調查研究、影音或技法專書出版等工作，預計完成 4 項專書及 1 項影音成果。

- (四) 透過出版文資專書與季刊、辦理文資月活動，普及文化資產知識與保存觀念；另針對文化局文物管理數位化，透過數位典藏強化文物資料庫，並依文物材質進行文物整飭維護。
- (五) 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擬定 2 處歷史街區計畫之進度辦理，並預計獎補助至少 10 處歷史老屋之塑造與使用。

三、串連在地文化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扶植 20 個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整合區域資源，帶動社區參與。
- (二) 召開跨局處社造委員會，促成跨局處、跨領域議題之社造交流。辦理 2 場跨區社造經驗成果分享。以生活美學角度編印社造相關書籍，多元推廣青少年、旅者認識社造。
- (三) 辦理 3 場社區劇場、社區設計、區公所培力等課程，關注在地黃金人口需求、培養在地及青年社造人才。
- (四) 媒合 3 組社會或大專院校藝文創意團隊進駐社區，共同推動在地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強化社區產業動能。
- (五) 輔導 5 處博物館及潛力博物館重點館舍軟硬體升級，強化博物館事業之典藏、展示、教育，與研究功能，促使博物館社群專業化，進而帶動其餘潛力館舍之能量。
- (六) 輔導 9 處地方文化館整合及深耕地方歷史、觀光、產業與交通之周邊資源，促使學校、社區及其周邊文化設施建立合作關係，推廣博物館利用教育及成為具在地特色的文化樞紐。
- (七) 結合本市 41 個館舍，以博物館跨域加值為精神辦理博物館推廣系列活動，以提升本市館群品牌及擴大民眾參與。
- (八) 籌組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發展委員會，辦理跨局處及跨領域專家合作，促使博物館社群專業化及多元化；成立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合作平臺，促進館際交流，培訓館舍人員專業能力，並培養館舍自主提升。
- (九) 依據博物館法鼓勵私立博物館設立登記，預計完成 1 個館舍之設立登記，推行博物館評鑑及認證機制，朝向專業博物館與永續經營方向發展。

四、文史深耕：（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深化臺南學研究，鼓勵在地文史工作者從事田野調查與推廣活動，蒐編出版臺南文獻第 11、12 輯、編印大臺南文化叢書第 6 輯、編纂第 7 輯；編纂許石百年紀念專輯。辦理臺南研究獎助及博碩士論文研究獎，補助研究專書出版，辦理第 5 屆南瀛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及 228 事件 70 週年紀念活動，蒐編出版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
- (二) 推動臺灣文化大學，辦理週末文化講座、夏季學校、冬季學校、歲時活動等 4 系列課程，培養臺南地方歷史研究種子，深化區域性歷史研究各面向；充實臺南研究資料庫，強化臺灣文化大學之研究功能。
- (三) 舉辦第 7 屆臺南文學獎，第 6 屆臺南文化獎。保存文學資料，推動文學閱讀，編印發行 6 期《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4 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出版《臺南遊》繪本徵集、臺南作家作品集（6 本），采錄出版臺南市民間文學集（3 本）等書。推動作家在地寫作計畫，獎助文學出版。輔導本市公共圖書館，促進文學及閱讀環境優質化。推動少年李安採訪撰寫計畫、古典文學競賽、文學翻譯計畫、微出版計畫、城市閱讀

風景撰寫計畫、臺南文學季等文學相關計畫，提升本市文學國際視野，形塑本市文學魅力。

- (四) 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補助之「走訪人權·陳武鎮作品集」計畫，以建構歷史文獻與本市市民生活、生命之拼圖。
- (五) 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依「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進行調查整理及審議，計有藝文、學術教育、政治、醫療、經濟、宗教、技術等 7 大類，並充實本市歷史名人網頁，逐年於名人故居設置紀念牌，逐步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與保存工作。
- (六) 落實文獻保存推廣，加強蒐集臺南市史蹟沿革、文物及方誌等珍貴資料，珍惜本土文化，召開臺南市政府文獻委員會，共同推展大臺南文獻業務；另為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會、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
- (七) 菜寮化石館營運管理，辦理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籌備建置左鎮菜寮化石文化園區，進行設計規劃團隊評選，確定園區基地範圍及空間需求，辦理土地價購及工程招標。
- (八) 臺南故事城市行銷，蒐集日治時期流傳的臺南故事，逐年整理各項古蹟歷史建築豐厚文化資料，編纂臺南公園百週年紀念專輯，推廣大臺南歷史文化城市。
- (九) 賡續與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共同出資推動「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臺灣長官呈巴達維亞總督書信」研究計畫，完成 146 folio 荷文抄錄，為臺灣早期歷史累積研究資料。
- (十) 辦理文化部推動之「辦理地方知識研究與成果分享運用實驗計畫」歷史場域研究計畫，將地方知識發展成為建構公民社會的文化資源。

五、發展文創，厚植文化軟實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經營藍晒圖文創園區：進駐 24 家在地優質文創品牌，透過各項文創展演活動及品牌資源串聯，打造為創意交流平台及文創人才培育基地，並規劃與國內文創園區合作共創未來發展性，同時使園區成為臺南文創新亮點及藝術能量匯聚地，預計每季辦理 1 場主軸活動。
- (二) 強化創意中心平臺功能：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平臺以媒合及輔導為核心主軸，辦理文創產業相關認知及名人講座交流活動；整備展演空間及場地服務，辦理以文創產業為主之展覽及市集，提供文創人才展演及發表的機會。預計辦理 30 場文創相關活動。
- (三) 推動產業媒合及創意募資：以工藝及老店等各類臺南文化元素為主題，進行設計媒合補助計畫與創意募資案件徵選，以及文創設計產學媒合補助計畫，補助優良提案參與群眾募資，媒合產業端與規劃端之專業人才，增加媒合成功率，提高優良提案執行度。
- (四) 行銷臺南文創品牌：持續辦理臺灣國際蘭展「結 金蘭」蘭花文創主題展；參加國內外文創展售活動或邀展，透過臺南文創產業的行銷推廣，與國際設計城市建立良好互動，達成臺南文創產業的國際化，同時進行城市文化行銷。出版臺南文創相關專書；辦理至少 10 場次美食美學系列講座及各類地方產業推廣活動。
- (五) 辦理七夕節慶活動：以「臺南月老」為主題，並結合廟宇、旅遊業者及旅館業者等團體合作，規劃旅遊、展覽、市集及音樂會等一系列活動，形塑臺南多元魅力，打造具臺南特色的「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
- (六)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為促進臺南影視產業發展，進行城市行銷，預計補助 3 至 4 部於

臺南拍攝取景之影視作品，並協助達 30 組之影視團體至臺南拍攝作品；辦理臺南適合年輕人之影視活動、南方影展、影片特映會等活動。

- (七) 2017 臺灣設計展：規劃主題館、地方采風館、工藝設計館、新銳設計館及國際設計館，及接駁專車，搭配聚落行旅、大師講座及體驗工坊等周邊動靜態活動。透過設計展之辦理及參與，讓臺南結合中央與學界資源，聚集設計及創新元素，讓傳統與新興產業透過設計而加值，打造「城市即展場，展場即城市」意象，成功行銷臺南城市品牌。

六、打造多元國際文化空間：（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全力推動文化局「總爺藝文中心」及「蕭壠文化園區」成為多元藝文中心，持續辦理國際性以及地方文化性之藝文展覽、表演活動與藝文研習課程等活動，每年預計舉辦藝文展覽 30 場次、表演活動 120 場次、兒童藝術工坊課程 30 場次以上、藝文課程 100 班次以上，預計 2 園區共吸引入園參觀總人次逾 75 萬人次。
- (二) 辦理藝術家進駐計畫，透過交流餐會、策展會議、文化之旅等活動，讓進駐藝術家認識臺南文化，經由參訪街頭巷尾、特色廟宇、博物館等，融入常民生活文化，鼓勵駐村藝術家融會在地文化後，用他們的視角進行創作，賦予這個城市不同的詮釋。
- (三) 水交社文化園區內古蹟積極規劃為眷村「八大主題館」，保留眷村建築文物及空間意象，並成為國際藝術駐村新據點，將藝術帶入園區活化空間。此外水交社文化園區辦理的展演活動，將透過保存空間的紋理、美食、藝術、生活方式、故事與文學，以多元保存與重新詮釋的方式來珍惜此臺灣重要的資產與記憶。
- (四) 成立臺南自來水博物館，修復國定古蹟臺南山上水道，未來研擬各館舍策展主題規劃，加上山上花園新景點，活絡在地文化觀光效益。
- (五) 結合赤崁樓與依傍之成功國小，強化其硬體設施，使赤崁文化園區成為第二個文教園區。

七、建構藝術育成平臺：（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建構表演藝術平臺：以人才培育觀點，甄選舞者、樂團，透過排練培訓，規劃 1 場小型發表及 1 場自（委）製「年度品牌節目」等演出機會，導入藝術行政與技術人才，逐步建構完整表演人力發展平臺。
- (二) 發展特色劇場：依各場館屬性條件，型塑各場館營運特色，將臺南文化中心定位為專業核心劇場、歸仁文化中心為教育劇場、新化演藝廳為推廣劇場、台江文化中心為育成劇場。
- (三) 策劃主題性活動：辦理臺南藝術節—臺灣精湛、十六歲小戲節、館慶系列活動、台江文化季、臺南市管樂季、Eureka！臺南國際兒童電影節等主題活動，提供各年齡、不同族群、場域觀眾多元化藝文參與。
- (四) 多元藝文扎根：規劃各項藝文推廣，透過藝術進區、校園文化日、藝術直達列車、媒合駐館、藝文講座等活動，培養潛在及未來觀眾，使售票演出平均票房至少維持 7 成以上，拓展藝文市場。
- (五) 多元視覺美學：持續辦理臺南美展提供各類藝術家發表平臺，鼓勵與提升本市藝術家投入創作與作品能見度；適時策劃主題性展覽，推廣城市美術交流，豐富民眾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
- (六) 於新營文化中心策辦多元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活動，設置藝文互動平臺，提升市民藝文生活品質，規劃辦理新營藝術季外並協同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建立劇場跨域連

線計畫，擴大辦理劇場藝術嘉年華，廣續推動藝術生活化。預計辦理各項展演與藝文推廣活動 350 場次。

八、營造書香社會：（業務成果面向）

- （一）興建市立圖書館新總館，規劃成為兼具「生活休閒中心」、「數位學習中心」、「圖書資訊中心」、「研究資訊中心」與「文化資源中心」五大機能的都市圖書館。
- （二）整建育樂堂，典藏臺灣音樂資料，並與現有圖書館空間結合，擴大圖書館規模，打造成「閱讀、音樂、休閒、生活」的多功能空間。
- （三）推動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完成全市區圖書館閱讀環境改善暨館舍修繕，提升服務品質與市民利用率。
- （四）持續推動全市通閱服務，提供民眾甲地借書、乙地還書的便利服務；持續推動企業書箱服務，主動送書到各公司企業，讓企業員工可就近借閱圖書。
- （五）強化資訊設備，提升資訊服務效能；利用雲端閱讀趨勢，發展及推廣數位資源，縮小城鄉數位落差。
- （六）充實多元館藏，提升館藏質量，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持續蒐集臺南地方文獻及作家作品，完整典藏地方特色館藏；發展臺語文館藏，致力於本土語言之傳承。預計增加各類型館藏 150,000 冊（件）以上。
- （七）結合社區、地方文化館、學校及地方閱讀團體籌辦各項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城市閱讀風氣，豐富市民的閱讀生活。預計辦理相關閱讀推廣活動達 1,000 場次以上。

九、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落實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機制，針對營運績效不佳者進行輔導及訓練，提升圖書館服務績效。
- （二）提供各項線上便捷服務，讓服務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預計市民利用本市公共圖書館網站進行線上預約及調閱圖書資料達 800,000 冊次以上。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50% 以上，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 8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術發展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相關活動	邀請傑出藝術工作者及演藝團隊與各友誼城市合辦藝文交流活動，進行實地文化交流。補助傑出演藝團隊走訪外縣市展演及出國參加國際藝術節活動。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辦理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展演活動及行銷、推	一、辦理臺南藝術節、臺南市交響樂團年度各季音樂會、古厝音樂會等相關表	中央：0 本府：5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廣藝文欣賞	演藝術活動。 二、辦理臺南新藝獎及藝術家美展等相關視覺藝術展覽。	合計：50,000
	補助、輔導、扶植藝術家及表演藝術團隊	推動藝文團隊演出及行政管理實務培訓計畫，安排提案申請傑出團隊徵選之演藝團隊，觀摩其他知名團隊實務演出，輔導行政企劃能力，提供團隊演出機會及學習交流平臺。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媒合藝文團體結合藝文產業，活化閒置空間	媒合藝文工作者及團體運用公有及私人閒置空間發展藝文相關產業；活化古蹟，傳遞文化資產保存理念。	中央：0 本府：5,300 合計：5,300
文化建設	臺南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	進行規劃設計書圖製作、進行審查、都審、五大管線審查，申請建照後，辦理工程標上網公告事宜。	中央：0 本府：470,000 合計：470,000
	左鎮菜寮化石文化園區新建工程	完成規劃設計書圖並進行審查，建照申請及辦理工程標上網公告事宜。	中央：0 本府：156,000 合計：156,000
	臺南市美術館新建工程	進行近現代館古蹟修復、新建棟及當代館興建施工作業。	中央：400,000 本府：250,000 合計：650,000
	籌設赤崁文化園區	辦理國內競圖及評選規劃設計服務團隊，並完成規劃設計作業。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台江文化中心新建	進行文化中心新建工程結構體施工作業。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以劃定二條傳統街區為目標，並推動街區風貌保存計畫，其執行成果納為後續計畫推動之回饋參考。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歷史街區改造工程	針對重點歷史街區公共環境，逐年完成改造規劃設計；已完成規劃設計者，投入經費予以改造，俾利整體環境塑造。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歷史老屋振興補助計畫	執行重點為歷史街區內的歷史老屋修復補助及租金補貼工作，且聘請專業團隊輔導培力保存及再造工作。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文化資源	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	一、辦理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重點館舍升級計畫，改善軟硬體設施，輔導各館舍營運管理。 二、規劃博物館群跨域增值活動，辦理博物館行銷推廣系列活動。 三、推動館舍合作平臺及大館帶小館陪伴機制。	中央：20,330 本府：20,330 合計：40,6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依據博物館法，推行博物館評鑑及認證制度，輔導朝專業功能發展。	
	社區營造推動及輔導	<p>一、建立社造跨界交流平臺： (一) 召開臺南市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邀集本府都市發展局、社會局、衛生局、農業局、教育局、環保局、警察局等協調整合各局社造工作。 (二) 鼓勵跨區社造合作行動、經驗分享及城鄉交流；與民間團體、學校結盟，共同推動社造工作，活化社造網絡。</p> <p>二、社造點輔導與培訓： (一) 導入資源至社造空白區里，輔導基本型社區紮穩根基，推動擴展型社區深化學習，打造模範社區成為社造亮點。 (二) 建立專家學者輔導機制，引導討論社造議題，強化社造深度與能量。 (三) 媒合藝文或創意團隊進駐社區，推動社區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啟發社區美學及文化自省。</p> <p>三、區層級社造工作推動： (一) 輔導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 (二) 辦理全市區公所層級社造培力及參訪活動。</p> <p>四、社造人才培育及社造成果串連： (一) 辦理社區劇場、社區影像、社區繪本、社區文化資產守護、社區產業等培力工作，並鼓勵青年回鄉參與，培育在地社造人才。 (二) 推廣行銷各項社造成果，並運用策展機制進行資源共享及成果串連。</p>	中央：11,600 本府：10,000 合計：21,600
	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及旅遊資訊暨地方特色產業中心經營管理	<p>一、旅遊資訊暨地方特色產業中心委外管理，精緻化地方特產。 二、園區定期舉辦藝文活動，使民眾對歷史事件瞭解，朝向山區藝文中心發展。</p>	中央：未核定 本府：2,500 合計：2,500
古蹟營運	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	<p>一、加強展售人員的行銷能力及服務態度。 二、引進特產品伴手禮及透過古蹟點銷售紀念商品評選，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p>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p> <p>三、以專案合作方式設計開發商品，連結在地文化與歷史記憶的店鋪，推出內涵特色商品，提高民眾喜好。</p> <p>四、改善商品展售空間與舒適氛圍，凸顯商品標示與整體視覺意象，刺激民眾消費。</p> <p>五、與金融機構簽訂特約商店，推出信用卡刷卡服務及國旅卡門市，增加民眾多元消費模式。</p> <p>六、連續假期推出促銷活動，吸引遊客參觀。</p>	
	加強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	<p>一、成立委外督導考核小組，每年固定2次進行考核，達到委外經營的目的。</p> <p>二、古蹟與藝文表演的結合，在地文化藝術的進駐，共同營造文化觀光的城市。</p> <p>三、引進民間資源，增加委外景點。將原鶯料理部分空間委外經營，傳承原有建築的價值與潛力，創造出優質的藝文場域。</p> <p>四、德陽艦管理中心興建規劃完成，展覽軍艦歷史及文物，更具教育功能。</p>	<p>中央：1,500</p> <p>本府：0</p> <p>合計：1,500</p>
	加強地方文化特色	<p>成立臺南自來水博物館，計畫修復國定古蹟臺南山上水道，未來策劃各館舍策展主題規畫，加上山上花園新景點，帶動在地觀光效益。</p>	<p>中央：0</p> <p>本府：30,000</p> <p>合計：30,000</p>
文化研究	地方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p>一、辦理「第七屆臺南文學獎」及「第六屆臺南文化獎」。</p> <p>二、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臺江臺語文學季刊及臺南遊繪本、作家作品集、民間文學集等書。</p> <p>三、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文學推廣活動。</p> <p>四、推動作家在地寫作計畫、獎助文學出版、少年李安採訪撰寫計畫、古典文學競賽、文學翻譯計畫、微出版計畫、城市閱讀風景撰寫計畫、臺南文學季等文學相關計畫，提升本市文學國際視野，形塑本市文學魅力。</p>	<p>中央：0</p> <p>本府：11,795</p> <p>合計：11,795</p>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p>一、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補助之「走訪人權·陳武鎮作品集」計畫。</p>	<p>中央：1,200</p> <p>本府：14,389</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依據臺南市政府文化局對民間團體及個人藝文補助作業要點，補助臺南地方文史團體，促使臺南文化深耕發展。</p> <p>三、依「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持續進行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充實本市歷史名人網頁，辦理名人故居掛牌。</p> <p>四、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編印臺南文獻、大臺南文化叢書等書。</p> <p>五、編纂臺南公園百週年紀念專輯、許石百年紀念專輯及臺南之美圖畫書。</p> <p>六、辦理臺灣文化大學冬季學校、週末文化講座、夏季學校、歲時活動等4系列課程。深化臺南學研究。</p> <p>七、賡續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計畫及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邀請專家辦理作品評審。</p> <p>八、辦理第5屆南瀛研究國際學術研討會及228事件70週年紀念活動，蒐編出版臺南研究先驅系列叢書。</p> <p>九、落實文獻推展工作，加強蒐集並保存臺南市史蹟沿革、文物及方誌等珍貴資料，召開臺南市政府文獻委員會。</p> <p>十、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會、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p> <p>十一、建置左鎮菜寮化石園區，確定園區基地範圍及空間需求，辦理土地價購及工程招標。</p> <p>十二、蒐集研究推廣日治時期遺留的臺南故事，行銷大臺南歷史文化城市。編纂臺南公園百週年紀念專輯。</p> <p>十三、賡續與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共同出資推動「荷蘭聯合東印度公司臺灣長官呈巴達維亞總督書信」研究計畫，完成146 folio荷文抄錄。</p> <p>十四、辦理文化部推動之「辦理地方知識研究與成果分享運用實驗計畫」歷史場域研究計畫。</p>	<p>合計：15,589</p>
文創發展	經營藍晒圖文創園區	一、園區清潔、植栽、美化、公共空間設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計布置等環境維護工作。 二、配合元旦、農曆新年、兒童節、七夕、中秋、耶誕節等節慶辦理相關行銷活動及文宣推廣。 三、策劃辦理文化創意相關主題展覽。	本府：500 合計：500
	營運文創PLUS臺南創意中心	文創PLUS臺南創意中心以培育文創人才、發展地方產業、建構城市品牌為營運核心。持續性提供文創諮詢輔導服務，建立本市文創產業資料庫；辦理文創相關展覽、講座、市集、工作坊、說明會、交流活動等，提供各類文創人才展演機會，並與學界串聯，培育文創種子，落實人才培育宗旨。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推動產業媒合及創意募資	以臺南老店及工藝元素為主軸，推動設計媒合補助計畫與創意募資獎勵活動。透過媒合與補助方式，增加文創設計品之深度與廣度，並提升補助案件實際執行力與競爭力。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行銷臺南文創品牌	一、臺灣國際蘭展「結 金蘭」蘭花文創主題展展場設計佈置與藝術品展陳。 二、參加海內外文創博覽會或邀展。 三、出版臺南文創相關書籍。 四、為推廣臺南美食文化、深化臺南美食文化論述，邀請國內美食文化領域之學者及專家，分享美食經驗及相關專業知識。 五、為協助推廣臺南市農特產資源，「文創EAT+藝」—地方產業行銷計畫選定白河蓮花、玉井芒果、東山咖啡，運用創意發想促進農特產行銷加值，並搭配地方產業節慶活動，期待藉由創意多元的活動增進農特產及地方文化推廣之效益。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七夕節慶活動	一、與本市月老廟結合，規劃相關藝文與表演活動。 二、邀請百貨公司、飯店業者等相關單位，透過「月老」與「愛情」元素，規劃相關系列活動，讓整個城市充滿月老庇佑與愛情的浪漫氛圍。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建立臺南影視支援中心	一、依「臺南市政府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要點」、「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拍片取景住宿補助計畫」，以及協助勘景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等程序提供各影視業者於臺南拍片所需之服務。 二、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適合年輕人之影視活動、大力協助南方影展等影視活動，並營運臺南門電影書院，活化臺南影視產業。	
	2017 臺灣設計展	規劃五大展館，包含主題館、地方采風館、工藝設計館、新銳設計館及國際設計館，並規劃接駁專車，結合設計食堂、聚落行旅、大師講座及體驗工坊等活動，讓臺南結合中央與學界資源，打造「城市即展場，展場即城市」之臺南城市品牌意象。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文化園區— 蕭壠文化園區	辦理各項藝文展演活動	一、辦理農曆春節、暑期等四季主題活動。 二、策辦各項藝文展覽，活化既有空間、提升地方藝文風氣。 三、辦理兒童以及當代藝術教育推廣活動，結合地方文化與教育，邀請各校學生參與工作坊、展演活動。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蕭壠國際藝術村	透過公開徵選及國際交流合作，辦理視覺、當代藝術教育推廣活動，邀請國內外各類藝術家進駐創作及媒合跨領域，創造國際藝術交流平臺並促進地方共同參與。	中央：2,800 本府：3,300 合計：6,100
	蕭壠兒童美術館	一、策辦年度藝術家特展，以兒童體驗美感為活動主軸，培養未來藝文欣賞人口。 二、規劃一系列兒童藝術工坊課程，鼓勵本市國民小學或青少年教師與家長參與活動。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展演設施及戶外景觀整備維護充實	充實及維護展館與兒童圖書館的各項專業設施及戶外景觀，滿足民眾與藝文團隊展演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1,686 合計：1,686
	蕭壠兒童圖書館營運	一、提升閱讀空間舒適度。 二、充實圖書館館藏，滿足兒童閱讀需求。 三、辦理教育推廣、青少年志工服務學習等多元服務。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文化園區— 總爺藝文中心	總爺國際藝術村	透過公開徵選及國際交流合作，辦理視覺藝術教育推廣活動，邀請國內外各類藝術家進駐創作及媒合跨領域，創造國際藝術交流平臺並促進地方共同參與。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各項展覽藝術活動及導覽解說	一、辦理各項藝文展覽活動。 二、加強文化志工館舍導覽解說服務與蘇	中央：0 本府：3,16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荳古港園區之導覽訓練。	合計：3,169
	辦理各項節慶、戶外音樂會活動	一、配合農曆春節、柚花藝術節、和風文化祭等規劃辦理系列活動。 二、辦理假日戶外音樂會表演活動。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園區古蹟展演設施維護及充實	充實並定期維護管理展館與園區各專業設施，滿足藝文團隊與民眾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8,799 合計：8,799
文化管理—永華文化中心	建構表演藝術平臺	以人才培育觀點，甄選舞者、樂團，透過排練培訓，規劃小型發表或自(委)製「年度品牌節目」演出機會，並導入藝術行政與技術人才，逐步建構完整表演人力發展平臺。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特色劇場	以專業化劇場管理型式，將所轄四場館依其場地特性定位： 一、臺南文化中心為專業核心劇場，積極策劃邀演國內外優質節目至本市演出。同時強化原生劇場為實驗劇場之特性，扶植與培養潛在藝文團隊與觀眾。 二、歸仁文化中心為教育劇場，結合在地能量，提供在地團隊、個人、學校及社區藝文活動展演平臺。 三、新化演藝廳為推廣劇場，由臺南市管樂團駐館，透過管樂推廣活動，培養民眾藝文欣賞習慣。 四、台江文化中心為育成劇場，著重人才的培育，並結合在地特色，促進地方參與，扶植在地團隊。	中央：未核定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17 館慶系列活動	第 33 週年之館慶，持續規劃與發展各類型自(委)製節目及周邊配套活動之可能，除營造節慶氛圍，更形塑臺南風格之品牌發展願景。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2017 藝術進區	持續規劃辦理 2017 藝術進區活動，以戲劇類型為主軸，分級安排表演藝術團體至本市各行政區演出，並配合劇場節目規劃觀眾回流與互動機制，藉此達成團隊票房扶植與藝文人口培養，並擇定示範區域，深化藝術推廣，透過活動轉型，開出新亮點。	中央：0 本府：6,048 合計：6,048
	2017 十六歲小戲節	持續以「十六歲成年禮」為概念，規劃適合青少年參與的多元表演藝術活動，透過看戲、做戲、扮戲等參與，使表演藝術體	中央：未核定 本府：0 合計：未核定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驗成為本市青少年特有的文化公民成年禮。	
	2017 臺南市管樂季	臺南市管樂團自 2015 年駐館新化演藝廳，每年 7-8 月規劃「臺南市管樂季」活動，公開徵求全國管樂團來門陣，安排連番演出及大師講座，陪伴所有民眾度過充滿樂音的夏日。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2017 台江文化季	台江文化中心完工開館前，以台江文化季的定期舉辦與籌劃工作，落實公共治理領域公私協力之先鋒典範，使市民理解與感受台江在地意識之特色與能量。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多元視覺美學推廣	策劃各類視覺藝術展覽於臺南文化中心及歸仁文化中心各展覽空間展出，豐富民眾精神生活與開展視覺藝術之多元面向，進而達成藝術向下扎根與深化之效。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2017 臺南美展	辦理 2017 臺南美術展覽，提供發表平臺，發掘優質創作，推廣城市美術交流，鼓勵與提升本市藝術家投入創作與作品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310 合計：1,310
	民管藝文深耕活動	<p>一、為展現團員平日努力成果，循例辦理春秋兩季音樂會。春季音樂會擬以「臺灣風情」為主軸；秋季音樂會則延續「第一街的」文學情緣，進行南部巡演，展現民管自製節目的文化魅力。</p> <p>二、音悅棧-不插電演出：係於本市公園綠地、林蔭步道等適合空間場域，由三、五團員悠閒演奏，製造類似「轉角遇到愛」的驚喜；或結合藝文活動，作「相得益彰」的配套式宣傳，讓「音悅棧」真正達到「音樂讚」的效果。</p> <p>三、校園巡演：以「樂來樂神奇」為文創藝術主題，將民樂列車開進校園，與學子們互動演出。</p> <p>四、「菁音」系列音樂會為提供民管優秀團員一更大發揮空間，並活化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106 年 4~6 月舉辦 3 場公演（拉弦、彈撥、吹打之夜）；另，為強化舞台視覺效果，鼓勵團員參與流程設計編導，藉此與大新豐地區學子及民眾進行一場浪漫的心靈交流</p>	中央：0 本府：2,930 合計：2,9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	
	2017 Eureka!臺南國際兒童電影節暨心豐兒童藝術月	一、結合新豐區在地學校、社區、藝術工作者及專業社群等，在歸仁文化中心各場館，辦理各項適合兒童參與的展覽、演出及互動創作等，從小落實在地學童的公民美學教育。 二、為推展音像文化及教育，拓展臺灣能見度並接軌國際，並辦理產官學結盟之大型展演活動、國際兒童動畫教育論壇、兒童動畫短片競賽及國際兒童動畫營等系列活動，深度分享及推廣音像教育，以提升臺灣兒童動畫教育視野，將臺灣推向國際舞台。	中央：未核定 本府：1,300 合計：1,300
	終身教育推廣暨藝術教育扎根	為充實在地居民精神生活，推廣終身學習，歸仁文化中心開辦美術、音樂、舞蹈及外語等春季、秋季研習班，暑期青少年夏令營，並於週末辦理電影欣賞、說故事活動及藝術與人文系列講座，從幼兒、青少年到成人皆可適性參與。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文化管理- 民治文化中心	2017 新營藝術季	策劃辦理新營藝術季，舉辦多元表演藝術活動，營造新營藝術嘉年華盛會，豐富市民藝文生活，鼓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開啟新營文化中心劇場新面貌。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2017 夏至藝術節	與雲林縣、嘉義縣市共同合作，規劃創新互動性高之表演藝術活動，並透過跨域及跨界演出，打造專業劇場之品牌形象，使區域間表演藝術觀眾相互流動，提升場館觀眾參與度。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策辦視覺美學活動	策辦全年各項藝文展覽與年度主題特展，並搭配辦理視覺藝術、美學教育推廣與導覽活動，增進民眾親近藝文的介面與機會。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策辦表演藝文活動	一、策辦演藝廳全年各項舞蹈、音樂、戲劇等多元性表演活動及戶外廣場演出活動。 二、辦理校園推廣活動，培養藝文觀賞人口，提升民眾藝文活動參與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藝文宣傳與行銷	一、編印「臺南藝文」月刊，彙集大臺南地區各文化展演單位、圖書館、藝文館舍之每月藝文資訊，便利民眾取得活動資訊，行銷本市豐富多元藝文活動。 二、編印「臺南藝文」月刊英文版，摘錄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市重要藝文活動訊息，進行國際化行銷推廣。 三、透過電子媒體、廣播、報紙、網路等通路宣傳新營文化中心各項藝文活動，並每月編印新營文化中心活動折頁，分送新營及其周邊各重要索閱點。	
	推廣終身學習	一、因應世界潮流與社會關切議題，辦理專題講座，滿足民眾獲得知識需求。 二、充實民眾終身學習教育，定期舉辦成人與兒童研習班、暑期青少年夏令營等活動，並辦理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及假日親子活動，強化親職教育。 三、結合社會資源，與鄰近社區大學合作，規劃設計符合在地文化之活動，提升藝文風氣。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閱讀推廣與空間改善	一、充實館藏，策劃閱讀推廣活動、閱讀講座、主題書展等，引領民眾認識與親近圖書館，培養全民閱讀習慣。 二、改善閱覽設備及空間規劃，提供舒適優質之閱讀環境。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經營管理與行銷	辦理農曆春節、中秋節慶主題性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永成戲院經營管理與行銷	一、系統性展陳戲院珍貴文物及舊照片，並建立導覽解說機制。 二、配合月津港燈節，辦理春節表演藝術活動。 三、與在地文史團體合作，辦理在地文化等展演推廣活動，培養地方藝文觀賞人口。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 (中壯組)	為推崇臺南在地藝術家之成就，推廣美術教育，選拔優秀藝術家於臺南及全國各縣市具水準之展出場地進行巡迴展，讓全國各地民眾看見臺南藝術家的多元樣貌，進而認識臺南之藝術發展與成就。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南瀛獎三傑特展	「南瀛獎」為地方政府辦理全國性美展之先河，20餘年來拔擢無數優秀藝術人才。為加強行銷、推廣於105年度獲得南瀛獎的三位優秀藝術家，將為其量身策辦展覽、出版畫集，並辦理專訪、示範交流等活動。	中央：0 本府：900 合計：900
	臺南女性藝術家特展、 趙丹綺金工藝術特展	一、邀請多位女性藝術家策辦主題性特展，展現其創作的特色表現及多元風貌	中央：0 本府：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讓大眾感受、體會到屬於「女性」的藝術能量。 二、策辦金工藝藝術家趙丹綺之主題特展，介紹其結合傳統技法及當代創新思維的金工藝術，讓大眾了解金屬工藝充滿可能性的當代新風貌。	合計：500
文化資產	辦理古蹟歷史建築修復	一、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修復工程。 二、國定古蹟原臺南水道修復第二期修復計畫－水源地區修復工程。 三、直轄市定古蹟西市場暨原臺南州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修復工程。 四、原水交社宿舍群修復工程。 五、市定古蹟原臺南長老教女學校本館暨講堂修復工程。 六、歷史建築原新化郡公會堂修復工程。 七、市定古蹟原臺南州會修復工程。 八、市定古蹟王姓大宗祠門廳暨左右廂房修復工程。 九、市定古蹟後壁黃家古厝修復工程。 十、臺南市定古蹟大觀音亭祀典興濟宮三川殿修復工程。 十一、市定古蹟原德商東興洋行修復工程。	中央：416,047.1 本府：333,062.8 合計：749,109.9
	辦理各項有形文化資產管理維護輔導及教育推廣	一、辦理臺南市廟宇古物管理維護暨保存教育推廣計畫。 二、辦理遺址教育推廣出版與活動。	中央：1,040 本府：1,340 合計：2,380
	辦理各類無形文化資產教育推廣、傳習課程、影音及專書出版、典藏及特展	一、辦理「向大師學習」傳統藝術推廣系列課程。 二、無形文化資產影像競賽。 三、無形文化資產特展。 四、傳統藝師生命史、技藝影像出版。	中央：900 本府：5,330 合計：6,230
	出版文資專書與季刊、建置文資資訊系統	一、出版文資專書與「聞芝@文資」刊物。 二、文資月與公共服務推廣活動。 三、文化局經管文物數位典藏計畫。 四、文物整飭維護與推廣教育。	中央：387 本府：3,620 合計：4,007
圖書館業務	興建現代化圖書館，提高閱讀環境可親性	一、整建育樂堂為音樂圖書館，典藏臺灣音樂資料。 二、推動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提升市民利用率。 三、興建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中央：0 本府：20,594 合計：20,594
	推行各項便捷服務，提	一、持續辦理全市圖書通閱服務。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供可及的閱讀服務網絡	二、持續辦理企業書箱服務。	本府：95 合計：95
	強化資訊設備，縮短數位落差	一、提升資訊服務效能，強化各區圖書館資訊設備。 二、利用雲端閱讀趨勢，充實數位資源，推廣數位資源，提高服務效能與閱讀普及性。	中央：0 本府：3,485 合計：3,485
	充實多元館藏，滿足各族群的閱讀需求	一、落實館藏發展政策，購置各類型圖書資料，提供民眾多元閱讀資源。 二、兼顧各族群（新住民、兒童、青少年及銀髮族）的閱讀需求，採購適合的圖書資料。 三、持續蒐集臺南地方文獻及作家作品，完整典藏地方特色館藏，發展臺語文館藏，致力於本土語言之傳承。 四、營運臺南分區資源中心，提供優質閱讀資源，發揮圖書館終身教育功能。	中央：0 本府：44,290 合計：44,290
	規劃辦理多項主題性閱讀活動，提升城市閱讀風氣	一、持續推動地方電視台公益頻道製播讀書會，將閱讀深植於生活中。 二、辦理全市性閱讀活動。 三、深耕兒童閱讀，發送新生兒閱讀禮盒。 四、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規劃多項主題性活動，如臺灣閱讀節、分區資源中心及臺語文推廣活動等，結合多元閱讀資源、區圖書館及地方文化館共同辦理，活絡全市閱讀風氣。 五、編印樂讀誌，推廣閱讀活動及資訊新知。	中央：0 本府：6,398 合計：6,398
	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落實區圖書館評鑑制度，針對營運績效不足者進行輔導及訓練，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 二、提供各項線上便捷服務，讓服務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	中央：0 本府：1,240 合計：1,240
			總計 中央：855,804.1 本府：11,108,811.8 合計：11,964,615.9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交通局主管本市交通行政、運輸規劃及管理、停車場規劃及管理、交通工程、公共運輸、交通違規案件之裁決及交通事故鑑定，秉持交通專業理念，擘劃本市交通運輸發展，改善公共運輸環境與提升服務品質，落實低碳交通，構築智慧化先進運輸交通城市，建置友善具效率的停車環境、積極辦理交通工程設置及改善，提供市民安全、舒適、順暢、便捷的交通運輸服務，營造低碳臺南、人本交通城市。

本年度將積極推動本市交通施政、提升道路交通管理成效及主要道路行車流暢、改善易肇事地點增進道路人車安全、推動公平有效率的停車管理、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並以「低碳」、「便捷」、「人本」、「先進」、「智慧」的交通願景，建構便捷好行的運輸網路，提供智慧無礙的運輸服務，塑造低碳人本的交通環境，以樂活交通營造幸福臺南。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交通運輸發展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積極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重大交通建設，提供更便捷的交通服務。
- （二）推動臺南市區鐵路立體化北延至善化及新營至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開創本市都市發展新契機。
- （三）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強化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確保交通之安全及順暢，預計 106 年度按月召開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並審議道路施工交維計畫 100 件。
- （四）積極充實「臺南市道安宣導團」運作，讓交通安全理念向下扎根。

二、推動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T-Bike）：（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案」，以系統永續經營為目標，提供低碳城市短程接駁及最後一哩路服務，預計 106 年完成 50 站建置；推動本市公共自行車智慧化，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智慧化整合示範計畫，建立永續智慧城市示範場域。

三、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輸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推動公車捷運化工作，針對全市公車票價制度進行檢討整合，調整市區公車路線重疊與分布失衡的問題，使市區公車幹線化，讓客運資源做最有效的利用。另持續進行路網協調與整合，並視需求增闢公車路線，106 年度期達成公共運輸使用率年成長 5% 以上。
- （二）持續協調臺鐵局推動本市轄內臺鐵捷運化工作，增加電聯車班次及通勤車站，並改善站區外轉乘環境。
- （三）配合國道客運路線，整體規劃開發新營客轉、仁德等綜合轉運站，期可提供民眾作為本市國道客運與市區公車、幹支線公車之轉乘接駁。新營區客運轉運專用區配合地政局市地重劃工程進度，由市府自行興建「新營綜合轉運站」後，採促參法 OT 方式委

託民間經營管理，預計 106 年由市府辦理設計、規劃、監造及工程施作；仁德綜合轉運站促參招商計畫，預計於 106 年完成招商作業，並進行轉運站建置；另為促進地方繁榮發展，將與國產署合作共同開發開元轉運站，預計 106 年完成招商作業；配合本市亞太棒球訓練中心，辦理和順綜合轉運站促參招商計畫，預計於 106 年完成招商作業。

- (四) 以重要區際運輸廊帶幹線公車，搭配地區支線公車與彈性運輸，有效擴展公共運輸服務範圍，106 年度目標，服務人次成長率 5% 以上。
- (五) 設定公車轉乘規則，持續實施電子票證於公車間轉乘優惠之策略；另配合臺鐵車站建置電子票證設備，提供電子票證搭乘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優惠，以發揮無縫運輸精神，提高大眾運輸之電子票證轉乘及使用率，106 年度電子票證使用率預期成長 5% 以上。
- (六) 辦理本市先進公共運輸系統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現已完成整體路網規劃及優先路網可行性研究，將持續執行推動，提供安全、便捷、舒適、經濟的公共運輸服務。
- (七) 持續推動低地板公車，提升行動不便者搭乘便利性及公共運輸使用率，並推動雙層巴士，結合觀光套裝服務，吸引市民及觀光客搭乘，塑造悠活、低碳、文化之都市形象，提供民眾永續性及環保之公共運輸及旅遊服務。
- (八) 配合推動交通部「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務計畫」，補助發展觀光公車便利遊。
- (九) 預計於玉井、佳里、新營生活圈推動彈性運輸服務，在例行的公車路線和班次之外，運用更靈活的車種、時段、營運方式提供運輸服務，以契合各地不同旅運需求。

四、健全停車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據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授權，逐步推動整體停車管理政策之相關配套措施，增訂停車場管理行政規則，俾利行政管理依據。
- (二) 於區域人口密集、商業活動興盛、停車需求高都會區普設路邊停車位，提供民眾合理停車空間，增設 2,000 席汽車格，1,000 席機車格。
- (三) 依各地區道路特性、交通狀況、停車需求及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標準，適時檢討收費方式與費率，實施差別費率及擴大收費、機車收費等措施，以增加周轉率、逐步改善停車繁雜路段之停車秩序，辦理停車場委外收費，提升收費效率。
- (四) 配合公營拖吊場勤務範圍，委託民間辦理違規車輛拖吊業務，以期改善違規停車行為，增進道路空間安全。

五、營造友善停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 6 處公有停車場委外，引進民間資金及專業經營，營造安全、舒適、便利停車環境，並結合地區特色帶動商圈發展。
- (二) 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推動公共設施檢討多目標使用附建停車場，辦理公有路外停車場開闢，並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滿足民眾停車需求及提供安全停車空間。
- (三) 改善公有停車場停車相關軟硬體設施與環境（設置停車場婦幼專區、低碳優先格位），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並配合推動停車收費系統電子化及自動化，增加停車場地服務品質與營運績效。
- (四) 建置 30 處停車場車輛辨識及 4G 通訊模組設備，供停車 APP 介接資料查詢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

六、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並整合交控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於 106 年初辦理規劃設計，10 月發包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整建工程，107 年完工。並構建 4G 通訊環境及交控系統整合，包含智慧雲端資訊平臺、智慧公共運輸、智慧交通控制、智慧運具共享及智慧停車管理等系統，提供更優質交通服務，達到「最新路況、即時掌控」、「資訊整合、全民共享」、「順暢府城行、府城愜意遊」之目標。
- （二）區域交控整合與時制改善計畫，主要整合公路總局、高速公路及本市之既有車輛偵測器等交通設施，俾利針對大灣交流道上、下匝道協控模式設計開發作業；時制改善計畫，目標改善市 180 線（小東路、復興路、大灣路）由北門路口至永大路路段號誌化路口與路段號誌時制重整；提升交通即時資訊之發布功能與服務範圍，改善本市觀光景點周邊交通壅塞與停車問題（如鹽水月津港行車疏導與停車導引計畫），並利用大數據分析發現交通問題，制定更具效率、更準確之交通決策，提升本市道路行車順暢性。
- （三）公車優先號誌控制計畫，預計 120 處路口實施公車優先號誌控制，以減少旅行時間。

七、持續辦理交通號誌設置及改善易肇事地點增進道路人車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為增進人車行駛安全，維持號誌正常運作，持續辦理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每月號誌修復路口 200 件。
- （二）持續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更新老舊控制器 160 臺（市區 60 臺、郊區 100 臺），降低離線故障情形，並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
- （三）汰換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鋼管桿，汰換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燈箱，以及重新調整桿柱及燈箱設置位置，避免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預計改善 60 處，以提升用路人行車安全。
- （四）為健全本市交通設施，強化該設施之功能，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設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與整頓，新增（更新）標誌 200 面，增設及維修數量 100（面）、補繪長度 20,000（M）（以 10cm 寬標線計）。
- （五）為提升用路人安全，定期檢討分析交通事故資料，會勘鑑定易肇事路線、路段、路口，改善地點 20 處。
- （六）為友善行人環境，實行人專用時相約計 4 處，及構建行人倒數號誌 50 處，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 （七）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 LED 標誌交通安全設施工程，預計改善汰換或更新 70 面標誌牌面。

八、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建置發展公車 ITS 設備（如車機、LCD 行車顯示器、車內站名播報器、數位行車紀錄器等）。
- （二）逐年分期建置公車候車亭與新式站牌等候車設施，106 年建置 50 座候車亭、100 支新式站牌、50 座獨立式智慧站牌。
- （三）定期辦理市區公車評鑑，藉以提升公車營運績效與服務水準。辦理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轉乘補貼、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及老人與身障免費搭乘等措施，進而提高使用率。
- （四）全面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推動公車新文化運動，並於車上提供免費 Wi-Fi、

車輛及候車設施設置 USB 充電設備，以提供六心級（關心、愛心、貼心、細心、耐心、開心）公車服務。

九、提供無障礙乘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協助客運業者辦理車輛汰舊換新及購置低地板公車，106 年汰換新增 20 輛低地板公車。
- （二）輔導計程車業者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共計 20 輛車投入服務。

十、加強交通違規案件之清理與裁罰：（業務成果面向）

- （一）加速違規案件之裁決，裁決件數每年預計 72,000 件為目標。
- （二）加強移送強制執行（含再移送）作業，每年預計移送 50,000 件為目標。

十一、專業、公正、透明化過程，提升鑑定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加強鑑定之專業性及適法性，定期統計司法機關採信比率及覆議會同意車輛行車事故鑑定委員會案件比率達 95% 以上。
- （二）提供友善網路 E 化服務，當事人可透過網站申請鑑定及查詢鑑定進度，服務範圍無死角。

十二、提供公車乘客查詢市區公車資訊：（行政效率面向）

- （一）建立及維護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並透過普遍、便捷之媒介（網際網路、電話語音及行動裝置 APP 及 QR-Code 掃描提供查詢服務），提供民眾即時、正確之公車動態資訊。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已可提供查詢公車到站預估時間、各路線行駛班表、路線站位、票價及轉乘規劃等資訊，藉由系統更新維護與改善，提升系統對時間預估的穩定度，以使用人次每年增加 10 萬人次為目標。
- （二）持續於客運轉運站、候車亭、各大轉運節點裝設市區公車動態智慧型 LED 顯示器，提供民眾即時公車資訊，提升候車服務水準。

十三、快速妥善處理民眾有關市公車申訴或意見，提升民眾滿意度：（行政效率面向）

- （一）提供市區公車申訴專線，並由專人服務，讓民眾有管道可以直接申訴或提供建言，並依民眾反映事項儘速辦理，或移請市區公車業者於一定期限內查明妥處，持續進行追蹤改善，以確保市區公車服務水準及品質。
- （二）透過快速有效的處理並及時反映予業者進行改善，以提升市民對市公車觀感，同時藉由每年實行公車評鑑來瞭解與要求客運業者在車輛與人員等軟硬體方面定期維護與儘速改善，期能使各客運業者評鑑等級維持在甲等以上。

十四、提升事故鑑定為民服務品質及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控管民眾申請案件，縮短處理鑑定時程，鑑定案件完成後 7 天內送達。
- （二）司法機關（地方檢察署、地方法院、高分院等）函文解釋尚待釐清之案件，7 天內提送委員會討論，經委員會討論後 3 天內答詢司法機關。
- （三）控管民眾案件申請，縮短鑑定時程至 45 天，以使當事人於調解時儘速有所依據。

十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交通企劃及管理—交通綜合規劃	新營至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推動臺南市新營至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先期作業，開創本市都市發展新契機。	中央：4,200 本府：800 合計：5,000
	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	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智慧化整合示範計畫。	中央：9,000 本府：2,250 合計：11,250
交通企劃及管理—運輸管理	臺南市先進公共運輸中華環線可行性研究	辦理臺南市先進公共運輸系統中華環線路廊之路線規劃、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	中央：1,130 本府：0 合計：1,130
交通企劃及管理—交通工程管理	區域交控整合計畫	預計完成大灣交流道上下匝道協控模式設計開發、市道 180 縣（小東路、大灣路、復興路）幹道時制重整、觀光景點交通與停車導引系統功能擴充、大數據分析展示平臺擴充。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交通工程	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	交通安全設施（標線、標誌、導標、反射鏡、分隔島改善、軟質彈性桿及其他交通安全設施等）新設、改善及維護等。	中央：0 本府：52,295 合計：52,295
	持續進行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	新設、改善路口號誌，號誌燈箱桿汰換，線路地下化改善，以及緊急搶修等。	中央：0 本府：91,524 合計：91,524
	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號誌控制器汰舊更新	更新汰換路口老舊號誌控制器，並連線納入交通控制中心統一管理，降低離線故障情形，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提高行車安全及順暢。	中央：0 本府：8,500 合計：8,500
	行人號誌倒數計時器新設、改善及維護	實行人專用時相及建構行人倒數號誌，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基礎交通號誌設施汰換計畫	汰換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鋼管桿，及汰換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燈箱。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新建計畫及交通資訊及控制系統擴充建置計畫	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並於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新建完成土建工程後續辦理交通資訊及控制系統擴充建置計畫。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營運管理 (公共運輸處)	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輸網	一、加強高鐵聯外接駁公車服務。 二、補助發展觀光休閒公車暨營運等相關經費。
偏遠地區 DRTS 服務營運。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營運管理、 運輸設施、 運輸稽查、 建築及設備 (公共運輸處)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 與服務水準	市區公車車輛汰舊換新及購置低地板公車補助計畫。	中央：23,198 本府：0 合計：23,198
		公共運輸服務品質評鑑計畫、公共運輸服務品質提昇暨志工服務。	中央：1,200 本府：2000 合計：3200
		市區公車轉乘優惠補助。	中央：0 本府：19,659 合計：19,659
		市區公車動態資訊系統維運及通訊。	中央：0 本府：14,686 合計：14,686
		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基本里程票價及行銷優惠補助(基本里程補助26元)。	中央：0 本府：185,482 合計：185,482
		新式站牌、智慧站牌暨後車亭新建工程。	中央：14,577.5 本府：6,150 合計：20,727.5
捐助國內團體(補助客運業者)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 與服務水準	市區公車服務路線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中央：193,536 本府：0 合計：193,536
新興計畫 新營綜合轉運站新建工程(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新營綜合轉運站開發	新營綜合轉運站之興建工程。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便捷大臺南 一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 和順綜合轉運站開發 (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和順轉運站促參招商	臺南市和順寮農場區段徵收範圍內和館段第99及100地號土地專案讓售案。	中央：0 本府：197,582 合計：197,582
外包(營運)	推動本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案」。	中央：0 本府：26,595 合計：26,595
捐助國內團體(補助客運業者)(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 與服務水準	市區公車服務路線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中央：0 本府：190,934 合計：190,934
		4G 智慧城市計畫－補助客運業者原有車機通訊升級作業。	中央：0 本府：3,787 合計：3,78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土地改良修護及代理服務(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健全停車管理制度	一、臨時停車場闢建工程及停車場設施(鋪面、排水、標誌、標線)等修繕。 二、委託民間廠商執行違規車輛移置及保管作業。	中央：0 本府：70,036 合計：70,036
建築及設備計畫(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公有停車場新建或改善等相關工程。	中央：0 本府：21,750 合計：21,750
			總計 中央：251,141.5 本府：998,947 合計：1,250,088.5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衛生局主管之業務，掌理健康促進、防疫監測、醫療救護、藥物管理、食品安全、心理與精神照護等公共衛生相關事項，與市民的健康與福祉息息相關，政策規劃以市民需求為依歸，以「主動、感動式的健康保護與促進，提升全體市民健康平均餘命」作為使命，以達成全體市民對健康的期待。

以本市施政主軸、衛生局106-109年中程施政計畫及歷年延續性之重大政策計畫等，作為推展醫療保健業務之藍圖，以勤政、愛民、主動、創新的核心價值，以市民為中心的思維，藉由前瞻性的政策規劃，利用卓越之行政效率，傳承創新的施政理念，主動提供便民服務，促進全民參與，提升民眾健康素養，實現全人照護，使健康生活永續發展，建設全國最具醫療特色之健康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民眾健康參與，落實健康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建構母嬰親善哺乳環境、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降低非醫療必要之性別篩檢、推動孕產婦健康管理、生育保健及事故傷害防制、推動新生兒聽力篩檢、加強學齡前兒童視力、聽力篩檢及口腔保健，以維護婦幼健康。
- （二）以「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為平臺擴大辦理癌症篩檢，積極邀約醫療院所執行篩檢服務，並提供社區到點設站，以提升癌症之篩檢率，早期發現早期治療，預計服務30,000人次。
- （三）辦理健康老化計畫，加強代謝症候群及慢性病（三高及失智症）之防治，提供整合性之長者保健服務。
- （四）創造健康的支持性環境，營造健康活力的生活，落實無菸檯、低碳健康飲食與規律運動之生活形態。
- （五）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辦理65歲以上長者免費裝置全口活動假牙計畫，預計裝置5,000人次，並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以增強長者咀嚼能力，促進健康。
- （六）原住民、新住民醫療保健：辦理原住民一般生育健康指導及諮詢，並推動新住民婦女生育健康管理，藉由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讓新住民婦女及其家庭能即時獲得所需之健康照護及醫療協助，建卡管理率達100%。
- （七）推動低碳健康飲食：持續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輔導3家餐廳推動廚餘減量，並推廣本府各級機關、公立學校與公營事業機構及民間事業機構共同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辦理37區低碳飲食概念宣導活動，讓低碳飲食融入社區家庭，營造永續低碳健康生活環境。
- （八）辦理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結合轄區資源，藉由多元化管道推展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以建構活力、幸福大臺南。

二、加強防疫整備，落實疫情監控：（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計畫，根除三麻一風（小兒麻痺、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麻疹、新生兒破傷風）整合計畫，完成率達95%。
 - (二) 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完成率至少達90%。
 - (三) 提升3歲以下幼童常規疫苗接種率達95%以上。
 - (四) 腸病毒重症個案確定病例，不超過前5年之平均值。
 - (五) 強化結核病個案管理績效，年治療成功率達70%以上，細菌學陽性之都治執行率達85%以上。
 - (六) 健全愛滋篩檢諮詢網絡，高危險群愛滋病個案篩檢達10,000人次；並推動校園愛滋防治宣導場次達500場、50,000人次。
 - (七) 全面動員防治登革熱，針對高風險地區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並強化社區防疫網絡及動員機制，登革熱防疫志工隊及里防治站每月至少動員2次，每2個月完成全市共752（里次）孳生源密度調查工作，布氏指數2級以下里次達95.5%以上，衛教宣導500場次，以降低本土及境外移入高風險案例，預防市民群聚感染。
 - (八) 推動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積極疫情監測與因應，皆依工作手冊及工作指引處理疫情，達成100%。提升傳染病醫療照護之品質及量能，維持個人防護裝備達安全儲備量並維護於新品狀態，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達成100%，流感防治持續辦理民眾衛教宣導達200場，參加總人數至少8,000人。
 - (九) 加強腸道及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等）監控及衛教宣導，衛教總人數至少3,500人。
- 三、強化醫院緊急醫療應變能力，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政策完成「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執行急救責任醫院急重症醫療品質考核制度，另配合中央推廣AED安心場所政策，提升市民之生命安全。
 - (二) 強化急重症病患轉診品質，輔導本市轄區13家急救責任醫院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建立完整的轉診網絡及資訊平臺。
 - (三) 配合中央政策執行醫療暴力監測及強化急診暴力防治。
 - (四) 加強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及不定期抽查，輔導達100%合格，強化境內轄救護車符合衛生福利部「新版救護車上標準裝備設置」。
- 四、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藉以提升民眾办理流程之瞭解，以達鑑定之順遂，預計至少辦理10場次宣導。
 - (二) 建立新制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選定轄區無醫里，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藉由衛生所的在地性，主動將醫療送進社區，並推廣綜合性衛生工作關懷偏遠山區、海區、平地區市民，提升偏遠地區民眾行使健康之權利，預計辦理13區31里巡迴醫療。
 - (二) 持續辦理公辦民營醫院（臺南市立醫院及安南醫院）醫療品質績效考核，依契約承諾事項辦理履約管理作業。
 - (三) 加強推動病人安全：持續督導轄區醫療院所執行醫院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及執行策略，含用藥安全、感染控制、手術安全、預防跌倒、鼓勵通報、醫療溝通有效性、鼓勵病人及家屬參與、管路安全等八大目標，並辦理醫院督考及特殊獎勵制度，建構病人安

全的醫療作業與環境，共計37家醫院。

- (四) 建構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藉由資通訊科技與電子化醫療器材的應用，建構雲端健康照護服務，提供智慧增值及溫馨互動的服務。運用4G智慧寬頻應用城市，深入社區結合現有資源提供更具效率之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設置血壓量測健康小站300站、服務人數20,000人。
- (五) 發展觀光醫療：以城市行銷的方式，持續推動臺南市觀光醫療平臺，藉由跨局處的合作，整合大臺南醫療與觀光資源，並鼓勵友善雙語環境，輔導平臺9家醫院通過市府英語EF認證，打造臺南醫療國際品牌能見度。
- (六) 強化精神病人醫療照護體制：提升精神醫療機構服務品質，加強緊急精神醫療服務，強化警、消、衛政合作機制，緊急護送就醫次數較前一年降低3%，持續透過多元精神衛生防治策略，推動精神病去污名化運動，且於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持續辦理精神病人社區巡迴醫療，讓精神醫療資源有效且平等地運用。
- (七) 委託機構辦理「精神病社區關懷照顧暨自殺通報個案管理計畫」，提供定期追蹤訪視、資源轉介等，協助精神病人穩定就醫，每年至少服務714位精神追蹤關懷個案。
- (八) 推廣本市牙醫醫療院所至少35家加入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提供身心障礙者充足及方便的牙科醫療服務。
- (九) 強化醫療爭議處理能力：輔導本市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公會成立醫療糾紛關懷小組，本市醫師公會、牙醫師公會暨37家醫院成立關懷小組；與本市醫師公會、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作辦理本市醫法論壇，協助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辦理醫療爭議訴訟案件調解、與法務部及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合作辦理多元雙向醫療爭議調處試辦計畫。

六、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落實用藥安全照護：
 - 1. 行動醫院用藥安全諮詢站：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參與健康檢查的民眾用藥或健康保健諮詢，預計辦理80場次。
 - 2. 辦理正確用藥宣導：規劃於社區、社團或學校辦理30場次正確用藥宣導，預計宣導1,000人次。
- (二)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執行食品業者衛生設施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查核，提升食品業者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飲食安全，年度查核4,000家次。
- (三) 辦理食品工廠HACCP食品安全查核：稽查「水產食品業」、「肉類加工食品業」、「乳品加工食品業」、「餐盒食品工廠業」、「國際觀光旅館內之餐飲業」共計40家次，輔導查核HACCP食品廠落實食品安全，推動事前監控勝於事後檢驗之系統化管理制度，提升食品衛生安全。
- (四)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與評選工作，加強餐飲衛生管理與評鑑，督導業者落實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提升餐飲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能力，並提供消費者用餐選擇，年度預計完成100家以上。
- (五) 加強製售食品添加物之查核：稽查兼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或化工原料行、食品添加物販賣業者登錄，並查核食品添加物製造、輸入業者合計60家。
- (六) 因應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通過，落實各加水站登記管理及水質衛生抽驗，保障市民飲水安全，各加水站水質至少抽驗一次。

- (七) 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採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加強各單位橫向、縱向連繫合作機制，迅速有效因應食安事件發生，以民生重點食品開始，全面進行風險分級重點加強稽查與檢驗。
- (八) 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落實管制藥品管理及輔導，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年度執行1,000家次管制藥品查核。
- (九) 藉由監控違規廣告，加強稽核違規廣告，避免民眾誤信廣告內容，致影響身心健康。
- (十) 運用大眾傳播媒體（電子刊版、跑馬燈、平面媒體）適時提供發布有關食品衛生宣導事宜，喚起民眾認識與注意。
- (十一) 設置食品安全專區，配合科技，以「E化」提供相關食品安全資訊，供消費者閱覽與宣導。

七、提升消費者保障量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執行醫藥事機構品質查核，保障市民用藥安全及提升就醫品質，年度稽查達3,500家次。
- (二) 依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加強落實旅館業、游泳業、浴室（含溫泉）業、美容美髮業、娛樂業、電影片映演業營業場所及其從業人員衛生管理等查核，以維護市民消費安全衛生，年度稽查達1,200家次。
- (三) 針對本市游泳業及浴室（含溫泉）業，不定期執行營業場所水質抽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者，依法裁處並公布業者名單供消費者查詢參考，年度抽驗達500件次；年度辦理3場次所轄業別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 (四) 查核流動賣藥攤販或其他非法管道賣藥，進行抽驗可疑藥物或食品，查核是否涉及偽禁藥，確保民眾使用藥物與食品之安全，預計年度抽驗10件。
- (五) 加強食品之稽查：定期與不定期辦理食品稽查與抽驗，確保食品衛生安全，保障市民權益，年度完成2,500件抽驗件數。
- (六) 定期辦理稽查人員在職訓練，提升專業素養，落實稽查品質，維護消費者權益，年度預計辦理5場教育訓練。
- (七) 加強食品安全檢測：提升檢驗人員專業技術，建構新型檢驗儀器設備，強化食品檢驗分析系統，持續新增檢驗項目及增強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為民眾食的安全提供最周延和最即時的檢驗服務，確實為民眾健康把關。
- (八) 提供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持續推動實驗室認證，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種檢驗項目能力試驗，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品質，提供具公信力及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
- (九)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持續辦理生物資料庫之生物檢體與資料之收集、保存，並強化資料庫資訊管理系統，提供優秀研究團隊進行生物醫學領域相關研究，期待研究成果能為本市市民健康做更大貢獻。

八、提供心理健康照護資源及運用志工網絡，以促進民眾心理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供心理健康促進服務：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推廣免費心理諮商服務駐點服務，提供民眾使用可近性，年度服務總人次達500人次。
- (二) 推動心理衛生志工網絡：為服務更多自殺風險及情緒困擾民眾，年度個案服務總人次至少達2,200人次。
- (三) 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及推動嘸鬱卒長者社區：提供長者自殺防治之預防措施及提

供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及在地化關懷服務，服務理念為以健康長者關懷不健康長者，以達獨居中老年人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年度篩檢人數達15,000人次。

- (四) 規劃及推動心理健康促進服務，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並進行心理健康服務資源盤點，建築轄區心理健康服務網絡地圖。
- (五) 落實精神病人全人照護服務，銜接精神病患出院準備服務計畫；落實社區1-5級分級追蹤照護，每年平均訪視次數4.15次，面訪達35%。
- (六) 提供自殺風險及自殺未遂個案轉介、關懷及輔導服務：為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年度自殺高風險及自殺未遂個案服務達3,000人次。
- (七) 針對重要交通樞紐、熱點水域及大樓頂樓、販售木炭、農藥商店、社區藥局、基層診所、宗教廟宇等場所，張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關懷求助專線及辦理業者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
- (八) 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提供多樣化、多管道及特殊族群之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培訓反毒志工，提升毒品危害防制普及性；促進毒品危害防制網絡之聯繫，增強毒品防制點、線、面之功能；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 (九) 加強第三、四級毒品及新興毒品宣導及防制方案：增加及落實青少年及家長對毒品防制之教育宣導，並辦理三級毒品防制多元創意小團體班、假日班及個別班。
- (十) 擴展藥癮個案服務面向及深度，落實單一窗口轉介服務平臺：加強藥癮者戒癮治療補助制度，推動藥癮者戒癮治療，辦理社區處遇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建構藥癮者社區復歸之支持網絡。每年辦理藥癮戒治機構及診所督導考核共14家及專業人員教育訓練。
- (十一) 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與照會服務等。
- (十二) 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轄區內需求，於上半年度辦1場次「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教育訓練」及2場次「性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或婦產科醫師需參與1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80%以上。
- (十三)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照法院、地檢署、監獄判決書及監獄評估報告書裁定應接受社區處遇人數，再轉由本府衛生局安排社區處遇其完成人數達成率100%。
- (十四)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年資達5年以上之人員每年應有10小時在職教育訓練及外部督導3小時；處遇年資未滿5年之人員應有10小時在職教育訓練及外部督導8小時，並於今年邀請外聘講師於各處遇機構辦理：家暴加害人處遇3場次、性侵害加害人處遇4場次，督促處遇人員接受外部督導及繼續教育，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
- (十五) 鼓勵本市牙醫醫療院所加入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提供身心障礙者充足及方便的牙科醫療服務，每萬人口每週診次 ≥ 10 。

九、辦理衛生所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預計於新營、官田、鹽水、仁德、柳營、中西、北區、東區等 8 區衛生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
- (二) 預計於大內、七股、左鎮、後壁、新化、西港、下營、北門等 8 區衛生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補強委託規劃、設計。

十、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人員專業素養，辦理電話禮貌測試12次、37區衛生所服務品質年度考核，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 (二) 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辦理5場稽查人員在職訓練，以提升稽查行政效能。
- (三) 積極提升醫政服務效率：
 1. 設置醫事人員辦（換）照單一窗口，臨櫃隨到、隨辦、隨取，中午不打烊，免除民眾往返及等候時間，提升效率。
 2. 貼心提醒執業執照更換日期：各類醫事人員應辦理執登始能執業，依各類醫事人員法規定執業執照應於到期日前更換，避免逾期受罰；本府每半年發函至各醫事相關公會，提醒會員執業執照到期更換日；每月底以電話通知下個月執業執照到期之醫事人員記得辦理更換手續，以免逾期被罰。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一) 強化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每年學習時數規定聚焦於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
- (二) 推動英文成為本府衛生局第二官方語言，規劃營造優質雙語服務環境，鼓勵同仁參加英文相關課程及檢定，提升同仁通過英檢比例達 40%。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8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	衛生所耐震補強工程	一、辦理各區衛生所建築物耐震補強工程，計有新營、官田、鹽水、仁德、柳營、中西、北區、東區等 8 區衛生所。 二、辦理各區衛生所建築物耐震補強委託規劃、設計，計有大內、七股、左鎮、後壁、新化、西港、下營、北門等 8 區衛生所。	中央：0 本府：26,343 合計：26,343
衛生業務－疾病管制	傳染病監測	一、提升法定傳染病監測管理工作之完整性。 二、提升傳染病疫調資料之完整性，防治疫情蔓延。	中央：397 (中央計畫型補助) 本府：229 (基本額度130，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提升本市防疫檢體送驗品質，降低檢體不良率並獲得準確之檢驗報告。	市配合款99) 合計：626
	登革熱防治	<p>一、跨局處合作「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p> <p>(一) 結合本府各單位，依業務權管事項，落實全方位孳生源清除與宣導，防範登革熱疫情侵襲。</p> <p>(二) 每季辦理登革熱跨局處防治檢討會議。</p> <p>(三) 加強全民動員，落實巡、倒、清、刷，清除孳生源，建立無蚊家園。</p> <p>(四) 設計英文版登革熱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p> <p>二、疾病管制署委辦計畫「登革熱等病媒防治計畫」：</p> <p>(一) 遏阻境外移入病例點燃本土疫情。</p> <p>(二) 落實登革熱疫情通報與個案管理。</p> <p>(三) 成立滅蚊防疫志工隊，強化社區動員及自主管理。</p> <p>(四) 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與複查。針對高風險里別進行誘蚊採卵器佈點、監測及回收。</p> <p>(五) 病媒蚊重大列管點追蹤防治。針對轄區內列管點列冊分級管理(分為A.B.C.D四級)，週期性查核追蹤列管，針對無法處理之積水處所，投放病媒蚊生長抑制劑、劍水蚤或飼養食蚊魚類。</p> <p>(六) 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教育訓練。</p> <p>三、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中心發展計畫：</p> <p>(一) 對防治中心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包含化學防治施作訓練，俾利執行防治相關工作。</p> <p>(二) 疫情流行前整備NS1快篩試劑、防蚊液、環境用藥等防疫用品，控管各項防疫物資之庫存與配給。</p> <p>(三) 將病媒蚊密度、病例數、噴藥場次等相關資訊建置於登革熱疫情地理資訊系統，俾利後續防疫決策及分析，並管理及維護該軟體系統及設備。</p> <p>(四) 除跨局處防治會議，並與疾病管制署南區管制中心頻繁交流、相互合作，分享資訊並接受指導。</p>	<p>中央：9,272 (中央計畫型補助272，墊付案轉正9,000)</p> <p>本府：8,428 (基本額度6,787，計畫市配合款1,641)</p> <p>合計：17,7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型流感防治	一、疫情監測與因應。 二、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 三、流感防治衛教宣導。	中央：0 本府：596 (基本額度) 合計：596
	預防接種	一、配合中央編列年度常規(含流感疫苗)及新增疫苗採購。 二、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 三、督導轄區衛生所、合約院所積極配合提升系統功能及效能改善之相關事宜。 四、研擬、修訂轄內接種作業規範及流程。 五、按時追蹤未完成相關疫苗接種個案之接(補)種、衛教等作業，超過6個月未依接種時程接種至少2次電訪1次家訪。 六、輔導並不定期查核衛生所及合約院所，各區衛生所每季定期查核轄內合約院所之疫苗冷運冷藏管理。 七、管控各項疫苗之使用撥發及調配，以提高疫苗之正確使用及減少耗損。 八、辦理預防接種業務相關人員之在職訓練2場。 九、設計英文版預防接種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	中央：208,861 (常規疫苗 70%分攤款 198,641；流感疫苗計畫預估 10,220) 本府：90,729 (常規疫苗 30%分攤款 85,132；長者肺鏈 5,000；基本額度 597) 合計：299,590
	結核病防治計畫	一、針對醫療院所及衛生所人員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 二、每月召開檢討會，針對各項防疫指標及不合作個案進行追蹤討論。 三、每月辦理1-2次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以處理個案用藥或診斷疑義相關事項。 四、每月實地抽訪2%參加都治(DOTS)計畫在管個案，評估計畫執行情形。 五、運用多面向活動，推廣簡單易記的七分篩檢法，提高民眾對肺結核的警覺性。 六、配合世界結核病日，辦理宣導週活動。 七、針對不合作個案，依擬定之不合作個案處理流程加強訪查及積極管理。 八、針對校園師生、人口密集機構、職場工作個案，加強疫情調查及接觸者追蹤、衛教，提高接觸者對結核病的認知及警覺性。 九、針對傳染性個案符合相關要件之全年齡	中央：9,433 (計畫型補助1,102；都治代辦計畫推估8,331) 本府：480 (基本額度204，計畫市配合款276) 合計：9,91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p>層族群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進行預防性或潛伏感染治療，以降低年齡層接觸者發病率。</p> <p>十、針對經濟弱勢及結核病高危險族群進行胸部X光主動篩檢計畫。</p> <p>十一、設計英文版結核病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p> <p>一、提升高危險族群衛教、諮詢及篩檢率：同志、性工作者(含八大行業、小吃部陪侍工作者)、藥癮者等。</p> <p>二、進行愛滋及性病個案暨接觸者追蹤管理，提升新診斷個案就醫率。</p> <p>三、加強孕婦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避免母子垂直感染。</p> <p>四、加強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及校園愛滋防治宣導。</p> <p>五、針對警方查獲對象為毒品使用者、販賣者，男同志轟趴事件、性工作者、性交易相對人等辦理衛教講習。</p> <p>六、持續藥癮愛滋病減害計畫，設置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建立發放及回收機制。</p> <p>七、結合毒品危害防治中心，持續與轄區7個替代療法執行機構及8個外展衛星服務點合作，進行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p> <p>八、辦理重大節日大型愛滋衛教活動，至少2場。</p> <p>九、同志健康服務中心勞務委外，利用特殊族群提供多元性別族群服務。</p> <p>十、於同志健康服務中心設置多元性別友善門診，進行衛教宣導課程及同志朋友諮詢篩檢。</p>	<p>中央：2,804 (計畫型補助)</p> <p>本府：1,764 (基本額度869，計畫市配合款895)</p> <p>合計：4,568</p>
衛生業務－醫政管理	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升醫療照護品質，保障就醫安全	<p>一、提升緊急醫療品質：</p> <p>(一) 辦理急救責任醫院訪查。</p> <p>(二) 配合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辦理急轉診網絡轉診會議。</p> <p>(三) 配合中央政策監控及強化醫療暴力防治。</p> <p>(四) 辦理本市救護車普查。</p> <p>二、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p> <p>(一) 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p>	<p>中央：1,281</p> <p>本府：321</p> <p>合計：1,602</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 提供民眾相關諮詢服務。</p> <p>三、建立完善醫療網絡：辦理轄區醫療資源缺乏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p> <p>四、加強醫事機構稽查與輔導：</p> <p>(一) 辦理轄區醫療院所與護理機構輔導及督導考核，並推動醫療院所友善雙語環境。</p> <p>(二) 結合稽查人員落實醫療院所與護理機構之輔導與查核。</p>	
	遠距健康照護	<p>一、雲端智慧健康服務系統開發：雲端健康平臺開發、雲端智慧健康回饋及關懷服務建置、雲端智慧健康大數據統計分析。</p> <p>二、建立生理量測服務：健康社區服務據點建置及營運。</p> <p>三、智慧健康社區服務推廣：推廣服務體驗、健康社區服務平臺商轉雛形驗證。</p>	中央：0 本府：3,600 合計：3,600
	觀光醫療推廣	<p>一、參與醫療機構輔導：打造具有臺南特色的觀光醫療品牌 (Medical Tainan)，發展本市觀光醫療特色，提高國際旅客對於臺南市醫療品質信心。</p> <p>二、推廣行銷：提供具有四種語言 (中、英、日、簡)「臺南觀光醫療網頁」最新資訊，提供文宣品 (宣導手冊、單張)，於接待國外賓客來臺參訪時給予，以達行銷效益。</p>	中央：0 本府：110 合計：110
衛生業務－ 食品藥物管理	106年度食品安全查驗管理計畫	<p>一、推動食品業者登錄、追溯追蹤制度及電子化紀錄、強制性檢驗等食品業者管理政策，有效掌握業者資訊並加強業者自主管理。</p> <p>二、查核食品業者食品製造業良好衛生規範 GHP 及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HACCP 符合性，提升產品衛生安全及品質。</p> <p>三、加強督導輸入業者、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及化工原料行、餐飲業者等特定業別，確保食品原料安全性，防治食品中毒事件。</p> <p>四、協助專案查驗流通產品，以及後市場食品監測計畫，確保產品安全。</p> <p>五、持續督促業者落實誠實揭露食品標示資訊、誠實宣傳及廣告，提升食品業者及販賣業者之自主管理制度，以保障消費</p>	中央：4,500(代辦) 本府：0 合計：4,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者權益。 六、持續維護及管理食品安全管理系統，推動稽查資訊數位化。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建置計畫	一、辦理食安管理宣導會。 二、完成食品業者之現場輔導包含作業現場環境衛生、一級品管(自主檢驗)、追溯追蹤，及現狀分析。 三、完成優良示範業者之輔導及改善。 四、於本計畫媒合食品檢驗認證檢驗單位提供服務。 五、成立本市食品安全系統平臺網頁。	中央：0 本府：11,200 合計：11,200
	公衛藥師藥求安全，健康守護	推動藥事照護服務，落實用藥安全照護，衛教宣導計畫： (一)用藥安全諮詢站：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預計提供用藥安全諮詢共80場次。 (二)用藥安全宣導講座：規劃於社區、社團或學校辦理30場次正確用藥宣導，預計宣導1,000人次。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藥物安全管理，加強藥物濫用防制	一、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 二、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三、辦理管制藥品講習訓練，以提升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管理。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一、電視媒體廣告監控與查處。 二、查核非法管道賣藥與偽禁藥。 三、用藥安全宣導。 四、辦理民眾與業者廣告管理法規宣導。	中央：381 本府：95 合計：476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衛生檢驗、衛生稽查	食品三級品管 自主管理－稽查－抽驗全把關	一、要求食品業者執行登錄。 二、持續推動本府跨局處聯合稽查與檢警調單位聯合打擊違法及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稽查抽驗及資料之蒐集、檢舉案件之處理，每三個月至少召開1次會議。 三、針對中央公告應執行追溯追蹤、自主檢驗對象進行現場稽查，以強化食品衛生安全管理。 四、早餐店專案稽查輔導(食材來源合法性、安全性、標示符合性及食物製備空間、儲存條件等是否衛生安全)。 五、落實各餐飲業及販賣業作業場所衛生設施稽查。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食品藥物管理2,510、衛生檢驗5,000、衛生稽查2,49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六、辦理包裝食品標示符合性查核。</p> <p>七、辦理抽驗：</p> <p>(一) 市售食品中食品添加物之含量，預計抽驗300件。</p> <p>(二) 早餐店及餐車即時熟食食品中食品添加物之含量及衛生標準等預計60件。</p> <p>(三) 市售茶葉、飲品、花草原料等農藥殘留150件、衛生標準200件。</p> <p>(四) 非茶類飲品(蔬果類、豆類)中衛生標準、防腐劑、甜味劑等預計200件。</p> <p>(五) 素食摻葷抽驗50件。</p> <p>(六) 美耐皿餐具之衛生標準50件。</p> <p>(七) 本市市售高風險食品及市府聯合稽查小組食品安全抽驗項目之檢驗。</p> <p>(八) 辦理業者之食材來源安全性衛生標準及添加物、工廠管理需要等之抽驗檢驗。</p> <p>(九) 辦理後市場食品抽驗檢驗。</p> <p>八、購置本專案檢驗項目所需之標準品、檢驗試劑及相關耗材等，提供即時檢驗服務。</p>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	食安管理獎勵計畫	<p>一、辦理食品風險管理精進工作。</p> <p>二、加強抽驗計畫：</p> <p>(一) 蜂蜜動物用藥殘留檢測共10件。</p> <p>(二) 牛羊豬肉品中乙型受體素殘留檢測共100件。</p> <p>(三) 花生穀類等食品中黃麴毒素監測40件。</p> <p>(四) 包裝飲用水溴酸鹽20件。</p>	<p>中央：4,000</p> <p>本府：0</p> <p>合計：4,000</p>
衛生業務－國民健康	建構社區長者健康之支持性環境	<p>一、推動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假牙計畫：</p> <p>(一) 跨部門、跨領域合作與牙醫師公會、民政局、區公所、社會局共同辦理。</p> <p>(二) 各區衛生所、公所、照顧關懷據點人員透過各宣導機會，將訊息發布及宣傳，並主動邀約，預估至少裝置5,000人次。</p> <p>(三) 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p> <p>(四) 調查已裝置完成老人之滿意度。</p> <p>二、推行「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標：</p> <p>(一) 針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無醫里或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比例偏低之里別</p>	<p>中央：6,676</p> <p>本府：154,000</p> <p>合計：160,676</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辦理「行動醫院、全民健檢」100場次，提升民眾方便性及就近性。</p> <p>(二) 針對癌症、三高、失智症及腎功能、檢查結果異常，予以轉介就醫及追蹤個案就醫情形，或協調醫院派車接送民眾就醫，提供民眾完整健康服務。</p> <p>(三) 提供個案所需之衛生指導，協助BMI（身體質量指數）過重、有吸菸、嚼檳榔等習慣者改善或修正不健康之生活或飲食型態，並持續追蹤。</p> <p>(四) 預估服務30,000人次。</p> <p>三、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計畫，鼓勵長者走入社區，進行社區參與，進而促進身心之健康：</p> <p>(一) 透過志工及社區熱心人士、運動團體或社團運作，持續推動，讓長者能透過參與社區活動，達到身心健康。</p> <p>(二) 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辦理健康講座至少600場次。</p> <p>(三) 辦理2個失智症家屬成長團體，邀請篩檢異常確診個案家屬或社區中已確診個案家屬參與。</p> <p>(四) 辦理2個更年期成長團體，提供將屆更年期或更年期民眾互相支持學習之機會。</p>	
	推動癌症及慢性病防治工作	<p>一、推動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防治計畫，推廣全民運動及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結合各場域及組織（如醫院、學校、職場、區公所、衛生所等）推動健康體能及飲食。</p> <p>(二) 持續結合社區運動團體及本市已建構之健走步道、自行車道等，推廣全民運動，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增進市民健康體能。</p> <p>(三) 透過前二項之推動，達到肥胖防治的目的及預防代謝症候群相關之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所引起的危害。</p> <p>二、推動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持續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並輔導3家餐廳推動廚餘減量。</p> <p>(二) 持續輔導通過低碳飲食餐廳認證之餐廳以維持低碳健康餐廳之品質。</p>	<p>中央：4,653</p> <p>本府：1,108</p> <p>合計：5,761</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 辦理餐飲從業人員及商圈業者「低碳健康飲食概念」講座。</p> <p>(四) 推動每週一日健康蔬食日。</p> <p>(五) 辦理37區低碳飲食概念宣導活動。</p> <p>三、與醫療院所結合，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一) 積極邀約及結合醫療院所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二) 醫療資源不足區或無醫里，鼓勵衛生所及醫療院所認養或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提供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三) 由各區衛生所至社區設站或職場辦理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及肝癌)篩檢。</p> <p>(四) 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國民健康署之癌症品質提升計畫。</p> <p>四、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p> <p>(一) 結合醫療院所建構親切舒適之婦女就醫環境。</p> <p>(二) 加強乳癌及子宮頸癌之宣導，提升婦女對癌症篩檢服務與現況的了解。</p> <p>(三) 結合醫院督考辦理婦女親善就醫環境實地評核。</p> <p>(四) 輔導職場及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p> <p>(五) 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認證。</p>	
	<p>新住民、原住民醫療保健及優生保健服務措施</p>	<p>一、提供新住民、原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p> <p>二、輔導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並協助申請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p> <p>三、培訓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以提供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p> <p>四、針對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原住民家庭進行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改善。</p> <p>五、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p> <p>(一) 遺傳性疾病檢查。</p> <p>(二) 精神疾病檢查。</p> <p>(三) 生育調節服務。</p>	<p>中央：17,034 本府：19,177 合計：36,211</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 結紮手術。 (五) 人工流產。	
	嬰幼兒健康照護	一、辦理新生兒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 二、辦理學齡前兒童聽力、視力篩檢、口腔保健及幼兒園管理。 三、辦理 0-3 歲兒童發展遲緩篩檢及異常個案轉介。	中央：150 本府：100 合計：250
	菸害防制	一、針對菸害防制法第 10 條菸品販售場所、第 15 條全面禁菸場所、第 16 條除吸菸區外不得吸菸、第 13 條不得供應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進行稽查。 二、配合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及菸酒行政聯合稽查。 三、提供多元戒菸服務、辦理醫事人員戒菸服務教育訓練及相關宣導活動。 四、營造無菸環境。	中央：14,125 本府：200 合計：14,325
衛生業務－衛生檢驗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能量	一、強化檢驗服務能量及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新增多項食品化學及微生物檢驗項目，為民眾食的安全及健康提供充分保障。 二、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南區聯合分工體系之 311 種殘留農藥、水產類鉛、鎘、汞重金屬、巨環類抗生素 16 項、黃麴毒素及水中溴酸鹽等檢測。 三、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直轄市聯合分工體系之食品用清潔劑中螢光增白劑、砷、鉛和甲醇等檢測。 四、強化微量檢驗分析系統，提供最快速、精確之檢驗結果。 五、建置 real-time PCR 分子生物學檢測系統，執行基改食品及食品微生物檢驗，保障食品安全。 六、落實執行優良實驗室規範 (GLP)，持續推動並通過符合 ISO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之實驗室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質。 七、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項檢驗能力試驗，使檢驗能力與國際並駕齊驅，檢驗結果具公信力。	中央：0 本府：3,453 合計：3,45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八、加強檢驗人員專業訓練，提升檢驗知能，辦理全國性食品檢驗研討會，加強與全國檢驗單位檢驗技術交流。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一、配合行動醫院活動，持續生物檢體及資料之收集、保存作業。 二、持續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等相關作業。 三、受理研究團隊之研究計畫申請、審查、資料釋出等相關作業。 四、加強生物資料庫之資訊安全管理。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衛生業務－衛生稽查	整合藥商藥局、醫療院所、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場所例行性稽查管理業務，有效運用稽查人力	一、整合醫藥事機構管理稽查業務，辦理全面訪查，維護市民就醫安全。 二、整合菸害防制例行性稽查業務，輔導與稽查業者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符合菸害防制規定。 三、落實美容美髮等業別營業場所稽查業務，強化營業場所及人員衛生規範。 四、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	中央：0 本府：1,030 合計：1,030
衛生業務－心理衛生管理	整合型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疾病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工作計畫	一、提供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等服務，並整合橫向溝通網絡資源平臺，建構全人心理健康促進服務： (一) 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駐點服務。 (二) 推動心理輔導志工網絡及推廣社區志工參與度。 (三) 強化自殺醫療通報體系，並建構完善自殺高危機及自殺未遂個案追蹤照護及轉介服務之網絡機制。 (四) 推廣憂鬱症防治篩檢及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五) 建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頁，促進心理資源訊息網路流通服務。 (六) 召開心理健康推動委員會，建置網絡平臺，並配合本市自殺通報及關懷自治條例辦理事項。 (七) 辦理心理衛生醫療院所督導考核，提升個案服務醫療品質。 (八) 規劃辦理心理健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人員服務品質。 (九)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理念及活動。 (十) 加強災難心理健康服務。	中央：10,949 本府：4,400 合計：15,34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推動長者自殺防治社區：</p> <p>(一) 辦理各區長者憂鬱症篩檢。</p> <p>(二) 推廣嘸鬱卒長者社區，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志工及社區里鄰長關懷社區情緒長者。</p> <p>(三) 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研習，提升關懷據點之社區志工敏感度。</p> <p>(四) 辦理嘸鬱卒長者社區甄選及表揚。</p> <p>三、推展全市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p> <p>(一) 於各區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二) 辦理記者會及大型宣導活動。</p> <p>(三)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衛生防治及服務措施，並連結公部門及民間機構共同參與。</p> <p>四、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p> <p>(一) 協助社區中有自傷、傷人或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就醫。</p> <p>(二) 緊急處置：社區緊急個案委請精神醫療專業醫師出診，提供醫療處置服務。</p> <p>(三) 約診處置：未符合強制就醫條件之社區滋擾精神個案或疑似精神個案，需專業醫療人員訪視，由衛生局約診精神科專科醫師到府評估。</p> <p>(四) 護送就醫專線委辦：非上班時間之社區精神病人護送就醫諮詢，委由指定精神醫療機構醫師專業辦理。</p> <p>五、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p> <p>(一) 建立醫療機構出院病人後續社區追蹤照護銜接機制(出院準備計畫)。</p> <p>(二) 加強社區精神病人訪視追蹤，訪視結果確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p> <p>(三) 依個案需求，轉介精神病人就醫、就業、就養、就學等服務資源。</p> <p>(四) 加強公共衛生護士及關懷訪視員評估社區精神病人/疑似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技能及個案照護知能。</p>	
	強化藥癮個案照護、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	<p>一、強化藥癮個案管理、社會資源應用及毒品防制網絡之建立：</p> <p>(一) 單一窗口之藥癮者個案服務，提供轉</p>	<p>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介服務平臺。</p> <p>(二) 加強藥癮者追蹤，提供醫療戒治服務、就業技訓輔導及社會救助服務及社會資源轉介，提供藥癮者社區處遇在地化服務。</p> <p>(三) 召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會議，結合地方反毒社會資源，形成完整的毒品防制網絡。</p> <p>(四) 加強反毒志工招募及培訓。</p> <p>(五) 鼓勵精神醫療機構參與藥癮戒治機構或替代治療執行機構服務。</p> <p>(六) 辦理「無毒社區 健康家園」計畫，落實社區聯盟服務機制。</p> <p>(七) 推動「毒品防制社區教會志工服務計畫」。</p> <p>二、辦理反毒宣導，健全戒毒者之支持系統：</p> <p>(一) 戒毒成功專線線上個案諮詢及輔導。</p> <p>(二) 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p> <p>(三) 辦理多樣式、多管道反毒宣導，並評估成效。</p> <p>(四) 協助個案相關資源轉介(醫療、就業、社會、就學)服務。</p> <p>(五) 提供個案家屬暢通的諮詢管道，以健全藥癮者之家庭支持系統，重新建構完整家庭功能。</p> <p>三、辦理藥癮者替代治療就醫補助：</p> <p>(一) 部分補助本市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二) 全額補助本市低收入戶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強化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與照會服務等。</p> <p>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 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於上半年度辦1場次「家庭暴力被害人危險評估教育訓練」及2場次「性</p>	<p>中央：225 本府：4,000 合計：4,225</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侵害被害人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及婦產科醫師需參與1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80%以上。</p> <p>(二)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照法院、地檢署、監獄判決書及監獄評估報告書裁定應接受社區處遇人數，再轉由本府衛生局安排社區處遇其完成人數達成率 100%。</p> <p>(三)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年資達5年以上之人員每年應有10小時在職教育訓練及外部督導3小時；處過年資未滿5年之人員應有10小時在職教育訓練及外部督導8小時，並於今年邀請外聘講師於各處遇機構辦理：家暴加害人處遇3場次、性侵害加害人處遇4場次，督促處遇人員接受外部督導及繼續教育，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p>	
	身心障礙牙科照護暨口腔健康促進計畫	<p>一、建置本市「身心障礙牙科網絡服務」，身心障礙者及照顧者得到公平、充足及方便的醫療服務。</p> <p>二、衛教宣導及教育訓練：</p> <p>(一) 製作口腔衛生單張及海報宣導：透過各種宣導活動，提升社會大眾對口腔保健的重視。</p> <p>(二) 製作口腔衛生宣導品。</p> <p>(三) 辦理照護相關人員之照護教育訓練：提升機構照護者口腔照護的知識態度及執行技能。</p> <p>(四) 辦理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活動，提升大眾對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之關心。</p>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計畫	<p>一、辦理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講習，於收到警政單位轉介個案後，每月辦理 1 場次，通知受裁罰者依法參加講習。</p> <p>二、通知三、四級毒品危害事件統一裁罰達 3 次以上(含 3 次)之 Ketamine 使用者參加心理成長團體共 2 梯次。</p>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	一、補助對象：符合本計畫經濟認定困難標準且設籍於本市之精神疾病患者(經精	中央：0 本府：3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查證收案關懷者或檢附診斷證明書)，排除本市東區、中西區、南區、北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仁德區及歸仁區等 9 區精神醫療資源較充裕之區域，因經濟困難有就醫需求但交通費用造成負擔者。</p> <p>二、補助項目及標準：計畫所訂補助項目為補助對象因病就醫所需之交通費用及標準，如下：</p> <p>(一) 交通費用：本補助標準為每案覈實補助，最高補助新臺幣 1,000 元。</p> <p>(二) 申請對象標準：需同時符合下列 2 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查證為本市收案追蹤關懷者，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 2.具有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身分。 	<p>合計：300</p> <p>總計 中央：294,741 本府：349,160 合計：643,901</p>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環境保護局為本市整體環境管理維護之機關，配合市長施政政策及理念，全力解決市民之環保問題及提供便捷服務程序，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服務效能，致力於改善市民生活環境，讓本市空氣品質更清新，積極降低噪音陳情，加強環境教育，給予市民乾淨的河川，並於經濟發展考量下，減輕開發行為對自然資源破壞及環境造成不良之影響，秉持著綠色新政之理念，追求創新綠色經濟成長及提升本市國際競爭力，致力建構樂活家園，提升優質友善的服務品質，在「打造全臺最乾淨城市」為目標引導下，營造「低碳綠能永續大臺南」。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環境教育建置永續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精進環境教育推動，整合本市環境教育資源，提供完善環境教育資訊與服務，辦理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普及與深化低碳環境教育知識，提升民眾環境素養及行動力。
- (二) 提升環保義工服務能量，辦理環保志工培訓計畫，鼓勵環保義工參與環境保護及環境教育宣導工作，培訓環保義工轉型環保志工，共同維護環境衛生。
- (三) 加強綠色消費推廣，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綠色採購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達 100%，鼓勵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強化民眾選購環境保護產品之意願，減少對環境之負面影響。
- (四) 審查中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會議及進度資訊公開比例 100%，通過之環評書件內容公開比例 100%，依法進行本府監督環評案件比例 100%。

二、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維護及改善臺南市空氣品質，落實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逸散污染源管制工作，降低空氣污染排放源，達成空氣品質不良率 (AQI>100) <33.7% 目標。
- (二) 推動「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與本府各局處機關共同管制懸浮微粒 (PM10) 及細懸浮微粒 (PM2.5)，管制策略包含：1.車行揚塵抑制、2.營建工程管制、3.柴油車排煙削減管制、4.工廠管制、5.機車排煙削減管制、6.其他逸散污染源管制、7.裸露地揚塵改善餐飲業油煙管制、8.低污染運具推廣、9.環境教育等 9 大面向 42 項管制策略。
- (三) 落實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持續加強機車排氣定期檢驗觀念及提升定檢站服務品質，促使市民養成配合定檢習慣；並透過加強稽查作業及加碼補助促使高污染車輛 (包括機車及柴油車) 汰舊換新；另加強推動柴油車自主管理及空氣品質淨區，以減少交通工具排放空氣污染物，持續維護改善空氣品質。
- (四) 加強固定空氣污染源審核管制作業，落實現場管制工作，確保污染源在許可管制下操作。

- (五) 管制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管制措施品質及法規符合度，以削減所產生之粒狀污染物，提升市民對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滿意度。
- (六) 宣導寺廟於管制時段內不燃放爆竹煙火及使用擴音設施，並於管制時段外自主管理政策，邁向優質寺廟文化。並持續宣導紙錢零燃燒。
- (七) 針對重點道路洗掃作業，提升洗街作業品質，降低街道塵土負荷量並有效削減車行揚塵所產生之粒狀污染物。
- (八) 積極輔導及巡查本市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落實公告場所稽查管制作業，達成全面符合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範目標。

三、落實河川、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及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應用水污染查緝科學儀器及結合河川巡守志工隊巡檢通報，進行事業、畜牧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點污染源稽查管制工作。
- (二) 擴大檢警環結盟打擊環境犯罪機制，聯合環保團體、學術單位及執行公權力單位，組成環境污染通報體系，除環境保護外，並擴大國土保育，一同宣示打擊環境犯罪。
- (三) 全市河川流域環保署水質測站溶氧大於 2ppm 比例目標達到 82.5% 以上、全市河川嚴重污染長度比例目標降低至 9% 以下。
- (四) 辦理河川巡守隊授證巡查，首創辦理河川巡守志工查證權，河川巡守志工於完成教育訓練，授予河川巡守證，以利巡守員進行巡查工作。
- (五) 辦理 10 場次海洋污染防治宣導、6 場次省水減污宣導、飲用水安全宣導及環境用藥宣導各 2 場次，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環境敏感地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 1 場次，持續監測臺南沿海海域水質及飲用水檢驗。
- (六)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安全管理，辦理場所管理及應變輔導 20 家次、偵測與警報設備現場設置測試 10 場次及無預警測試 72 家次及年度毒災演練 1 次等作業。
- (七) 落實災害防救，辦理聯防小組訓練 2 場次，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安全稽查 675 家次，並配合安全大臺南專案，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公共危險品場所聯合稽查，毒化物流向勾稽查核，有效降低毒災發生機率，達成「職場零毒災、安全大臺南的目標」。
- (八) 嚴格審核病媒防治之許可，加強環境用藥宣導，降低民眾暴露於環境用藥之風險。

四、資源循環零廢棄及回收再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基層資源回收工作，確實掌握四大回收體系（執行機關、社區、機關團體及學校）資源回收量，使資源回收率達 46.5%，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降為 0.375 公斤。
- (二) 主動列管、稽查與輔導轄內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遵行廢棄物相關法規之規定。
- (三) 積極輔導及巡查回收商、古物商遵行相關規定，並妥善維護場區環境整潔。
- (四) 辦理社區回收站形象改造工作。
- (五) 推動家戶廚餘自主性堆肥達 500 戶，提升廚餘回收率達 11.5%。
- (六) 宣導廢棄物源頭減量。
- (七) 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並支援處理區域合作垃圾，達垃圾 100% 焚化處理目標，委由專業廠商操作管理並確實妥善督導營運中之焚化廠、掩埋場、滲出水處理廠及水肥處理廠之正常運作，以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範，杜絕二次污染。
- (八) 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使城西焚化廠廢熱回收發電達 80,000mwh、永康焚化廠廢熱回收發電達 140,000mwh。

- (九) 處理飛灰暫存倉庫內尚未穩定化之暫存飛灰，除解決暫存倉庫內空間不足之問題外，亦同時解決目前焚化廠每日所產生之飛灰，平均每年完成 8,000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完成妥善掩埋。
- (十) 營運操作「回饋休閒育樂設施」，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全體市民之目標。
- (十一) 妥善處理本市焚化廠產生之底渣出路問題，同時基於資源永續之目標，將焚化底渣資源再利用以減少各種原料之需求，進而有效延長掩埋場之壽命。
- (十二) 建構災害廢棄物處理量能計畫工程，增加本市掩埋場空間，以利未來本市廢棄物處理政策之規劃進行。
- (十三) 針對本市尚未妥善處理、具潛在危險性、污染性之掩埋場，急需復育改善，妥適規劃設計進行搶救工程，並改善本市部分垃圾衛生掩埋場尚未封閉覆土，垃圾裸露及興建相關阻隔設施工程。

五、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事廢合法去化處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透過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輔導查核計畫，提升本市各項事業機構廢棄物相關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預計審查 1,300 家次，並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並利用「全國事業廢棄物管制系統」(IWMS 系統)」勾稽事業申報資料進行比對驗證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預計勾稽 3,000 家次，針對異常事業派員進行相關查核，涉及重大違法之行為，將進行資料收集及比對，提供檢警單位進行後續蒐證及偵辦，以遏阻事業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
- (二) 積極輔導業者申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公民營各項清除處理許可、變更程序審查及查核改善工作，藉由透明公開之資訊、稽查輔導及加快機關嚴審速決之行政效率方式，杜絕廠商違規態樣，預計稽查 630 家次清除處理機構及 15 家次共同清除、處理及餘裕量處理機構，並預計執行 7 家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相關資源化產品流向查核，並執行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查核了解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有無異常情形及有無犯罪違規污染情事，進一步提供本市事業廢棄物合法去化管道，減少污染環境衛生及達成簡政便民、精準服務之目標。
- (三) 持續推動柳營環保科技園區計畫並積極稽查輔導入區廠商妥善營運，園區透過 3R「Recycle、Reuse、Reduce」原則，達成 3G「綠色生產、綠色生活、綠色生態」永續開發願景，使其生活及自然環境相輔相成，同時帶動新興環保產業，激勵國內環保產業技術之研究創新，創造新的商機，活絡經濟發展，園區目前開發售地面積 25.02 公頃並已全數售出，預計達 8 家營運量產，且年產值 8.8 億及可望帶來本市 545 人之就業人口，為國內產業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成為產業區域之綠色典範。

六、落實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杜絕非法棄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進行中石化安順廠綠色永續整治工作，以達整治目標。
- (二) 宣導土地環境安全，鼓勵檢舉非法棄置。
- (三) 積極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列管場址改善作業，以達土壤及地下水永續利用。
- (四) 預計解列 10 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8 處非法棄置場址及執行代清理 5 處。

七、推動寧適家園，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環保志工村里社區環境總動員，鼓勵志工協巡、通報及舉發違規事實，預計年通報數約 3,600 件，透過 E 化系統即時通知、登錄及追蹤後續處理情形。

- (二) 有效控制登革熱病媒蚊布氏指數密度調查三級以上的比例控制於 10% 以內為目標，減少斑蚊孳生，降低市民與觀光客被叮咬的機率。
- (三) 春季（4 月）及秋季（9 月）擴大海灘清理，搭配民間團體、學校、企業於特定公私節慶日辦理大型淨灘活動，發揮環境教育扎根及實質海岸景觀維護清理雙重功效，推動海岸認養團體數至少達 15 個，並推動認養團體每月自主清理海岸至少 1 次。
- (四) 本市列管公廁之特優級比例達 88% 以上，由各公部門單位帶頭示範作用推動公廁升級，並推動企業認養、更新及維護公廁，另推動公廁整潔度、創意綠美化及人性化考核，促使公廁管理單位能落實自主管理。
- (五) 推動區里清淨家園考核，現地考核 2 場次，由每社區推動環境維護自主及社區特色營造等，從點、線、面逐步推環境清潔維護，營造並促進社區情感維繫。
- (六) 落實一通電話半日清，推動全年無休貼心服務，加強區里服務、髒亂點整頓，及提升服務廣度，各項服務線上申請，便民省時。
- (七) 登革熱鄰里、社區防疫種子教師教育訓練年度達 4 場次，強化市民登革熱防疫知識及日常孳清技巧，深化社區防疫意識。

八、建構低碳城市、打造永續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分級認證，以協助本市未來取得環保署銀級認證，並輔導所轄之區、里取得認證，推動村（里）層級參與率達 50%、鄉、鎮（市）、區層級之累計參與率應達 100%。
- (二) 每年 4、7、10 月及隔年 1 月完成低碳城市計畫管考，以及低碳城市網站維護與管理。
- (三) 因應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進行本市行政轄區溫室氣體盤查作業，並訂定本市 2030 年及 2050 年之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目標。
- (四) 修正本市減碳具體指標為低碳調適及永續發展指標。
- (五) 協助本市加入世界城市數據委員會組織（World Council on City Data, WCCD），並依據國際標準城市指標體系參與 ISO 37120 指標體系認證。
- (六) 配合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推動相關因應方案。

九、加強環保行政服務效率、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為民服務，協助解決公害糾紛調處，提升陳情案件到場處理時效，民眾陳情案件 3 日內（含 3 日）結案率達 95% 以上。
- (二) 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催繳比率達 95% 以上。
- (三) 強化環境檢驗能力，提升專業技術並持續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化學測試領域實驗室認證，以達正確、精準並具公信之檢驗數據。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終身學習時數均達 40 小時以上、數位學習時數達 5 小時以上及環境教育學習時數達 4 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綜合規劃	環境教育管理及推動工作計畫	一、配合中央政策及環境教育法，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推廣活動並輔導查核各單位辦理環境教育。 二、整合並應用本市環境教育資源，推廣低碳環境教育，提升市民環境知能。 三、辦理本市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輔導參加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 四、針對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者進行環境講習。 五、推廣綠色消費，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輔導民間企業及團體實施綠色採購，提升綠色採購成效。	中央：2,830 本府：5,600 合計：8,430
	環保志工培訓及管理督導計畫	一、辦理環保志工培訓課程，提升環保志工技能及知識。 二、凝聚服務向心力，辦理環保志(義)工保險；溫馨關懷環保志(義)工，辦理生日卡發送。 三、輔導環保志義工隊推展志願服務管理及運用，增進服務績效。 四、辦理環保義工表揚，強化環保志(義)工服務精神。	中央：0 本府：2,805 合計：2,80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業務	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作業。 二、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作業。 三、落實環評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 四、辦理環評法規說明會，邀請相關主管機關及開發單位參與，以瞭解最新環評相關法令。	中央：0 本府：2,600 合計：2,600
空氣品質及噪音維護計畫	空氣品質管理策略規劃及推動	一、提出本市空氣品質管制策略規劃。 二、細懸浮微粒(PM2.5)管制對策研擬。 三、依據細懸浮微粒(PM2.5)改善目標，加強管制。 四、規劃及追蹤檢討本市各項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之辦理品質及成效。 五、落實各空品淨化區之經營維護管理考核。 六、空氣品質淨化區之污染減量成效。	中央：0 本府：9,500 合計：9,500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一、固定污染源資料庫擴充及維護更新。 二、執行固定源許可制度相關審核及巡查作業，並推動排放量認可作業。	中央：0 本府：24,200 合計：24,2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執行排放量申報審查作業。 四、加強稽查管制符合固定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管理辦法之對象。 五、掌握公私場所固定源排放狀況，執行稽查檢測之監督相關作業。 六、執行異味陳情案件稽查管理作業。 七、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查驗空污申報正確性，並追繳申闕漏業者。 八、提升加油站 VOCs 污染管制，提升民眾觀感及生活品質。 九、強化餐飲源頭管制，輔導裝設相關油煙防制設備。 十、針對轄內隸屬環保署 VOCs 專法管制工廠業別，加強稽查管制並掌握最新排放情形。 十一、透過緊急應變機制作業，強化重大污染事件發生之應變能力。 十二、執行各項稽查抽測作業，取締非法排放之公私場所，提升空氣品質。	
	逸散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	一、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之核算與追補繳作業。 二、提升臺南市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管制措施品質及法規符合度。 三、推動工地道路認養、綠圍籬等作業。 四、進行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作業。 五、配減碳政策，執行網路申報與工地「無紙化」巡查，並提供便民繳費措施。 六、加強重點道路洗掃作業，提升道路潔淨度，抑制車行揚塵產生。 七、持續推動以功代金，宣導紙錢零燃燒。	中央：9,000(未核定) 本府：29,200 合計：38,200
	交通工具空氣污染防制	一、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推動，提升機車排氣檢驗率達 90%。 二、辦理機車定檢通知寄發作業，執行未定期檢驗車輛稽查作業，達到提醒民眾接受機車定檢，以提升機車排氣檢驗率。 三、執行高污染車輛及二行程機車加強稽查及管制作業，以達到高污染車輛改善及淘汰二行程機車之目的。 四、辦理淘汰二行程機車及新購低污染車輛補助作業，以加速本市二行程機車淘汰，並推廣使用低污染車輛。 五、執行本市機車定期檢驗站品保品管作	中央：0 本府：33,250 合計：33,2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業，利用管理及評鑑方式提升定檢站專業檢驗能力及服務品質。</p> <p>六、宣導車輛停車熄火，利用稽查及勸導之方式建立民眾怠速不超過 3 分鐘之觀念。</p> <p>七、稽查與辦理民眾檢舉案件有污染之虞車輛通知實施排煙檢測，有效管制柴油車排放之污染物。</p> <p>八、實施路邊攔檢遏止不當調修，有效管制嚴重污染之行駛中車輛。</p> <p>九、進行柴油油品稽查採樣送驗作業，遏止非法油品之使用。</p> <p>十、設置空氣品質淨區並安排稽查，確保淨區之空氣品質。</p> <p>十一、辦理宣導說明會提升柴油車自主管理效益。</p>	
	推動室內空氣品質改善	<p>一、執行轄內公告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包含公告標準方法及巡查檢測。</p> <p>二、執行轄內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輔導作業，宣導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規相關事項。</p> <p>三、輔導轄內公告場所設置專責人員、撰寫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並輔導查核檢驗測定紀錄作業。</p>	<p>中央：5,000(未核定)</p> <p>本府：0</p> <p>合計：5,000</p>
	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與執行成效管考計畫	<p>一、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分級認證。</p> <p>二、低碳城市計畫、減碳具體指標、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管考作業。</p> <p>三、以組合式行動項目聯合區域低碳發展推動低碳永續旅遊。</p> <p>四、推動縣市層級運作機能行動項目。</p>	<p>中央：1,074</p> <p>本府：0</p> <p>合計：1,074</p>
	臺南市因應氣候變遷執行計畫	<p>一、執行溫室氣體相關減量工作。</p> <p>二、推動氣候變遷及溫室氣體減量教育宣導工作。</p> <p>三、執行排放源操作與溫室氣體排放相關設施及有關資料之檢查。</p>	<p>中央：400</p> <p>本府：0</p> <p>合計：400</p>
	噪音監測及管理	<p>一、完成臺南市非固定式環境噪音及交通噪音監測作業。</p> <p>二、執行架設環境及交通噪音陳情案件監測。</p> <p>三、完成使用中機動車輛原地噪音量測作業，並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執行大執法政策。</p>	<p>中央：0</p> <p>本府：3,000</p> <p>合計：3,0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四、辦理相關噪音宣導說明會及專家學者輔導。</p> <p>五、定時更新網路資訊及時效性與維護臺南市噪音管制網站。</p> <p>六、噪音陳情巡查及輔導改善作業，落實噪音污染案件追蹤管制，並掌握噪音污染源改善情形，及噪音陳情解析及查核工作，以降低民眾屢次陳情。</p> <p>七、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保機關績效考評中噪音管制項目工作。</p> <p>八、加強推動優質寺廟文化，管制時段內宣導稽查禁止燃放爆竹煙火及使用擴音設施，管制時段外推行自主管理。</p>	
水域及毒物管理	落實河川、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	<p>一、執行河川及海洋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提升河川水質，達成河川不發臭不缺氧、持續本市河川巡守隊運作。</p> <p>二、強化環檢警結盟機制，清查取締轄內非法業者。</p> <p>三、加強安全飲用水及海洋環境防治。</p>	<p>中央：7,153</p> <p>本府：21,895</p> <p>合計：29,048</p>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	<p>一、毒性化學物質管理：</p> <p>(一)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流佈調查。</p> <p>(二) 物質運作廠場運作管與應變輔導。</p> <p>(三) 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p> <p>(四) 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相關訓練、活動與說明會。</p> <p>(五)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p> <p>(六) 辦理毒災防救業務。</p> <p>二、環境用藥管理：加強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蚊防治業稽查及管理。</p>	<p>中央：0</p> <p>本府：3,230</p> <p>合計：3,230</p>
一般廢棄物管理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p>一、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再利用：</p> <p>(一) 加強機關、學校、里、社區、大樓管理委員會「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教育宣導。</p> <p>(二) 輔導學校配合執行落葉堆肥計畫。</p> <p>(三) 加強稽查輔導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符合法規相關規定。</p> <p>(四) 加強辦理一次用產品及含汞產品源頭減量及相關工作。</p> <p>(五) 持續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查核及宣導。</p> <p>(六) 積極管理一定規模回收商及古物商環境管理。</p>	<p>中央：36,000</p> <p>本府：2,160</p> <p>合計：38,16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廚餘回收再利用： (一) 推動「機不可失—廚餘再利用」社區、家戶廚餘堆肥製作。 (二) 加強管理廢食用油回收再利用。 三、推廣回收美學。	
	焚化廠營運管理	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並支援處理區域合作垃圾，達垃圾100%焚化處理目標；同時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達回收再利用功效，並挹注市庫財源收入。	中央：0 本府：161,017 合計：161,017
	滲出水廠(含水肥廠)營運管理	一、賡續加強掩埋場場區運作及滲出水廠委外代操作監督工作，使廢棄物掩埋及滲出水處理系統發揮正常功能，以符環保相關法令。 二、妥善處理安定掩埋場所產生之滲出水。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	一、環保署政策推廣及經費，公開招標與具底渣再利用資格廠商間訂契約，將本市垃圾焚化廠產出之底渣委外助監督再利用過程及數量，並實施「焚化底渣再利用品質保證系統(第二級)」成果之查核評鑑。 二、積極推動臺南市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預計交付 65,000 公噸底渣完成再利用處理及銷售，主要用途為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及級配粒料基層等，並使用於公共工程，證明品質穩定且符合標準，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中央：5,904 本府：99,015.2 合計：104,919.2
	飛灰固化廠委外操作營運管理	一、配合法令及政策變更提供最適之廢棄物處理方案及策略，期使各廢棄物處理設施充分發揮處理功能及效益。 二、完成飛灰固化廠飛灰穩定化及最終處置(掩埋)作業，期使該廠除正常操作外，並強化維護功能與降低操作成本。	中央：0 本府：33,000 合計：33,000
	掩埋場監督及滲出水清運工作	一、監督垃圾場區內各項設施營運操作。 二、垃圾場區內相關處理設備監督及督促。 三、有關垃圾場區內各項公害防治設施檢測。 四、妥善清運各公有掩埋場因雨季所產生之滲出水至安定滲出水處理廠處理。 五、加強執行垃圾場相關貯留槽相關維護及改善工作，以避免二次污染。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城西及永康焚化廠回饋	一、充分提供市民更完善的休閒空間，讓市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設施委託經營管理	民大眾多一處休閒遊憩的好所在，待回饋設施整建重新開放後，相信使用人潮會日益增加，成為附近居民閒暇從事休閒、運動的最佳場所。 二、讓焚化廠回饋休閒設施成功營造成為市民的好鄰居。	本府：9,000 合計：9,000
	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場復育改善工程暨先期規劃設計計畫	一、未復育掩埋場尚需辦理阻隔設施、排水設施進行設施改善，先期規劃設計計畫排列辦理之優先順序，將有潛在危險性之掩埋場優先辦理設計。 二、改善本市部分垃圾衛生掩埋場尚未封閉覆土，垃圾裸露及興建相關阻隔設施工程。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臺南市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興建計畫	一、協助處理本市每日所產生之生活垃圾，有效延長掩埋場使用之年限，同時亦可避免面臨新闢掩埋場之需求。 二、底渣再利用將可替代多種材料之需求，減少天然級配粒料之使用及開採，降低源料開採時對環境的衝擊。 三、減少天然資源開採期間之挖掘、運輸、加工等作業規模，對於節能減碳之效益亦有相當之貢獻。	中央：0 本府：70,000 合計：70,000
	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一、委託廠商辦理臺南市城西垃圾滲出水處理廠各污水抽送管線、掩埋場污水井之巡迴檢查、抽水馬達之維護保養、損壞修理，及管線堵塞時之清除。 二、各處理系統之運轉、操作及監控：含各項機械、電氣設備運轉操作、維護、保養（塗油、防鏽）、檢查、故障排除及損耗另件之更換補充。 三、處理後排放水水質須達到環保署規定之放流水標準。	中央：0 本府：19,000 合計：19,000
	城西三期垃圾掩埋場建構城市礦山概念災害廢棄物處理量能計畫工程	一、因應本市目前掩埋空間嚴重不足，且城西三期空間趨近飽和，為妥善規劃本市廢棄物處理政策，積極推動辦理活化工程以增加掩埋空間，並銜接三期飽和後之使用。 二、本活化場將作為城西焚化廠未來屆齡延役及每年焚化廠歲修計畫期間垃圾暫存使用，或作為天然災害緊急應變之處置場所，以紓困本市廢棄物處理問題。	中央：108,500 本府：139,500 合計：248,000
事業廢棄物	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	三、提升本市各事業機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管理	勾稽管理計畫	<p>畫書、再利用檢核、再生利用檢核、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廢棄物處置計畫書、廢棄物輸入輸出過境轉口等申請文件正確率及通過率，並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p> <p>四、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透過「全國事業廢棄物管制系統」(IWMS 系統)勾稽事業申報資料進行比對驗證，針對異常事業派員進行相關查核，以遏阻事業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p> <p>五、辦理環檢警聯合稽查或其他重大案件現場稽查。</p> <p>六、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政策，事業、再利用及再生利用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使其了解法規內容、執行措施及相關罰則。</p>	<p>本府：7,500</p> <p>合計：7,500</p>
	臺南市公民營處理廠(場)稽核、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計畫	<p>一、提升本市各項事業機構廢棄物相關清除處理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並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p> <p>二、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針對異常事業派員進行相關查核，以查核事業廢棄物異常情形。</p> <p>三、執行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查核了解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有無異常情形及有無犯罪違規污染情事，以查核事業廢棄物及資源化產品異常情形。</p> <p>四、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政策，針對本市事業、清除處理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使其了解法規內容、執行措施及相關罰則。</p>	<p>中央：0</p> <p>本府：6,620</p> <p>合計：6,620</p>
	委託辦理園區環境清潔、消防、水電、機電、弱電、電梯及空調、綜合環境管理等維護計畫	<p>一、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弱電設備、水電設備、機電設備、空調設備、消防設備、電梯設備等巡查維護及保養檢修。</p> <p>二、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廁所、辦公廳所、樓梯廊廳、會議室、茶水間及儲物室之打掃清潔及各大樓戶外空間整潔之維護。</p>	<p>中央：0</p> <p>本府：1,426</p> <p>合計：1,426</p>
土壤污染管理	落實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杜	一、積極監督列管土壤及廢棄物非法棄置污染場址整治改善工作。	<p>中央：31,150</p> <p>本府：14,3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絕非法棄置	二、辦理非法棄置場址阻隔、緊急應變、調查探測污染物移除及緊急狀況環境復原工作。 三、辦理本市歸仁區、新市區、鹽水區等非法棄置場址有關桶裝廢棄物及污泥之清理工作。 四、持續監督中石化安順廠綠色整治工作。 五、鼓勵民眾檢舉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行為。	合計：45,450
清淨家園管理	環境衛生管理	一、維護環境衛生整潔： (一) 辦理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拔尖級計畫。 (二) 督導公廁清潔維護、辦理公廁考核，提高市民居住品質。 (三) 辦理清淨家園全民運動。 (四) 執行一般民眾對違反環境衛生陳情案件查處。 (五) 推動本市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二、登革熱防疫工作： (一) 針對病媒蚊密度高地區加強孳生源清除，於颱風來襲後，協助公所辦理災後環境整頓及清除工作。 (二) 推動辦理防疫清潔日，於發生本土病例行政區，變更為每週六辦理防疫清潔日，並於平時環境清潔日加強孳生源清理及髒亂點整頓工作。 (三) 督促公所落實空地空屋列管及巡查，如發現髒亂點，立即查報地主改善，如未如期改善，函送本府環境保護局裁處列管。 (四) 提供粒劑予各區公所，由公所里幹事或里長於連續降雨時期協助進行區內屋後溝、積水不流動側溝及陰井預防性投藥，特別於連續降雨期間為主要預防重點時期。 (五) 加強登革熱高風險場所稽查及投藥工作。 (六) 辦理「補助區公所環境消毒雇工計畫」、「環境衛生消毒計畫」，加強辦理轄內各區登革熱及環境衛生消毒工作。 三、落實一通電話半日清，提供市民多元化	中央：20,000 本府：15,368 合計：35,36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貼心服務如巨大垃圾收運、溝渠疏浚、動物屍體清運及協助婚喪喜慶垃圾(廚餘)清運等環境衛生相關業務，民眾需求逕向各區隊申請服務。</p> <p>四、加強執行區里服務、徹底深入掃除全市每個角落、執行水溝疏通、雜草割除、廣告物拆除、路面清掃、孳生源清理等，提供市民環境更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p> <p>五、流動廁所服務精緻化：提供市民多種繳費方式，如親臨繳費、郵政劃撥、銀行匯款及市民卡繳費等多種便民服務，另繳費完成後將以簡訊通知市民。</p>	
稽查檢驗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公害糾紛調處、環保行政罰鍰裁處、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	<p>一、加強為民服務，積極處理公害陳情案件，協助民眾調處公害糾紛提升報案中心功能及民眾滿意度，以保障民眾生活品質。</p> <p>二、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以貫徹執行公權力。</p>	中央：0 本府：1,700 合計：1,700
	空氣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	<p>一、提升本市執行空氣污染陳情案件處理績效。</p> <p>二、迅速妥適處理緊急空氣污染陳情案件，避免污染擴大及公害糾紛產生。</p> <p>三、落實重大污染案件之追蹤管制，建立陳情案件稽核管考及清查、複查，提升民眾對環保施政滿意度。</p>	中央：0 本府：9,400 合計：9,400
	稽查樣品之檢驗業務	<p>一、執行稽查採樣樣品之檢驗分析作業，並迅速提供正確檢驗數據報告。</p> <p>二、辦理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與河川水質監測業務，監測結果函報環保署公告並刊登於本府環保局網站。</p> <p>三、遵循環保署環境檢驗測定機構實驗室品質系統規範，據以執行實驗室管理業務。</p> <p>四、持續 TAF 國際認證規範 ISO 17025 認證，以維持高品質檢驗能力。</p>	中央：0 本府：848 合計：848 總計 中央：227,011 本府：761,634.2 合計：988,645.2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警察局貫徹市長政見及施政政策，持續推展各項警政業務，確實找出治安問題的癥結，擬訂具體有效的改善措施，全力維護本市治安，澈底斷絕各類犯罪根源，有效防制犯罪發生，建構安全無虞的家園，提升民眾對治安之滿意度；賡續推動提升服務品質，有效運用協勤民力，強化社區治安功能，共同打擊犯罪；並嚴密建構治安監錄系統，提升治安偵防效能；另藉由加強交通宣導、嚴正交通執法、提升疏導效能、防制交通事故，以達成改善交通秩序、維護民眾交通安全之目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治安：(業務成果面向)

(一) 檢肅黑道幫派治平專案工作：

- 1.全面清查易受侵害之行業，彙整查訪情形；對於上市、上櫃公司於召開股東大會前，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 2.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二) 全面檢肅非法槍械：

- 1.對外杜絕走私來源：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等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造成更大之治安隱憂。
- 2.對內全面布線查緝：針對槍械可能流向，結合情報諮詢，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澈底斷絕根源。
- 3.追查槍枝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
- 4.全力偵破槍擊案件：
 - (1)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並列入管制，務期儘速破案。
 - (2)破獲槍擊案件，貫徹「以人追槍、以槍追人」之要領，追查有關嫌犯及槍彈來源；對在逃槍擊嫌犯，互相通報查緝，並嚴防偷渡出境，適時針對轄區特性、治安狀況，配合各種專案勤務，於交通要道設崗盤檢，以查緝非法槍械及在逃嫌犯。
- 5.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
- 6.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透過大眾媒體加強宣導，另對特定營業場所、計程車司機、大廈管理員加強布線探訪。

(三) 全面查捕通緝(逃)犯：

- 1.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
- 2.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

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期發現逃犯。

(四) 全面檢肅竊盜：

1. 持續推動機車烙碼工作，有效降低失竊率。
2. 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順風專案、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俾利逮捕現行犯，並加強以手提電腦查緝贓車。
3. 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
4. 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
5. 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五)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1. 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畫」，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每月規劃執行全國各警察機關同步「查緝賭博專案行動」勤務，全力掃蕩。
2. 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作為。
3. 針對可疑涉賭處所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六) 加強檢肅毒品：

1. 持續執行「防制毒品犯罪策略與執行方案」，積極動員力量，透過情資整合、合作平臺及跨境查緝等功能，全力掃蕩毒品犯罪，並將緝毒警力專責化，全面查緝毒品大中小盤藥頭，以澈底斷絕毒品供貨源頭。
2. 透過「專案查緝行動」、「重點場所掃蕩勤務」及「防制校園毒品犯罪」三大工作主軸，全力掃蕩第三級毒品犯罪。
3. 為有效防止不法集團在本轄藏匿私設製毒工廠，要求各分局持續針對治安顧慮處所，全面調查列冊，定期實施清（巡）查，以防淪為犯罪溫床。
4. 針對轄內汽車旅館、舞廳、酒吧、PUB、KTV、釣蝦場及電子遊藝場等易淪為毒品施用場所，積極布線加強蒐證檢肅，並結合擴大臨檢等勤務掃蕩取締。
5. 每月由治安顧慮人口戶籍地警勤區及刑責區同仁查訪 1 次外，並責由轄區分駐（派出）所所長及分局不定期派員複查追蹤，發現有再犯之虞時依法查緝，以有效降低毒品犯罪及避免衍生其他不法情事。
6. 積極查緝未到場接受尿液採驗毒品人口，運用查訪、布建及跟監等偵查作為，以發現其落腳處，聲請強制採驗，並擴大追查是否另涉他案。

(七)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1. 賡續「強化線上打擊詐騙集團」執行計畫，針對詐騙金額最高的假冒公務機關詐騙持續加強查緝，期能遏止是項詐欺犯罪。
2. 加強訓練警察局員警反詐騙查緝技巧，爭取查緝績效。

二、嚴正交通執法、精實交通執法器材：（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購置呼氣酒精測定器、酒精分析儀、測速照相等交通執法裝備器材並辦理年度檢定目標達成100%，提升執法品質與成效。
- (二) 持續推動「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執法專案工作，針對嚴重影響交通安全之違規項

目，如「酒後駕車」、「嚴重超速（40公里以上）」、「闖紅燈」、「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未戴安全帽」等8項院頒方案列管重點交通違規執法項目，持續嚴正執法，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標值以各項違規項目取締總件數年增加3%。

- (三) 每月、季就本單位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
- (四) 強化線上防制勤務工作，全面防範，針對所取締危險駕車活動之人員，逐案進行約制訪談，具「教養功能不健全」家庭背景之青少年，循就學（業）輔導、社會救助等機制推動，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與生命財產安全。
- (五) 為維護本市市容觀瞻，留有行人安全通行空間，確保其用路權利及安全，策訂騎樓地通暢執行目標，除延續勤務執行成效外，並針對民眾檢舉路霸路段，即時派員查處改善，以建立執法威信及公平性。
- (六)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及上、下班易壅塞路口，派遣警力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交通整理，藉以提高交通勤務警察見警率及服務形象，並期促進交通順暢、減少A1加A2類交通事故發生，降低發生率達到降低2%。
- (七) 針對各項重大交通違規、自行車安全及禮讓長者平安行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社區實施交通宣導，期能藉由各團體協助，喚起全民共同防制交通事故發生，創造優質交通環境，依宣導內容目標達成90%以上。
- (八) 彙整各單位舉發單錯誤率及錯誤型態，建立審核制度，並利用各種集（機）會加強宣導、教育員警以提升員警素質，減少錯誤發生，藉由實務工作經驗交流、研討解決執法瓶頸及困境，期能改善交通執法態度及強化員警交通執法專業能力，並統一觀念與作法，要求員警以「同理心」從事執法工作，期能將舉發單錯誤率降低至0.1%，以確保員警及民眾權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九) 為改善本市違規停車亂象，規劃「違規停車零容忍專案」針對「併排停車」、「人行道停車」、「消防車出入口」、「汽車占用機車道」、「公共汽車招呼站」、「交叉路口」、「逆向行駛」等嚴重影響交通安全、妨礙他人通行及市容景觀等違規停車列為取締重點，透過強力執法、加強宣導作為及由市府邀集相關單位研議相關配套，如：路段標線檢討、學校家長接送臨停、增設路邊停車格位、開放學校空間停車、停車費率調整等措施，導正駕駛人僥倖違規心理、改善路邊停車空間、提升行車注意力與守法習慣，降低A1、A2類道路交通事故發生。
- (十) 106年除廢續落實執行「違規停車零容忍」專案，再針對市民常詬病之機車動態交通違規亂象，規劃「機車安全GO執法專案」，透過104年A1與A2類機車肇事特性分析，以機車「闖紅燈」、「酒後駕車」、「逆向行駛」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4項違規，列為執法重點項目，並利用各項勤務機會，宣導說明執法重點及執勤方式，呼籲用路人配合，共同維護行車秩序與安全，期能持續降低交通事故傷亡人數，確保行車安全與秩序。

三、強化交通事故防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交通部重點宣導事項（機車安全、高齡者交通安全、防制酒駕宣導、行人安全宣導、大客車安全宣導、長隧道安全宣導）規劃深入學校、公司、社區辦理交通安全宣導（騎乘機車戴安全帽、路權、肇事原因等）活動，與民眾互動，另亦運用大眾傳播

媒體、網路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呼籲民眾注意交通安全，有效降低事故發生。

- (二) 依據易肇事地點，除提升見警率、強化執法作為外，並加強轄內各道路涉及交通工程（標誌、標線、號誌）缺失查報，以促進本市交通安全。
- (三) 每月、季就本單位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另對可能涉及影響A1類交通事故之路燈照明路樹遮掩清理、道路坑洞填補、其他交通設施之更新補助等請求權責單位協助維護處理。
- (四) 針對「組織制度」（建立專責處理人員及審核人員之甄選及淘汰機制、創新教育訓練方式）、「事故處理」（建立處理事故勤務運作模式）、「為民服務」（辦理肇事當事人滿意度調查、設置服務中心提供事故諮詢服務、協助民眾調閱路口錄影帶）等部分作法，以提升交通事故處理效率及增進整體事故處理品質，並致力提升交通事故專責處理人員持照率，目前交通事故專責處理人員持照率86、19%，將持續辦理實施專責人員分級處理交通事故處理講習班，提升持照率達98%以上。

四、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對有治安需求之鄰里、社區，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提升社區自我防衛能力，對於新成立守望相助隊，每隊補助購買裝備經費新臺幣（以下同）5萬元，106年度預計輔導新成立5隊，共計25萬元。
- (二) 持續輔導已成立之守望相助隊積極運作，對於持續運作1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1萬5,000元，106年度預計補助245隊守望相助隊，共計367萬5,000元。
- (三) 對於隊務管理運作及預防社區治安成效卓越之守望相助隊，每隊發予獎勵金1萬5,000元至3萬5,000元不等，106年度預計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34隊，共計62萬5,000元。

五、健全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監錄系統機組逐年汰舊換新，並提升車牌辨識系統雲端平臺功能，具備特定車輛追蹤、車行軌跡分析可疑車輛智慧功能。106年度預計汰舊換新98組監視錄影系統。
- (二) 強化治安監錄系統之維護管理，隨時能提供發生任何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提高刑案破獲率。

六、落實性侵害犯罪與家庭暴力防治工作，維護婦幼人身安全：（業務成果面向、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賡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 1. 性侵害案件以「雙受理雙偵辦」之雙軌制辦理，達到案件受理零疏漏。
 - 2. 賡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年服務件數提升5%。
- (二) 加強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加害人再犯：
 - 1. 加強訪查受保護管束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並將查訪情形按月函復地檢署，有效管控，避免再犯。
 - 2. 如期完成加害人登記報到相關作業（辦理登記報到、函送裁罰及函報轉送偵辦等），年度完成率以100%為目標。
 - 3. 積極查（明）獲未依規定報到行方不明或已通緝性侵害加害人，避免其再次犯案。
 - 4. 協助本府衛生局監督性侵害犯罪加害人，接受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
- (三)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之1查訪工作及高風險家庭篩檢及通報機制，

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1. 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通報。

2. 賡續辦理警察機關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依據移送件數每 25 件抽檢 1 次之比率，抽檢並審查案件辦理情形，以提升案件品質。

(四)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服務品質：

1. 性騷擾申訴案件成立與否，均應召開性騷擾申訴案件調查處理小組會議，小組成員應至少出席 3 人，並作成調查結果報告；性騷擾申訴案件均召開調查小組會議，召開比率達 100%。

2. 不論行政申訴事件或屬於本法第 25 條刑事告訴案件，或申訴、告訴併提，均由分局防治組統籌。申訴事件留由分局防治組辦理，而刑事告訴案件則由防治組移由分局偵查隊偵辦移送。

(五) 發揮巧思並統籌規劃婦幼安全宣導活動，期提升宣導成效：

1. 學校主動申請：每學期函請學校視需求提出申請，再視申請當日警力或宣導人員在勤狀況，以電話回覆學校是否派員至該校宣導。

2. 依轄區治安狀況，主動聯繫學校宣導：按季統計並分析各區家庭暴力或性侵害案件發生數高低，視轄區案發數狀況，擇選宣導主題加強宣導，此外，亦主動聯繫發生數較高行政區之學校，主動派員至學校宣導。(針對各區狀況，對症下藥)。

(六) 落實婦幼案件彙整、統計、追蹤，有效掌控後續執行情形：

1. 控管機制：每日管控(第一層督導機制)、每季管考(第二層督導機制)、年度追蹤(第三層督導機制)，期達到案件零疏漏，服務百分之百之目標。

2. 督導、通報及策進作為：每月針對疏失案件督飭、通報員警落實改進，並定期彙整疏失案件，訂定檢討策進作為。

3. 教育訓練：利用本府警察局及分局各項會議或基層、專責人員訓練與常年訓練機會加強教育員警、宣達相關策進作為。

七、防止幫派、暴力、毒品侵入校園，預防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及中輟生查訪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強中輟學生協尋，年尋獲率提升2%。

(二) 分析少年犯罪發生成因，落實防處機制。

(三) 防制毒品與幫派侵入校園，加強預防與宣導。

(四) 落實列冊輔導與危險駕車少年訪查，防止再犯。

(五)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與通報機制，杜絕校園暴力、霸凌事件發生。

八、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 策訂106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型塑「治安放心、交通順心、服務貼心、民眾滿意、辦事容易」的施政願景，並訂定明確策略績效目標及計畫方案，積極推動在既有優質的施政基礎上，本著「以客為尊」、「全員參與」及「持續改善」的服務理念，提供民眾安心、安全、安康且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提升警政業務整體服務效能。

(二) 針對傳統定點設置之分駐(派出)所，輔以「機動性」，擺脫傳統定點分駐(派出)所的形象，以靈活有效、全盤掌控、為民服務為目標，改變民眾對警察的既有觀念，進而讓民眾產生安全感。

- (三) 依據各單位轄區需求，編排每1巡邏班次，規劃重點守望2次，每次20分鐘；每1巡邏區（路）線規劃設置至少2個重點守望點及臨檢、交通整理等勤務方式，提高組合警力巡邏勤務基準班次1%，輔以「機動派出所」形式執勤，於特定區塊、蒞臨場所、觀光慶典或娛樂等重大活動人潮聚集處所、偏遠地區、災變區域或事故現場等，建立現場突發事件立即處理機制，強化對特定地區犯罪預防、機動反應、受理報案及為民服務等效益，拉近警民距離。
 - (四) 每月於局務會議中表揚員警忠勤、忠義、忠勇工作事蹟，發揮警政服務標竿學習的效果。
 - (五) 每月辦理電話禮貌測試，提高為民服務工作及警政服務滿意度。
- 九、加強業務管制及人民陳情案件追蹤列管、公文時效管制稽催，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業務管制及人民陳情案件追蹤列管，電子郵件依速件辦理並於3日內回復，未能於3日內結案者，應先行初報。各單位公文平均處理速度需在2日以內，並加強公文時效管制稽催，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並策訂106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以建構民眾安全、安心、安康的生活環境及溫暖貼心的服務作為。
 - (二) 持續推動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實施公文電子交換率應達50%以上，以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 (三) 推動公文管理系統線上簽核作業，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應達50%以上，以縮短公文承轉時間，提升公文調閱、應用及處理速度。
- 十、推動風化管制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計畫，策訂106年度查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執行計畫、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專案執行計畫、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專案執行計畫，均達目標值80%以上最低取締標準，確保施政效能與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
 - (二) 策訂各分局之策略目標及績效指標，每年據以評估各分局施政績效之良窳，建立施政績效管理機制，協助各分局規劃執行評估能力，提升施政效能。
- 十一、精進警察志工，符合社會要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參與警察公共事務，藉由志工參與，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
 - (二) 積極鼓勵民間參與志願服務，建立「警民合作、共維治安」的觀念，協助預防犯罪宣導，縮短警民距離，共同創造優質化的治安環境。
 - (三) 遴選、編組志工，施予訓練、管理、輔導及考核，並積極推展運用，有效協助警察機關「為民服務」及「預防犯罪宣導」等工作，以提升警察親民形象及達成祥和社會之目標。
 - (四) 積極推動106年度志願服務工作成果，與105年相較，達成服務總人次及總時數成長3%目標值。
- 十二、加強查處外來人口在臺從事不法活動及維護合法外僑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查處外來人口在臺從事不法活動：辦理「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專案執行計畫」，全力查處勞力剝削、性剝削及非法器官摘除等人口販運案件，定期評核各分局執行成效及舉行成效檢討會議，以落實行政指導，達成打擊非法組織、外來人口從事不法之活動，預計106年度查處人口販運案件5件。

- (二) 辦理「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專案執行計畫」，積極查處非法外籍勞工、非法工作等不法情事，並定期查訪外勞（僑）治安顧慮及易聚集場所，以防制外來人口從事非法活動，預計106年度查處行蹤不明外勞80人。
- (三) 加強外僑安全維護：針對可能遭受恐怖攻擊之特定國家外僑加強安全維護，並請各單位對於轄內易發生治安事件之外國人聚集場所，加強查察及安全維護作為，以防範治安事故發生，預計106年度執行外僑安全維護勤務4件10人。
- (四) 強化涉外治安案件處理效能：落實各分局涉外案件處理責任制，各單位如遇警力不足支援，應儘速協調轄區附近分局就近支援，以提升處理涉外案件效能；各單位建立完整通譯人力名冊，以利隨時可以找到通譯人員協助處理涉外案件。並應確實依照內政部警政署訂頒涉外案件處理程序作業及逐級通報，預計106年度處理涉外案件10件10人。
-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1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
- 十四、精實教育與訓練，落實員警心理諮商輔導：(組織學習面向)
- (一) 辦理常年訓練術科訓練，針對本府警察局所有員警每人每月施訓1天，訓練項目為手槍射擊、綜合逮捕術、體能訓練。
- (二) 辦理常年訓練學科訓練，分為中級幹部、基層佐警教育訓練，每人每季集中訓練1天。
- (三) 辦理強化員警戰鬥訓練，以強化員警單警、組合警力戰鬥訓練，培養員警執勤敵情觀念與緊急應變能力，以確保執勤安全，所有外勤員警每半年訓練1天。
- (四) 外聘10名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及每月分區巡迴團體諮商工作。
-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摶節各項支出。同時參考前1年度決算情形，配合市府當前施政重點，有效配置資源，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警察勤務— 警察行政業務	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推動志工工作	一、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 二、警察勤務機構設置。 三、合理調整管轄範圍。 四、有效推動機動派出所。 五、應勤簿冊需求調查與購製。 六、推動警察志工工作。	中央：0 本府：1,308 合計：1,308
	厲行風化管制，維護善良風俗	一、嚴格查處妨害風化（俗）行為 (一) 全力肅清機關學校、住宅區附近之非法色情場所，並對資訊休閒服務業及檳榔攤加強臨檢，以遏止業者藉合法掩護非法變相營業。 (二) 編成機動臨檢小組，隨時出勤取締。	中央：0 本府：180 合計：1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加強取締賭博性電動玩具</p> <p>(一) 依據「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針對業者利用電子遊戲機從事賭博行為，加強取締；查獲電子遊戲場涉嫌賭博案件時，函請主管機關依法裁罰，並針對違法賭博電玩裁處命令停業，拒不停業者裁罰怠金、斷水斷電，期能使本市電子遊戲場業合法管理，消滅賭博風氣。</p> <p>(二) 編成機動臨檢小組，隨時出勤取締。</p>	
警察勤務—保安及民防業務	<p>一、列管自衛槍枝、槍砲彈藥及刀械數量，每月清點並造冊管理。</p> <p>二、追蹤列管自衛槍枝、槍砲彈刀來源、現況以及持有人住居所。</p> <p>三、辦理自衛槍枝及列管槍彈刀械執照申請、異動及繳銷。</p> <p>四、不定期前往自衛槍枝、槍砲彈刀持有人登記處所檢查，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p>	本市列管自衛槍枝及槍砲彈藥共計1,095枝、刀械共計697把，為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避免列管槍刀遭致濫用，每月持續追蹤並列管槍刀總量、持有人素行、槍刀所在位置以及持有人異動情形。	中央：0 本府：81 合計：81
	持續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且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	針對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逐年汰舊換新，並提升車牌辨識系統雲端平臺功能，具備特定車輛追蹤、車行軌跡分析可疑車輛智慧功能。規劃自105年起至108年止，每年汰舊換新98組監錄系統。	中央：4,000 本府：56,000 合計：60,000
	維持現有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妥善率	強化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之維護管理，隨時能提供發生任何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提高刑案破獲率。	中央：12,000 本府：9,250 合計：21,250
	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	持續運作1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新臺幣(以下同)1萬5,000元，106年度預計補助245隊守望相助隊，共計367萬5,000元。	中央：0 本府：3,675 合計：3,675
		輔導成立守望相助隊，每隊新成立補助裝備購買經費5萬元，106年度預計輔導新成立5隊，共計25萬元。	中央：0 本府：250 合計：2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34隊，每隊發予獎勵金1萬5,000元至3萬5,000元不等，預計編列經費62萬5,000元。	中央：0 本府：625 合計：625
		辦理守望相助隊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守望相助隊隊員士氣，增加守望相助隊間之交流學習，預計補助6,850人，每人每年600元，編列經費411萬元。	中央：0 本府：4,110 合計：4,110
警察勤務— 戶口及外事 業務	嚴密外來人口查處	一、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對於轄內疑似容留、藏匿、媒介及僱用外來人口，從事色情及賣淫活動之處所派員不定期查察外，並加強查處。遇有不法，即依法偵處，並循線追查幕後之犯罪集團。 二、加強查處非法外籍勞工：查獲外來人口非法工作及在臺非法活動案件、違法雇主違反就業服務法之移送法辦。 三、查緝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不法活動：針對來臺觀光之大陸地區人民情資掌握與蒐報，如發現不法，立即會同相關單位共同查處。	中央：0 本府：399 合計：399
建築及設備	分駐（派出）所建築物耐震補強改修工程	玉井分局（含玉井派出所）建築物耐震補強改修工程。	中央：0 本府：10,490 合計：10,490
	警用廳舍興建	一、永康分局（含大橋派出所）新建工程。 二、第五分局實踐派出所暨交通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三、第三分局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98,162 合計：98,162
	警用廳舍土地取得	一、永康分局（含大橋派出所）新建辦公廳舍用地取得。 二、第四分局新建辦公廳舍用地取得。	中央：0 本府：39,272 合計：39,272
	汰換警用裝備	辦理汰換警察局所屬逾齡車輛。	中央：45,000 本府：0 合計：45,000
行政管理	業務管制考核	專案列管案件之追蹤管制：對各項重要工程加以列管，於每月填報管制，遇有執行偏差或落後，提出檢討改進，以求如期完成。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	策訂106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並建構民眾安全、安心、安康的生活環境及溫暖貼心的服務作為。	
	加強人民陳情及上級交付列管案件之管制	依照「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作業規定」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公文時效管制暨稽催查考作業要點」之規定，加強管制人民陳情案件，促其全部依限辦理結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並回復陳情人及辦理滿意度調查。	
	公文查詢稽催與輔導	定期實施公文查核與稽催： 一、每週調製逾期未結案件事前檢查表，送請各單位主管督催，要求承辦員填具逾 期未辦出之原因並儘速處理結案，以提 升公文處理時效。 二、逾期公文辦理天數超過16天以上者，則 予調卷分析，查究各階段辦理人員之責 任，以提高行政效率。 三、依據本府警察局公文時效管制暨稽催查 考作業要點，辦理公文定期及不定期查 考。	
	持續推動公文電子交換 作業	一、依據行政院頒「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辦 法」持續推動公文電子化，除附件實體「 機密」公文、表單、憑證等外，均能以公 文電子交換，實施公文電子交換率應達 50%以上，以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二、每月製作公文電子交換數量統計表，通報 各單位知悉，以提升公文電子交換率。	
	推動公文管理系統線上 簽核作業	因應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 擴大實施公文電子化處理，縮短公文承轉時 間，提升公文調閱、應用及處理速度，每月 統計線上簽核件數，通報所屬各單位，藉以 節省紙張，達節能減紙政策。	
警察勤務— 訓練業務	精實教育訓練	一、個人訓練 (一) 學科： 1、案例教育：由內政部警政署或警察局 編撰教材分發員警研讀，分享經驗。 2、所有員警分高級幹部、中級幹部、基 層佐警三階層，分別實施集中訓練， 高級幹部由內政部警政署規劃辦理， 中級幹部、基層佐警由警察局及各分 局規劃辦理，每人每季訓練8小時，由 警察局遴選對於訓練課目具有專長， 並具實務經驗者及敦聘專家學者擔任 教官。 (二) 術科： 1、所有員警含括中級幹部、基層佐警實 施集中訓練，由各分局、保安警察大 隊、交通警察大隊、刑事警察大隊規 劃辦理，每人每月訓練8小時。 2、射擊訓練包括基本、應用及戰鬥等3	中央：467 本府：2,927 合計：3,39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種射擊，皆以手槍射擊訓練為主，狙擊槍、衝鋒槍及步槍射擊訓練為輔，以提升射擊技能及勤務效能。</p> <p>3、體技訓練包括柔道、跆拳道、綜合逮捕術、體能訓練等；柔道、跆拳道項目員警依個人志趣自選1項精練，其餘課目訓練實施普訓。</p> <p>4、各術科項目每年辦理測驗（比賽）1次，內政部警政署每年抽測比賽1次。</p> <p>二、組合訓練</p> <p>(一) 基本訓練：包括戰鬥6項要務、地形、地物利用、手臂記號與哨音聯絡法，運動與射擊之聯繫運動隊形要領、加鏢搜身、建築物內執勤要領、夜間執勤要領、無線電通訊與運用等。</p> <p>(二) 勤務應用訓練：包括勤務作為程序、編組與運用，巡邏路檢、臨檢勤務執行要領、指揮程序、警棋推演等。</p> <p>上列訓練時機如次：</p> <p>1、結合日常勤務訓練：以組合警力為對象，由派遣單位主官（管）或指派教官循任務提示、警棋推演、現地指導演練、勤畢集中檢討方式實施。</p> <p>2、機會訓練：利用在集結地區集中待命或其他機會，指派教官講解編組、隊形指導實施警棋推演或實警演練。</p> <p>3、集中訓練：併入每月術科訓練辦理，並置重點於勤務檢討、案例教育及實作。</p> <p>三、特勤訓練：包括一般課程、單警技能、單警戰鬥、組合戰鬥等訓練方式如次：</p> <p>(一) 依內政部警政署訂課目定期實施、保持訓練，以完成特種任務。</p> <p>(二) 由內政部警政署策訂計畫，每年調訓1週至2週之重點訓練。</p> <p>四、師資班訓練：針對常年訓練技術教官、助教每年辦理1次，外聘專業師資授課，以提升常訓師資水準。</p> <p>五、專案訓練：依勤（任）務性質，個案策訂計畫實施。</p> <p>六、訓練設施：逐年爭取經費完成各分局靶場、體技場維修及改善，以提升員警射</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擊及體技技能。 七、訓練管理：每一員警建立常訓成績紀錄，提供完整資料。 八、訓練督導：各級主官(管)督導人員，業務主(承)辦人員，每月應督導3次以上，以提升訓練成效。	
	員警心理輔導	心理衛生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進行心理健康把關，三級預防機制具體作為分列如下： 一、初級預防 (一) 敦聘學者、專家辦理工作壓力調適、壓力紓解、兩性相處、婚姻關係、親子溝通、人際溝通等相關講座，協助員警培養自我解決問題能力，以達到身心健康宣導功用。 (二) 主動到訪基層外勤單位，關懷基層同仁，並進而發掘可能適應困難之同仁。 (三) 購置心理輔導叢書發所屬員警閱讀。 二、次級預防 (一) 針對具有心理適應困難之同仁(主動發現、業務單位或主管陳報)進行個別諮商服務，協同外聘心理師前往疏處。 (二) 針對可能具有適應困難之群體，辦理團體諮商或工作坊等活動，機先防範同仁發生自傷行為。 三、三級預防 (一) 對於各單位列管個案，聘請專業心理師前往個別諮商，並進一步提供單位相關資訊(例如：是否配槍)。 (二) 轉介需就醫或其他相關協助之同仁至各政府機關或機構團體，給予有效協助。	中央：89.6 本府：145 合計：234.6
警察勤務— 保防及督察 業務	社會治安調查暨社會保 防工作	社會治安調查工作、保防教育宣導、社會保防工作推展、防制滲透工作、輔導民營事業機構安全防護工作、危害國家安全線索發掘與處理、其他有關保防安全業務事項。	中央：0 本府：421 合計：421
警察勤務— 鑑識及犯罪 預防業務	提升刑事分子生物實驗 室之刑案跡證鑑驗功能	強化 DNA 採證技術，培育優秀人力，發揮分子生物實驗室鑑驗及比對效能，落實科技辦案精神。 購置「全自動核酸純化系統」，藉由儀器自動化之一致性 DNA 萃取步驟之執行，改善 DNA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中央：0 本府：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萃取效率，以提升分子生物 (DNA) 實驗室跡證鑑驗比對效能。	合計：0
		汰換「超純水數位整合系統主機」，以維護 DNA 實驗室超純水之品質，提供萃取 DNA 良好的保存條件。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 DNA 採證技術，培育優秀人力，發揮分子生物實驗室鑑驗及比對效能，落實科技辦案精神。	中央：0 本府：2040 合計：2040
	提升刑案現場跡證採獲率	購置檢測微物跡證用「實體顯微鏡」、刑案現場勘察用「多波域光源」及「指紋活體掃描器」等設備，充實刑案現場勘察採證設備，提升跡證採獲率。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行政管理	提升 110 報案系統為民服務品質	一、複式訪查 110 報案民眾，針對撥打 110 報案民眾以電話抽訪對員警服務之滿意度，追蹤了解員警受理態度、到場速度、處理過程及滿意度，藉以檢討改進員警服務態度，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 二、110 報案系統網路租費及通訊費用年度預算編列 64 萬元。	中央：0 本府：640 合計：640
	110報案系統總機維護	一、為維護「110 受理報案派遣系統」，請廠商定期維修，使其能運作順暢及發揮正常功能，以強化勤務指揮管制作為，提升員警立即反應能力，縮短民眾報案等待時間。 二、本府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 110 報案臺定期維修費用，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需編列軟、硬體總維修費用預估 200 萬 5,000 元。	中央：0 本府：2,005 合計：2,005
刑事警察業務	檢肅黑道幫派治平專案工作	一、本府警察局函頒「106年度檢肅黑道幫派工作績效評核與獎懲規定」，持續推動所屬各分局、刑事警察大隊各偵查隊執行檢肅黑道幫派工作。 二、全面清查易受侵害之行業，彙整查訪情形；對於上市、上櫃公司於召開股東大會前，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三、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四、各分局應針對列管幫派組合及成員，於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每年3、5、9、11月15日前召開分析鑑定會議，警察局應派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以上人員列席指導。	
	全面檢肅非法槍械	<p>一、對外杜絕走私來源：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等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造成更大之治安隱憂。</p> <p>二、對內全面布線查緝：針對槍械可能流向，結合情報諮詢，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澈底斷絕根源。</p> <p>三、追查槍枝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p> <p>四、全力偵破槍擊案件： (一) 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並列入管制，務期儘速破案。 (二) 破獲槍擊案件，貫徹「以人追槍、以槍追人」之要領，追查有關嫌犯及槍彈來源；對在逃槍擊嫌犯，互相通報查緝，並嚴防偷渡出境，適時針對轄區特性、治安狀況，配合各種專案勤務，於交通要道設崗盤檢，以查緝非法槍械及在逃嫌犯。</p> <p>五、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p> <p>六、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透過大眾媒體加強宣導，另對特定營業場所、計程車司機、大廈管理員加強布線探訪。</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全面查捕通緝(逃)犯	<p>一、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p> <p>二、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期發現逃犯。</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全面檢肅竊盜	<p>一、持續推動機車烙碼工作，有效降低失竊率。</p> <p>二、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順風專案、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俾利逮捕現行犯，並加強以手提電腦查緝贓車。</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p> <p>四、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p> <p>五、落實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p>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p>一、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政署函頒「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畫」，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每月規劃執行全國各警察機關同步「查緝賭博專案行動」勤務，全力掃蕩。</p> <p>二、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作為。</p> <p>三、針對可疑涉賭處所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p>	<p>中央：0 本府：0 合計：0</p>
	加強檢肅毒品	<p>一、持續執行「防制毒品犯罪策略與執行方案」，積極動員力量，透過情資整合、合作平臺及跨境查緝等功能，全力掃蕩毒品犯罪，並將緝毒警力專責化，全面查緝毒品大中小盤藥頭，以澈底斷絕毒品供貨源頭。</p> <p>二、透過「專案查緝行動」、「重點場所掃蕩勤務」及「防制校園毒品犯罪」三大工作主軸，全力掃蕩第三級毒品犯罪。</p> <p>三、為有效防止不法集團在本轄藏匿私設製毒工廠，要求各分局持續針對治安顧慮處所，全面調查列冊，定期實施清(巡)查，以防淪為犯罪溫床。</p> <p>四、針對轄內汽車旅館、舞廳、酒吧、PUB、KTV、釣蝦場及電子遊藝場等易淪為毒品施用場所，積極布線加強蒐證檢肅，並結合擴大臨檢等勤務掃蕩取締。</p> <p>五、每月由治安顧慮人口戶籍地警勤區及刑責區同仁查訪1次外，並責由轄區分駐(派出)所長及分局不定期派員複查追蹤，發現有再犯之虞時依法查緝，以有效降低毒品犯罪及避免衍生其他不法情事。</p> <p>六、積極查緝未到場接受尿液採驗毒品人口，運用查訪、布建及跟監等偵查作為，</p>	<p>中央：0 本府：0 合計：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以發現其落腳處，聲請強制採驗，並擴大追查是否另涉他案。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一、賡續「強化線上打擊詐騙集團」執行計畫，針對詐騙金額最高的假冒公務機關詐騙持續加強查緝，期能遏止是項詐欺犯罪。 二、加強訓練警察局員警反詐騙查緝技巧，爭取查緝績效。 三、律定各分局針對詐騙集團查獲件數，強化破案能量。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交通警察業務	購置酒精分析儀、移動式雷射測速照相器材、汰換酒精測定器、及設置固定式測速照相設備	酒後駕車及違規超速罰則甚重，儀器之更新除保障民眾權益亦可減少維護成本支出，確保儀器正常及更新，可有效達成各項勤務執行順遂更可提升民眾信任度及執法品質。	中央：0 本府：12,758 合計：12,758
	稅費及規費	一、雷達測速器證照使用費。 二、雷射測速器檢驗費。 三、雷達測速器檢驗費。 四、酒測器檢驗費。 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檢驗費。	中央：0 本府：3,903.2 合計：3,903.2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一、自動雷達測速器、手提雷達測速器、錄音機、照相機、錄影機、酒精測定器等各項裝備維護費。 二、雷射測速器校正費用。 三、雷達測速器校正費用。 四、呼氣酒精測試器校正費用。 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校正費用。	中央：0 本府：4,236 合計：4,236
	辦理基層員警交通法規	為因應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相關法規命令修正之公布及培養員警交通法規素養，提升交通執法品質，減少違規民眾申訴案件及加強為民服務，辦理交通法規及執法品質與態度研習。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針對各項惡性交通違規、自行車安全及禮讓長者平安行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社區實施交通宣導，期能藉由各團體協助，喚起全民共同防制交通事故發生，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少年警察業務	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一、配合當地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遴派妥適人員赴國中、高中、大專院校講解相關法令，以灌輸法律常識，提供預防犯罪知識。 二、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擴大宣導。	中央：0 本府：2,777 合計：2,77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安全	一、加強規劃預防勤務，落實執行巡邏、查察，淨化查察學校附近不良青少年及幫派分子，並加強取締校園附近違規營業之不當遊樂場所及網咖、電子遊戲場，並加強情報諮詢，防止毒品及禁藥侵入校園。 二、加強蒐證偵處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假藉傳統廟會活動（如八家將、官將首等）名義吸收學生加入，從事不法犯行，並依相關規定蒐證、提報。	
	少年不良行為、虞犯犯罪事件處理	一、情節較輕微者，予以口頭勸導告誡，不良行為者及違反虞犯預防辦法、社會秩序維護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或其他法令者，依各該規定處理。 二、少年虞犯事件與少年犯罪事件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列管不良少年資料（含異動、通報、查察及塗銷列管）	每月依據少年事件移送書建立未滿18歲之列管少年新增名冊，並交由相關人員進行訪查，預防再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少年輔導委員會功能	少年輔導委員會應綜理規劃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少年輔導機構，加強少年之輔導工作；並視其情形辦理各種訓練、輔導就業與舉辦有關少年福利服務其他輔導活動。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保護少年、兒童措施（春風專案）	一、每月實施局頒1次春風專案擴大臨檢，各分局視地區治安狀況自行規劃實施。 二、寒、暑假擴大舉辦少年輔導活動。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中輟生查訪	依內政部警政署「輟學學生資訊處理系統」之中輟生進行查訪，除通報教育單位輔導復學外，如受被害予以深入偵查及輔導。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少年刑案偵查	一、同一行為或相牽連行為違反少年事件處理法與社會秩序維護法者，應先移送少年法院（庭）處理。經少年法院（庭）裁定不付審理或不付保護處分者，其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部分，如未逾2個月，仍得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處罰。 二、少年虞犯事件與少年犯罪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三、少年虞犯情形，應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18條第1項之規定，移送該管少年法院（庭）處理。移送時用「少年事件移送書」，詳敘具體事實，提供必要之相關證據及可參考資料，如少年染有煙毒或吸用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麻醉、迷幻物品成癮，或有酗酒習慣者，得將其隨案移送，並聲請令人相當處所實施禁戒。	
婦幼警察業務	賡續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性侵害案件以「雙受理雙偵辦」之雙軌制與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落實辦理，結合醫療、社政、檢察等單位，共同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中央：0 本府：350 合計：350
	加強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加害人再犯	配合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推動「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監控計畫」，加強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監控，並訂（修）頒「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細部執行計畫」，明確律定登記報到、查訪作業期程，以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工作及高風險家庭篩檢及通報機制，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一、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通報。 二、警察機關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54 條之 1 查訪。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俾利有效控管申訴事（案）件之服務品質	遇性騷擾申訴事件應召開調查處理小組會議，審查性騷擾事件是否成立；並將調查結果函知當事人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並副知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以提高申訴案件之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發揮巧思並統籌規劃婦幼安全宣導活動，期提升宣導成效	訂頒年度婦幼安全宣導計畫，依各區家庭暴力或性侵害案件發生數高低，擇選宣導主題加強宣導；並依轄區特性，例如第四分局轄區八大行業、善化分局轄區平埔族及部分分局轄區新住民較多，針對上述原住民、新住民對象辦理相關類似宣導活動，強化民眾多元文化觀念及新移民安全觀念及正確自我保護方法，使其儘速適應並融入我國社會，並研撰婦幼安全宣導手冊，採買多樣宣導品及創新宣導作為等方面。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強化員警專業知能（含多元文化認知）及處理婦幼案件技巧	落實辦理婦幼安全維護工作專責與基層人員訓練；依施訓對象區分為新進人員班、防治組組長與家防官班、社區家防官班與深根巡迴教育訓練等不同班別，期強化員警對家庭暴力高危險個案的辨識能力與敏感度。	中央：0 本府：776 合計：776
			總計 中央：61556.6 本府：266,970.2 合計：328,526.8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消防局遵循市長施政理念，建立一支清廉團結並具有高效率的救災團隊，以保障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施政重點如下：

- 一、分析研判火災案件，做為火災預防宣導之依據暨防制縱火案件發生；另推動火災鑑定實驗室科學化，運用火災原因鑑定儀器分析專業訓練，確保市民權益。
- 二、整合到院前緊急救護資源，落實救護專業分工。
- 三、充實消防車輛及裝備器材，以因應各種消防救災。
- 四、強化消防人員救災搜救能力，提升特種災害搶救效能。
- 五、積極預防公共場所消防安全。
- 六、提升本市古蹟及歷史建築災害應變能力，健全古蹟防災機制。
- 七、有效整合民間力量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
- 八、深耕災害防救能量於基層區公所，使災害防救工作向下扎根。
- 九、提升119指揮派遣系統效能。
- 十、提升消防廳舍硬體設施。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業務成果面向）
 - （一）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本市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訓練人數預計9人。
 - （二）持續加強專業人員訓練：每半年辦理各大（分）隊業務承辦人教育訓練，明確統計、分析研判火災案件，提供各區域及本市火災預防宣導之依據，參訓人數預計140人次。
 - （三）強化火災鑑定實驗室儀器設備：維護、更新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儀器及定時校正，以維火災證物鑑定之準確性，預計達成率為100%。
 - （四）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並同時轉知國稅局辦理稅賦減免申報或保險理賠手續；另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預計執行率為100%。
- 二、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加強人員訓練：為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救活率，除積極推動全民CPR訓練外，定期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設備及人員技能，期達23%以上急救成功率目標。
 - （二）強化救護車裝備：依年度民眾捐款救護車數量辦理汰換6年以上救護車，加強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 （三）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指定醫療指導醫師，擬訂醫療指導之施行範圍、標的對象、時機基準、執行方式等規範；誘導落實執行與管考，每年至少辦理2次以上緊急救護案件討論會。

(四) 強化救護人員應勤裝備：因應救護勤務量增加，考量救護人員出入各類災害現場、夜間或視線昏暗環境等，執行危險之救護勤務，預計購置救護反光背心、便帽800套；救護專用鞋800雙。

三、提升災害搶救能量：（業務成果面向）

(一) 充實救災裝備器材與車輛：

- 1.辦理汰換救助器材車 2 輛、水箱消防車 7 輛，提升災害搶救效率。
- 2.為確保出入火場消防人員安全無虞，購置空氣呼吸器面罩擴大機模組 720 組，強化個人防護裝備及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 3.內政部消防署提供「精進消防救災裝備器材 4 年中程計畫」，以中央補助與縣市自籌各負一半方式辦理救災裝備器材添購，預計採購個人用救命器 180 組、熱顯像儀 4 組、空氣呼吸器 70 組、除污帳棚 10 頂及水上個人救援裝備 70 套。
- 4.鑑於全球暖化天然災害發生型態多元性，以及考量新進消防同仁救災安全，預計購置歐式消防衣等個人防護裝備 69 套、消防衣專用洗衣機 60 台、渦輪瞄子 70 支與潛水裝備 15 套，並汰換 A 級防護衣 30 套與空氣呼吸器之氣瓶專用空氣壓縮機 3 台等基本裝備。

(二) 提升消防救災技能：

- 1.遴選優秀消防人員與特種搜救人員，預計各舉辦 1 場次以上之特種搜救隊專業基礎訓練、救助隊訓練、潛水訓練及空中聯合搜救訓練。
- 2.為提升基層消防人員各類搶救知識與專業搶救能力，預計各舉辦 1 場次以上之救災能力專業訓練、山域意外事故救援專業訓練、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專業訓練及火災搶救訓練基礎班（含 SCBA 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訓練、防閃爆燃訓練及特搜複合災害專業訓練）。
- 3.全面提升消防人員面對複合型災害搶救之專業能力，建置 2 隻搜救犬馴養及 3 名領犬員（其中 2 名屬專責人員）訓練等，強化專業技術能力。

四、提升災害應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基層消防人員救災觀念，針對本市大量人潮出入場所、高層建築物、大型賣場、科學園區、醫院、KTV 及其他火災搶救困難地區，執行消防救災演練，各大隊轄區預計每月各辦理 1 場次。
- (二) 為強化消防救災水源管理維護，配合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栓，預估增設 16 處。
- (三) 本市狹小巷道持續規劃與搶救演練，預計各分隊每月辦理 1 場次以上演練，俾利救災及維護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
- (四) 建立 CCIO 火場指揮系統教官團，每月各大隊辦理 1 場次以上之組合訓練，提升幕僚作業及臨場應變能力。
- (五) 將現行搶救資訊管理系統中，匯入甲乙種圖、太陽能光電場所、危險物品場所等電子化圖資預計達 100%，俾利於災時迅速取得，以提升搶救效率。

五、增進各類場所防火及消防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每半年邀請專家學者辦理 1 場次消防安全講習，加強安檢人員之專業法令素養，預計訓練 160 人次。
- (二) 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之家戶，辦理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預計補助 191 戶。

- (三) 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預計補助1,153只。
- 六、推動防災教育館相關事務雙語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預計遴選1名具雙語能力之替代役男。
- (二) 預計招募1名具雙語能力之導覽解說志工，加入行列。
- 七、建構本市古蹟防災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續辦本市19處國定古蹟、80處市定古蹟及42處歷史建築等消防演練，確保古蹟防災安全，預計辦理282場次。
- 八、提升民力運用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民力救災訓練，增進協勤能力：
- 1.集中辦理新進人員48小時基本訓練，預計辦理3場次。
 - 2.以分隊、中隊或大隊為單位，每月集中訓練4小時常年訓練，預計辦理840場次。
 - 3.依各編組及其勤務特性，辦理專業訓練，預計辦理21場次。
 - 4.整合建置民力資訊管理系統資料，預計完成率100%。
 - 5.協辦內政部消防署辦理1場次之義勇消防組織救災能力考核。
 - 6.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各項年度訓練，其中基礎訓練預計辦理1場次、複訓辦理4場次；另已完成登錄作業均投保救災意外險，以保障民間救難團體協勤安全，提高服勤意願。
- (二) 汰換義勇消防人員制服，預計採購250套。
- (三) 配合「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採購義消裝備器材，預計購置義消空氣呼吸器面罩378組。
- 九、為接續107年度中央補助「災害防救深耕第3期計畫」，並賡續105年度「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之成果產出，推動本市106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主要目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關廟區及仁德區等2區之地震災害潛勢分析。
 - (二) 更新與製作37區區級災害防救圖資。
 - (三) 提升37區區級災害防救體制與作業效能。
 - (四) 辦理相關局處及37區災害防救人員教育訓練課程。
 - (五) 擇1行政區為示範區，辦理區級示範兵棋推演並輔導執行。
 - (六) 擇1社區做為地震自主防災示範社區並輔導推動。
- 十、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行政效率面向）
- 預先於易淹水潛勢24區80里預置人力527人（含警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車輛96車、船艇147艘，以增強消防戰力，發揮整體災害搶救能力。
- 十一、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業務成果面向）
- 因應大規模复合型天然災害，民眾正確防災觀念與緊急應變能力，針對危險潛勢區域，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地震、水災、颱風等复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等，民安演習預計1場次；另地震初期緊急避難及應變搶救示範觀摩演練，預計辦理14場次以上。
- 十二、持續維運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提升資通訊硬體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辦理更新本市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1套；另定期保養及維護本市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資通訊及會議設備各1式，預計達成率為100%。

十三、強化119指揮派遣系統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執行本市752里派遣計畫，提升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效能，更新派遣系統圖資預計達成率100%，以提高派遣決策品質及效率，迅速回應民眾報案需求。
- （二）更新充實本府消防局網頁英語版內容，以提供大臺南市旅遊或居住之外籍人士，便捷查詢消防相關資訊。

十四、為利消防業務順利推展，更換本局內外勤單位老舊設備，預計採購個人電腦主機及螢幕總計28組。（業務成果面向）

十五、依據檔案管理局及市府公文系統需求，增購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伺服器主機1臺，提供轉介使用。（行政效率面向）

十六、新建消防辦公廳舍，因應未來消防救災業務推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廳舍：104年4月23日決標、104年7月10日開工，104年7月29日開挖發現文化遺址停工，待遺址挖掘出後始得動工，預計106年4月復工、107年3月竣工。
- （二）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佳里分隊廳舍：104年5月12日決標、104年9月26日開工，105年2月26日因辦理變更設計而停工，105年8月復工，預計106年7月竣工。
- （三）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暨大橋分隊廳舍：104年6月30日決標、104年10月5日開工，因營造廠商財務週轉不良，於105年6月終止契約，需辦理結算及重新工程招標，106年4月復工，預計106年12月竣工。
- （四）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關廟分隊廳舍：105年6月完成規劃設計、7月工程案招標、9月開工，預計106年10月竣工。
- （五）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廳舍：預計106年3月份規劃設計發包。
- （六）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德興分隊廳舍耐震補強工程：預計106年2月份規劃設計發包、106年6月份工程發包、106年12月份竣工。
- （七）市定古蹟原臺南合同廳舍修復工程：103年12月4日決標、104年2月14日開工，因監造及營造廠商對契約書圖有歧見致工程停擺，104年10月27日召開工程進度落後檢討會議，決議先行停工，105年2月18日發文與監造終止契約，並辦理結算，監造案於105年6月22日開標、105年7月27日召開評選會議、預計106年2月復工、107年11月竣工。

十七、增設辦公廳舍設施：（業務成果面向）

本府消防局各單位（含大隊、分隊）內部所需各項器具用品、辦公家具、其他老舊耗能電器汰換，預計辦理汰換冷氣機50台及老舊耗能電器。

十八、依據內政部104年12月30日頒布台內消字10408242444號函修正消防制服新款式，全面汰換消防局同仁消防制服，預計辦理採購1,050套。（組織學習面向）

十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概念，運用多元學習資源，本年起將聚焦於業務相關之學習活動，為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學習時數為20小時（其中10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其餘10小時由個人自行選讀與業務相關之課程）。

二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扣除年度控管經費、人事費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扣除年度控管經費執行率

達90%以上，並請業管單位於年度預算經議會審議通過後，及早規劃採購案件；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	汰換消防人員制服	採購消防人員衣褲、大盤帽、消防夾克、西裝外套等新式制服。	中央：0 本府：17,971 合計：17,971
消防救災－ 火災調查	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專業能力技術	加強火災調查人員專業訓練。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充實火場勘查鑑定器材	科學鑑定儀器維護、校正及更新。	中央：0 本府：111 合計：111
	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	一、印製火災戶權益卡。 二、辦理火災證明書核發。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消防救災－ 緊急救護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一、加強各級救護人員訓練，辦理各級救護人員繼續教育。 二、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 三、加強救護硬體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中央：0 本府：5,884 合計：5,884
	強化救護人員應勤裝備	一、購置救護反光背心及便帽。 二、購置救護專用鞋。	中央：0 本府：880 合計：880
消防救災－ 災害搶救	消防人員技能訓練	一、特種搜救隊專業基礎訓練。 二、救助隊訓練（含SCBA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訓練、防閃爆燃訓練及特搜複合災害專業訓練）。 三、潛水訓練。 四、空中聯合搜救訓練。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消防專業訓練暨常訓競賽	一、救災能力專業訓練。 二、強化山域意外事故救援專業訓練。 三、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專業訓練。 四、火災搶救訓練基礎班（含SCBA空氣呼吸器安全使用訓練、防閃爆燃訓練及特搜複合災害專業訓練）。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搜救犬訓養	提升複合型災害搶救搶救能力，建置2隻搜救犬並進行馴養。	中央：0 本府：526 合計：526
	增設消防栓	配合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栓。	本府：2,000 合計：2,000
消防救災－ 火災預防	補助民眾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	一、持續追蹤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 二、辦理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申請補助。	中央：174 本府：399 合計：573
	強化安檢人員裝備器材及辦理相關講習訓練	一、提升安檢人員之專業素養，每半年辦理消防安全講習。 二、現有安檢器材更新及維護。	中央：0 本府：157 合計：157
	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辦理低收入戶或獨居長者等弱勢家庭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中央：289 本府：124 合計：413
消防救災－ 民力運用	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	辦理民間救難團體、救難志願組織基本訓練、複訓及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持續辦理義勇消防人員各項訓練	辦理義消人員各項常年訓練、專業訓練及全國義消競技大賽等訓練。	中央：1,444 本府：1,565 合計：3,009
	汰換義勇消防人員制服	購置義勇消防人員新式制服。	中央：0 本府：733 合計：733
消防救災－ 災害管理	災害防救深耕後續維運計畫	一、辦理關廟區及仁德區等2區之地震災害潛勢分析。 二、更新與製作37區區級災害防救圖資。 三、提升37區區級災害防救體制與作業效能。 四、辦理相關局處及37區災害防救人員教育訓練課程。 五、擇1行政區為示範區，辦理區級示範兵棋推演並輔導執行。 六、擇1社區做為地震自主防災示範社區並輔導推動。	中央：0 本府：2,800 合計：2,800
	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轄內24區80里易淹水潛勢地區，超前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災人力、救生船艇及消防車輛，待命執行救災任務。	中央：0 本府：108 合計：108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整合市府各局處、國軍及民間團體，辦理地震、水災、颱風等複合型災害防救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	中央：0 市府：500 合計：500
	本市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維護	一、開放式防災資訊跨平臺系統圖資更新。 二、永華、民治災害應變中心及備援中心相關資通訊、會議設備定期保養及維護。	中央：0 本府：3,300 合計：3,300
消防救災－ 勤務指揮	119 指揮派遣功能提升	定期保養維護派遣系統軟硬體設備、圖資更新。	中央：0 本府：3,09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3,093
	英語版網頁更新	充實本府消防局英文網頁內容，以便利外籍人士搜尋使用。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建築及設備	消防廳舍興建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3,800萬)：預計106年4月復工，107年3月竣工(103年：100萬元；104年：1,000萬元；105年：2,700萬元)。	中央：0 本府：36,635 合計：36,635 (以前年度預算保留)
	建置複合型災害用專業訓練場地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佳里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第一期預算：3,800萬)：105年8月復工，預計106年7月竣工(102年：400萬元；103年：1,700萬元；104年：1,000萬元；105年：700萬元)；第二期預算：(105年：1,150萬元)，合計總預算4,950萬元。	中央：0 本府：42,698 合計：42,698 (以前年度預算保留)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暨大橋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4,920萬)：106年4月復工，預計106年12月竣工(103年：2,000萬、104年：1,920萬、105年：1,000萬)。	中央：0 本府：32,551 合計：32,551 (以前年度預算保留)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關廟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3,640萬)：105年6月完成規劃設計、7月工程案招標、9月開工，預計106年10月竣工(104年：100萬、105年：2,000萬、106年：1,540萬)。	中央：0 本府：15,400 19,438(以前年度預算保留) 合計：34,838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規劃設計預算：80萬)：預計106年3月規劃設計發包。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第七救災救護大隊德興分隊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預算：511萬)：預計106年2月規劃設計監造發包、106年6月工程發包、106年12月竣工。	中央：0 本府：5,110 合計：5,110
		市定古蹟原臺南合同廳舍修復工程：103年12月4日決標、104年2月14日開工，105年2月18日與監造終止契約並辦理結算，後續105年6月22日開標、105年7月27日召開評選會議、預計106年2月復工、107年11月竣工。	中央：15,143 本府：35,333 合計：50,476 (以前年度預算保留)
		建置訓練塔高塔。	中央：0 本府：5,800 合計：5,800
		充實消防車輛	汰換救助器材車2輛及水箱消防車7輛。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汰換個人電腦主機(含螢幕)	汰換本局各科室及大(分)隊老舊電腦設備。	中央：0 本府：728 合計：728
	公文電子交換系統 API 主機	增購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伺服器主機，以供檔案管理局及市府公文系統轉介。	中央：0 本府：180 合計：180
	消防搶救裝備器材汰舊換新	一、購置空氣呼吸器面罩擴大機模組。 二、消防署中程計畫補助採購個人用救命器、熱顯像儀、空氣呼吸器、除污帳棚及水上個人救援裝備等。 三、空氣呼吸器之氣瓶專用空氣壓縮機。 四、A級防護衣。 五、歐式消防衣等個人防護裝備。 六、消防衣專用洗衣機。 七、渦輪瞄子。 八、潛水裝備。	中央：5,565 本府：29,810 合計：35,375
	消防廳舍設備購置	消防局各單位(含大隊、分隊)內部所需各項器具用品、辦公家具、其他設施及老舊耗能電器汰換。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購置義消裝備器材	配合「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採購空氣呼吸器面罩。	中央：3,629 本府：3,931 合計：7,560
			總計 中央：26,244 本府：345,065 合計：371,309

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財政處、稅務局整併成立財政稅務局，將稽徵業務權責下放分局，並增設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加強跨區服務功能，縮減行政作業流程。同時提升自有財源支應市政需求，靈活財務調度，確保財政穩健為使命。健全市庫制度，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為願景。強化財務管理，推動財政健全方案，賡續檢討地方稅優惠規定及強化不動產價格評定、落實使用者付費、持續推動開源與節流方案、管控債務餘額，以增加歲收、調整收支結構，進而縮短歲入歲出差短，力求收支平衡。

積極開源節流，開發活化閒置公有財產，運用本府建置之「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有效管理公有財產，落實公有財產妥善運用、行政業務網路電子化及提升經營管理效能，以開拓財源挹注公庫。

運用科技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賡續推廣電匯存帳付款與代辦業務款項直接撥付，提供便民的查帳網頁，落實支付行政 e 化及便民服務之目標。輔導菸酒業者合法從事菸酒業務，杜絕私劣菸酒於市面流通，保障消費者使用菸酒品權益，輔導本市地方基層金融機構信用合作社業務及社務順利運作，強化其營運體質，防範產生地方金融危機。

為提升財政自主，健全稅籍，賡續加強辦理財產稅及使用牌照稅、娛樂稅之稽徵與稅籍清查並加宣導，運用 e 化作業並整合跨機關資源，增進效能，落實便民輔導使用牌照稅直撥退稅、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並精進欠稅追收技巧，對前 120 大欠稅案件加強清理，有效管控稅務裁罰案件審理進度與正確性，遏止逃漏，增裕庫收，維護租稅公平。

加強跨區服務，延伸服務據點，於玉井、永康地政及善化區公所、新營監理站等 11 處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以減少偏遠地區民眾洽公之不便、並達到申辦監理業務、身障免使用牌照稅與不動產過戶 1 處完成；發證作業跨區隨到隨辦，需審查之申請案件則提供跨區收件服務，以提升整體行政服務效能。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精進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增進歲入及財務管理，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積極籌措財源，編列年度歲入預算，定期檢討各項規費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並落實專戶整併及管理，妥善存管各項公款，預計每年對 20 個機關辦理財務稽核，精進各機關財務管理效能。
- （二）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落實至少每 3 年辦理收費基準之檢討。
- （三）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預計每年向金融機構辦理詢價 10 次。
- （四）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以有效監督並管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控制債務規模。

二、強化公庫資訊管理，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減少流弊，提升行政效率，每年預計與各機關歲入款對帳 12 次，對各機關應收款催繳作業 3 次，對代庫機構市庫管理業務訪查 1 次。

三、推動公產管理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利用、占用市有不動產之清理及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預計當年度財產管理及處分收入達 1 億元以上，當年度占用查報清理件數 6 件，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率【(實收款項/應收款項)×100%】達 80% 以上。

四、以促參方式，吸引民間參與活化：(業務成果面向)

透過成立之「臺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持續協助各局處處理促參業務，並積極推動促參案件，藉由民間資金及管理技術投入市有財產之活化，除可節省本府人力及財力之支出，並可提高服務品質，帶動地方發展，預計以促參方式活化市有資產 2 件以上。

五、加強閒置市有不動產活化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藉由成立之「臺南市市有土地及建物利用規劃專案小組」，持續加強清理及活化市有閒置不動產，建構一個供給與需求平臺，媒合本府所屬機關辦公場所之需求，或以出售、設定地上權方式，吸引民間投資，開發閒置不動產，可增加稅收、減少支出；預計媒合使用成功件數 2 件以上。

六、推動財產管理網路化：(行政效率面向)

賡續推動「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每年與地籍總歸戶資料碰檔勾稽 2 次以上，使產籍資料更確實，健全公有財產管理。

七、精進支付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賡續辦理付款憑單電子化，簡化行政作業流程及加速付款時效，達憑單無紙化，節能減碳目標；每年有 20 萬筆收款人可加速 3.5 日收到款項。
- (二) 推廣各項稅費 e 化代繳，統一費款繳納流程及時間，簡化支付作業；本府 433 個支用機關，預計可減省 2,598 道行政作業工序。
- (三) 賡續辦理代辦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款項直接撥付作業，加速付款時效約 1-3 日，簡化機關出納作業流程。
- (四) 賡續推廣電匯存帳撥付款項，提升庫款支付效率與安全；朝向電匯存帳比率目標 99%。

八、加強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菸酒製造業者 106 年稽查目標數至少 1 次。
- (二) 菸酒販賣業者及進口業者、酒精販賣業者訂定 106 年稽查目標數總比率 5% 以上。
- (三) 菸酒製造業生產菸酒品全數完成衛生檢驗。
- (四) 市售菸酒品之衛生抽驗 60 件以上。

九、提升不法菸酒品查緝績效：(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私劣菸酒查緝績效：協調連繫警政、海巡、國稅等單位情資共享，共同實施查緝，以增加查緝成果，菸類不低於 25 萬包，酒類不低於 3,000 公升。
- (二) 低價菸酒管理：加強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場所販賣之菸酒品，杜絕低價菸酒流通管道至少 5 件以上。
- (三) 加強標示不實、欺瞞、誤導消費者之菸酒品查緝至少 10 件以上。

十、菸酒消保及菸酒法令宣導：（業務成果面向）

配合本市各項活動辦理菸酒消保至少 5 次及菸酒法令宣導至少 2 次。

十一、增廣查緝管道與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多與其他查緝單位情資交流，共同合作，至少 5 次，以機動式查緝，掌握查緝時效。

十二、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成果面向）

（一）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社務及業務運作，改善其營運體質，逾放比率 5% 以下，資本適足率 8% 以上，呆帳覆蓋率 100% 以上。

（二）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增加其風險承擔之能力，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5 次以上。

十三、加強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稽徵與稅籍清查：（業務成果面向）

（一）訂定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 52,375 筆，增加稅額約 2 億 2,230 萬元。

（二）訂定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有效管控稅捐徵免案件；預計清查 1,000 筆。

（三）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繳稅方式，並全力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達 95%。

十四、加強房屋稅及契稅稽徵與稅籍清查：（業務成果面向）

（一）訂定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清查 80,000 件，增加稅額 6,000 萬元。

（二）訂定契稅查核作業計畫，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預計查核 180 件，增加稅額 150 萬元。

（三）訂定房屋稅開徵作業計畫，配合房屋標準價格調整，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繳稅方式，並全力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開徵徵起率；預計開徵徵起率達 95%。

十五、加強使用牌照稅、娛樂稅稽徵及稅籍清查、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計畫，增裕庫收：（業務成果面向）

（一）訂定使用牌照稅開徵及催繳作業計畫，多元管道宣導繳納方式及繳納期限，依法核課並加強稽徵，預計徵起率約達 97%。

（二）落實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及免稅案件清查作業執行計畫，預計車輛檢查查獲違章車輛約 2,800 輛，補徵稅額約 1,300 萬元；免稅清查預計恢復課徵輛數約 2,000 輛，補徵稅額約 950 萬元。

（三）訂定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健全稅籍、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及增裕財政收入，預計清查家數達營業中設籍家數 98% 以上。

（四）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計畫，查核其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以維護租稅公平，遏止逃漏，增裕庫收，預計檢查家數 600 家，補徵稅額 1,200 萬元。

十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一）規劃一站式整合服務，設置全功能服務櫃臺及各稅服務專櫃，推動專櫃、專人及專責單一窗口客製化便民服務，並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提供更便捷服務，以提高服務滿意度，預計服務態度滿意度達 89% 以上。

- (二) 組織改造、財政稅務合併，將第一線服務業務改由分局辦理，並加強跨區服務，延伸服務據點，於玉井、永康地政及善化區公所、新營監理站等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計11處。發證作業跨區隨到隨辦；需審查之申請案件則提供跨區收件服務，提升偏遠及人口聚集地區行政服務效能。
 - (三) 為維護民眾知的權利，提升租稅教育及宣導廣度，以深耕民眾稅務知識，預計擴大全年度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達100場次。
 - (四) 加強公文稽催，以提高行政效率，預計縮短人民申請案件平均辦理天數為4.5天。
- 十七、積極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賡續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建置目標，充分運用新興資訊技術與外部機關資料便利交換，簡化稅務流程及整合現行稽徵作業流程，整體提升稅政效能，研提改善問題單100件以上。
 - (二) 定期執行審核各稅稅籍資料檔案相關程式，產製異常清單供業務單位查明釐正，以維護課稅主檔正確性，減少徵納雙方爭議，稅籍檔案正確率達91%以上。
 - (三) 整合各項課稅資源，汰舊換新資訊設備，以提升作業效率，並建構資訊安全環境，提供優質服務，資訊設備汰換預算執行率達98%以上。
 - (四) 辦理各項資訊作業、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以熟稔資訊技術，提升稽徵效率，強化資安意識，落實個資保護，確保納稅人權益，預計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時數35小時，學員出席率90%以上。
- 十八、精進移送技術及加強巨額欠稅清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文書送達之法治觀念，確保移送案件合法性，預期移送率達96%以上，並追查51家金融機構欠稅人存款。
 - (二) 執行憑證全面性 e 化作業，簡化作業流程，強化債證再移效率，預估降低人工作業成本2,000小時以上。
 - (三) 成立「巨額欠稅案件追查小組」，以總歸戶欠稅前120大納稅義務人為基本，優先列選，作為重點追查對象，並加強課稅資料庫交叉運用，以達防杜逃漏目的，預計徵起舊欠金額3億元以上。
- 十九、落實稅務裁罰案件審理：（行政效率面向）
- 簡化作業、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縮短審理時間與流程，提升行政效率，預計有效節省查調時間 1,400 小時以上。
- 二十、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有效提升稅捐處分及其他行政處分之正確性，積極與民眾協談溝通，紓減訟源，且復查案件兩個月內辦結達 95% 以上。
- 二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最新規定，所有公務人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20 小時以上，並以全部為數位學習為佳。
- 二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5% 以上，資本門歲出預算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債務付息	落實債務管理	一、按月本府網站公告最新債務訊息及編製公共債務表陳報財政部，落實公共債務管理。 二、召開本府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監督並管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	中央：0 本府：208 合計：208
	辦理各項市政建設向金融機構貸款應付利息與透支之利息	依照契約按期償還利息，包含金融機構貸款利息、財務短期調度之透支利息及向基金專戶調借利息。	中央：0 本府：800,000 合計：800,000
財政及公產業務－財務管理	強化庫政管理	派員訪查代庫機構，以提升庫政管理效能。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籌編歲入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如期配合完成預算之籌編，並積極籌措預算財源，以落實各項政務推動，達成財政支援建設之目標。	中央：0 本府：142 合計：142
	提升規費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	一、實地訪查瞭解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內部控管情形，及專戶管理情形，增進收入管理效能。 二、統計本府各局處歲入執行情形，強化財務管理。	中央：0 本府：275 合計：275
財政及公產業務－公產管理	市有房地以促參方式開發利用，積極活化市有資產	一、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 二、辦理促參案件訪視輔導會議。 三、辦理年度促參教育訓練。 四、訂定年度出售計畫。 五、配合年度預算規劃辦理出售。 六、市有閒置土地之認養。 七、市有閒置土地之開發利用。	中央：0 本府：33,000 合計：33,000
	辦理市有房地之清查、被占用房地之排除、被占用房地收取使用補償金	一、廢續清查市有房地。 二、隨時釐正財產管理系統資料。 三、以違章查報方式排除占用。 四、以竊占不動產罪嫌告發。 五、訴請拆屋還地。 六、在未排除占用前，依民法第 179 條不當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中央：0 本府：22,102 合計：22,102
	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一、對經催收而仍不繳納者，聲請法院核發支付命令。 二、以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聲請法院強制執行，如查無財產可供執行，則取得債權憑證，以維本府公有財產權益。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財政及公產業務－庫款	配合財務資金調度，執行支付作業	配合機關法定預算及核定之支出計畫，嚴密執行預算控管，完成庫款支付作業。	中央：0 本府：27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集中支付管理			合計：273
	精進支付作業，建構便民、效率、安全之電子支付作業環境	辦理支付憑單電子化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推廣電匯存帳付款，提供便民的查帳網頁，達提升支付效能及便民服務之目標。	中央：0 本府：140 合計：140
菸酒管理計畫－菸酒管理	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販賣業者及未變性酒精業者管理	一、積極輔導本市酒製造業者取得產品認證。 二、本市酒製造業者生產之酒品完成衛生檢驗。 三、會同衛生局對製酒環境衛生及環保局污水排放檢查。 四、酒製造業者每年每家至少稽查 1 次以上。 五、每年至少稽查菸酒販賣業者及菸酒進口業者、酒精進口買賣業者總數量之 5% 以上。 六、市售菸酒品之衛生抽驗 60 件以上。 七、查對未變性酒精業者每月填送之「未變性酒精產製進口進銷存量月報表」及「未變性酒精銷售明細表」是否正確後函知表內載列購買者所在地之縣市政府。 八、抽查未變性酒精購買者之酒精使用用途及數量是否正確。	中央：1,000 本府：80 合計：1,080
	私劣、低價及標示不實菸酒查緝暨倉儲租管及查緝物處理	一、不定期抽查菸酒買賣業者、菸酒製造業者、菸酒進口業者，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二、加強查緝販賣、產製私劣菸酒之違法案件。 三、查察傳統市場、牛墟、物流中心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並將其相關資料移送國稅局，以遏止逃漏稅。 四、查核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買賣業者菸酒產品之標示是否合法。 五、與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內政部保二總隊或內政部保三總隊）人員會同共同查緝。 六、倉儲租管保全。 七、扣押、封存、及保管私劣菸酒、原料、器具。 八、扣押查緝物之標售及銷毀。	中央：2,302 本府：48 合計：2,350
	辦理消費者菸酒消保、法令之宣導及對菸酒業者消保之管理	一、平面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二、媒體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三、活動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中央：500 本府：0 合計：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函轉財政部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輔導、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及加強財務管理	一、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增加盈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二、參與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之社務、理事及監事會議，確立信合社依法運作。 三、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降低逾放比率以健全財務穩健。 四、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提供月報、季報、年報等財務報表。 五、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六、金檢缺失復查。	中央：0 本府：350 合計：350
地方稅稽徵業務—地價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開徵宣導事宜。 二、落實櫃員制櫃臺作業及分層負責，以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簡化稽徵程序。 三、對重、溢繳退稅案件隨時主動辦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8,052 合計：8,052
	落實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	落實執行各項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之清查計畫，並依計畫確實管制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06 年地價稅	依據「地價稅開徵注意事項」規定擬訂開徵計畫，以利辦理開徵相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整理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役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土地增值稅稽徵	辦理農業用地移轉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	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之 2 第 1、2 項規定確實審核，遇有農業主管機關通報查獲農地未作農業使用且未在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或雖在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而再有未作農業使用情事時，於再移轉時應課徵土地增值稅。	中央：0 本府：1,169 合計：1,169
	社會福利事業私立學校受贈土地免稅案件之管制查核	對私人捐贈供興辦社會福利事業或依法設立私立學校使用之土地申請免徵土地增值稅案件，應確實審核，列管案件應依財政部規定辦理查核工作，查獲有土地稅法第 55 條之 1 各款情形之一者，除追補應納之土地增值稅外，並處應納土地增值稅 2 倍之罰鍰。	
	重購土地退稅列管案件之管制查核	對於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案件，應每年定期辦理清查工作，查獲有土地稅法第 3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條規定情事者，即追繳原退還之稅款。	
	土地增值稅(土地現值)申報之核稅發單	依據地政機關通報之土地公告現值及原地價資料暨土地稅法等相關規定審核，依法核發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	
地方稅稽徵業務—房屋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據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宣導事宜。 二、設立輪值櫃臺，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 三、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滿前3天延長上班時間至18:30，方便民眾補發稅單。 四、對重、溢繳案件均主動辦退，提升服務效率。	中央：0 本府：7,983 合計：7,983
	定期辦理房屋稅籍清查	依據財政部函頒「加強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部作業計畫」擬訂清查計畫依計畫確實執行，管制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06 年房屋稅	依據財政部賦稅署訂頒「房屋稅開徵注意事項」擬訂開徵計畫，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契稅稽徵	加強契稅查核	加強以承受人為起造人及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案件之即時查核，以防杜逃漏，增裕庫收。	中央：0 本府：182 合計：182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使用牌照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開徵宣導事宜。 二、所屬5分局直接辦理使用牌照稅業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對重、溢繳退稅及免稅案件隨時辦理。 四、於本市內監理站直接派駐人員，落實行政一體理念。	中央：0 本府：53,587 合計：53,587
	免稅車輛之清查	辦理身心障礙者、一般免稅、社會福利團體及機構免稅車輛清查，以建立正確稅籍資料，維護租稅公平。	
	加強辦理車輛總檢查	訂定「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加強查緝違章車輛。	
	如期正確開徵 106 年使	依據財政部賦稅署訂頒「使用牌照稅開徵注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用牌照稅	意事項」擬訂開徵及催繳作業計畫，辦理開徵有關事宜，加強使用牌照稅繳款書之送達，以提高徵起率。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一、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役政資訊或勞健保地址查詢系統重新查址取證。 二、加強與監理單位連繫，於換發車輛牌照或辦理車輛過戶時，切實清理欠稅。	
地方稅稽徵業務—娛樂稅稽徵	加強對查定課徵、自動報繳及臨時公演等娛樂稅業者之輔導與查核	一、積極輔導應徵收娛樂稅之營業者，辦理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手續。 二、按娛樂業者實際營業狀況核實查課及辦理稅籍清查。	中央：0 本府：1,335 合計：1,335
地方稅稽徵業務—印花稅稽徵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設置印花稅專櫃，專人受理開立大額繳款書，隨到隨辦，方便民眾申請。 二、加強輔導網路申報作業，提供 e 化申報方式，方便民眾申報納稅，簡化稽徵程序。	中央：0 本府：3,671 合計：3,671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以防杜逃漏	一、加強對各機關、團體、事業、總繳單位或收受憑證較多之單位實施重點檢查。 二、積極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並加強查核，以防止逃漏。	
地方稅稽徵業務—綜合企劃	落實 e 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一、加強為民服務： (一) 辦理各項為民服務訓練講習，灌輸正確服務觀念，提升服務品質。 (二) 落實以客為尊做法，提供速利得電話、傳真及網路預約免下車服務，以節省民眾等候時間。 (三) 於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受理各稅申請事項及輔導辦理轉帳納稅等服務。 (四) 提供「電子票證臨櫃繳退稅服務」，便利民眾以臺南市市民卡、一卡通、一卡通聯名信用卡等，繳納或退領稅款。 (五) 加強公文稽催，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 (六) 主動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提供更便捷服務，便利納稅人免於四處奔波以提高服務滿意度。 二、設置全球資訊網站便利納稅人上網查詢、申辦稅務案件或試算地方稅稅額，免於奔波洽公。	中央：0 本府：8,327 合計：8,32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加強全功能服務櫃臺之各項措施： 規劃一站式整合性服務櫃臺，透過跨機關合作，於本市偏遠地區或人口快速成長區域擴增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經由跨區隨辦隨發，達到「一處收件，全程服務」，落實行政簡化，提高服務效能。	
地方稅稽徵業務—資訊作業處理	推行稅務自動化作業	<p>一、財政稅務合併，組織改造將服務業務下放分局，並擴大偏鄉、監理服務據點，以提高為民服務績效。</p> <p>二、積極參與財政資訊中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各系統新增修撰會議，提升新平臺效能。</p> <p>三、積極增進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操作介面及功能，提升民眾或專業人士以網路辦理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網路申報（申辦）作業使用率。</p> <p>四、為強化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持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各項控管措施，及個人資料保護制度之建立與維護。</p> <p>五、舉辦各項稅務資訊系統作業及各項資訊安全、個資保護教育訓練，繼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p> <p>六、積極規劃資訊設備汰舊換新作業，以提升稽徵電作效率。</p> <p>七、賡續配合開發整合跨機關資訊系統，實施辦理地方稅與國稅、戶政、地政等跨機關連線作業暨利用地政機關地籍異動資料媒體檔更新財政稅務局土地稅電腦主檔，減少書面公文往返與共同資料之重複輸入，提升稽徵作業效益。</p> <p>八、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各項應執行事項及演練作業。</p>	中央：0 本府：12,336 合計：12,336
地方稅稽徵業務—稅務行政管理	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p>一、加強欠稅及罰鍰案件收繳追查作業：</p> <p>(一) 加強欠稅清理，確實審核稅單送達合法性，逾30日未繳納者迅速移送執行，並針對大額欠稅辦理保全措施。</p> <p>(二) 積極追查欠稅人所得、財產、存款、勞保、公共工程等資料，並指派專人配合收取執行案款，俾提升執行效益，以裕庫收。</p>	中央：0 本府：4,901 合計：4,901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 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親至現場瞭解欠稅人居住環境、財產狀況，經評估後查封其動產、不動產或勸導分期繳納。</p> <p>(四) 隨時掌握法拍案件進度，及時參與分配，以確保債權，增裕庫收。</p> <p>二、加強稅務裁罰案件處理及裁罰處分：</p> <p>(一) 違章裁罰審理業務交由5分局辦理，強化審理之品質及速度，受處分人亦可就近查詢及申訴。</p> <p>(二) 因事證尚欠明確，無法確定是否違章，而有繼續調查必要之案件，由審理人員發文予相關單位，再詳加調查，以確認實際之違章情形及應裁處之主體。</p> <p>(三) 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並對事證明確之案件強速審理，以減少爭議，亦能提醒納稅義務人如期納稅。</p> <p>(四) 藉助媒體力量強力宣導，深耕民眾稅務違章知識，期減少違章案件。</p> <p>(五) 經審查違章事證認定困難或裁罰金額達新臺幣20萬元以上之案件，均送裁罰審議小組審議。</p> <p>三、強化行政救濟功能，減少徵納雙方爭議：</p> <p>(一) 積極與民眾協談溝通，並依據財政部頒「稅捐稽徵機關稅務案件協談作業要點」規定，加強協談作業，以疏減訟源。</p> <p>(二) 有效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縮短復查案件辦結時效，並於法定期限內如期完成。</p> <p>(三) 對復查(含訴願、行政訴訟撤銷重核案件)決定變更或撤銷原處分之案件，按季彙總分析原因，並研擬改進方法，通報業務單位，供未來查定之參考，俾樹立查定之正確性，減少行政救濟案件。</p> <p>(四) 對於因法令適用見解歧異而撤銷者，適時提出修改法令之建議，或報部請示，以杜爭議。</p>	<p>總計 中央：3,802 本府：959,741 合計：963,543</p>

臺南市政府秘書處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秘書處為府內一級幕僚單位，組織編制有機要科、文書科、總務科、廳舍管理科、採購企劃管理科及檔案科，以「清廉、卓越、效率、創新」的主動積極服務態度，提供周全、舒適、快樂的工作環境，襄助市府團隊提升競爭力及整體行政效能。

秘書處秉主動積極服務精神，發揮幕僚功能，提供全方位便捷服務；構建維繫良好公眾關係；建構高效率且嚴謹的文書檔案數位化管理；充實雙市政中心各項軟硬體服務設施，致力推廣「四省計畫」，以達節能減碳目標；增強本府同仁採購專業能力，樹立清廉採購形象；總體而言，提升市府整體服務形象，形塑文化首都新氣象，貫徹市長「清廉勤政為原則、民眾福祉為優先」的治理信念。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構建維繫公眾關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藉由公務接待致贈，多面向拓展本市交誼及品牌，預計辦理100次。
- (二) 將市長及副市長公務禮儀受贈禮品清單，每月公告於本府OpenData網站。
- (三) 應各界慶典及實際需要題匾賦文，表彰忭頌致賀之意，預計受理80件。

二、提升為民眾及本府同仁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透過本府線上即時服務案件系統，確實追蹤管制各項人民服務案件，預計系統結案率100%。
- (二) 以最便民快速方式，受理各界申請致贈婚喪慶壽所需酬酢品，預計受理8,000件。
- (三) 加強本府場地申請、公務車借用等線上簽核申辦作業，減少會辦流程，落實省紙計畫。
- (四) 強化本府水電維修等線上報修系統管控，縮短維修時程。

三、提升文書處理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提高電子公文交換比率，提升公文處理效率，預計電子公文交換比率達70%。
- (二) 提升各機關之文書E化作業，加強宣導各機關學校使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四、強化檔案電子服務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年度內未採線上簽核之紙本檔案，全數掃描電子影像，以落實檔案電子化目標。預計年度內紙本檔案掃描比率達100%。
- (二) 回溯掃描本府各單位合併升格前紙本檔案之電子影像，充實檔案電子影像資料庫內容，提供更豐富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
- (三) 推動計畫性檔案清理，辦理逾保存年限檔案之銷毀，有效處理積年累月之舊機關檔案，提升整體檔管效益。

五、充實各項軟硬體設施，活化市政大樓各廳舍：(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增加市政中心各空間之場地使用率，提升雙市政中心之使用評價；活化市政空間，舉辦各類藝文展覽活動18場次。
- (二) 加強本府宿舍訪查、清理及勘修維護，提升使用頻率及居住品質。

- (三) 改善檔案庫房硬體設施，妥善典藏檔案。
- 六、推動安全防護及節能減碳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安全維護訓練、防災安全講習，使安全及防災觀念深植同仁心中，預計辦理防災安全講習2次。
- (二) 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並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預計舉辦會議3場次。
- 七、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提升其專業素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預計辦理先期審查作業1次。
- (二) 辦理臨時人員工作績效考核，預計完成考核次數3次。
- 八、全面提升採購人員素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採購法基礎課程，鼓勵所屬採購人員研習。預定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6班，其他各式採購實務等課程4場次。
- (二) 辦理採購法進階課程，提升採購專業人員職能。預定辦理採購專業人員進階班2班。
- 九、強化稽核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所屬機關學校按部就班逐一稽核，統計缺失類型，輔導改正。預計稽核案件達185件。
- (二) 針對稽核缺失重大或民眾檢舉案件，加強重點稽核。
- 十、加強採購效益：(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強化小額採購系統透明詢價功能，促進廠商間良性競爭(價)環境，提升服務品質。預計累計登填筆數達122,000筆。
- (二) 減少機關訪價時間及成本，增加與廠商議價空間。
- 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行政管理	建構維繫良好公眾關係	透過公務接待致贈及公務禮儀受贈禮品 OpenData，多面向拓展本市交誼及品牌。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全面提升市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廣泛受理各界申請並確實登錄管理。 二、確實追蹤管制各項服務案件。	中央：0 本府：4,440 合計：4,440
	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提升其專業素質	一、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 二、辦理臨時人員工作績效考核。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大樓安全防災計畫	一、辦理本府駐衛警同仁安全維護訓練。 二、辦理防災安全講習。	中央：0 本府：4 合計：4
行政管理業務－文書管理	強化各業務單位之施政方向建議修正與溝通聯繫機制	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議，彙整會議主席裁示事項，轉知各局處會遵行。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提升文書處理效率	辦理府文收文、監印及發文作業，並加強電子化公文比率。	中央：0 本府：1,776 合計：1,776
行政管理業務－檔案管理	健全檔案管理業務	辦理本府各單位歸檔案件點收、立案、編目、保管、檢調、清理及本府各單位歸檔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作業，並提供線上調閱、查詢等業務。	中央：0 本府：295 合計：295
	維護檔案庫房硬體設施	改善及充實各檔案庫房的環境及硬體設施，妥善典藏檔案。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行政管理業務－廳舍及車輛管理	充實各項軟硬體設施活化市政大樓，以提升雙市政中心之使用評價	一、提升市政中心場地使用率。 二、提升市政中心會議室使用率。 三、提升市政中心公共空間使用率。	中央：0 本府：18,401 合計：18,401
	推動節能減碳績效管理制度	一、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 二、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	中央：0 本府：35 合計：35
	加強市政中心辦公廳舍及周邊環境清潔及綠美化之委外	清潔及綠美化委外辦理，擴大民間專業參與本府公共服務事務。	中央：0 本府：8,430 合計：8,430
	提升各職務宿舍之使用率	一、規劃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辦法。 二、加強訪查、清理及勘修維護。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行政管理業務－採購企劃管理	籌辦各式採購專業及實務課程	籌辦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實務講習、採購發包流程講習、委託技術服務講習、緊急採購講習等。	中央：0 本府：2,329 合計：2,329
	處理廠商與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之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處理廠商提出招標、審標、決標事項之採購申訴。 二、處理廠商就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刊登不良廠商所提之申訴。 三、處理廠商提起履約爭議之調解申請。	中央：0 本府：1,327 合計：1,327
	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	辦理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適時導正受稽機關採購缺失，並彙整共同性缺失，提出法令或主管機關解釋，通函各機關學校自我審視。	中央：0 本府：109 合計：109
			總計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38,296 合計：38,296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法制處作為臺南市政府的法制單位，最重要之任務係確保本府及所屬機關行政行為之合法性，包括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擬定之自治法規其相關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等法制業務，對於不切實際、內容欠妥或不符時代要求的本市法規，全面予以檢討，俾建置本市完善之法規體系，強化本市之自治權限。而在行政救濟業務部分，包括訴願及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皆以保障民眾權益為依歸，務求公正、客觀、迅速。期能透過依法行政的落實，建立現代化之民主法治城市，及崇法務實之廉能政府。針對消費者權益保護之業務，致力提升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建立安全消費環境，並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弭止消費糾紛，提升本市之競爭力。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制（訂）定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等法制作業之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 （一）宣導及推廣本府法制處已建立完成之自治法規與行政規則法制作業標準流程，依已制（訂）定之「臺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及「臺南市行政規則準則」為準據，將流程及應備文件編印成冊並上傳至本府法制處網站。
- （二）隨時注意自治法規異動情形，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保障民眾權益，並加強法令宣導，落實依法行政。
- （三）審視各機關（單位）所制（訂）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如發現內容不妥、不合時宜或抵觸相關法規時，通知並督促業務機關（單位）研擬修正自治法規，審視比率至少達30%。

二、妥善研議自治法規之內容，迅即於5個工作日以內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作業，提高行政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對於各機關所提送自治法規草案於簽辦過程中，除詳細審視與中央法令規定有無抵觸，以及是否依據相關法規制（訂）定作業辦理外，並充分配合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相關之政策目標妥善研議自治法規之內容。
- （二）提送法規小組審查之自治法規，督促業務機關應事前充分準備相關審查參考資料及製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供委員審閱，提升審查之效率。
- （三）迅即於5個工作日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程序，以符合各機關（單位）業務上之需求，加速自治法規之施行，進而提高行政效率。

三、強化訴願案件之審議，落實訴願救濟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健全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組織，提高外聘委員之比例至 7 成，並建立外聘委員書面審查制度，每一實體案件均先由外聘委員進行書面預審，集中爭點，以提升訴願決定之品質與效能。
- （二）接獲訴願書後，即函請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法第 58 條規定發揮自我審查之機能，以確保所為處分之適法性及妥當性。
- （三）全部訴願案件皆於訴願法第85條規定之法定期限內完成審議，並縮短辦理天數，使民

眾權益獲得即時救濟。

- (四) 保障民眾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閱卷等程序利益，必要時並依職權進行調查證據或勘驗。
- (五) 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作業要點」，督促原處分機關就行政處分遭撤銷之案件應儘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預計管制率為100%，以增進民眾對本府施政之信賴。
- (六) 如訴願決定遭行政法院判決撤銷確定，即提分析檢討意見至訴願審議委員會報告，除作為爾後審議類似案件之參考外，並藉此瞭解目前最新的實務見解，提升訴願決定之正確性與維持率。
- (七) 主動省察法令規定及行政函釋，於審議訴願案件過程中，發現本府自治法規或中央主管機關之法令及行政函釋有不備或不合時宜之處，即建議原處分機關修訂，或由其函請中央主管機關修正或廢止，以維民眾權益。

四、強化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國家賠償法治教育宣導，落實依法行政。預計辦理教育宣導講習會1場。
- (二) 協助增進本府所屬各機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功能，審慎迅速妥處國家賠償事件並提供相關諮詢服務；落實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新臺幣10萬元以下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 (三) 加強與本府所屬各機關溝通協調，確保人民權益遭受國家不法侵害時得以獲得賠償，落實保障人權的理念。並縮短處理期程。提升行政效率與效能。

五、提升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建立消費安全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宣導，提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強化本府同仁消費者保護專業知識，至少辦理2場。
- (二) 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諮詢服務與救濟管道，弭止消費糾紛，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確保消費者權益。
- (三) 強化行政監督功能，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發揮商品檢驗機制，確保商品衛生安全，不定期稽察公共場所，維護公共安全及提升服務品質。
- (四) 落實企業經營者應正確及完全公開揭示消費資訊，以確立平等公開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
- (五) 強化本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簡化調解申請程序，經濟、迅速解決消費爭議。
- (六) 適時發布消費警訊，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注意，確保自身權益。

六、舉辦法制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素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法制人員業務講習，溝通執行方法、交換心得意見及策定各項革新做法，以增進法制人員對於自治法規制（訂）定之專業知能，提升本府自治法規制（訂）定之品質，預計舉辦1至2次之法制講習。
- (二) 針對實務發生之疑難問題，辦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藉此加強學術界與實務界之交流，並與其他縣市法制人員分享經驗，達到切磋之目的。
- (三) 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制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七、公開政府資訊，強化線上服務功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建置及更新自治法規資料庫，本市之自治法規如有變動，於公（發）布後即更新網站資料，提供民眾最新之自治法規資訊。
- （二）訴願、國家賠償相關法規、申請書表、參考案例、須知等均置於網站，方便民眾下載使用。訴願決定書全文、訴願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以及訴願、國家賠償案件統計資料亦皆公開於網站，可供民眾檢查查閱，預計瀏覽人數可達30萬人次。
- （三）建置訴願線上服務系統，民眾可透過該系統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及調閱案卷，以即時維護其救濟權益。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同仁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法制業務	辦理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查業務	一、落實制(訂)定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法制作業之執行。 二、加速法規審查，縮短自治法規審查期限及行政規則審查期間，迅即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提高行政效能。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整理、蒐集、保管及編印相關法規資料	一、更新本市自治法規資料庫，有效增進同仁查閱法令資料之便利性，同時亦達到減碳之效果。 二、隨時更新蒐集之本市新制(修)定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及行政規則等置於本府網站，以供民眾參考。	中央：0 本府：555 合計：555
	辦理本府訴願業務，審查本府所屬各級機關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妥當性	一、謹慎處理訴願業務，保障人民訴願權，對受不利益行政處分者予以救濟機會，減少民怨。 二、於撤銷原行政處分之情形，督促原處分機關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請原處分機關或相關業務機關，就爾後相類似案件，應依據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意見辦理，以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中央：0 本府：1,140 合計：1,140
	協助本府各單位、機關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之答辯	一、就人民提起不服本府各單位或本府所屬機關以本府名義所為行政處分之訴願案件，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業務機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關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答辯。</p> <p>二、就人民不服中央主管機關訴願決定提起之行政訴訟案件，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業務機關依法向行政法院提出答辯。</p>	
	舉辦法制講習及業務研討會	<p>一、對府內及所屬機關同仁辦理法制講習，提升同仁法律素養，以審慎處理業務，達到保障民眾權益之目的。</p> <p>二、辦理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解決實務疑難問題，並藉此加強與學術界之交流。</p>	<p>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p>
	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申請及審議業務	<p>一、人民因公務員違法行使公權力行為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致受損害，滋生民怨，須以謹慎妥適之態度處理，並抱以同理心對待。</p> <p>二、對於違法行使公權力之行為及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情事，除依國家賠償法規定及相關作業程序妥適處理外，並適時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p>	<p>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p>
	強化國家賠償處理機制	<p>一、對於因民眾請求案件另函文建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督促所屬檢討改進及加強公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p> <p>二、落實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新臺幣10萬元以下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p> <p>三、透過學者、律師加入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或小組陣容，提升處理委員會或小組素質及功能，對民眾權益保障更加落實。</p>	<p>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p>
	提升消費者保護業務處理效能，加強行政監督功能	<p>一、加強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宣導，提升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及強化本府同仁消費者保護專業知識。</p> <p>二、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諮詢服務與救濟管道，弭止消費糾紛，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確保消費者權益。</p> <p>三、強化行政監督功能，積極主動查核重大民生消費爭議事件，發揮商品檢驗機制，確保商品衛生安全，不定期稽</p>	<p>中央：3,150 本府：1,773 合計：4,923</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察公共場所，維護公共安全及提升服務品質。</p> <p>四、落實企業經營者應正確及完全公開揭示消費資訊，以確立平等公開公平互惠的消費環境。</p> <p>五、強化本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功能，簡化調解申請程序，經濟、迅速解決消費爭議。</p> <p>六、適時發布消費警訊，公布「無故不到場協商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提醒消費大眾注意，確保自身權益。</p>	<p>總計</p> <p>中央：3,150</p> <p>本府：17,068</p> <p>合計：20,218</p>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幕僚單位，專責輔導管理大眾傳播業、電影片映演業、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第3公用頻道節目、不妥廣告之查處、政策及活動之宣導，製作優質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加強宣播，提升臺南在地文化。在國際事務上，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對外國際關係之聯繫窗口，翻譯處理市長國際信件往來、市政國際考察、姊妹市締盟、影視數位行銷及外賓參訪行程規劃與接待業務。對內協助各局、處、會國際交流相關工作，對外以平等互惠原則，促進本市與國際合作，增加臺南市國際能見度及城市競爭力，成為國際化的都市。

在城市行銷上則藉由多元媒體行銷管道，提升本市能見度，平時依據本市各項重大政策，與媒體建立溝通管道與服務平臺，促進新聞曝光的效果，讓民眾可以了解市府團隊的政策重點與建設成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業務成果面向)

預計辦理電視、電影分級制宣導活動至少3次；函送報紙不妥廣告查處計50則。

二、提升有線電視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二) 積極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利與義務；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三) 第3公用頻道節目優質化；預計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共計5部。

(四) 第3公用頻道節目普遍化；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媒體力量，推展公益、藝文及社教活動，增進社會和諧風氣；預計至少提供20部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播送。

(五) 藉由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進行質化與量化評比，以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預計當年度10月辦理。

(六) 培育學生、社區人才跨領域創作，行銷各地區的人文特色；預計辦理「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參訓人數至少20人，課程時間達60小時；為厚植本市文化創意產業，辦理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鼓勵民眾以臺南為元素勇於創作。以上影片作品皆透過第3公用頻道播送廣為流傳，並適時以網路行銷，以達到運用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的目標。

(七) 製作優質影片，並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送，除豐富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亦達成以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預計至少達成1件。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預計至少達成2件。

(八) 運用Facebook社群網站「南市第3公用頻道」粉絲頁，每週不定時張貼最新節目及活動資訊；預計張貼200則訊息。

(九) 藉由網路平臺活動及數位化通路，傳遞攸關民眾之訊息並廣為行銷大臺南。

三、深化國際城市實質交流：(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接洽姐妹城市及國際重要城市政府，保持互動關係，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預計辦理10場。
- (二) 辦理或應邀參加姊妹市及國際城市交流活動，加強雙方經貿、學術、文化及觀光等方面實質的互惠；預計辦理5場。
- (三) 以臺南本土文化特色活動如「鹽水蜂炮」、「臺灣國際蘭展」、「端午節國際龍舟賽」、「七夕愛情城市」、「做十六歲」、「臺南國際芒果節」等活動為契機，加強國際行銷，預計發出國際邀請函100封，接待國際友人或各國駐臺大使200人。
- (四) 在地農特產品國際化，整合農業局提升各區具有特色之外銷經濟作物及農特產品，如蘭花、芒果、鳳梨等，與國際城市之農特產品進行交流活動，並將農特產品禮品化，行銷臺南優質農產品；預計辦理5場。
- (五) 加強與南科、科工等工業區廠商及經發局輔導之觀光工廠聯繫，逢重大活動或外賓來訪，邀請外賓參訪、辦理產品展示或經濟互動交流；預計配合辦理5場。
- (六) 結合衛生局和觀光旅遊局，赴國外舉辦座談會說明或邀請相關業者來訪，了解臺南優質醫療技術水平及觀光資源，加強推廣臺南市醫療觀光；預計辦理3場。
- (七) 結合相關單位爭取國際性大型活動或舉辦相關高峰會議；預計辦理1場。
- (八) 增進國際交流，向國際行銷臺南，遵照國家總體外交政策推動城市外交，配合中央部會邀訪外籍訪賓或駐臺外籍代表來訪，透過參訪交流等活動，將臺南行銷全世界，並加強國際社會對臺南的瞭解與支持；預計辦理10場。

四、落實多元國際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整合重要市政建設或節慶活動，透過平面、電子、網際網路、電台等媒體管道，廣為宣傳，行銷國際；預計發布新聞20則。
- (二) 邀訪國際媒體參訪考察並報導臺南，增加國際認識了解臺南機會，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預計辦理2梯次，邀請媒體10家。
- (三) 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以英文傳送海外或駐臺國際媒體，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預計傳送新聞20則。

五、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城市外交：（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協助民間社團如青商會、獅子會、扶輪社、臺南市臺日友好交流協會等社團，加強與其姊妹會的聯繫及交流互訪，提升市民的國際觀；預計協助2團體。
- (二) 加強與海外華僑聯繫，由首長率團赴海外訪問僑社、鼓勵華僑回鄉參與臺南市重大活動或回臺投資，或協助臺南市與當地僑社之交流；預計辦理3場。
- (三) 與民間團體或學校合作，製作相關英文新聞，推廣以英文為國際交流語言，構築國際交流溝通基盤，暢通國際民間交流平臺窗口，以逐步推展英文成為臺南第二官方語言。
- (四) 與民間觀光工廠、工藝家或文創公司團體共同合作開發具臺南特色之禮品，推廣臺南文化特色，提供外賓臺南形象商品，增進外賓對臺南之印象，強化外交效果。預計辦理新文創禮品開發3項。

六、落實多元化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運用在地媒體（含電視、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
- (二) 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將本市重大活動及新十大旗艦施政計畫向全國民眾傳播，提

高臺南市能見度。

- (三) 規劃於高鐵、臺鐵等交通要塞，設置本市行銷廣告深化城市印象。
- (四) 持續運用LINE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15則訊息。
- (五) 經營Facebook網路社群粉絲頁，每日至少更新市政訊息1-3則，提供即時訊息周知市民。
- (六) 每週發行1次臺南新聞電子報（Tainan Weekly），寄送市府重要施政或活動新聞，並搭配本市藝文或美食資訊予訂閱的民眾，增加新聞曝光度。
- (七) 延續辦理《悠活臺南》市刊編印，106年度印製90,000本（每季發行22,500本），並在市府與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網際網路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八) 規劃於12月底辦理跨年晚會，延續近年經營臺南跨年三部曲－「鹽田送夕陽，青春瘋跨年，二寮迎曙光」之宣傳主軸，並持續落實低碳環保不施放高污染煙火秀之施政理念，續辦跨年晚會活動，將節慶觀光品質及人潮匯聚效益最適化，藉以擴大城市吸引力，凝聚在地民眾情感向心力，預計吸引超過約20萬人參與。

七、持續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
- (二) 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
- (三) 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除重要宣傳影片須長期曝光外，每週至少更新市政影片3次。
- (四) 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應。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一)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二) 強化同仁英文溝通能力，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辦理英語共學小組，預計辦理20場次。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 新聞行政	電影片映演業之輔導管理	一、加強電影片映演場所之輔導及查察工作。 二、加強宣導電影分級制度，並推廣優質影片。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數位行銷	一、辦理網路平臺活動。 二、建置數位行銷通路。	中央：0 本府：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2,000
新聞業務－有線廣播電視管理發展	有線廣播電視業輔導管理	一、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 二、落實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利義務保護。 三、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 四、辦理有線電視相關業務座談會、宣導活動及觀摩活動。	中央：1,295 本府：0 合計：1,295
	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鼓勵以影像創作展現城市風華	一、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 二、辦理第3公用頻道用之節目製作與剪輯。 三、辦理社區影像人才培訓班、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 四、辦理地方文化宣導活動及節目製作。 五、製作在地優質影片。	中央：7,039 本府：0 合計：7,039
	鼓勵運用第3公用頻道，推廣地方文化特色並行銷城市風貌	一、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第3公用頻道媒體力量託播社區影片，推廣地方特色文化。 二、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	中央：1,245 本府：0 合計：1,245
新聞業務－國際關係	國際關係之開拓與維持，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	一、製作國際宣傳用影片或刊物，提供來訪賓客了解臺南。 二、積極開發國際禮品，結合臺南傳統工藝與相關產業，賦與產品故事及精神，開發文創商品，提供外賓臺南形象禮品。 三、辦理城市外交及國際會議。 四、協助民間社團，加強其與國際城市社團間交流活動。	中央：0 本府：3,080 合計：3,080
	邀請國外媒體宣導及外國媒體記者參訪	協助國外媒體報導臺南，並邀請國外媒體記者參訪臺南，提升臺南國際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配合中央及各局處辦理外賓接待工作	一、配合外交部、僑委會等中央機關接待外國賓客，建立臺南印象。 二、培養專業導覽人員，深入說明臺南，使外國賓客了解臺南文化、產業與觀光之完整概念。	中央：0 本府：1,795 合計：1,795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推動姊妹市交流及國際城市外交工作	一、辦理或參加姊妹市交流活動，加強與姊妹市互動關係。 二、結合各局處辦理之國際產業交流或參訪活動，推動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2,328 合計：2,328
新聞業務－新聞傳播	落實多元化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	一、運用在地媒體（含電視、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 二、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含電視台、雜誌及網路等），將本市重大活動及新十大旗艦施	中央：0 本府：19,879 合計：19,87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政計畫向全國民眾傳播，提高臺南市能見度。</p> <p>三、規劃於戶外媒體看板或等交通要塞，設置本市行銷廣告或城市意象公共造景，深化城市印象。</p> <p>四、持續運用LINE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15則訊息。</p>	
	持續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p>一、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p> <p>二、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p> <p>三、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p> <p>四、持續每天蒐集市政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應。</p>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新聞業務－綜合企劃	大眾傳播業輔導管理	<p>一、淨化報紙之不妥廣告交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處。</p> <p>二、加強大眾傳播業之輔導管理，消弭不法業者，保障合法業者權益，維護社會善良風俗。</p>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以多元方式，促進民眾參與，關懷市政	<p>一、延續辦理市刊《悠活臺南》編印，增加市民對大臺南的認識。</p> <p>二、持續落實低碳環保不燃放高污染煙火秀之施政理念，續辦跨年晚會活動，吸引民眾參與。</p>	中央：0 本府：13,329 合計：13,329 總計 中央：9,579 本府：43,661 合計：53,240

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族事務委員會掌理本市原住民及客家事務等事項；依據臺南市西拉雅原住民事務推動會設置要點規定，負責該推動會秘書業務。因此，民族事務委員會之成立深具特殊意義與時代使命，期秉持「扎根西拉雅在地特色，促進族群多元與尊重發展」的施政理念，致力使西拉雅、原住民及客家文化與生活相結合，並透過多元文化及族群主流化概念的推廣，使市民熟悉自己的文化，建立尊嚴、自信，亦能理解和欣賞不同文化，養成積極對待其他文化的態度；讓各族群文化受到大家的喜愛，各族群的基礎元素不論在工作職場上、日常生活中，或是在你我的周遭環境，都可被聽到、看到、用到，達到「多元族群文化豐富大臺南」的目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多元文化政策擬訂及教育推廣與座談：（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展多元文化政策：辦理「臺南市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說明會」1場次，建立本府各局處制定各項政策時，能具有族群差異思維，打造本市成為多元族群友善幸福的文化城市。
- （二）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推廣，增進本市公務同仁了解本市推動族群主流化概念意涵，培養族群認同與尊重文化差異，提升貼切的施政服務，辦理「族群意識培力工作坊」3場次，預計200人參訓。
- （三）規劃多元族群活動與座談：籌劃多元族群文化活動，增進本市各族群文化互動交流3場次；辦理族群主流化座談會1場次，以促進和諧族群關係發展及跨族群交流互動。

二、建構民族知識與族語教育體系，推廣族群語言：（業務成果面向）

（一）建構在地論述與知識體系網絡：

1. 落實部大原住民族教育體系，扶植與培育在地部大師資人才，建構在地知識課程，每年共開設25門課程，50學分。預計每週130人次上課，年度逾3,500人次上課。
2. 開設臺南客家學堂，透過在地人文知識課程論述，啟發客家文化新思維，吸引年輕學生族群願意瞭解客家文化，創新客家文化價值，達到建構客家知識體系之目的，預計開設2期30項課程講座，1,200人次參加。
3. 以西拉雅文化會館作為平臺，辦理研習、講座、論壇等各式活動，推廣並傳承西拉雅文化。
4. 委託學術機構、學者專家調查釐整臺南市西拉雅各聚落目前位置，測繪幅員範圍、分布情形及聚落數目等。

（二）擴大幼兒多元語言學習推廣：

1. 委託及補助辦理原住民、客家童謠推廣教學，營造友善語言學習環境，促進多元族群文化接觸，培養多元文化認同觀念。推動16所幼兒園辦理原住民童謠教學，預計1,100名幼兒學習；補助12所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教學，預計800位幼兒學習。
2. 建構、發展本市客家幼兒多元語言文化教學推廣模式，作為幼兒園教學範本或延伸的

基礎，辦理1場幼兒園教保人員培訓研習，擴大鼓勵更多幼兒園參與推廣。

(三) 扎根族群語言教育推廣：

- 1.辦理族語生活會話班、族語學習體驗營：為使族語學習更具生活化，並提高族語使用率，結合本市各原住民社團、教會、學校及本市之族語師資，辦理族語生活會話班，提升都市原住民青年使用族語之機會與能力，增進族語保存與傳承，預計開辦6班。另於暑假期間，舉辦族語學習體驗營，提供全族語學習環境，扎根語言永續成長，預計招收60位學童。
- 2.規劃開辦西拉雅及客語師資增能課程，提供族群語言教師研習訓練及進修管道，充實本職學能等，提升族語教學師資素養，有效傳承族群語言文化。

三、協助輔導族人就業，增進原住民教育及社會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100人次，推介就業逾100人次，落實族人就業。
- (二) 對於族人開創經濟事業之需求，輔導族人辦理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貸款。
- (三) 改善族人居住環境，輔導族人辦理建購、修繕自有住宅補助10戶。
- (四) 辦理3-4歲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幼托補助作業，預計200人。
- (五) 鼓勵原住民學童學習，核發原住民獎助學金，預計200人受惠。
- (六)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協助50戶族人申請。

四、振興西拉雅文化暨保存傳統西拉雅文化資產：（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臺南市西拉雅族振興發展辦法」，促進保障西拉雅族之地位及政治、文化參與，承認西拉雅族土地及自然資源權利，優先保存已實施西拉雅族民族教育及西拉雅聚落所在之學校；回復聚落及山川傳統名稱，啟動聚落及範圍編定，活化具歷史性、紀念性指標之場域，並於本市相關公共空間場所，營造民族文化意象；獎勵發展西拉雅文化為目的之傳授、傳播、創作之個人或單位；促進國內外文化事務合作與交流。
- (二) 推動立法院盡速修法通過原住民身分法及民族權利等相關法令，並關注總統府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委員會對於本市西拉雅族群相關轉型正義及歷史正義，如平埔原住民正名（西拉雅）加速修法以及爭取不分區立委、區域立委、市議員等市級民意代表，推動西拉雅在臺南市轄區內的參政權等相關議題；積極配合行政院修法進度作相關因應與調整（如組織、人力或其他相關之行政措施）。
- (三) 以KUYA為傳統聚落精神之核心，設置聚落營運平臺，活化聚落組織，並提供聚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預計提供11區15個聚落以上的諮詢服務，輔導活化2個重點培力聚落。
- (四) 致力維護及保存西拉雅文化資產，並加強推動培育其文化產業及輔導相關專業人才，以期延續傳承西拉雅文化風貌。

五、強化西拉雅語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全國第一所西拉雅實驗小學—「臺南市新化區口埤實驗小學」設立，推動本市國小西拉雅族語教學增設9班（包含合唱團），預計106年度增加3所國小，全市將達到14所、35班，並由小學教育延伸至中學教育，營造完善之族語教育體系。透過西拉雅族語教材、字典及相關書籍之翻譯出版，提供一般民眾學習及閱覽之媒材。
- (二) 規劃辦理西拉雅語朗讀、話劇比賽，提供觀摩學習機會，增進學生學習族語之興趣與

能力，以提升學習效果。

- (三) 協助本市西拉雅民間社團、聚落組織自發性地開辦族語教學課程，增進族語日常生活使用，由淺入深漸進式地讓族語生活化。
- (四) 研議族語認證相關辦法：為有效推廣族語之使用並鼓勵族人學習西拉雅族語，擬研議族語認證相關辦法，據以辦理西拉雅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達成落實文化傳承之任務。
- (五) 籌備西拉雅語網路教學傳播工作：初步修訂西拉雅語繪本相關工作，並製作成電子書，提供社會大眾更多學習與認識西拉雅語的空間與管道。

六、形塑西拉雅獨有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透過正名、語言、文化等主題展覽或講座，推廣西拉雅語言、文化及聚落人文市集、音樂等西拉雅藝文；預估本市參與人數達1,500人次。

七、建立客家語言存續機制，營造優質客語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協助本府教育局落實客家鄉土語言教學，精進客語師資教學技巧，提升客家語言扎根推廣成效。
- (二) 推動幼兒客語文化推廣計畫，舉辦客語、歌謠等研習課程，擴大幼兒客語推廣教育。
- (三) 定期開辦各級「客語研習課程」提供市民修習客語的機會，推廣並傳承客家語言文化。預估開辦客語研習課程6梯次，輔導35人通過客語初級、中級及中高級檢定。

八、振興推廣客家傳統文化，形塑優質客家生活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保存並推廣臺南客家在地特色文化，積極辦理各項優質的客家文化活動，預計辦理動、靜態藝文活動約 15 場，預計參與民眾人數 8,000 人次，藉以吸引社會大眾不分族群共同參與，俾利客家文化之永續發展。
- (二) 預計開設2期臺南客家學堂，一期4個月，結合臺南市地方客家特色，規劃創意、新穎課程內容，吸引年輕學生世代接觸並體驗客家文化，讓客家文化普及化，達到推廣客家文化認同之目的。
- (三) 培訓客家傳統技藝表演團隊，保存並傳承客家傳統技藝，讓客家傳統技藝在臺南與時俱進，結合傳統創新元素，推陳出新永續發展。

九、活化所屬會館，營造多元文化藝術創作平臺：（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以札哈木公園為據點，結合札哈木市集，預計辦理動、靜態活動16場次，提供文化展演與部落文創特產行銷平臺，吸引逾20,000人次入園，營造成為族人歸屬感及市民認識原住民文化的場域。
- (二) 依據原住民會館之特性，規劃辦理4場展示，結合音樂會、說故事等動態活動，強化會館功能，豐富展示內涵，營造多元文化藝術環境，預估吸引10,000人次入館。
- (三) 為提升客家文化會館功能，規劃客家文化巡迴展及精緻客家藝文演出，並開辦多元研習體驗課程，結合學術研究、文化藝術及創意等軟體，作為驚艷臺南客家之平臺，預估辦理45項多元課程活動，吸引逾30,000人次入館。透過館區導覽、客家文化體驗課程，提供學童多元文化學習，增進客家文物館使用效能，預計入館學校數40校。
- (四) 以西拉雅文化會館作為平臺，推動西拉雅正名相關作業，強化會館營運，規劃西拉雅文化藝術展覽、各聚落文創商品販售及展示窗口、多元研習課程與藝文講座、西拉雅手作工藝體驗營、聚落市集、樂舞展演、旅遊諮詢服務等相關活動，建構西拉雅知識體系基礎，提升能見度及營運效能。

十、加強資訊公開：（行政效率面向）

為有效行銷民族事務委員會各項政策、福利措施，亦增進大眾對民族事務之瞭解，加強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資訊公開功能，以保障民眾知的權利，減少資訊落差，預計達220則以上訊息。

十一、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辦理業務相關講習2場次，優化公務同仁專業素養，提升服務品質。
- （二）辦理公事客語無障礙臨櫃服務，推動便民服務，預計參與志工400人次。

十二、創新多元文化振興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傳承各族文化祭儀，鼓勵、輔導本市社團舉辦各族單一祭儀活動，讓各族文化在臺南重現，預計逾2,000人次參與。
- （二）宣揚在地客家特有節慶習俗及客家美食文化，整合傳統與現代的元素推陳出新，發展具在地特色客家文化活動，刺激客家傳統文化持續創新；導入創新及在地元素，推廣客家藝文新創作，營造客家藝術新感動，推廣創意客家美食，預計舉辦4場次大型活動，4,000人次參加。
- （三）補助西拉雅聚落、民間社團辦理夜祭及民俗文化活動，使民眾認識、瞭解西拉雅語言文化特色；鼓勵、促進聚落族人參與公共事務的意願，引領其對西拉雅文化價值之體認。

十三、協助社會培力：（業務成果面向）

協助社團創新育成，以精緻族群事務及藝文技藝，提升多元文化素質及藝文表演品質為扶植原則，鼓勵、輔導至少17個包含西拉雅、客家、原住民社團發展獨具或在地特色，讓每一社團皆有區隔及各自發展重點，提升社團競爭力，發揮社會培力；提升基層常民對於文化活動之參與感，講求文化扎根，著重文化傳承，發揮民間推廣語言文化的效果。

十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而歲入預算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原住民業務	健全原住民人口、教育、就業等動態資料	一、本市原住民族基本資料之建立與更新。 二、編製原住民權益服務手冊。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強化社會福利及原住民衛生保健服務	一、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 二、推展都市原民疾病防治，辦理健康促進工作或活動及衛生保健講座。	中央：200 本府：200 合計：4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輔導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並協助相關單位宣傳本項業務。	
	提升原住民族就業及創業能力	一、輔導原住民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提升原住民就業技能。 二、輔導申辦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原住民微型經濟貸款，協助原住民開創經濟事業。	中央：251 本府：68 合計：319
	建構都市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機制	一、營造族語學習環境，辦理族語生活會話班、主題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體育、歲時祭儀活動。 三、補助各社團辦理文化傳承活動。	中央：0 本府：2,200 合計：2,200
	增加原住民教育機會	一、辦理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公私立幼兒園托教補助。 二、辦理原住民青少年生活輔導、文化研習活動或課業輔導。 三、核發原住民獎助學金。 四、推動部落大學課程，營造族人文化學習環境，增加族人接受教育之機會。	中央：5,800 本府：2,600 合計：8,400
	原住民文化會館	一、會館基礎維運及管理。 二、推動原住民藝文展示、研習、文化交流平臺，營造本市原住民文化藝術環境。	中央：900 本府：1,520 合計：2,420
客家業務	客家文化事務合作交流、客家傳統民俗禮儀文化	一、強化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安全維護及管理。 二、辦理文化會館展示、收藏及推廣活動。 三、舉辦客家民俗慶典活動，並辦理客家藝文研習。 四、辦理客家美食競賽，推廣創意客家美食。 五、開辦臺南客家學堂。	中央：0 本府：3,604 合計：3,604
	語言之保存與推廣，以加強施政績效	一、客家語言的推展。 二、客家社團人才培育及研習。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綜合規劃業務	多元文化政策擬定及教育推廣	一、推展多元文化政策。 二、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研習。 三、規劃多元族群活動與座談。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系列活動，包括西拉雅正名特展、傳統工藝、樂舞、文化藝術、人文市集相關活動推廣及歷史詮釋。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重建KUVA活絡部落計畫	一、設置以KUVA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部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 二、建置西拉雅人力庫，培育部落人才。 三、規劃專業團隊進駐會館強化營運效能，善用資源行銷西拉雅各聚落。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西拉雅文化會館	一、持續強化並充實會館環境及營運績效，成為文物典藏、展示之場所，並辦理各類會議及講習訓練。 二、以會館作為平臺，強化西拉雅正名運動，推廣正名、語言及文化之傳承。	中央：0 本府：530 合計：530
	辦理西拉雅正名運動、語言復育	一、廢續辦理本市「熟」註記。 二、召開正名研討會、策略論壇、說明會並協助民間辦理相關活動。 三、匯集有志於西拉雅聚落服務、文史工作及族群發展的志願服務者，協助推廣西拉雅文化及正名運動。 四、辦理西拉雅語比賽、學術講座及教材出版。 五、建立西拉雅師資培育資料庫，提供傳習師資服務。 六、廢續推動本市國小之西拉雅族語教學。	中央：0 本府：650 合計：650
	西拉雅原住民身分行政訴訟	廢續辦理西拉雅原住民身分法行政訴訟相關事宜。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扶植舉辦夜祭，語言推廣、文化節慶及相關部落活動	一、補助各聚落辦理西拉雅夜祭及民俗文化活動。 二、協助各聚落、組織辦理文化產業輔導推廣及研習活動。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西拉雅獎助學金及人才培育獎勵	扶植西拉雅學子並培育專門領域優秀人才，使其增能回饋，開創西拉雅嶄新氣象。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總計 中央：7,151 本府：16,482 合計：23,633

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為市府政策幕僚單位，專責整合各項市政建設目標，擘劃市政發展藍圖。106 年度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致力於完備管考追蹤體系，確保市政建設如期如質；推動行政革新，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強化行政效能；整備英語環境，提升城市競爭力；建立電子化政府，推動智慧城市；強化政府資料公開，打造透明治理政府。期許藉由核實的管考、精實的計畫、務實的為民服務，輔以數位化與網路化系統，擔任本市政策運籌之平臺及政府治理推手，與市府團隊齊心塑造高效能、民意導向之開放政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蒐集各大媒體機構之民意調查評比資料，進行變動趨勢分析，充分掌握民意動向，提供市府施政參考，預計分析 1 次以上。
- （二）運用公民參與方式，廣納多元聲音，集思廣益，凝聚市政發展共識，提升本府決策品質，落實開放決策本質精神。預計舉辦或參與願景工作坊、公民論壇等公民參與會議 1 次以上。
- （三）強化研發能量，依需求辦理委託研究案件，以促進業務革新；預計當年度完成之委託研究成果參考比率達 73%。
- （四）鼓勵員工自主研究風氣，辦理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及獎勵；預計獲獎之研究報告參考比率達 50%。

二、策訂施政計畫，提升整體施政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每年滾動修正未來 4 年之中程施政計畫，確保機關施政效能與本府之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預計每年 8 月完成中程施政計畫彙編與審核。
- （二）每年 6 月完成施政綱要撰擬，9 月完成年度施政計畫草案彙編並如期送市議會審議。每年 4 月完成彙整前年度施政成果，展現市政績效。

三、強化管考功能，落實對市民的承諾：（業務成果面向）

市政會議、市議會、重大會議、新十大旗艦計畫及各項專案計畫納入追蹤管制。透過定期的追蹤管制作業，促使各局處會積極辦理。預計市長於市政會議及巡視指示事項之完成比率達 80%，當年度擇選列管案件實地查證案件數達 12 件。

四、健全資訊網路環境，提升資訊作業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 （一）整合無線網路，提供民眾便利的無線上網環境。
- （二）減少城鄉之數位落差，提升中高年齡民眾上網應用能力，推動民眾上網計畫預定參訓人次 3,000 人。

五、賡續推動國際友善環境，提升英語服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配合本府第二官方語政策，強化網站英語資訊量（如重要施政計畫、成果或重大市政訊

息等)，及研考會網站最新消息雙語比率達7成以上。

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辦理服務品質考核，訂定實施計畫，預計至少辦理機關服務品質訪視 30 次，每年推薦輔導本府 8 個機關（單位）參加國發會服務品質獎。
- （二）整合各項便民業務，加強聯合服務中心，推動單一窗口便民服務績效；預計服務案件依限結案率達 82%。
- （三）強化 OPEN1999 服務功能，提升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並加強宣傳，提高民眾使用率，服務總件數成長 5%。

七、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行政效率面向）

- （一）建置各項公務資訊系統，維護本府公務網站，預計市府全球資訊網訪客成長率達 7%。
- （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預計線上簽核比例達 80%；開辦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預計辦理資安教育訓練至少 6 場次。
- （三）完善開放政府環境，促進公民參與虛擬環境健全化。
- （四）持續推動智慧城市發展。
- （五）強化整體資訊安全環境，實現安全化電子網路目標。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研考綜合計畫	策定本市施政發展方向暨施政成果展現	一、編審本府中程施政計畫。 二、辦理本府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三、彙編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四、配合議會定期大會，編纂本府施政總報告及工作報告。 五、彙編本府年度施政成果。	中央：0 本府：1,597 合計：1,597
	加強列管重大公共建設案件，建構完備管考追蹤體系	一、定期彙編列管追蹤業務管考報告。 二、定期召開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三、針對「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一千萬元以上工程」、「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各項天然災害復建工程」、「議會質詢或決議案列管」、「區里座談會建議案件」及「新十大旗艦計畫」等重大計畫進行列管。 四、加強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	中央：0 本府：2,034 合計：2,03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管制。 五、辦理推動政府出版品管理業務。	
	推動市政研究發展	一、推動本府委託研究業務，依市政發展需求辦理委託研究案。 二、辦理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及獎勵事宜。 三、辦理審查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奉准出國進修、考察者於返國後提出之報告書。	中央：0 本府：5,640 合計：5,640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辦理服務品質考核，推薦輔導本府暨所屬機關參加國發會服務品質獎，辦理機關為民服務業務訪視，開辦服務品質相關訓練課程。 二、蒐整分析各大媒體機構之民意調查。 三、推動聯合服務中心業務，加強單一窗口為民服務效能。 四、辦理本府1999話務中心委外營運及行銷，提供1999多元受理管道，公開1999案件資料。 五、配合本市英語為第二官方語政策，建構友善英語環境，並善用外語替代役役男專長，提升同仁英語力及雙語服務環境。 六、辦理本府臺北辦公室業務。	中央：0 本府：12,771 合計：12,771
研究發展建築及設備	強化OPEN1999服務功能	辦理OPEN1999網頁及APP優化案，提升服務效能。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資訊管理 (規劃設計)	為民服務品質提升	一、跨瀏覽器平臺筆硯編輯系統建置。 二、臺南市政府公文電子交換系統相關硬體設備擴充採購案。 三、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暨災害應變告示網架構調整及功能增修。	中央：0 本府：9,565 合計：9,565
	資訊安全逐步強化	防毒、資料外洩防護、中央控管機制、入侵偵測系統授權更新等持續強化。	中央：0 本府：13,600 合計：13,600
	推動智慧城市	一、推動ICF智慧城市認證，增加臺南國際能見度與國際經驗。 二、擴充臺南市政府Open Data平臺功能，俾利平臺介接、資料同步異動及地圖資料預覽。 三、擴充Open Gov平臺「市政監督模組」，擴大開放政府之公民參與。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配合工業局 4G通訊悠遊城市計畫，推動臺南市文化首都智慧治理方案。	
	資訊設備採購及汰換	一、汰換部分老舊電腦暨週邊設備，以因應新開發之MIS系統，提升使用效能。 二、汰換本府老舊網路通訊設備。	中央：0 本府：2,955 合計：2,955
資訊管理 (系統維護)	打造電子化網路化政府	持續推動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文管理整合系統。	中央：0 本府：3,772 合計：3,772
	維持高效能之電子化政府辦公環境	一、落實資訊系統暨設備維護與運用，加強資訊通訊安全管理。 二、經營Facebook粉絲頁「我在臺南」，推動網路社群行銷服務。 三、本府骨幹網路頻寬及效能提升。 四、辦理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五、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管理制度服務。	中央：0 本府：24,380.2 合計：24,380.2 總計 中央：0 本府：302,536.2 合計：302,536.2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106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締造市府永續發展，營造績效導向行政結構，人力資源管理部門要扮演其主動積極角色；人事處將持續激發公務人力資本潛能，追求卓越及高競爭力，並配合市政願景及各機關職能需求，以「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取代傳統人事管理，以「創新」為動能，導入維基精神及白地策略，精進各項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建構具創造性政策思維的市政團隊，掌握社會脈動，回應市民期待，提升市政服務品質，增進市民生活福祉與幸福感。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覈實並合理配置公務人力，賡續推動本府組織再調整：（業務成果面向）

（一）配合市政願景及各機關業務人力需求，賡續推動本府組織再調整作業，透過各人力資源盤點措施及員額管控政策，適時調整員額配置與組織架構，期能於行政院員額管制上限6,111人範圍內，靈活運用本府有限員額，並達成功能強化與效益提升之組織改造目標。

（二）持續控管未達應減列員額數之3個區公所，出缺不補，精減超額人力。

二、湧現人事團隊創新動能，積極發揮人力資源策略夥伴角色：（組織學習面向）

（一）強化人事革新能量與風氣，辦理所屬人事行政研發創新競賽。

（二）建構績效導向陞遷制度，依據不同層級訂定全方位接班人計畫，強化人事人員積極度及創新力。

（三）提升人事人員專業知能及管理績效，辦理各類人事法規專業研習、所屬人事機構業務績效考核。

（四）為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發現並協助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相關問題，使其能以健康的身心投入工作，提升員工士氣及服務效能，增進同仁對機關的向心力與凝聚力，並樹立政府機構良好形象，爰推動全面性的員工協助方案措施，並規劃辦理5場次以上之關懷講座、團體諮商、主管及承辦人員教育訓練。

三、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永續經營人力資源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一）貫徹用人唯才之精神，建構結構化職能行為面談模式，以高信度、高效度的人才甄補工具，幫助機關遴補人員時能甄選到最適切的人才，預定106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140件以上。

（二）落實用人唯才，激勵同仁士氣，依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陞遷作業。106年度將辦理2次。

（三）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考試用人規定，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回應民眾需求，提列各項考試職缺，甄補優秀人才，提供民眾更多服務公職的機會。預定106年度考試提缺比可達40%以上。

（四）把關非編制內人員，確實運用人力資源：為檢討機關非編制內之人力，有效運用人力資源，提升用人效能，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

查會議」，106年度仍援例辦理1次約聘僱審查會議，約聘僱員額仍以零成長為原則。

(五) 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人員之工作機會，落實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督促各機關足額進用是類人員，俾使機關成為社會代表縮影；訂定輔導機制，使各機關依規定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人員；確保106年度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比例均可超過100%。

四、賡續執行職期調任計畫，帶動清廉勤政風氣，發揮組織健全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每年9月統一實施職期調任，透過職務歷練，增進人員之專業職能，俾職務代理制度落實；避免同一職務久任，防止弊端滋生，同時增進服務專業廣度、發掘人力潛能。預定106年度各機關職期屆滿輪調人數可達職期屆滿人數20%以上。

五、設置臺南國家考場，領導專業工作人員，提供優質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提供大臺南地區考生一個熟悉、舒適且便捷的應考環境及優質的考場服務，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預計106年度辦理8個場次，服務考生人數達3萬人次，經濟效益約為3億元。

六、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落實獎優懲劣，整飭辦公紀律：（行政效率面向）

(一) 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樹立當責、勇於創新之公務人員典範，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選拔市府年度模範公務人員10名，並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二) 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將組織、個人之工作績效與考績結合，發揮績效管考功能，獎優汰劣，年終考績考列甲等人數比率以不超過75%為限。

(三) 本府不定期派員抽查外，各機關亦定期自行抽查所屬服勤情形，全面查察作業，督促各機關落實差勤管理，以維護公務紀律，提升服務品質，本府106年度預計抽查率達70%以上。

七、建構多元優質培訓管道，型塑學習型組織，厚實公務人力資本：（組織學習面向）

(一) 為落實「清廉勤政」，型塑優質組織文化，促進公務人員正確價值觀與責任倫理，並增進學識及專業新知，建構多元優質培訓管道，如開設專班、委託訓練、數位學習、專書閱讀活動及國內外標竿學習等多元面向，鼓勵終身學習，強化公務人員一般性及各官等所應具備之核心職能，進而提升其學習效益及行政服務效能。

(二) 結合職能地圖，客製化需求問卷系統，產出年度培訓計畫，辦理多元培訓課程，精準補足員工職能缺口，預計受訓人次為12,000人次。

(三) 透過員工職能訓練履歷，每年辦理1次訓練成果問卷調查，分析主管對員工訓後行為及組織績效改變之感受程度，展現具體之訓練成效，確保課程符合施政目標，預計回收率達80%，訓練成效獲82%主管認同。

八、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點燃市府團隊國際競爭力：（組織學習面向）

(一) 辦理各機關英語種籽培育，依機關特性帶領多元英語學習活動，營造英語學習氛圍與環境。

(二) 運用 IPA 分析掌握機關英語訓練需求，據以規劃英語檢定、主題式會話班、簡報班等課程，預定辦理 18 班，培訓 3,000 人次，逐步提升本府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三) 各英語班期實體數位課程結合相關數位課程，加速英語學習成效。

(四) 各類職能課程內加入英語元素，增進本府公務人員接觸英語機會，提升英語熟悉度。

(五) 以多元管道分享英語學習資源，提供本府公務人員英語自主學習資訊。

(六) 強化英語共同學習成效，以力達本府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之短期目標（本府暨所屬

機關公務人員通過英檢總比例達40%以上)。

九、整合培訓資源，推動在地化培訓課程：(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運用PDDRO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iview-查核、Outcome-成果)，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並建構培訓基模，系統化管控及持續改善訓練品質，提升整體行政效率，並取得全國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 (二) 精進訓練資料之整合分析並辦理課後學員滿意度問卷普查，藉由分析問卷回饋持續改善，以提升學習品質及行政服務效能，訓後學員認同度達85%以上。
- (三) 推廣培訓資源分享服務，有效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將規劃之培訓課程推廣為在地化訓練，共享辦訓資源。

十、數位課程多元豐富化，營造雲端學習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製作優質數位課程3門，豐富本府數位學習平臺課程內容，提升本府公務同仁運用數位學習意願及能力，擴大學習族群，預計學習人次28,000人次。

十一、配合推動年金改革政策及落實法定待遇業務，激勵工作士氣：(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訂定待遇檢核實施計畫，落實推動，以確保公教同仁待遇支給正確無誤 100%。
- (二) 為符同工同酬原則，配合中央政府辦理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評價作業。
- (三) 對於本市轄區內中央及本市機關學校公教員工支給地域加給合理性進行評核，作為中央政府未來整體規劃調整地域加給之準據。
- (四) 確依 12 年國教學雜費減免政策，輔導各機關學校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費 100%。
- (五) 退休所得核算正確無誤，對退休人員貼心妥為說明各項權益及退休後應注意事項，並協助從容妥辦離職手續，提供關懷、貼心服務，正確率 100%。
- (六) 輔導各機關學校建構正確完整退休人員資料，以利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 100%。
- (七) 輔導使用中央的退輔平臺作業，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均透過平臺作業，簡化手續，避免錯誤 100%。
- (八) 配合年金改革政策，擬訂可行方案，提供決策參考；並落實推動及宣導，避免搶退。
- (九) 辦理員工文康聯誼活動，鼓舞工作士氣，預定辦理公教人員桌球賽、公教人美展、歌唱比賽、未婚聯誼活動等。

十二、推動公教人員參與志願服務，持續社會參與：(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訂定推動公教人員志願服務計畫，規劃辦理將屆退休人員關懷講座、志工基礎訓練、志願服務體驗等，儲蓄退休後參與社會服務動力，激發參與熱情，以獲得歸屬感、成就感。
- (二) 規劃辦理公教人員志願服務基礎訓練及志願服務實際體驗，激發參與公共服務意願，持續善用專業知能造福社會，獲得歸屬及成就，預計取得基礎訓練證書人數 120 人。
- (三) 協助屆退人員退休後生涯規劃，從容面對退休後生活，也鼓勵積極參與公共服務，同時在志願服務中獲得歸屬感、成就感。
- (四) 鼓勵公教退休人員協會成立關懷服務志工隊，以會員服務會員精神，辦理衛生保健諮詢、心理諮商、喪偶輔導、居家訪視等關懷服務，同時增進交流互動。

十三、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提升作業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集體協力開發打造人事數位綠能共享平臺，建構人事機構間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提升行政效能。

- (二) 精進人事資訊服務支援系統，即時協助第一線人事同仁工作現場面臨的問題，培養情境能力，以提升服務品質，確保同仁權益，贏得同仁信賴。
- (三) 積極提供各項資訊工具，持續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達到人事資料庫即時更新、正確、完整，確保人事資料正確新穎，正確率 100%。
- (四) 充分運用 WebHR 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資料庫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
- (五) 各人事機構均一致使用人事管理資訊系統 (WebHR) 作業，同時跨機關整合各項人事資訊作業系統，無縫接軌，提升人事服務績效。
- (六) 規劃人事資訊種子教師系統輔導機制，劃分輔導責任區，協助各機關學校推動人事資訊業務，每月考核 100% 機關學校達滿分。
- (七) 人事資訊種子教師協助建立業務操作手冊及個案教學案例，並對特殊稀有案例特別建檔並作成個案提供參考。
- (八) 積極辦理人事資訊系統操作教育訓練 15 場次以上，調訓 450 人次以上，並運用資訊種子教師擔任講座。
- 十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企劃組織及人事管理	覈實並合理配置公務人力，廢續推動本府組織再調整	推動本府組織再調整作業，並據以辦理各級機關組織規程、編制表及分層負責明細表修訂調整事宜，以及相關職務之歸系與註銷作業。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湧現人事團隊創新動能，積極發揮人力資源策略夥伴角色	一、辦理人事機構人事行政研發創新競賽，積極強化人事革新研發量能與風氣。 二、秉持用人唯才原則，訂定「人事人員全方位接班人計畫」，透過建構各層級核心能力，讓陞遷與專業無縫接軌。 三、落實績效目標管理精神，辦理所屬人事機構人事業務績效考核。 四、召開人事主管會報，相互觀摩學習、凝聚共識，推動人事機構成長與創造競爭力。 五、推動員工協助方案，除加強主管及承辦人員教育訓練外，並辦理相關關懷講座與團體諮商，加強行政措施及社會資源宣導。	中央：0 本府：435 合計：43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任免遷調	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永續經營人力資源管理	<p>一、多元遴選儲備區長，運用「甄選、培訓、用人」三階段制度，用對的人做對的事，提升整體市政績效。</p> <p>二、落實適才適所、用人唯才，以公平、公正、公開之甄選制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p> <p>三、公開、制度化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陞遷作業，強化遷調公平性，激勵同仁士氣。</p> <p>四、提列高普考等各項考試職缺，藉以甄補優秀人才並提升臺南市政府競爭力，順利業務推行，貫徹「考試用人」的精神。</p> <p>五、以約聘僱員額零成長、精簡機關之非編制內人力、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為目標，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提升用人效能。</p> <p>六、輔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立友善工作環境，按比例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人員，以保障其就業權益。</p>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定期實施職期調任，落實清廉勤政	<p>一、定期職務輪調，促進人員橫向學習，提升職務代理效能，同時避免久任同一職務，杜絕弊端發生。</p> <p>二、全面落實職期調任，聘僱用人員比照實施計畫規定任同一業務之最高年限。</p> <p>三、每年定期於9月份辦理職期調任，建立職期統一計算標準。</p>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在地設置國家考場，培訓專業工作人員，提供優質服務	<p>加強訓練專業工作人員，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提供大臺南地區考生一個熟悉、舒適且便捷的應考環境及優質的考場服務，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p>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考核獎懲訓練進修 (含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教育訓練研習」)	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落實獎優懲劣	<p>一、為激勵團隊士氣，樹立當責、勇於創新之典範，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活動。</p> <p>二、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將工作績效與考績結合，發揮績效管考功能，獎優汰劣。</p>	中央：0 本府：271 合計：27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貫徹差勤管理，端正公務紀律	一、透過電子化、雲端化方式即時管理，全面掌握人員服勤情形。 二、督促本府暨所屬各機關落實差勤管理，有效整飭公務紀律，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227 合計：227
	建構多元優質培訓管道，型塑學習型組織，厚實公務人力資本	一、建構多元培訓管道，鼓勵終身學習，強化公務人員一般性及各官等所應具備之核心職能，提升其學習效益及行政服務效能。 二、辦理培訓需求調查，結合市政願景，辦理多元培訓課程。 三、全面辦理訓練成果調查，檢視訓練成效以確保訓練品質。	中央：0 本府：628 合計：628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教育訓練研習 中央：0 本府：2,760 合計：2,760
	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點燃市府團隊國際競爭力	一、辦理各機關英語種籽培育，營造英語學習環境 二、辦理英語認證班、主題式會話班及其他各類英語培訓等課程。 三、各類職能課程加入英語元素，增進本府公務人員學習英語機會，引動學習動機。	中央：0 本府：530 合計：530
教育訓練研習	打造優質數位學習環境	一、打造本府專屬數位學習平臺，提升本府公務人員自主學習意願。 二、建置3門優質數位課程。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中央：0 本府：530 合計：530
	整合培訓資源，推動在地化培訓課程	一、精進訓練資料之整合分析，提升訓練品質。 二、建置培訓資源分享服務，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 三、規劃之培訓課程推廣為在地化訓練，共享辦訓資源。	中央：0 本府：2,301 合計：2,301
行政管理	打造友善訓練學習環境	透過學員滿意度調查統計分析，持續精進舒適、安全、友善的學習環境，提升學習效益。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中央：0 本府：2,301 合計：2,301
待遇退撫及人事資訊管理	落實辦理員工待遇、文康活動等事項，鼓舞工作士氣	一、為符同工同酬原則，配合中央政府辦理公務人員專業加給評價作業。 二、對於本市轄區內中央及本市機關學校公教員工支給地域加給合理性進行評核，作為中央政府未來整體規劃調整地域加給之準據。 三、確依12年國教學雜費減免政策，輔導各機關學校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費。	中央：0 本府：1,770.2 合計：1,770.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規劃辦理員工文康、聯誼活動，預計辦理公教人員市長盃桌球比賽、公教人員美展、歌唱比賽及未婚聯誼等活動。	
	妥善規劃退休機制，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	<p>一、配合年金改革政策，擬訂可行方案，提供決策參考，並落實推動及宣導，避免搶退。</p> <p>二、輔導各機關學校建構正確完整退休人員資料，以利資料統計分析，提供政策參考100%。</p> <p>三、審慎周詳規劃退休政策，使機關人力運用與申退同仁的人生規劃間取得平衡，同時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活化人力資源，提升人力素質。</p> <p>四、積極推動退休公教人員參與公共服務，活化退休人力資源，提升機關形象及服務品質。規劃辦理志願服務基礎訓練、運用機構參訪、屆退人員關懷講座等活動。</p> <p>五、輔導使用中央的退輔平臺作業，退撫照護、給付、查驗等均透過平臺作業，簡化手續。</p>	<p>中央：0</p> <p>本府：1,775.8</p> <p>合計：1,775.8</p>
	建構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系統，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提升服務品質	<p>一、建構人事機構間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並持續提升人事數位綠能共享平臺功能。</p> <p>二、組織人事資訊種籽教師建構輔導機制，運用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資訊研習講座，及協助建立業務操作手冊及個案教學案例，並對特殊稀有案例特別建檔並作成個案提供參考。</p> <p>三、督促依限填報各項人事異動資料、待遇資料、退撫資料及各項調查表資料等，成績達滿分，並輔導各人事機構人事資料建檔正確完整。</p> <p>四、輔導各人事機構完全使用人事管理資訊系統WebHR處理人事業務，及統計分析各項數據，提供決策參考，並提升行政效率。</p>	<p>中央：0</p> <p>本府：783</p> <p>合計：783</p> <p>總計</p> <p>中央：0</p> <p>本府：11,901</p> <p>合計：11,901</p>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主計處主要係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亦即辦理預算編製，預算執行控管，會計作業管理，編製決算，並根據相關公務登記以及調查資料產生經濟社會統計結果，主計處依據市府中程施政計畫及106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狀況，配合市政未來發展需求，編定106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重點分述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彙編本市106年度追加減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函知各局處會如有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106年度追加（減）概算，送本府審編後送請市議會審議，預計7月中旬完成。
- 二、彙編本市107年度總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頒「107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07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彙編本市107年度總預算（案），並於會計年度開始三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另依據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對預算執行持續進行督導及考核。
- 三、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業務成果面向）
依行政院頒「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行政院主計總處對地方預算編列及執行預警項目表」及有關規定辦理，按時函送及上傳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報表，並配合中央辦理年度計畫及預算考核作業，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爭取考核成績，預計10月完成。
- 四、研訂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考中央政府新制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並配合本府之業務特性，訂定本市新制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預定7月進行現行及新制全面雙軌作業，並持續推動本市新制會計制度，以有效達成新會計制度正式實施。
- 五、加強內部審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配合年度會計業務查核預計查核本市75個機關單位，並將查核共同缺失請各機關學校檢討改善。
- 六、彙編總決算及半年結算（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與半年結算部分）：（業務成果面向）
 - （一）就所轄各機關及基金105年度全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於4月底前彙總編製成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 （二）就所轄各機關及基金106年度上半年預算執行情形於8月底前彙總編製成總預算半年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綜計表。

- 七、辦理總會計業務、陳報總預算執行情形：（業務成果面向）
依規定時程辦理總會計憑證審核及帳務處理，按月於次月15日前編送總會計報告。按季陳報市總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及歲出保留款執行情形報告，就執行率未達80%之機關分析預算執行落後原因，以供首長掌握及追蹤各機關預算執行績效。
- 八、督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按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報告84份，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以健全各機關會計業務。
- 九、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效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行政效率面向）
輔導本府各局處會修訂公務統計方案，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建置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臺及電子化書刊，依據施政需求彙整相關統計數據資料規劃撰寫6篇專題分析及24篇通報，提供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施政決策之參據。
- 十、配合中央各部會辦理各項經濟性專案抽樣調查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定期辦理人力資源調查、物價調查、受僱員工薪資調查等，並持續推動人力資源調查電腦輔助面訪調查作業系統功能及運用行職業電腦自動註號系統之正確辨識率，預計報送調查主辦機關件數達100%。
- 十一、辦理本市106年度家庭收支1,500戶訪問調查及84戶記帳調查，經調查審核、檢誤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及調查報告發布，並依公布資料研編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分析報告。（業務成果面向）
- 十二、配合中央辦理基本國勢調查：配合中央辦理「105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預計訪查97,000戶。（業務成果面向）
- 十三、加強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一）轉頒行政院訂定之「107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彙編本市107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並於會計年度開始3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
（二）轉頒行政院訂定之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並頒布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相關規定，有效提升特種基金之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預計12月底完成。
- 十四、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組織學習面向）
（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每月月報依限報送中央。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管理應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即時更新該系統資料，並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所規定每月至少報送1次。
- 十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每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十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配合本府當前施政重點，有效配置資源，擬定未來年度預算。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主計業務－ 公務預算工 作	本市總預算(案)籌劃、審編與執行	一、研提以前年度財政及預算分析資料，與增進公務及財務效能之建議。 二、配合施政計畫作四年中程規劃，建立中程計畫預算制度，有效配置市政財源。 三、檢討強化預算業務作業流程。	中央：0 本府：536 合計：536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一、按時函送並上傳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報表。 二、彙總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所需表件，於限期內提供中央考核所需相關資料以爭取考核成績。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主計業務－ 會計工作	研訂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	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加強內部審核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政府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	中央：0 本府：192 合計：192
主計業務－ 決算工作	彙編總決算及半年結算	一、訂頒本市地方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編製書表格式。 二、訂頒本市各類半年結算編製書表格式。 三、編製105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4月30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四、編製106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8月31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辦理總會計業務、陳報總預算執行情形	依規定時程辦理總會計憑證審核及帳務處理，按月編送總會計報告。按季陳報市總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及歲出保留款執行情形報告。	中央：0 本府：120 合計：120
	督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	每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月報、年度會計業務督導考核。	中央：0 本府：40 合計：40
主計業務－ 統計工作	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效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	一、輔導本府各局處會修訂公務統計方案，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 二、編製統計月報、通報、本市105年統計年報及書刊電子化。 三、建立重要施政統計指標，統一發布統計	中央：0 本府：327 合計：32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資料。 四、實施統計工作稽核。 五、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及簡析。 六、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與電腦化，推展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臺。	
	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其效益，完成中央政府交辦各項抽樣調查	一、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辦理講習及輔導並以提升調查資料品質。 二、配合中央辦理臺閩地區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專案）調查。 三、配合中央及各部會辦理本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 四、辦理各項消費者物價、營建工程物價調查及水產品躉售物價調查。 五、督導及核定本府各機關調查統計。	中央：0 本府：154 合計：154
	辦理本市106年度家庭收支訪問及記帳調查事宜	一、辦理本市106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調查資料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據以編製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 二、按月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並派員輔導記帳戶記帳，調查資料審核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並估計民間消費支出及編算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	中央：0 本府：1,665 合計：1,665
	配合中央辦理基本國勢調查業務	辦理「105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預計訪查97,000戶。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主計業務－基金預算工作	加強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督導執行，提升基金經營效能	一、轉頒行政院訂定之「107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作為各特種基金管理機關籌編預算之依據。 二、辦理107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彙編，送請市議會審議。 三、轉頒行政院訂定之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並頒布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相關規定，有效提升特種基金之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四、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存續。	中央：0 本府：203 合計：203
	加強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管理，有效協助主計業務推動	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管理	中央：0 本府：99 合計：99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應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	總計 中央：0 本府：3,736 合計：3,736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 106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使本府各項施政作為均能達到清廉與效能之目標，並建立人民對施政之信任感，落實防貪、肅貪、再防貪之工作，強化基層扎根、深耕等社會宣導工作，推廣區里廉政平臺，透過社會參與及廉政扎根、深耕作為，有效提升員工及民眾廉能意識，並為先期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及防範違失事件，積極推動預警及再防貪作為，確保提供市民優質的公共服務並營造優質之公務環境。此外，為持續推動市長「清廉勤政」之施政理念，並配合或協助強化機關內控制度，落實各項控管及評核措施，預先辨識各項業務風險，有效控制並降低機關風險，並推展行政透明機制，滿足人民知的權利與增加外部監督力量，以利因應社會環境外部變遷，期許「貪腐零容忍」廉政意識深入基層，提升施政透明度，打造乾淨廉能政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立員工正確法紀觀念，落實預防作為，擴大民眾參與平臺，提升廉能便民服務效能：
（業務成果面向）

- （一）每月督導所屬辦理基層廉政扎根作為、廉政細工、推動校園深耕扎根及防貪、再防貪宣導活動，建立正確法紀觀念。
- （二）定期召開廉政會報2次，訂定研討主題，推動廉政業務建構透明溝通機制。
- （三）每月辦理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公開，期能廉潔自持、公正無私及依法行政，提升政府清廉形象。
- （四）適時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掌握民意趨向，研提政風興革建議。
- （五）落實執行行政風專案訪查工作，發揮走動管理精神，瞭解民情反映與需求。
- （六）指導所屬結合社區里鄰資源，拓展與民眾溝通平臺介面，增加社會參與反貪活動效果，至多8場次。
- （七）獎勵革新政風，表揚廉潔楷模，全年度辦理1次。

二、實施業務稽核及預警作為，加強內控機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督（指）導所屬辦理專案業務稽核4案次，提報各類預警作為50案次，建立機關內外部風險控制機制，避免制度或因人為疏失而導致機關公帑、權益損失情事發生，提升機關效率、廉能形象。
- （二）設定議題編撰廉政研究報告5案次，提供民眾興革建議管道，疏解民怨防患未然。
- （三）結合機關主計單位，增修風險業務內部控制作業事宜，強化防火牆功能。

三、辦理採購監辦業務，健全採購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推動採購案件監辦業務，並定期彙整（全年共計2件）研析有否違失情事，以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預警效能。

四、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及推動陽光法案事宜：（業務成果面向）

- （一）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申報作業宣導（至少10場次）、審核工作（至少560案）。
- （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等陽光法案工作，營造廉能行政風氣。

- 五、加強資安管理稽核及機關安全維護措施，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及安維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落實機關資訊內部稽核制度，辦理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核（至少1次），強化機關同仁資安意識及保密作為，確保民眾權益。
- （二）強化民眾陳情請願事件之橫向聯繫機制，掌握陳情訴求及瞭解事件背景，即時通報協處，並預擬因應對策，以有效維護機關安全。
- 六、鼓勵檢舉發掘貪瀆不法，緝密查處嚴懲貪瀆不法，促進廉潔政治：（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廣設受理檢舉管道，並結合採購稽核、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全年度辦理1案。
- （二）對於貪瀆不法案件緝密查處，並加強追蹤檢、調機關偵辦貪瀆案件之處理情形，適時追究公務員應受懲戒或懲處責任，全年度至少2案次。
- 七、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針對服務案件系統之人民陳情案件，依限結案。
-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終身學習有助於汲取新知，強化自身競爭力，聚焦於業務相關之學習，設定每年之年學習時數20小時，並以數位學習為優先。
-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行政方面)	召開政風業務檢討會議，提升整體功能	一、召開工作會報或主管會報，策進各項廉政作為，溝通工作觀念，展現工作成效。 二、定期辦理工作檢討會，督導所屬政風機構各項業務策進檢討，改進缺失。	中央：0 本府：588 合計：588
	強化組織編制，嚴謹政風人事管理	一、依規定辦理政風機構組織編制，補實政風人力，健全政風機構組織。 二、貫徹力行分層負責，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組織力量，提升工作績效。 三、依照人事法令規定，召開政風人員甄審小組及考績委員會會議、落實平時考核等方式，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人員派免、遷調、考核、考績、獎懲等作業。	
	加強專業訓練	一、辦理政風人員在職訓練之研習課程，精進同仁專業素養，提升政風工作品質。 二、配合法務部政風人員訓練計畫，遴調所屬政風同仁參訓，以建立政風人員核心價值，提升工作職能及法令素養。	
	落實平時考核	辦理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人員平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時考核作業，加強風紀查察，適切獎懲，以貫徹「正人先正己」之工作要求。	
	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宣導作為	一、強化公務機密維護作為，落實周全保密作為，避免公務資料不當外洩。 二、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稽核暨各項個資保密作為，發現缺失即移請相關單位檢討改善。	
	加強機關安全維護措施及重點期間之安維工作，協調妥適處理並因應	一、加強員工對危安狀況應變處置能力，辦理機關安全維護講習課程。 二、協助機關疏處陳抗事件因應措施。 三、定期辦理機關安全維護檢查，針對安全缺失事項提供建議策進。	
政風業務 (預防方面)	辦理基層扎根履順計畫廉政細工、推動校園深耕扎根及防貪、再防貪政風宣導活動，建立正確法紀觀念	一、跨域結合司法部門辦理廉政座談及實施法治觀念講習、建構清廉透明優質之行政、採購環境。 二、將有關宣導案例資料刊登於本府網站，供員工、民眾瀏覽參考。 三、落實廉政誠信教育理念，推動校園民主法紀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1,903 合計：1,903
	定期召開廉政會報訂定研討主題，建構推動廉政業務透明溝通機制	召開本府廉政會報，研討策定本府清廉具體作為，以「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升施政效能」為前提，「檢討防貪、肅貪及行政倫理工作推動情形」為方法，展現政風行動力，推動「清廉執政」為目標，期能樹立本府廉能清新形象。	
	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一、對與民眾接觸頻繁業務，瞭解有關作業流程是否無效率、不便民，適時提供建言研(修)訂相關業務廉能改善措施，先期防範，維護機關優良政風。 二、依據「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辦理「請託關說」、「贈受財物」、「飲宴應酬」等宣導及登錄工作。	
	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回應民意需求	依據法務部函頒規定，適時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廣泛蒐集民意反映，發掘民隱民瘼，研提政風興革建議，送請有關權責機關參處改進，以資便民、利民。	
	結合廉政平臺機制執行行政風專案訪查工作，發揮走動管理精神，瞭解民情反映與需求	一、透過村里及社區廉政平臺溝通機制，針對民意進行專案訪查，瞭解民眾需求及施政得失，提供業務單位政策訂定與施政作為之參考。 二、針對與民眾權利關係密切之業務進行專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訪查，提供業務單位策進作為參考。	
	辦理倡廉、反貪宣導活動	一、深入校園及社區，以多元行銷方式，並結合本市各國中、國小及社區，辦理徵文、海報及演講等倡廉、反貪宣導活動，以寓教於樂方式擴大宣導成效。 二、為凝聚公民參與關懷廉政議題之力量，透過建立廉政志工網絡，引導公民自主性投入廉政運動行列。	
	獎勵革新政風，表揚廉潔楷模	定期遴選政風廉潔優良事蹟人員，簽請市長公開頒獎表揚，並發布新聞，以擴大宣導效果，樹立廉能政風。	
	辦理專案業務稽核、提報預警作為，建立內控機制，提供策進作為供參	一、針對與民眾權益關係密切業務進行專案業務稽核，發現缺失適時建議改進或採行檢討改進作為，以供業務策進作為參考，俾建立風險控制機制與興利施政。 二、對於採購監（會）辦、首長交辦、民眾檢舉等案件內容，經瞭解可能涉及違失或浪費公帑等情事，應研提預警措施以提升行政效益。	
	推動採購案件監辦業務，以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依規定執行各類採購案件監辦，定期彙辦採購案件分析，適時研提建議供參，以健全採購預警制度。	
	強化陽光法案宣導、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申報、審核工作	一、加強宣導及受理公職人員就（到）職、卸（離）職者財產申報，及年度定期財產申報。 二、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說明會，增進同仁對財產申報法令暨申報填表方式之認識。 三、定期申報期限截止後二個月內，簽報市長，以公開抽籤方式，抽出應受審核之申報資料，並辦理實質審核。 四、持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宣導，以提升員工法令素養。	
政風業務 (查處方面)	加強貪瀆不法之發掘	一、結合採購稽核、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 二、蒐陳機關政風狀況，提供市長及權責機關單位作為推動廉政參考。	中央：0 本府：308 合計：308 總計 中央：0 本府：2,799 合計：2,799